恒 林
HENG LIN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吉县递铺街道夹溪路378、380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上会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SECURITIES CO.,LTD.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声明：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500 万股，发行完成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公司股东不在本次发行过程中进行老股转让。
每股面值：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江林及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王雅琴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所持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公司所有。 本人将恪守关于股份限售期的承诺；在本人任职期间已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届满后，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已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本人已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其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如违反上述承诺擅自减持、违规转让公司股份的，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未将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薪酬中与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相等部分的金额。

2、公司股东恒林商贸、王凡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所持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公司所有。

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本人/本企业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的情形，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其他股东海邦创投、银泰睿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违反上述承诺擅自减持、违规转让公司股份的，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未

	将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相等部分的金额。
保荐人/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及风险，并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全部内容。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7,50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上述股份全部为流通股。本次发行前股东已就其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作出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江林及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王雅琴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所持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公司所有。

本人将恪守关于股份限售期的承诺；在本人任职期间已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届满后，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已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已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如违反上述承诺擅自减持、违规转让公司股份的，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未将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薪酬中与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相等部分的金额。

2、公司股东恒林商贸、王凡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所持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公司所有。

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本人/本企业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的情形，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其他股东海邦创投、银泰睿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违反上述承诺擅自减持、违规转让公司股份的，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未将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相等部分的金额。

二、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

为维护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价稳定，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及约束措施的预案》。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相关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自愿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函，稳定股价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启动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前提条件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公司及相关方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公司回购股份

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得到满足时，公司应在十个交易日内启动召开董事会程序，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发行人为稳定股价为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条件：

（1）发行人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2）发行人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发行人单次回购股份的资金不低于 500 万元。

（4）发行人单次回购股份的比例不得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2%。

（5）发行人用于回购的资金应从发行人税后利润中支出。

（6）发行人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发行人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除权后的每股净资产值，发行人董事会应做出决议终止股份回购事宜，且在未来三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

（7）公司回购股份议案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其中股东大会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公司上市后 3 年内拟新聘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促使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

2、控股股东增持股份

（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发行人的股票进行增持：

①发行人回购股份的方案实施届满之日后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除权后的每股净资产值。

②发行人回购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 3 个月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

（2）控股股东单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且单次增持发行人股票数量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2%。

（3）控股股东在增持计划期限内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

3、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

（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届时发行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发行人的股票进行增持：

①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实施届满之日后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除权后的每股净资产值。

②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 3 个月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

（2）有义务增持公司股份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用于增持发行人股份的金额不低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上年度薪酬的 35%，但不高于上年度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上年度薪酬的 50%，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及发行期限内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

（3）公司将稳定公司股价义务的上述承诺作为未来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必要条件，并在将来新聘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时要求其就此作出同等条件的书面承诺。

（三）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约束机制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公告即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并履行后续法律程序。董事会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全体董事以上一年度薪酬为限对流通股股东承担赔偿责任。发行人未履行上述股价稳定义务的，以其承诺的最大回购金额为限对流通股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若控股股东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上述稳定股价义务，则公司有权将与控股股东应增持股份的增持资金总额减去其当次增持计划已投入的资金后的金额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的该年度以及以后年度的税后薪酬或现金分红予以暂扣，直至控股股东履行《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措施的议案》项下的增持义务及其他相关义务。

若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上述稳定股价义务，则公司有权将与该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减去其当次增持计划已投入的资金后的金额相等金额的应付其的税后薪酬或现金分红予以暂扣，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项下的增持义务及其他相关义务。

三、本次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公司本次发行前，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为王江林和恒林商贸。

公司控股股东王江林、持股 5%以上的股东恒林商贸承诺：自公司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将视自身财务情况及资金需求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或减持。本人/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每年的减持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股份数量的 1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如果公司股票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作出相应调整）。本人/本企业减持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在公司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限售股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本人/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未将所得收入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本企业现金分红、薪酬中与擅自减持、违规转让所得相等部分的金额。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

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果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天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将及时制定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进行公告。回购及购回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将予以相应调整。

如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公司将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若违反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如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或领取薪酬的，则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或薪酬，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若违反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如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或领取薪酬的，则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或薪酬，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四）证券服务机构的承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如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承诺：如国浩在本次发行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国浩所制作、出具的文件对重大事件作出违背事实真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在披露信息时发生重大遗漏，导致发行人不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造成投资者直接经济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国浩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发行人及其他

过错方一并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五、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一）发行人违反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如果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网站上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方案是否合法合规、是否有利于保护公司或其他投资者的利益发表意见。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本人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在完全消除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所有不利影响前，本人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未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除外），且暂不领取公司现金分红中属于本人的部分。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本人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在完全消除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所有不利影响前，本人同意公司暂停向本人发放工资、奖金、津贴和红利等，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六、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

（一）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调整的决策机制

1、利润的分配原则和方式

公司实行稳定、持续、合理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每年将根据当期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与长远发展的关系，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

公司在具备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除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外，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购买资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3）现金分红的比例

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且在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时，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或规划综合分析权衡后提出预案。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④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3、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利润分配方案的拟定

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经营状况，与独立董事、监事充分讨论，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①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等事宜，应充分听取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发表明确意见。

②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当年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可以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便于广大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③公司因前述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4、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公司因生产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等原因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发表审核意见，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可以采取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5、利润分配的监督约束机制

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1）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2）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3）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二）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2016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七、股东未来分红回报分析”之“（一）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八、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测算及相关填补回报措施”之“（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八、关于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根据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相关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九、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依赖国外市场的风险

公司办公椅、沙发和按摩椅主要销售到北美、欧洲、日韩等市场，主要客户为各市场知名的办公家具零售商、进口商或制造商如 IKEA（宜家）、Staples（史泰博）等。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 至 6 月，公司外销收入分别

为 123,389.00 万元、130,343.07 万元、155,466.15 万元和 82,797.76 万元，分别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88.45%、85.39%、90.44%和 90.76%。

在金融危机导致全球经济低迷的背景下公司业绩保持稳定增长，但是如果国外市场持续低迷，经济环境继续恶化，市场需求减少，甚至出现贸易摩擦等情况，可能会对公司出口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二）原材料供应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使用的原材料种类较多，主要原材料包括铁制品、塑料制品、面料、木制品、钢材、海绵等。原材料市场价格存在波动，如公司 2015 年钢材采购单价较 2014 年采购单价下降 20.64%。2017 年部分原材料价格呈上升趋势，如 2017 年 1 至 6 月钢材采购单价较 2016 年采购单价上升 19.37%，2017 年 1 至 6 月海绵采购单价较 2016 年采购单价上升 29.19%。如果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出现快速、大幅的价格波动的情形，将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三）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椅、沙发等产品以外销为主，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2016 年公司外销占销售总额为 90.44%。由于公司外销均以外币结算，故汇率变化直接影响公司收入。此外，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 至 6 月由于汇率变化形成的汇兑损益分别为 14.61 万元、-1,520.57 万元、-1,423.16 万元和 989.62 万元。若未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出现大幅度波动，将会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

目 录

发行概况 2

发行人声明 5

重大事项提示 6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6

二、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 7

三、本次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10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1

五、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3

六、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 14

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7

八、关于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17

九、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17

第一节 释义 24

第二节 概览 28

一、发行人简介 28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 29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9

四、本次发行情况 30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31

第三节 本次发行情况 32

一、发行基本情况 32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33

三、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35

四、本次预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35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6

一、行业风险 36

二、市场风险.....36
三、经营风险.....37
四、财务风险.....38
五、募投项目风险.....39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40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41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41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41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和资产重组情况.....43
四、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53
五、发行人股东控制结构和组织结构.....54
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57
七、发起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73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83
九、发行人内部职工股情况.....85
十、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85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86
十二、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91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93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93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94
三、发行人的竞争地位.....118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122
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187
六、公司的特许经营权情况.....210
七、公司的进出口经营权和境外经营情况.....210
八、公司的技术及研发情况.....210
九、公司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214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24

一、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的独立性情况.....224

二、同业竞争.....225

三、关联方及关联关系.....227

四、关联交易.....23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252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252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255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256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257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257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25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所签定的协议和承诺....259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260

九、最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26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62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262

二、公司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置情况.....268

三、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270

四、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270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271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272

一、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报表.....272

二、财务报表审计意见.....282

三、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283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84

五、税项.....304
六、分部信息.....306
七、非经常性损益.....306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307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情况.....308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310
十一、现金流量情况.....310
十二、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承诺事项、或有事项、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11
十三、主要财务指标.....311
十四、历次资产评估情况.....314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319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320
一、财务状况分析.....320
二、盈利能力分析.....357
三、现金流量分析.....393
四、重大资本性支出.....396
五、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396
六、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分析.....398
七、股东未来分红回报分析.....399
八、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测算及相关填补回报措施 402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409
一、公司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的规划及发展目标.....409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411
三、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411
四、确保实现上述规划和目标拟采用的措施.....412
五、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之间的关系.....412
六、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作用.....413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414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规模及投向.....414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416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419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面临的风险.....447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对公司的影响.....447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448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450
一、发行前公司股利分配政策.....450
二、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451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451
四、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451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455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投资者关系负责部门及人员.....455
二、重大合同.....455
三、对外担保情况.....457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457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457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458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469
一、备查文件.....469
二、文件查阅时间.....469
三、文件查阅地址.....469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所指，本招股说明书出现的专用术语和简称遵照本释义的解释：

基本术语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恒林股份	指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主承销商、保荐机构、保荐人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吉恒林	指	安吉县恒林家具有限公司，为恒林有限之原名称
恒林有限	指	浙江恒林家具有限公司，为恒林股份整体变更前之有限责任公司
湖州恒鑫	指	湖州恒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为恒林股份子公司
杭州恒林	指	杭州恒林家具有限公司，原为恒林股份子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注销
捷林家具	指	广德捷林家具有限公司，为恒林股份子公司
恒友科技	指	安吉恒友科技有限公司，为恒林股份子公司
浙江朴美	指	浙江朴美健康家居有限公司，原为恒林股份子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转让
恒林科技	指	安吉恒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恒林股份子公司
恒宜家具	指	安吉恒宜家具有限公司，为恒林股份子公司
米德国际	指	米德国际有限公司（MIDE INTERNATIONAL LIMITED），为恒林股份子公司
浙江唯亚	指	浙江唯亚办公家具商贸有限公司，为恒林股份参股子公司
安吉农商行	指	浙江安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恒林股份参股子公司
恒升小贷	指	安吉恒升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为恒林股份参股子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转让
VIVA OFFICE	指	VIVA OFFICE COMMERCIAL LIMITED ,为恒林股份子公司米德国际的参股子公司
安吉恒鑫	指	安吉恒鑫钢塑制品有限公司，原为恒林股份子公司
捷领发展	指	捷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恒林商贸	指	安吉恒林商贸有限公司，原安吉恒林投资有限公司，为发行人股东
恒林投资	指	安吉恒林投资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安吉恒林商贸有限公司，为发行人股东
恒达投资	指	安吉恒达投资有限公司，为恒林股份发起人之一

润丰坤元	指	浙江润丰坤元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恒林股份发起人之一
韩斯坤元	指	浙江韩斯坤元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恒林股份发起人之一
海邦创投	指	浙江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银泰睿祺	指	浙江银泰睿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绿叶房地产	指	浙江绿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恒林商贸控股子公司
恒和旅游	指	浙江安吉恒和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为恒林商贸控股子公司
恒通房地产	指	长兴恒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恒林商贸参股子公司，王江林担任其董事
和也科技	指	浙江和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恒林商贸参股子公司
义云创投	指	北京义云清洁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恒林商贸参股子公司
爱斯博尔	指	爱斯博尔（安吉）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曾系恒林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江林担任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的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注销
信达科技	指	台州市黄岩信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曾系恒林股份董事、副总经理王郑兴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的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注销
名都投资	指	浙江名都投资有限公司，恒林商贸参股子公司
东丽商贸	指	浙江名都东丽商贸有限公司，恒林商贸参股子公司
先觉投资	指	绵阳先觉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恒林商贸参股子公司
引智佐邦	指	杭州引智佐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藏和也	指	西藏和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恒林商贸参股公司
IKEA	指	包括 IKEA Supply AG、IKEA Trading （HongKong）Ltd、宜家采购（上海）有限公司、宜家分拨（上海）有限公司等受同一控制人 INGKA PRO HOLDING B.V.控制的各公司
Office Depot	指	Office Depot, Inc.及其子公司，中文名称“欧迪办公”
Staples	指	Staples Brands International Ltd.，中文名称“史泰博”
NITORI	指	Nitori Holdings Co., Ltd，中文名称“似鸟”
SourceByNet	指	SOURCEBYNET PTE. LTD.
Home Retail	指	Home Retail Group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A 股	指	每股面值为 1.00 元之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 A 股的行为
股东大会	指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健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原名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 年 7 月 18 日更名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东方会计师	指	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8 年 12 月与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并为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9 年 9 月更名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 年 7 月转制、更名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国浩	指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坤元评估	指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复核机构
勤信评估	指	浙江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招股说明书	指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专业术语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的缩写，指一种“代工生产”方式，其含义是制造厂商没有自主品牌、销售渠道，而是接受品牌厂商的委托，依据品牌商提供的产品样式生产制造产品，并销售给品牌商的业务模式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的缩写，指制造厂商除了制造加工外，增加了设计环节，即接受品牌厂商的委托，按其技术要求承担部分设计任务，生产制造产品并销售给品牌商的业务模式
OBM	指	Own Brand Manufacturer 的缩写，制造商拥有自主品牌、自主设计产品，并自主制造产品，拥有完整业务链的业务模式

CQC	指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的缩写，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E	指	European Conformity 的简称，指欧盟安全合格认证
ETL	指	Electrical Testing Laboratories Inc 的缩写，指美国电子测试实验室
CB	指	Certification Bodies 的缩写，指电工产品合格体系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制定的关于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方面的体系标准之一
ANSI	指	American National Standards Institute 的缩写，指美国国家标准学会
BIFMA	指	Business and Institutional Furniture Manufacturers Association 的缩写，指美国家具协会
EN	指	European Norm 的缩写，指欧洲标准
QB	指	轻工行业标准
JIS	指	Japanese Industrial Standards 的缩写，指日本工业标准
AS	指	Standard Australian 的缩写，指澳大利亚国家标准
GREENGUARD 认证	指	室内空气质量认证
ISO14001	指	环境管理体系
GB	指	强制性国家标准
IEC	指	International Electrotechnical Commission 的缩写，指国际电工委员会
GB/T28001-2011 OHSAS18001：2007	指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任何涉及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中文名称：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Henglin Chair Industry CO., LTD.

注册地址：安吉县递铺街道夹溪路 378、380 号

注册资本：7,500 万元

成立日期：1998 年 4 月 3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07 年 12 月 25 日

经营范围：座具及配件、电动按摩器械、运动健身器材、家具及配件研发、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塑料原料及制品、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皮革及制品、五金制品、办公用品、纺织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是一家集办公椅、沙发、按摩椅及配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为一体的企业，是国内领先的健康坐具开发商和目前国内最大的办公椅制造商及出口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及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统计，2008 年至 2017 年 6 月，发行人办公椅年出口额稳居同行业第一。发行人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和卓越的产品品质，通过了欧洲、美国和日本等国家和地区知名采购商的严格认证，与全球知名企业 IKEA（宜家）、NITORI、Office Depot、Staples（史泰博）、SourceByNet、Home Retail、MGB（麦德龙）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发行人以“成为世界领先的健康座椅提供商”为发展目标，以对坐具近二十年持续而朴实的专注，确立了其在行业内的重要地位，并参与起草国家办公椅行业标准《QB/T2280-2016 办公家具 办公椅》和《QB/T4670-2014 吧椅》。发行人在经营上的不懈努力亦赢得了行业内的高度肯定，2012-2015 年发行人先后被评

为中国外贸出口先导指数（ELI）样本企业、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AA 类管理企业、海关 AEO 认证企业、中国家具行业优秀企业、浙江省家具行业领军企业、浙江省绿色企业、湖州市工业行业龙头骨干企业、2015 年度湖州市纳税大户、2011-2012 年度纳税信用 AAA 级、安吉县十大明星企业的等荣誉。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王江林先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王江林先生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70,291,333 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93.72%。王江林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发行人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合并）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72,092.47	78,653.76	62,582.30	93,215.53
非流动资产	50,052.48	33,950.89	32,474.70	32,732.82
资产合计	**122,144.95**	**112,604.66**	**95,057.01**	**125,948.35**
流动负债	40,759.92	44,089.10	54,483.20	74,783.21
非流动负债	3,389.28	1,065.39	-	-
负债合计	**44,149.20**	**45,154.49**	**54,483.20**	**74,783.21**
股东权益合计	**77,995.75**	**67,450.17**	**40,573.81**	**51,165.14**

（二）利润表（合并）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91,483.97	172,302.99	153,016.70	139,798.43
营业利润	12,473.60	29,986.81	20,801.87	13,980.55
利润总额	12,066.77	31,139.90	22,134.27	14,422.79
净利润	10,545.59	26,876.35	19,426.91	12,373.79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66.38	26,376.22	18,974.54	12,18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83.20	24,750.38	17,958.54	10,736.51

（三）现金流量表（合并）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8.55	24,482.72	23,412.74	15,689.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3.79	-16,042.60	9,822.42	-3,673.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75	-11,713.32	-36,717.34	-9,602.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78.74	-3,077.08	-3,110.33	2,376.73

（四）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三年的基本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时点）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比率（倍）	1.77	1.78	1.15	1.25
速动比率（倍）	1.39	1.40	0.92	1.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39.40%	42.88%	62.05%	56.84%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36.14%	40.10%	57.32%	59.38%
主要财务指标（时期）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年）	4.40	7.70	8.32	8.8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19	6.57	6.90	7.4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3,217.35	33,340.61	25,760.25	18,487.13
利息保障倍数（倍）	5,691.19	156.31	13.41	7.1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8	3.26	3.12	2.6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13	-0.41	-0.41	0.40

四、本次发行情况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3、发行规模：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公司股东不在本次发行过程中进行老股转让。

4、每股发行价：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5、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要求或认可的其他方式。

6、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7、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8、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或核准	环评批复	项目总投资（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	《安吉县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技术改造）》（安发经备【2016】74 号）	安环建【2016】106 号	59,942.57	59,942.57
2	年产 11000 立方米办公椅板、33 万套休闲椅板、18000 立方米沙发多层板项目	《广德县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新建项目）》（项目备案【2015】057 号）	广环审【2016】40 号	5,500.21	5,500.21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安吉县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技术改造）》（安发经备【2016】75 号）	安环建【2016】107 号	5,220.00	5,220.00
4	年产 25 万套功能沙发生产线项目	《安吉县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技术改造）（安发经备[2017]95 号）	安环建【2017】108 号	50,001.00	42,651.89
5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	29,000.00	29,000.00
合计				**149,663.78**	**142,314.67**

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详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部分。本次股票发行后，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量小于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资金缺口。

第三节 本次发行情况

一、发行基本情况

1、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股票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3、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低于 25%。公司股东不在本次发行过程中进行老股转让。
4、每股发行价格：	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5、发行市盈率：	【】倍（按询价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10.02 元/股（按 2017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
8、发行市净率：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全面摊薄每股净资产确定）
9、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要求或认可的其他方式
10、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1、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12、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13、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14、发行费用概算：	约【】万元，
其中：	承销费用：【】万元
	保荐费用：【】万元
	审计、验资费用：【】万元
	律师费用：【】万元

路演推介费、发行手续费：【】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万元

材料制作费：【】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	**发行人：**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江林
	住所：	安吉县递铺街道夹溪路 378、380 号
	电话：	0572-5227673
	传真：	0572-5227503
	董事会秘书：	陈建富
	网址：	http：//www.henglin.com
	电子邮箱：	hlgf@zjhenglin.com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兰荣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电话：	021-38565735
	传真：	021-38565707
	保荐代表人：	吴长衍、刘德新
	项目协办人：	李圣莹
	项目经办人：	操陈敏、林悦、黄孝彬、刘莎、常青森
（三）	**发行人律师：**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负责人：	沈田丰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杨公堤 15 号国浩律师楼
	电话：	0571-85775888
	传真：	0571-85775643
	经办律师：	徐旭青、尹德军、胡俊杰
	联系人：	尹德军
（四）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住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 楼
	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卢娅萍、唐彬彬、张建东
	联系人：	张建东
（五）	**验资机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住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 楼
	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卢娅萍、张建东
	联系人：	张建东
（六）	**资产评估机构**	**安吉振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负责人：	张春明
	经办资产评估师：	褚清荣、胡德法
	住所：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塘浦大道 117 号（兴龙之城）1 幢 620 室
	联系电话：	0572-5031626
	传真：	0572-5031181
（七）	**资产评估复核机构**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华开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教工路 18 号世贸丽景城 A 座欧美中心 C 区 11 楼
	电话：	0571-88216941
	传真：	0571-88216968
	经办注册评估师：	程永海、柴铭闽
	联系人：	柴铭闽
（八）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电话：	021-38874800
	传真：	021-58754185
（九）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
	户名：	**【】**
	账号：	**【】**

三、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预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1、询价推介时间：	【】年【】月【】日-【】年【】月【】日
2、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年【】月【】日
3、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4、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该特别关注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列风险因素遵循重要性原则排列，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行业风险

（一）行业景气度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90%以上营业收入源于办公椅和沙发产品的销售。公司经营业绩与办公椅、沙发行业景气度相关度较高。近年来，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存在较多不确定性因素，经济下滑可能造成的大面积企业倒闭和家庭可支配收入下降将让办公椅和沙发需求下降，市场竞争加剧，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出口退税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家具行业，主要出口产品办公椅、沙发属于家具行业产品。根据 2009 年 6 月 3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88 号），从 2009 年 6 月 1 日起，家具的出口退税率从 13%提高至 15%。如果未来家具行业的出口退税率降低，这将给公司的利润带来不利影响。

二、市场风险

（一）依赖国外市场的风险

公司办公椅、沙发和按摩椅主要销售到北美、欧洲、日韩等市场，主要客户为各市场知名的办公家具零售商、进口商或制造商如 IKEA（宜家）、Staples（史泰博）等。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 至 6 月，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 123,389.00 万元、130,343.07 万元、155,466.15 万元和 82,797.76 万元，分别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88.45%、85.39%、90.44%和 90.76%。

虽然在金融危机导致全球经济低迷的背景下公司业绩基本保持平稳，但是，如果国外市场持续低迷，经济环境继续恶化，市场需求减少，甚至出现贸易摩擦等情况，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贸易壁垒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各期外销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超过 85%，主要销售到美国、加拿大、欧洲和日韩等国家。

随着国际办公家具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产品进口国的贸易保护主义倾向有日益加重的趋势，各国对办公家具类产品的质量标准逐渐提高以建立技术性贸易壁垒。如果产品进口国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标准，或采用反倾销的方式进一步限制我国办公家具在该国的销售，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经营风险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销售相对较集中。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 至 6 月，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总额分别为 72,093.02 万元、74,092.93 万元、81,821.38 万元和 44,870.5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1.56%、48.42%、47.49%和 49.05%，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

公司与全球知名企业 IKEA（宜家）、NITORI、Office Depot（欧迪办公）、Staples（史泰博）、SourceByNet、Home Retail 等主要客户从 2008 年开始就逐渐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这些客户会定期对供应商的研发设计、生产运营、品质管理、环境保护等方面进行严格的考核。自合作以来，公司在其供应商考核中表现优良，双方得以继续深入合作。如果上述主要客户受宏观经营环境、进出口贸易政策、自身经营状况等因素影响而导致与公司的业务合作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无法持续满足大客户的严格要求，将对公司产品销售及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技术研发及新产品开发风险

通过多年的研发、设计、生产，公司生产技术和生产工艺比较成熟。目前业内的竞争主要体现在对坐具新款式、新材料、新功能的开发应用上，公司在

这些方面处于国内领先地位。2017 年 1-6 月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达到 4.67%。在公司产能持续扩大的背景下，如果公司不能准确预测新产品的市场发展趋势、把握新技术和新工艺的发展方向，不能迅速开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这将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对公司市场地位、客户积累、经济效益及发展前景都将造成不利影响。

四、财务风险

（一）公司业绩下滑风险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 至 6 月，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12,373.79 万元、19,426.91 万元、26,876.35 万元和 10,545.59 万元，报告期内净利润持续增加。如果未来行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市场竞争加剧、人民币汇率发生不利变化、新产品推广不利等因素可能导致公司利润大幅下滑。

（二）原材料供应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使用的原材料种类较多，主要原材料包括铁制品、塑料制品、面料、木制品、钢材、海绵等。原材料市场价格存在波动，如公司 2015 年钢材采购单价较 2014 年采购单价下降 20.64%。2017 年部分原材料价格呈上升趋势，如 2017 年 1 至 6 月钢材采购单价较 2016 年采购单价上升 19.37%，2017 年 1 至 6 月海绵采购单价较 2016 年采购单价上升 29.19%。如果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出现快速、大幅的价格波动的情形，将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三）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椅、沙发等产品以外销为主，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2016 年公司外销占销售总额为 90.44%。由于公司外销均以外币结算，故汇率变化直接影响公司收入。此外，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 至 6 月由于汇率变化形成的汇兑损益分别为 14.61 万元、-1,520.57 万元、-1,423.16 万元和 989.62 万元。若未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出现大幅度波动，将会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

（四）企业所得税优惠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6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 3 年。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重新申请认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有效期 3 年。发行人子公司湖州恒鑫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 3 年。发行人子公司恒友科技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 3 年。如果公司及子公司未来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将不能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将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五）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8,080.14 万元、23,442.89 万元、25,986.00 万元和 28,800.4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93%、15.32%、15.08%和 31.48%。报告期内各期一年以内应收账款的比重分别为 95.82%、95.66%、99.65%和 99.77%，对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比在 50%-60%之间，应收账款质量较高，风险较小。但是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前景发生变化，导致个别客户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使得公司发生不能及时收回款项的情形，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成本占成本的比重约 11%。近年来，我国劳动力成本已显现上升趋势。2016 年公司平均工资同比上涨 57.55%，涨幅较快。若劳动力成本进一步上涨，将导致公司生产成本上升，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募投项目风险

（一）市场开拓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为办公椅和沙发。办公椅为办公家具重要品种之一，市场空间巨大。凭借公司设计及营销优势，产品逐步已经深入国际办公椅市场，与全球知名家具和家居零售商 IKEA（宜家）等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目前公司前五大客户占销售额达到 49.05%。公司对于中小客户仍有市场拓展空

间，但相比于世界知名大客户，中小客户对于产品价格更加看重，故公司在这部分客户竞争中面临更多的同质化竞争，面临一定的市场开拓风险。

（二）劳务采购风险

发行人需要新增劳动力使得本次募投项目顺利投产。目前公司总人数达到3,324 人，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成本占成本的比重约 11%。虽然公司目前的劳动力供应较为充足，但是随着中国人口红利的逐步消失，本次募投项目有可能面临无法采购到充足的劳务风险。劳务短缺会导致劳务成本上涨，这有可能对本次募投项目的进度及效益造成影响。

（三）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和“年产 25 万套功能沙发生产线项目”，产能扩大将给公司市场销售带来考验。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加强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增加营销力度以开拓新客户、推介新产品。在产能扩大的背景下，如果公司市场销售能力不能成功实现提升，新增产能消化将存在风险。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王江林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发行人股权 93.72%，处于绝对控股地位。本次发行后，王江林仍将处于实际控制人的地位。王江林如果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对董事会、股东大会施加影响力，将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产生影响，公司面临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发行人中文名称：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Henglin Chair Industry CO., LTD.
注册资本：	7,5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江林
恒林有限成立日期：	1998 年 4 月 3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07 年 12 月 25 日
公司住所：	安吉县递铺街道夹溪路 378、380 号
邮政编码：	313300
电话：	0572-5227673
传真：	0572-5227503
互联网网址：	www.henglin.com
电子信箱：	hlgf@zjhenglin.com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本公司是由恒林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恒林有限以截至 2007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78,753,204.55 元为基数，其中 60,000,000 元折为 60,000,000 股发起人股份，其余 18,753,204.55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0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依法在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了注册号为 33052300000096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二）发起人

本公司是由恒林有限整体变更而来，其发起人为恒林有限的全体股东，分别为王江林、恒达投资、袁日、润丰坤元、王爱琴、韩斯坤元和周相平。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有股份比例
王江林	自然人股	45,000,000	75.00%
恒达投资	法人股	6,000,000	10.00%
袁日	自然人股	3,000,000	5.00%
润丰坤元	法人股	1,800,000	3.00%
王爱琴	自然人股	1,800,000	3.00%
韩斯坤元	法人股	1,200,000	2.00%
周相平	自然人股	1,200,000	2.00%
合计		**60,000,000**	**100.00%**

公司主要发起人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发起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三）在改制设立发行人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1、王江林

在改制设立前后，恒林股份的主要发起人王江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75%的股份，通过恒达投资控制公司 10%的股份，合计共控制公司 85%的股份。公司设立前后王江林拥有的主要资产是投资于本公司而形成的股权资产，其主要从事本公司的经营和管理。王江林在本公司设立前后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2、恒达投资

恒林股份的第二大发起人股东是恒达投资，改制设立时持有公司 10%的股份，为王江林控股的公司。公司设立前后恒达投资拥有的主要资产是投资于本公司而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无竞争关系。恒达投资在本公司设立前后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3、袁日

恒林股份的第三大发起人股东是袁日先生，改制设立时持有公司 5%股份。袁日拥有的主要资产是股权投资形成资产，其主要从事股权投资。袁日在本公司设立前后拥有的主要资产未发生变化。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整体变更时承继的恒林有限的全部资产，公司主要资产为开展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机器设备、土地、厂房、资金等。

本公司成立时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研发、生产、销售各类办公椅和沙发。

（五）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本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改制前后的业务流程未发生变化。公司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部分的相关内容。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本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不存在依赖主要发起人的情况。主要发起人王江林先生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资产整合时存在部分关联交易。有关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恒达投资和袁日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与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没有关联交易。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本公司由恒林有限整体变更而来，设立时恒林有限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已整体进入股份公司，相关资产均办理了变更或过户手续，取得了相关权属证书。公司商标、专利等产权证书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部分。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和资产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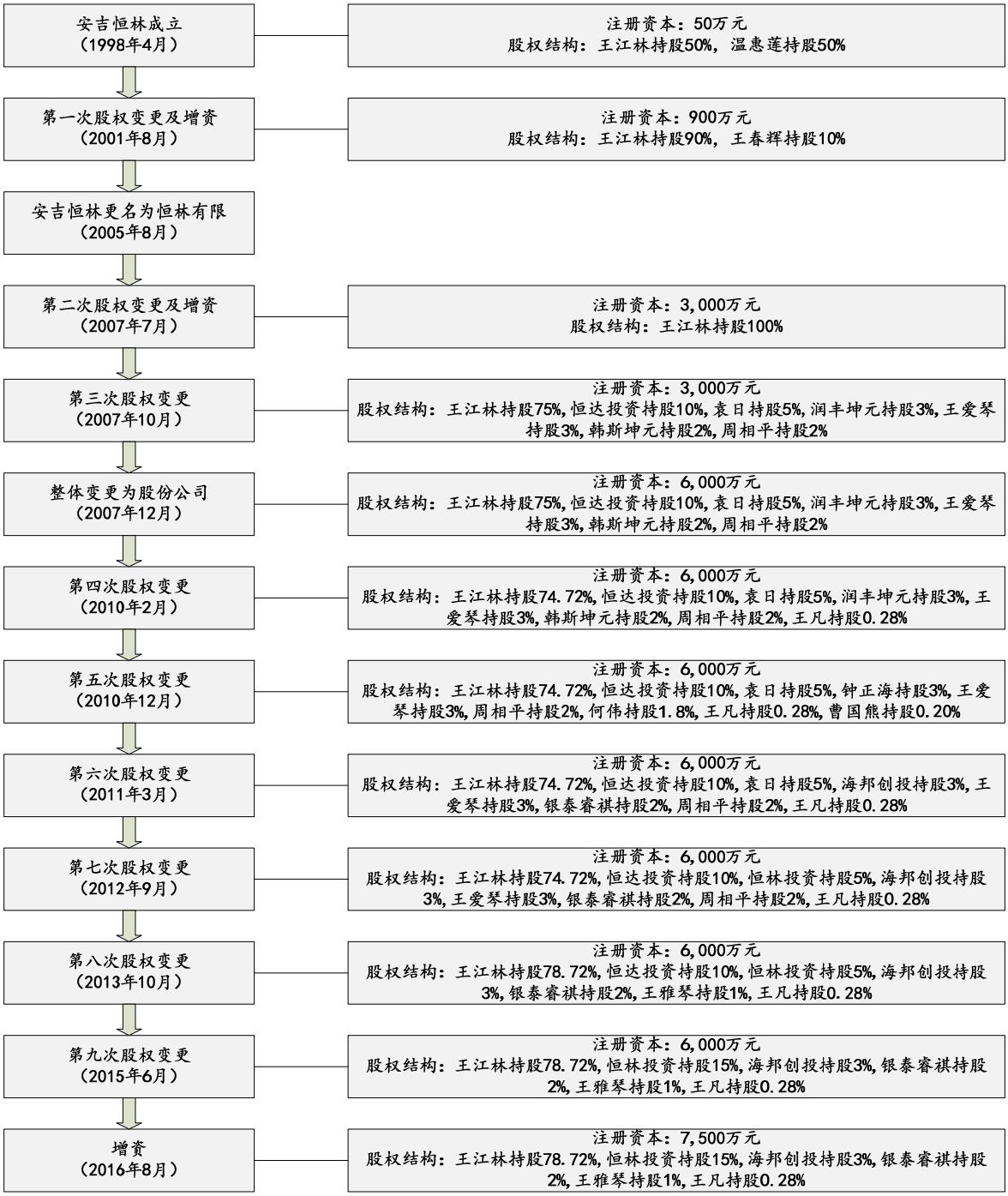

1、1998 年，安吉恒林成立

安吉恒林成立时股东为王江林及温惠莲两名自然人，两名股东均以现金出资。1998 年 3 月 23 日，浙江安吉审计师事务所出具安社审验字（98）03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安吉恒林注册资本全部缴足。

1998 年 4 月 3 日，安吉恒林取得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江林。安吉恒林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江林	25.00	50.00%
温惠莲	25.00	50.00%
合计	**50.00**	**100.00%**

2、2001 年，第一次股权变更及增资

2001 年 8 月，因家庭成员的股权结构调整，安吉恒林原股东温惠莲的股权转由王江林及其儿子王凡持有（因王凡生于 1992 年 7 月，考虑其年幼以及安吉恒林的实际经营情况，由王凡的法定监护人王江林代其持有安吉恒林 8.3333 万元的出资额）。2001 年 8 月 1 日，安吉恒林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900 万元，其中王江林以现金增资 760 万元，其父王春辉以现金增资 90 万元，本次增资后安吉恒林注册资本变更至 900 万元。2001 年 8 月 2 日，安吉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安信会验字（2001）065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安吉恒林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缴足。

2001 年 8 月 3 日，安吉恒林就上述股权变更、增资行为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变更并增资后安吉恒林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江林	810.00	90.00%
王春辉	90.00	10.00%
合计	**900.00**	**100.00%**

3、2005 年，安吉恒林更名为恒林有限

2005 年 8 月 11 日，安吉恒林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恒林家具有限公司”，并于 2005 年 8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4、2007 年，第二次股权变更及增资

2007年7月1日，恒林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王春辉将其所持有的10%股权以9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江林。同日，王春辉与王江林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7年7月11日，恒林有限股东作出书面决定，由王江林对恒林有限增资2,100万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000万元。同日，湖州中天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天和验字（2007）第96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恒林有限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缴足。

2007 年 7 月 17 日，恒林有限就上述股权变更、增资行为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变更及增资后恒林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江林	3,000.00	100%
合计	**3,000.00**	**100%**

5、2007 年，第三次股权变更

（1）股权转让

2007 年 10 月 10 日，恒林有限股东王江林作出书面决定，将其持有的 10%股权以 3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恒达投资；将其持有的 3%股权以 9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润丰坤元；将其持有的 2%股权以 6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韩斯坤元；将其持有的 5%股权以 1,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自然人袁日；将其持有的 3%股权以 18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自然人王爱琴；将其持有的 2%股权以 1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自然人周相平。2007 年 10 月 17 日，王江林与恒达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07 年 10 月 24 日，王江林与其他股权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07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

出让人	受让人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股权比例	转让价款（万元）	每一元出资额转让价格（元）
王江林	恒达投资	300.00	10%	300.00	1.00
	润丰坤元	90.00	3%	900.00	10.00
	韩斯坤元	60.00	2%	600.00	10.00
	袁日	150.00	5%	1500.00	10.00
	王爱琴	90.00	3%	180.00	2.00
	周相平	60.00	2%	120.00	2.00

本次股权变更后恒林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江林	2,250.00	75.00%
恒达投资	300.00	10.00%
袁日	150.00	5.00%
润丰坤元	90.00	3.00%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爱琴	90.00	3.00%
韩斯坤元	60.00	2.00%
周相平	60.00	2.00%
合计	**3,000.00**	**100.00%**

（2）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说明

在本次转让中，转让定价根据转让目的和关联关系不同而存在差异：

恒达投资为王江林控股（转让时王江林持有其 90%股权、其配偶梅益敏持有其 10%股权）的公司，每一元出资额对应的转让价格为 1 元；王江林、王爱琴和周相平存在亲属关系，王爱琴为王江林的妹妹，周相平为王江林的姨夫，经大家沟通协商确定每一元出资额对应的转让价格为 2 元；韩斯坤元、润丰坤元、袁日与王江林无关联关系，股权转让双方协商确定每一元出资额对应的转让价格为 10 元。

6、2007 年，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07 年 11 月 10 日，恒林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基准日为 2007 年 10 月 31 日。2007 年 11 月 28 日，东方会计师出具了恒林有限截至 2007 年 10 月 31 日的《审计报告》（浙东会审[2007]1399 号）。

2007 年 12 月 8 日，王江林、恒达投资、袁日、润丰坤元、王爱琴、韩斯坤元、周相平作为发起人，共同签订了发起人协议。

同日，恒林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以 2007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值 78,753,204.55 元人民币中的 60,000,000 元折为 60,000,000 股股份，剩余 18,753,204.55 元计入资本公积。2007 年 12 月 18 日，东方会计师出具浙东会验[2007]1419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公司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

2007 年 12 月 18 日，恒林股份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等议案。2007 年 12 月 25 日，恒林股份在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为 33052300000096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王江林	自然人股	45,000,000	75.00%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恒达投资	法人股	6,000,000	10.00%
袁日	自然人股	3,000,000	5.00%
润丰坤元	法人股	1,800,000	3.00%
王爱琴	自然人股	1,800,000	3.00%
韩斯坤元	法人股	1,200,000	2.00%
周相平	自然人股	1,200,000	2.00%
合计	-	**60,000,000**	**100.00%**

7、2010 年，第四次股权变更

2010 年 2 月 8 日，王江林与王凡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王江林将其代王凡持有的公司 16.6667 万股股份转回给其子王凡（恒林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注册资本从 3,000 万元增加到 6,000 万元，因此，原王江林代王凡持有的原安吉恒林 8.3333 万元出资额对应的公司股份为 16.6667 万股）。同日，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同意相应的章程修正案。2010 年 2 月 1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有股份比例
王江林	自然人股	44,833,333	74.72%
恒达投资	法人股	6,000,000	10.00%
袁日	自然人股	3,000,000	5.00%
润丰坤元	法人股	1,800,000	3.00%
王爱琴	自然人股	1,800,000	3.00%
韩斯坤元	法人股	1,200,000	2.00%
周相平	自然人股	1,200,000	2.00%
王凡	自然人股	166,667	0.28%
合计	-	**60,000,000**	**100.00%**

8、2010 年，第五次股权变更

2010 年 12 月 9 日，润丰坤元与钟正海（润丰坤元第一大股东，持有其 90%股权）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润丰坤元将其持有的公司 180 万股股份转让给钟正海，转让价格为 10 元/股，转让价款为 1,800 万元；2010 年 12 月 9 日韩斯坤元分别与何伟（韩斯坤元第一大股东，持有其 70%股权）和曹国熊（韩斯坤元

董事、总经理、间接股东）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韩斯坤元将其持有的公司120 万股股份中的 108 万股转让给何伟，其他 12 万股股份转让给曹国熊，转让价格为 10 元/股，转让价款分别为 1,080 万元和 120 万元。

201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应的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在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履行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有股份比例
王江林	自然人股	44,833,333	74.72%
恒达投资	法人股	6,000,000	10.00%
袁日	自然人股	3,000,000	5.00%
钟正海	自然人股	1,800,000	3.00%
王爱琴	自然人股	1,800,000	3.00%
周相平	自然人股	1,200,000	2.00%
何伟	自然人股	1,080,000	1.80%
王凡	自然人股	166,667	0.28%
曹国熊	自然人股	120,000	0.20%
合计		**60,000,000**	**100.00%**

9、2011 年，第六次股权变更

2011 年 3 月 1 日，钟正海与海邦创投签署了《恒林股份转让协议》，钟正海将其持有的公司 180 万股股份转让给海邦创投，转让价格为 14 元/股，转让价款为 2,520 万元；2011 年 3 月 2 日，何伟和曹国熊分别与银泰睿祺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恒林股份 108 万股股份、12 万股股份转让给银泰睿祺，转让价格为 14 元/股，转让价款分别为 1,512 万元和 168 万元。

2011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议同意相应的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向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备案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有股份比例
王江林	自然人股	44,833,333	74.72%
恒达投资	法人股	6,000,000	10.00%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有股份比例
袁日	自然人股	3,000,000	5.00%
海邦创投	有限合伙企业股	1,800,000	3.00%
王爱琴	自然人股	1,800,000	3.00%
银泰睿祺	法人股	1,200,000	2.00%
周相平	自然人股	1,200,000	2.00%
王凡	自然人股	166,667	0.28%
合计	-	**60,000,000**	**100.00%**

10、2012 年，第七次股权变更

2012 年 9 月 7 日，袁日与恒林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袁日将其持有的公司 300 万股股份转让给恒林投资，转让价款为 22,291,666.00 元。2012 年 9 月 16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同意通过相应的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2 年 9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有股份比例
王江林	自然人股	44,833,333	74.72%
恒达投资	法人股	6,000,000	10.00%
恒林投资	法人股	3,000,000	5.00%
海邦创投	有限合伙企业股	1,800,000	3.00%
王爱琴	自然人股	1,800,000	3.00%
银泰睿祺	法人股	1,200,000	2.00%
周相平	自然人股	1,200,000	2.00%
王凡	自然人股	166,667	0.28%
合计	-	**60,000,000**	**100.00%**

11、2013 年，第八次股权变更

2013 年 10 月 15 日，王爱琴与王雅琴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王爱琴将其持有的公司 60 万股股份转让给王雅琴，转让价格为 1 元/股，转让价款为 60 万元；王爱琴与王江林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王爱琴将其持有的公司 120 万股股份转让给王江林，转让价格 1 元/股，转让价款为 120 万元；周相平与王江林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周相平将其持有的公司 120 万股股份转让给王江林，

转让价格为 1 元/股，转让价款为 120 万元。同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同意相应的章程修正案。2013 年 10 月 22 日，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履行完毕。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有股份比例
王江林	自然人股	47,233,333	78.72%
恒达投资	法人股	6,000,000	10.00%
恒林投资	法人股	3,000,000	5.00%
海邦创投	有限合伙企业股	1,800,000	3.00%
银泰睿祺	法人股	1,200,000	2.00%
王雅琴	自然人股	600,000	1.00%
王凡	自然人股	166,667	0.28%
合计	-	**60,000,000**	**100.00%**

12、2015 年，第九次股权变更

2013 年 5 月 10 日，公司股东恒林投资与恒达投资签署了《合并协议》，恒林投资吸收合并恒达投资，吸收合并完成后，恒林投资存续，恒达投资注销，依据《合并协议》约定，合并完成后恒达投资持有公司股权属于恒林投资。恒林投资与恒达投资吸收合并于 2013 年 9 月完成。2015 年 6 月 25 日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同意相应的章程修正案。本次股东变更涉及的公司章程修正案已经在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备案手续。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有股份比例
王江林	自然人股	47,233,333	78.72%
恒林投资	法人股	9,000,000	15.00%
海邦创投	有限合伙企业股	1,800,000	3.00%
银泰睿祺	法人股	1,200,000	2.00%
王雅琴	自然人股	600,000	1.00%
王凡	自然人股	166,667	0.28%
合计	-	**60,000,000**	**100.00%**

13、2015 年增资

经 2015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15 年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 6,000 万元增加到 7,5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资本公积金转增，同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有股份比例
王江林	自然人股	59,041,333	78.72%
恒林投资[注]	法人股	11,250,000	15.00%
海邦创投	有限合伙企业股	2,250,000	3.00%
银泰睿祺	法人股	1,500,000	2.00%
王雅琴	自然人股	750,000	1.00%
王凡	自然人股	208,667	0.28%
合计	-	**75,000,000**	**100.00%**

注：恒林投资已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更名为恒林商贸。

2016 年 7 月 26 日，由于公司账务处理对往年的资产负债表进行调整，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调整增资方式，2015 年新增注册资本 1,500 万元由原来的“资本公积转增”调整为“未分配利润转增”，同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2016 年 8 月 30 日，公司已就上述事项进行工商备案。2016 年 10 月 16 日，天健所出具天健验〔2016〕422 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 2016 年 7 月 26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对未分配利润转增事项予以确认。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本结构未再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报告期内涉及到子公司控制权收购、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收购协议签订时间	收购方	转让方	收购标的	作价金额	作价依据	是否为关联交易
1	2015 年 11 月 19 日	恒林股份	韦云	米德国际 100%股权	1 万港元	账面价值	是
2	2015 年 12 月 28 日	俞伟栋	恒林股份	浙江朴美 51%股权	21.62 万元	评估价值	否

上述资产重组对公司当年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和净资产额的影响均未达到 50%，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上述资产重组的具体内容及作价情况详见本节“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及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和“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三、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之“（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变化对业务连续性、控制权等方面的影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办公椅、沙发、按摩椅及配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虽然公司自成立以来股权结构曾发生变动，但并未对公司业务连续性、控制权产生影响，公司主要管理层也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历次注册资本变化及验资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历次注册资本变化及验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具报告时间	事项	验资机构	文号	报告结论
1	1998 年 3 月 23 日	安吉恒林成立，注册资本 50 万元	浙江安吉审计事务所	安社审验字（98）032 号	现金出资足额到位
2	2001 年 8 月 2 日	注册资本增至 900 万元	安吉华信会计师事务所	安信会验字（2001）065 号	现金出资足额到位
3	2007 年 7 月 11 日	注册资本增至 3000 万元	湖州中天和会计师事务所	中天和验字（2007）第 96 号	现金出资足额到位
4	2007 年 12 月 18 日	股份公司设立，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浙东会验[2007]1419 号	已按股东会决议折股，出资到位
5	2016 年 10 月 16 日	注册资本增至 7500 万元	天健所	天健验〔2016〕422 号	未分配利润转增，出资到位

（二）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发行人是由恒林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公司设立时，恒林有限以基准日（2007 年 10 月 31 日）经东方会计师审计的净资产值 78,753,204.55 元为依据，其中 60,000,000.00 元折合为恒林股份股本 60,000,000 股，剩余 18,753,204.55 元计入资本公积。东方会计师已对本次整体变更投入的股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浙东会验[2007]1419 号《验资报告》。

五、发行人股东控制结构和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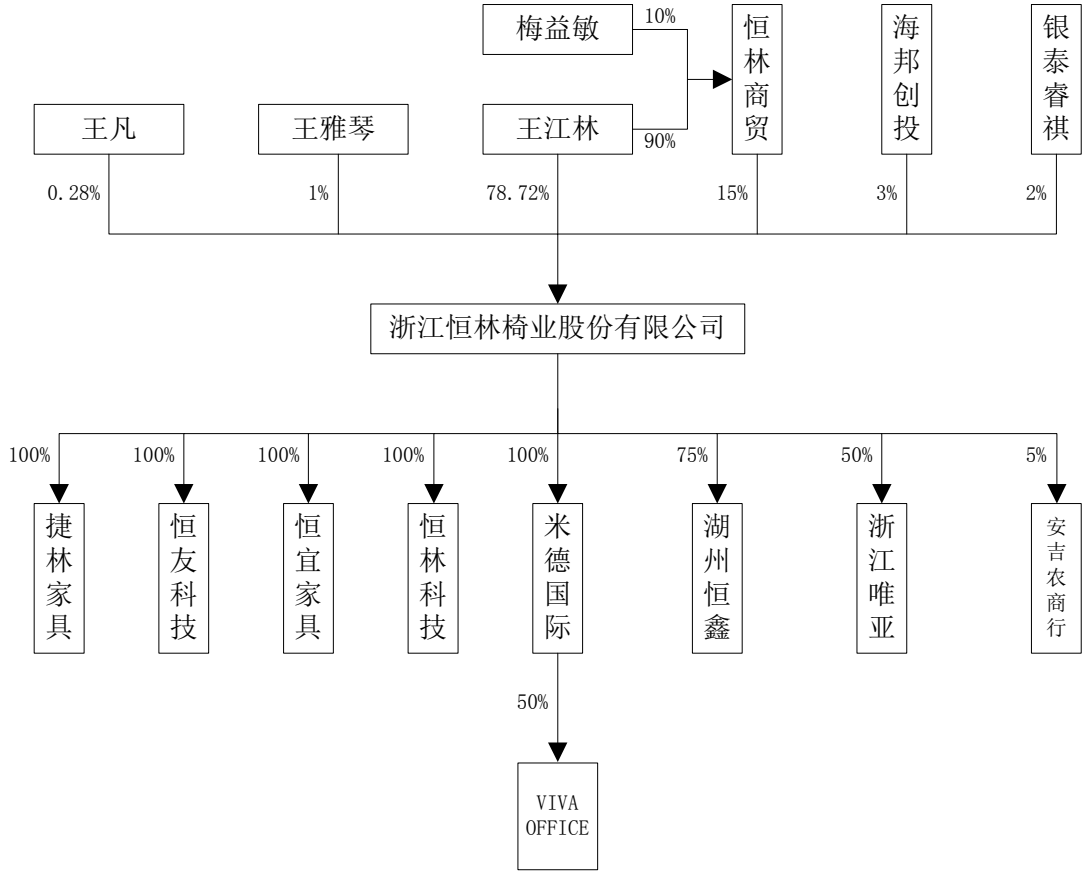

注：浙江朴美已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转让，公司不再持有浙江朴美的股权。杭州恒林已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注销。恒升小贷已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转让，公司不再持有恒升小贷的股权。

（二）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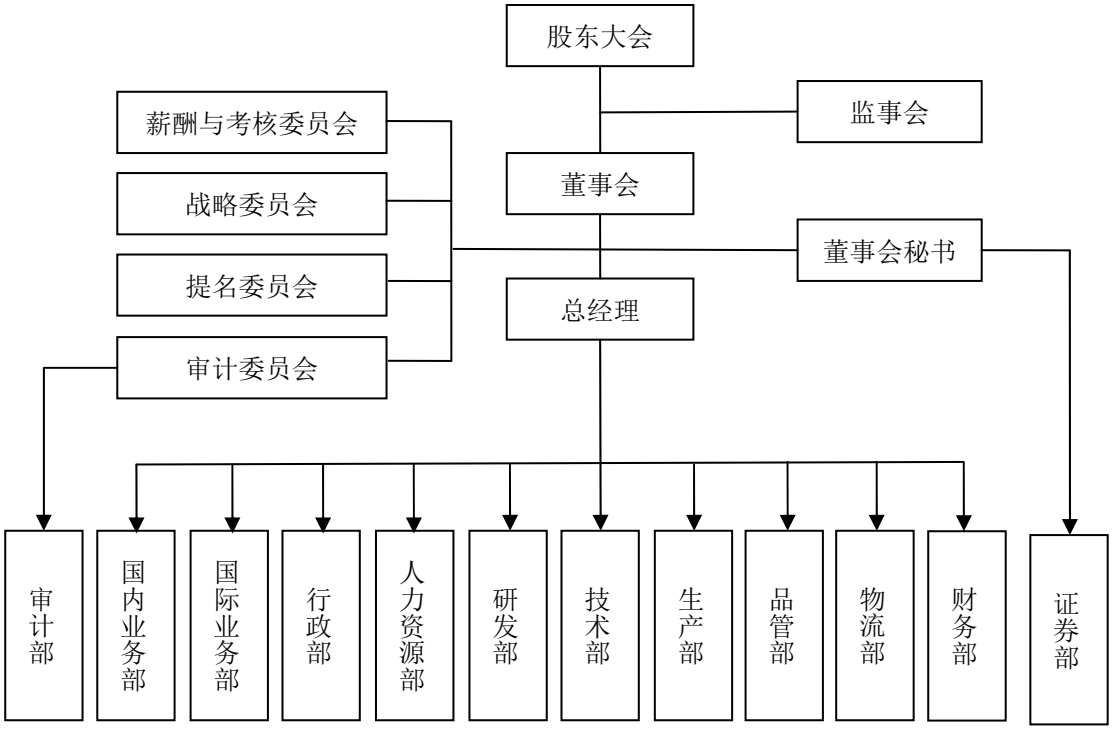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内部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

1、审计部

负责内部控制制度的监督实施；对公司进行内部审计；完成董事会及管理层指派的审计项目，监督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监督财经纪律的执行情况等。

2、国内业务部

负责国内市场开发，建立客户信息库，负责营销合同管理和客户关系管理；负责产品的国内销售；负责营销网络建设；负责国内货物的仓储、运输、配载工作，完成国内销售相应单据工作；负责销售货款的回收管理。

3、国际业务部

负责国际市场开发，建立客户信息库，负责营销合同管理和客户关系管理；负责产品的出口销售；负责出口货物的仓储、运输、配载工作，完成出口销售相应单据工作；负责销售货款的回收管理。

4、行政部

负责编制各类公司文件，来访客户接待，会议安排，对外事务协调，办公费用预算与控制，公司卫生管理，协调各部门间关系，有效配合总经理工作等。

5、人力资源部

全面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实施薪酬体系设计和绩效考核；负责员工的招聘、培训；监督劳动纪律、劳动保护和安全生产制度的执行。

6、研发部

负责制定新产品研发计划并立项，组织实施研发；负责研发队伍建设，加强对外技术合作交流，负责专利技术的申请与管理，做好知识产权的储备。

7、技术部

主要负责制定企业技术标准，引进新技术；负责公司产品生产工艺技术的优化改良、公司产品工艺技术文件的编制；负责产品质量控制工作。

8、生产部

主要负责组织生产车间实施生产经营计划，保质保量完成生产任务；贯彻执行公司的成本控制目标；车间工具、设备、辅料、消耗品的管理。

9、品管部

负责协助建立和持续完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负责产品质量控制工作，组织产品质量隐患预防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并持续改进内控品质标准；负责品质成本管理。

10、物流部

根据采购计划，统筹策划和确定采购内容，制订主辅料采购清单；供应商评级、信用管控。

11、财务部

制定执行公司的各项财务制度；负责发票开具及税费缴纳事项、会计凭证的装订、归档工作、财务报表的编制工作，负责公司的收入、成本、费用的会计核算、税务筹划与管理、税务申报、年度审计工作等。

12、证券部

负责保障和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日常运作，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宜；负责资本市场融资及其他资本运作活动。

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 6 家控股子公司和 **3** 家参股子公司，另外，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转让持有的浙江朴美的股权；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注销杭州恒林；并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转让持有的恒升小贷的股权。

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主要情况如下：

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公司持股比例
湖州恒鑫	2,000	王江林	2007 年 2 月 12 日	75%
捷林家具	1,800	王江林	2007 年 6 月 22 日	100%
恒友科技	800	王江林	2012 年 1 月 16 日	100%
恒林科技	100	王江林	2014 年 7 月 15 日	100%
恒宜家具	800	王江林	2015 年 8 月 28 日	100%
米德国际	100 万港元	-	2013 年 11 月 19 日	100%
杭州恒林	200	王江林	2014 年 3 月 10 日	已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注销
浙江朴美	1,000	廖姝雯	2014 年 3 月 21 日	已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转让
浙江唯亚	800	王江林	2008 年 10 月 27 日	50%
安吉农商行	64,663.934	周盛东	2008 年 8 月 27 日	5%
恒升小贷	10,000	王江林	2012 年 12 月 20 日	已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转让
VIVA OFFICE	100 万港元	-	2016 年 6 月 16 日	50%

最近一年及一期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名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湖州恒鑫	14,912.11	11,470.80	716.83	14,236.84	10,753.98	2,000.53
捷林家具	2,421.68	261.62	-19.92	2,363.34	281.54	-120.14
恒友科技	10,554.01	4,977.60	822.65	8,455.54	3,853.88	1,589.21
恒林科技	98.11	98.11	-0.16	98.27	98.27	-1.01
恒宜家具	3,384.48	-251.30	-434.55	2,940.47	183.25	-418.51
米德国际	6,564.13	3,721.83	386.10	6,435.39	3,335.73	1,600.46

名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浙江唯亚	933.95 注 1	967.44 注 1	-24.69 注 1	1,180.77	1,002.35	96.56
安吉农商行	2,394,374.26 注 1	186,531.00 注 1	20,442.99 注 1	2,203,118.81	173,436.62	20,241.94
恒升小贷	10,947.21	10,948.08	476.17	10,863.95	10,864.82	438.70
VIVA OFFICE	1,265.52 注 1	138.48 注 1	89.12 注 1	423.69 注 1	55.42 注 1	55.42 注 1

注：注 1 的数据未经审计，其他数据已经审计。

（一）控股子公司

1、湖州恒鑫

（1）设立

2007 年 2 月 7 日，经安吉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关于同意设立中外合资企业湖州恒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安外经贸[2007] 17 号）批准，安吉恒鑫与捷领发展共同投资设立了湖州恒鑫，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均为人民币 500 万元，安吉恒鑫出资 37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5%；捷领发展出资 1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2007 年 2 月 7 日，浙江省人民政府颁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湖字[2007]00044 号）。2007 年 2 月 12 日，在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注册登记。

湖州恒鑫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安吉恒鑫	375.00	75.00%
捷领发展	125.00	25.00%
合　计	**500.00**	**100.00%**

2007 年 4 月 24 日，湖州弘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湖弘会验报字（2007）36 号），对上述出资予以验证。

（2）股权转让

2008 年 9 月 24 日，安吉恒鑫与恒林股份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安吉恒鑫将其持有的湖州恒鑫 375 万元出资以人民币 375 万元价格转让给恒林股份。2008 年 10 月 13 日，经安吉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关于同意湖州恒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要求股权转让及董事会成员变更的批复》（安外经贸许[2008]67 号）

批准，同意安吉恒鑫将其持有的湖州恒鑫 375 万元出资转让给恒林股份。同日，浙江省人民政府颁布了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湖字[2007]00044 号）。2008 年 10 月 14 日，该等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湖州恒鑫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恒林股份	375.00	75.00%
捷领发展	125.00	25.00%
合　计	**500.00**	**100.00%**

（3）增资

2010 年 6 月 20 日，湖州恒鑫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湖州恒鑫投资规模和注册资本均增加到 2,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恒林股份出资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5%；捷领发展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

2010 年 6 月 21 日，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中外合资湖州恒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变更规模、法定住所的批复》（安管委经[2010]25 号），批准湖州恒鑫本次增资事项。同日，浙江省人民政府颁布了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湖字[2007]00044 号）。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恒林股份	1,500.00	75.00%
捷领发展	500.00	25.00%
合　计	**2,000.00**	**100.00%**

2010 年 6 月 22 日，湖州弘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湖弘会验报字（2010）96 号）对本次增资新增注册资本中的 300 万元出资到位情况予以验证；2010 年 9 月 3 日，天健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0〕232 号）对本次增资的第二期出资 1,200 万元予以验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湖州恒鑫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湖州恒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住所	安吉县经济开发区塘浦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江林
经营范围	加工钢塑制品，家具配件，销售本公司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798578556J
成立日期	2007 年 2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2007 年 2 月 12 日至 2022 年 2 月 11 日
股权结构	恒林股份持股 75%，捷领发展持股 25%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捷领发展的基本情况如下：

英文名称	FAST WIN DEVELOPMENT INVESTMENT LIMITED
中文名称	捷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办事处地址	Rm.19C,Lockhart Ctr.,301-307 Lockhart Rd.,Wan Chai,Hong Kong.
发行股本	港币 10,000 元，分为 10,000 普通股，每股普通股面值港币 1 元
公司注册编号	1076679
成立日期	2006 年 9 月 26 日
成立地点	香港
主要生产经营地	香港
股权结构	KIMURA EIJI（木村荣次，日本籍）持股 100%
实际控制人	木村荣次
现任董事	KIMURA EIJI

捷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目前仅投资湖州恒鑫，未从事其他业务。根据木村荣次的说明，其以自有资金投资成立捷领发展。

2、捷林家具

（1）设立

捷林家具成立于 2007 年 6 月 22 日，注册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全部由王江林以货币出资，经营范围为金属家具制造（含电镀工艺）、销售。

2007 年 6 月 21 日，广德安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广安会审验字（2007）076 号）对上述出资予以验证。

（2）2007 年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07 年 7 月 18 日，捷林家具召开股东会，恒林有限受让王江林所持捷林家具的全部股权，并引入新股东罗清廉，将捷林家具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增加到 1,000 万元，其中恒林有限增资 500 万元，罗清廉增资 2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捷林家具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恒林有限	800.00	80.00%
罗清廉	200.00	2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2007 年 8 月 15 日，广德安德会计师事务出具了《验资报告》（广安会验〔2007〕130 号）对上述新增注册资本予以验证。

至此，通过上述收购和增资，捷林家具成为恒林有限持股 80%的控股子公司，收购捷林家具主要基于以下原因：①收购王江林持有的捷林家具的股权，有利于减少将来恒林股份与捷林家具之间的关联交易；②公司通过收购捷林家具可以向上游产业延伸，完善公司坐具生产的产业链。

（3）2009 年度第二次增资

2009 年 3 月 13 日，捷林家具股东会作出决议，将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到 1,800 万元，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其中恒林股份以货币资金增资 640 万元，罗清廉以货币资金增资 16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捷林家具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恒林股份	1,440.00	80.00%
罗清廉	360.00	20.00%
合　计	**1,800.00**	**100.00%**

2009 年 3 月 23 日，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皖南变验[2009]66 号）对上述新增注册资本予以验证。

（4）2010 年度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3 月 1 日，恒林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捷林家具 80%股权转让给吕国红。2010 年 3 月 27 日，恒林股份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捷林家具 80%股权转让给吕国红。

勤信评估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捷林家具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浙勤评报〔2010〕65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捷林家具净资产账面价值 14,614,719.33 元，评估价值为 22,091,205.09 元，对应的 80%股权价值为 17,672,964.07 元。本次评估增值的原因为土地使用权增值。

2010 年 3 月 24 日，捷林家具召开股东会同意恒林股份将其持有的捷林家具 80%股权转让给吕国红，其他股东放弃对上述股权转让的优先受让权。同日，恒林股份与吕国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捷林家具 80%股权以 17,672,964.07 元转让给吕国红。

本次转让完成后，捷林家具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吕国红	1,440.00	80.00%
罗清廉	360.00	20.00%
合　计	**1,800.00**	**100.00%**

本次转让完成后，恒林股份不再持有捷林家具的股权。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并且通过对王江林和吕国红进行访谈，双方确认吕国红本次受让的捷林家具 80%的股权系其作为名义股东代王江林持有。因公司转让捷林家具 80%股权时，短时间内无法找到合适的股权受让方，故约定由吕国红代王江林受让持有该部分股权，并由王江林提供资金给吕国红作为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款。

（5）2010 年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4 月 15 日，罗清廉与何荣芳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罗清廉将其持有的捷林家具 108 万元出资转让给何荣芳，同日，捷林家具股东会决议同意了本次股权转让。

本次转让完成后，捷林家具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吕国红	1,440.00	80.00%
罗清廉	252.00	14.00%
何荣芳	108.00	6.00%
合　计	**1,800.00**	**100.00%**

（6）2012 年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2 月 14 日，何荣芳与罗清廉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何荣芳将其持有的捷林家具 108 万元出资转让给罗清廉，同日，捷林家具股东会决议同意了本次股权转让。

本次转让完成后，捷林家具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吕国红	1,440.00	80.00%
罗清廉	360.00	20.00%
合　计	**1,800.00**	**100.00%**

（7）2013 年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9 月 25 日，吕国红与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吕国红将其持有的捷林家具 1,440 万元出资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款为 17,672,964.07 元；罗清廉与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罗清廉将其持有的捷林家具 360 万元出资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款为 36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坤元评估以 2013 年 11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上述股权转让行为涉及的捷林家具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追溯评估，并出具了坤元评报〔2015〕755 号《资产评估报告》，捷林家具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22,024,571.98 元。

本次转让完成后，捷林家具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恒林股份	1,800.00	100.00%
合　计	**1,80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捷林家具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广德捷林家具有限公司
住所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正路与赵联路交叉口
注册资本	1,8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江林
经营范围	家具及配件的制造、销售；金属家具制造、销售；自营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产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822662935614Q
成立日期	2007 年 6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2007 年 6 月 22 日至 2017 年 6 月 21 日

3、恒友科技

2012 年 1 月 16 日，安吉恒友家具有限公司设立，设立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恒林股份	800.00	100.00%
合　计	**800.00**	**100.00%**

2012 年 1 月 11 日，湖州中天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和验（2012）4 号）对上述出资情况予以验证。

2016 年 6 月 21 日，安吉恒友家具有限公司更名为安吉恒友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恒友科技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安吉恒友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递铺镇阳光工业园区三区（雾山寺村）1 幢
注册资本	8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江林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座具科技、能源与环保科技的技术服务；化工新材料的技术服务；办公设备的研发；家具及家居用品的研发、设计、销售；企业管理与咨询服务；家具及配件的制造、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塑料原料、塑料制品、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皮革制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3589032151W
成立日期	2012 年 1 月 16 日
营业期限	2012 年 1 月 16 日至长期

4、恒林科技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恒林科技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安吉恒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安吉县递铺街道夹溪路 378 号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江林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家具及家居用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家具及家居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3313563402W
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7 月 15 日至 2064 年 7 月 14 日

恒林科技目前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恒林股份	100.00	100.00%
合　计	**100.00**	**100.00%**

5、恒宜家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恒宜家具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安吉恒宜家具有限公司
住所	安吉县递铺街道雾山寺（安吉健康医药产业园）3 幢
注册资本	8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江林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家具及配件、音响设备、按摩器的制造、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塑料原料、塑料制品、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皮革制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33553229577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8 月 28 日至长期

恒宜家具目前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恒林股份	800.00	100.00%
合　计	**800.00**	**100.00%**

6、米德国际

（1）设立

米德国际于 2013 年 11 月 19 日在香港依据公司条例注册成为有限公司，并取得编号为 1998879 的公司注册证书，公司设立时股本 10,000 港币，全部为普通股，股东为韦云。

（2）股权转让及配发股份

米德国际系公司为进一步拓展海外业务在香港设立的业务拓展平台，在筹建米德国际过程中为了简化注册审批程序，公司以韦云的名义在香港成立了米德国际。

为了规范公司业务管理，理顺米德国际产权关系，2015 年 11 月 19 日，公司与韦云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韦云将其代公司持有的米德国际 100%股权全部转让给公司。同时，米德国际向公司配发股份 990,000 元港币。公司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收购米德股权和配发股份事项，并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境外投资证第 N3300201500593 号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于 2016 年 1 月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办理直接投资外汇登记手续。根据 2016 年 3 月 10 日香港萧一峰律师行出具的《关于：米德国际有限公司的法律意见书》，米德国际是根据香港法律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及配发股份后，米德国际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港币元）	比例（%）
恒林股份	1,000,000.00	100.00
合　计	**1,000,00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米德国际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米德国际有限公司
住所	香港九龙尖沙咀么地道 61 号冠华中心 LG1 楼（SH）2 单位
注册资本	100 万港元
经营范围	批发和零售业务；货物进出口贸易；皮革制品、办公设备及配件、木制品、塑料原料或制品、金属材料或制品的销售；五金、交电、电器机械及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业务。
公司注册编号	1998879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19 日

（二）参股子公司

1、浙江唯亚

公司参股浙江唯亚，主要是因为想通过浙江唯亚的“VIVA OFFICE”品牌进行销售，积累以自主品牌进入国内、国际市场的经验。浙江唯亚主营业务：办公和会议用椅及其他办公家具的设计、批发及进出口业务。浙江唯亚向发行人采购按其要求的设计和规格生产的成品，并仅使用商标“VIVA OFFICE”在国内、国际上销售该等产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浙江唯亚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浙江唯亚办公家具商贸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安吉县（递铺镇）阳光工业园三区
注册资本	8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江林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	从事办公和会议用椅及其他办公家具的设计、批发及进出口业务、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和售后服务。上述涉及配额、许可证及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680725645X
成立日期	2008 年 10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2008 年 10 月 27 日至 2038 年 10 月 26 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浙江唯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恒林股份	400.00	50.00%
BBF SPRING HILL COMPANY LIMITED	400.00	50.00%
合 计	**80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BBF SPRING HILL COMPANY LIMITED 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BBF SPRING HILL COMPANY LIMITED
注册办事处地址	Suites 3313-17 Jardine House 1 Connaught Place Central,Hong Kong
发行股本	港币 5,000,000 元，分为 5,000,000 普通股，每股普通股面值港币 1 元
公司注册编号	1235308
成立日期	2008 年 5 月 8 日
成立地点	香港
主要生产经营地	香港
股权结构	Bäverbäcken Förvaltning AB 持股 100%
现任董事	Hans Edvin Ohman

BBF SPRING HILL COMPANY LIMITED 系于 2008 年 5 月 8 日在香港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公司编号为 1235308。Bäverbäcken Förvaltning AB 系 BBF SPRING HILL COMPANY LIMITED 的唯一股东，Hans Edvin Ohman（国籍为瑞典）及其配偶系 Bäverbäcken Förvaltning AB 的股东，Hans Edvin Ohman 系 BBF SPRING HILL COMPANY LIMITED 的董事。BBF SPRING HILL COMPANY LIMITED 已发行股本为 5,000,000 股，Bäverbäcken Förvaltning AB 持有该公司 5,000,000 股。

根据 Hans Edvin Ohman 和 BBF SPRING HILL COMPANY LIMITED 出具的确认函，BBF SPRING HILL COMPANY LIMITED 和 Hans Edvin Ohman 与发行

人以及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 BBF SPRING HILL COMPANY LIMITED 出具的说明，BBF SPRING HILL COMPANY LIMITED 目前仅投资了浙江唯亚，未从事其他业务。

2、安吉农商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安吉农商行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浙江安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安吉县昌硕街道昌硕东路 1 号
注册资本	64,663.934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周盛东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一）吸收公众存款；（二）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三）办理国内结算；（四）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五）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六）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七）从事同业拆借；（八）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九）从事银行卡业务；上述业务不含外汇业务。（十）办理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的结汇、售汇业务；（十一）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680700499G
成立日期	2008 年 8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2008 年 8 月 27 日至长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安吉农商行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安吉丰陵燃气有限公司	3,593.1714	5.55%
安吉联丰家具有限公司	3,265.9468	5.05%
恒林股份	3,233.3711	5.00%
浙江博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15.0596	4.97%
其他 56 家法人股东和 1,581 名自然人股东	51,356.3851	79.43%
合　计	**64,663.934**	**100.00%**

3、VIVA OFFIC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VIVA OFFICE 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VIVA OFFICE COMMERCIAL LIMITED
注册办事处地址	MJX2586 RM 1007,10/F.,HO KING CTR 2-16 FA YUEN ST

	MONGKOK
发行股本	港币 1,000,000 元，分为 1,000,000 普通股，每股普通股面值港币 1 元
公司注册编号	2391002
成立日期	2016 年 6 月 16 日
成立地点	香港
现任董事	曹璠

VIVA OFFICE 的主营业务为：欧洲办公用品销售、美国办公用品销售和美国家具电商销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VIVA OFFICE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比例（%）
米德国际有限公司	500,000	50.00
HANS EDVIN OEHMAN	400,000	40.00
曹璠	100,000	10.00
合　计	**1,000,000**	**100.00**

（三）报告期内注销、转让的子公司

1、杭州恒林

杭州恒林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10 日，注册资本为 200 万人民币，主要业务为办公家具的销售。杭州恒林已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注销。

杭州恒林注销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杭州恒林家具有限公司
住所	杭州市余杭区乔司街道五星村 4 组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注册号	330184000281630
法定代表人	王江林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办公、宾馆酒店、民用家具及商业展具的设计、销售及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3 月 10 日至长期

根据经天健所审计的财务报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杭州恒林总资产 4.55 万元，净资产-81.40 万元，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9.00 万元，实现净利润-53.83 万元。

2、浙江朴美

（1）设立

为了拓展内销网络，建立电商渠道销售公司产品，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1 日出资设立浙江朴美，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全部由公司出资。

浙江朴美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恒林股份	1,000.00	10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2）2014 年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6 月 10 日，恒林股份分别与黎爱华、陈公平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浙江朴美 150 万元出资、340 万元出资分别转让给黎爱华、陈公平，转让价款分别为 30 万元、68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江朴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恒林股份	510.00	51.00%
陈公平	340.00	34.00%
黎爱华	150.00	15.00%
合　计	**1,000.00**	**100.00%**

（3）2015 年第二次股权转让

由于浙江朴美网络销售主要对象是个人消费者，鉴于零售业务并非发行人主要业务种类，为了突出主业，公司将浙江朴美转让给第三方。

2015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与俞伟栋签署了《浙江朴美健康家居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将持有的浙江朴美 51%的股权以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坤元评估评估的评估价转让给俞伟栋。2015 年 12 月 31 日，坤元评估以 2015 年 11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浙江朴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涉及的浙江朴美健康家居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5〕750 号）。

截至评估基准日，浙江朴美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和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为9,673,238.77 元、9,300,984.53 元和 372,254.24 元，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423,918.23 元，对应的 51%股权价值为 216,198.30 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江朴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俞伟栋	510.00	51.00%
陈公平	340.00	34.00%
黎爱华	150.00	15.00%
合　计	**1,00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权转让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本次转让后恒林股份将不再持有浙江朴美的股权。

浙江朴美被转让之前，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浙江朴美健康家居有限公司
住所	安吉县递铺街道龙王溪南路 238 号 2 幢（安吉县宏铭磁性器材有限公司内）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廖姝雯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家具及家居用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3095161834Y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3 月 21 日至 2064 年 3 月 20 日

根据经天健所审计的财务报表，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浙江朴美总资产968.62 万元，净资产 37.23 万元，2015 年 1-11 月实现营业收入 2,723.38 万元，实现净利润 9.21 万元。

3、恒升小贷

2012 年 12 月 14 日，经浙江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关于同意安吉恒升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试点方案的批复》（浙金融办核【2012】187 号）批准，同意公司联合其他三家法人、八名自然人共同投资设立恒升小贷，公司持有恒升小贷 30%的股权。

为了调整和优化公司业务架构，从公司整体利益出发，公司计划将其持有的恒升小贷的30%股权转让给恒林商贸。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恒林商贸的委托，以2017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恒升小贷进行了整体评估并于2017年9月10日出具了《安吉恒林商贸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安吉恒升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380号）。

公司于2017年9月11日与恒林商贸签署《安吉恒升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将其持有的30%的恒升小贷股权以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评估价3,221.829万元转让给恒林商贸。2017年9月11日，恒升小贷进行完工商变更。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恒升小贷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安吉恒升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住所	安吉县递铺镇胜利西路563-571号
注册资本	1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俞伟栋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办理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咨询等业务，经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305957325XD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20日
营业期限	2012年12月20日至2032年12月19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恒升小贷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恒林商贸	3,000.00	30.00%
安吉县盛信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	10.00%
俞伟栋	1,000.00	10.00%
毛威	1,000.00	10.00%
任文强	800.00	8.00%
韦云	700.00	7.00%
潘琦	700.00	7.00%
浙江五星家具有限公司	600.00	6.00%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安吉大东方家具有限公司	500.00	5.00%
卢康尧	500.00	5.00%
石仁龙	200.00	2.00%
合　计	10,000.00	100.00%

七、发起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公司是由恒林有限整体变更而来，其发起人为恒林有限的全体股东，分别为王江林、恒达投资、袁日、润丰坤元、王爱琴、韩斯坤元和周相平。

1、王江林

王江林先生为公司主要发起人，现直接持有公司 59,041,333 股股份，通过恒林商贸控制公司 11,250,000 股份，共合计控制公司 70,291,33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3.72%，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王江林先生身份证号码：33052319700103****，住址：浙江省安吉县孝丰镇狮古桥村。王江林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王江林直接和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2、恒达投资

（1）基本信息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523000004108
名称	安吉恒达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安吉县递铺镇阳光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	梅益敏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

成立日期	2007 年 10 月 12 日
状态	已注销

（2）历史沿革

①2007 年，恒达投资设立

恒达投资于 2007 年 10 月 12 日由王江林与其配偶梅益敏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2007 年 9 月 27 日，湖州中天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天和验字（2007）第 13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 2007 年 9 月 27 日止，恒达投资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恒达投资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江林	900.00	90.00%
梅益敏	100.00	1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②2008 年，恒达投资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8 月 25 日，恒达投资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王江林将其持有恒达投资 41.9833%的股权转让给李义仁、吕国红等 39 位股东；股东梅益敏放弃优先受让权。2008 年 8 月 27 日，王江林与上述 39 位股权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王江林将其持有的恒达投资 41.9833%的股权转让给各个受让方。

本次股权转让后，恒达投资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江林	480.1667	48.0167%
梅益敏	100.0000	10.0000%
李义仁	100.0000	10.0000%
吕国红	66.6667	6.6667%
王雅琴	66.6667	6.6667%
王爱琴	33.3333	3.3333%
张崇斌	33.3333	3.3333%
梅益挺	30.0000	3.0000%
孙立恒	10.0000	1.0000%
何荣芳	8.3335	0.8334%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国强	6.6667	0.6667%
王春芳	6.6667	0.6667%
傅代顺	3.3333	0.3333%
王晶玲	3.3333	0.3333%
温亚丽	3.3333	0.3333%
孙云娟	3.3333	0.3333%
李长水	3.3333	0.3333%
朱思东	3.3333	0.3333%
邹国琴	3.3333	0.3333%
傅灵芝	3.3333	0.3333%
丁坦来	2.3333	0.2333%
吴文明	2.3333	0.2333%
罗美阳	2.1667	0.2167%
沙庆红	2.0000	0.2000%
陈天明	1.8333	0.1833%
俞水良	1.6667	0.1667%
朱乐军	1.6667	0.1667%
腾　雨	1.6667	0.1667%
温德强	1.6667	0.1667%
吴从军	1.6667	0.1667%
黎新芳	1.6667	0.1667%
丁梅芳	1.6667	0.1667%
许美兴	1.6667	0.1667%
饶　华	1.3333	0.1333%
李　军	1.3333	0.1333%
朱旭东	1.3333	0.1333%
王三仙	1.0000	0.1000%
李　民	1.0000	0.1000%
滕　侃	0.8333	0.0833%
蒋　梅	0.3333	0.0333%
王　洪	0.3333	0.0333%
合　计	**1,000.00**	**100.00%**

③2009 年，恒达投资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5 月 15 日，恒达投资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张崇斌、孙立恒等 21 位股东将其持有恒达投资的 8.7334%股权转让给王江林，同日，上述 21 位股东与王江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将其在恒达投资合计 8.7334%的股权转让给王江林。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恒达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江林	567.5001	56.7501%
梅益敏	100.0000	10.0000%
李义仁	100.0000	10.0000%
吕国红	66.6667	6.6667%
王雅琴	66.6667	6.6667%
王爱琴	33.3333	3.3333%
梅益挺	30.0000	3.0000%
王春芳	6.6667	0.6667%
傅代顺	3.3333	0.3333%
温亚丽	3.3333	0.3333%
孙云娟	3.3333	0.3333%
李长水	3.3333	0.3333%
朱思东	3.3333	0.3333%
邹国琴	3.3333	0.3333%
沙庆红	2.0000	0.2000%
陈天明	1.8333	0.1833%
腾　雨	1.6667	0.1667%
温德强	1.6667	0.1667%
吴从军	1.6667	0.1667%
蒋　梅	0.3333	0.0333%
合　计	**1,000.00**	**100.00%**

④2009 年，恒达投资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12 月 25 日，恒达投资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李义仁、吕国红分别将其持有的恒达投资 10.00%和 6.6667%的股权转让给王江林。2009 年 12 月 26

日，李义仁、吕国红分别与王江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将其在恒达投资合计 16.6667%的股权转让给王江林。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恒达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江林	734.1668	73.4168%
梅益敏	100.0000	10.0000%
王雅琴	66.6667	6.6667%
王爱琴	33.3333	3.3333%
梅益挺	30.0000	3.0000%
王春芳	6.6667	0.6667%
傅代顺	3.3333	0.3333%
温亚丽	3.3333	0.3333%
孙云娟	3.3333	0.3333%
李长水	3.3333	0.3333%
朱思东	3.3333	0.3333%
邹国琴	3.3333	0.3333%
沙庆红	2.0000	0.2000%
陈天明	1.8333	0.1833%
腾　雨	1.6667	0.1667%
温德强	1.6667	0.1667%
吴从军	1.6667	0.1667%
蒋　梅	0.3333	0.0333%
合　计	**1,000.00**	**100.00%**

⑤2012 年，恒达投资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2 月 17 日，恒达投资召开股东会，同意王雅琴、王爱琴等 16 名股东将其持有的恒达投资合计 16.5832%股权转让给王江林。同日，王雅琴、王爱琴等 16 名股东分别与王江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将其在恒达投资合计 16.5832%的股权转让给王江林。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恒达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江林	900.00	90.00%
梅益敏	100.00	1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⑥2013 年，恒达投资因吸收合并后注销

2013 年 5 月 10 日，公司股东恒林投资与恒达投资签署了《合并协议》，恒林投资吸收合并恒达投资，吸收合并完成后，恒林投资存续，恒达投资注销，依据《合并协议》约定，合并完成后恒达投资持有公司股份属于恒林投资。

⑦2015 年，恒林投资更名为恒林商贸

2015 年 7 月 10 日，恒林投资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更名为安吉恒林商贸有限公司，并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袁日

袁日先生为公司发起人之一，目前已不持有公司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袁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262519750502****，住址：杭州市江干区采荷紫藕新村。

4、润丰坤元

润丰坤元为公司发起人之一，目前已不持有公司股份，其为公司发起人时基本情况如下：

（1）基本信息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000000003604
名称	浙江润丰坤元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杭州市教工路 531 号
法定代表人	钟正海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会计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07 年 7 月 31 日
营业期限	2007 年 7 月 31 日至 2014 年 7 月 30 日

（2）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钟正海	9,000.00	90.00%
曹国熊	1,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3）主营业务

润丰坤元拥有的主要资产是股权投资形成的资产，未从事具体业务经营。

5、王爱琴

王爱琴女士为公司发起人之一，目前已不持有公司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王爱琴，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52319730318****，住址：浙江省安吉县递铺镇康山村。

6、韩斯坤元

韩斯坤元为公司发起人之一，目前已不持有公司股份，其为公司发起人时基本情况如下：

（1）基本信息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000000010014
名称	浙江韩斯坤元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 531 号 303 室
法定代表人	何伟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会计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07 年 10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2007 年 10 月 19 日至 2014 年 10 月 18 日

（2）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何伟	3,500.00	70.00%
朱亚芳	1,000.00	20.00%
杭州坤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3）主营业务

韩斯坤元拥有的主要资产是股权投资形成的资产，未从事具体业务经营。

7、周相平

周相平先生为公司发起人之一，目前已不持有公司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周相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52319660703****，住址：浙江省安吉县孝丰镇溪南村。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王江林和恒林商贸。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王江林先生，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2、恒林商贸

恒林商贸的基本情况如下：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366832526X1
名称	安吉恒林商贸有限公司
住所	递铺镇灵峰路西侧（范谭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王爱琴
注册资本	14,8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百货、文化办公用品、包装材料、工艺品、五金交电、通讯设备（除卫星天线）、仪器仪表、机电设备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砂石销售）、装潢材料的销售；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7 年 10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2007 年 10 月 24 日至 2057 年 10 月 23 日

（2）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恒林商贸目前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王江林	13,320.00	90.00%
梅益敏	1,480.00	10.00%
合计	**14,800.00**	**100.00%**

（3）主营业务

恒林商贸拥有的主要资产是投资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未从事具体业务经营。

（4）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恒林商贸的总资产为 34,328.16 万元，净资产为 24,275.59 万元；2016 年恒林商贸净利润为 799.40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经湖州中天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恒林商贸的总资产为 36,548.52 万元，净资产为 26,717.60 万元；2017 年 1-6 月恒林商贸净利润为 2,680.65 万元。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江林除控股本公司外，还控股恒林商贸。恒林商贸未从事具体业务经营，主要为对外投资。恒林商贸的主要资产为对绿叶房地产、恒和旅游、名都投资、东丽商贸、和也科技、恒通房地产、先觉投资、义云创投、西藏和也的投资。

恒林商贸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详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部分。

1、恒林商贸控股的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恒林商贸控股绿叶房地产和恒和旅游。恒林商贸持有绿叶房地产 100%股权，持有恒和旅游 51%股权：

（1）绿叶房地产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3563344042X
名称	浙江绿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	安吉县递铺街道雾山寺 237 号（青青家园）2 幢营 06-08 室
法定代表人	梅益挺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0 年 10 月 26 日
营业期限	2010 年 10 月 26 日至 2030 年 10 月 25 日

2）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经湖州中天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绿叶房地产的总资产为 12,352.01 万元，净资产为 632.63 万元；2016 年绿叶房地产净利润为-1,600.09 万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绿叶房地产的总资产为 7,307.04 万元，净资产为-1,579.32 万元；2017 年 1-6 月绿叶房地产净利润为-47.59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对外投资情况

绿叶房地产持有安徽省安家置业有限公司 24%股权，安徽省安家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胡仁良，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

（2）恒和旅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恒和旅游基本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3MA28CJ3M4E
名称	浙江安吉恒和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安吉县递铺街道灵峰路西侧（范谭工业园区）5 幢 16 号
法定代表人	梅益敏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旅游项目开发，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初级食用农产品、食品销售，房地产开发，餐饮服务，酒吧服务，室内手工制作娱乐服务，茶室服务，会展服务，洗涤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 年 11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11 月 23 日至 2066 年 11 月 22 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恒和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恒林商贸	153.00	51.00%
安吉则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7.00	49.00%
合　计	**30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恒和旅游未开展实际经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恒和旅游的总资产为 0.00 万元，净资产为 0.00 万元；2016 年恒和旅游净利润为 0.00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恒和旅游的总资产为 0.00 万元，净资产为 0.00 万元；2017 年 1-6 月恒和旅游净利润为 0.00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江林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的公司 70,291,333 股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为 7,50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不低于公司发行后股份总数的 25%，且不超过 2,500 万股，公司股东不在本次发行过程中进行老股转让。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东持股数与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股）	持股比例	股份（股）	持股比例
王江林	59,041,333	78.72%	59,041,333	59.04%
恒林商贸	11,250,000	15.00%	11,250,000	11.25%
海邦创投	2,250,000	3.00%	2,250,000	2.25%
银泰睿祺	1,500,000	2.00%	1,500,000	1.50%
王雅琴	750,000	1.00%	750,000	0.75%
王凡	208,667	0.28%	208,667	0.21%
公众股东	-	-	25,000,000	25.00%
合计	**75,000,000**	**100.00%**	**100,000,000**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共有六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有股份比例
王江林	自然人股	59,041,333	78.72%

恒林商贸	法人股	11,250,000	15.00%
海邦创投	有限合伙企业股	2,250,000	3.00%
银泰睿祺	法人股	1,500,000	2.00%
王雅琴	自然人股	750,000	1.00%
王凡	自然人股	208,667	0.28%
合计	-	**75,000,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非自然人股东为恒林商贸、海邦创投和银泰睿祺。

1、恒林商贸

恒林商贸系由王江林与其配偶梅益敏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恒林商贸股东王江林、梅益敏均以自有资金对企业出资，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情形，也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私募投资基金的情况。因此，恒林商贸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2、海邦创投

海邦创投系一家以非公开方式向他人募集资金且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杭州海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投资基金，其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系统填报了所列基金信息，办理了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证明》，基金编号为 SD3120。海邦创投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杭州海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取得登记编号为 P1004010 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海邦创投未担任基金管理人。

3、银泰睿祺

银泰睿祺系一家以非公开方式向他人募集资金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其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系统填报了所列基金信息，办理了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证明》，基金编号为 SD5786。银泰睿祺同时作为一

家私募基金管理人亦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编号为 P1009924 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三）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任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3 名自然人股东，其中王江林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雅琴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凡未在公司任职。

（四）战略投资者情况

发行人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恒林商贸为王江林所控制企业，王江林与王凡为父子关系，王雅琴与王江林为姐弟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各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有股份比例
王江林	自然人股	59,041,333	78.72%
恒林商贸	法人股	11,250,000	15.00%
王雅琴	自然人股	750,000	1.00%
王凡	自然人股	208,667	0.28%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具体承诺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九、发行人内部职工股情况

公司未曾发行过内部职工股。

十、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公司未曾有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以及股东数量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公司 2001 年股权转让时，因考虑到王江林之子王凡年幼及安吉恒林的实际经营情况，由王凡的法定监护人王江林代其持有安吉恒林 8.3333 万元的出资额；

2010 年，王江林与王凡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王江林将其持有公司 16.6667 万股股份转回给其子王凡（恒林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注册资本从 3,000 万元增加到 6,000 万元，因此，原王江林代王凡持有的原安吉恒林 8.3333 万元出资额对应的公司股份为 16.6667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和资产重组情况”之“（一）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2010 年公司将捷林家具 80%的股权转让给吕国红时，吕国红受让的捷林家具股权系其作为名义股东代王江林持有，2013 年吕国红将捷林家具 80%的股权转回给公司。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之“（一）控股子公司”之“2、捷林家具”。

在筹建米德国际的过程中，为了简化注册审批程序，公司曾委托其员工韦云在香港设立了米德国际，并由韦云代公司持有米德国际的全部股份。为了规范公司业务管理，理顺米德国际的产权关系，2015 年公司与韦云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韦云将其代公司持有米德国际的 10,000 元港币股份转回给公司。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之“（一）控股子公司”之“6、米德国际”。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共有员工 3,324 人。员工的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类别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生产人员	2,676	80.51%
销售人员	78	2.35%
技术人员	364	10.95%
财务人员	26	0.78%
行政人员	178	5.35%
合计	**3,324**	**100.00%**

2、员工文化程度构成情况

文化程度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硕士及以上	5	0.15%
本科	142	4.27%
大专及以下	3,177	95.58%
合计	**3,324**	**100.00%**

3、员工年龄分布情况

年龄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45 岁以上	706	21.24%
30 到 45 岁	1,617	48.65%
30 岁以下	1,001	30.11%
合计	**3,324**	**100.00%**

4、近三年及一期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在册员工分别为 2,785 人、2,867 人、3,085 人和 3,324 人。

（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分别与全体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并逐步按照《社会保险法》、《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及地方法规规定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

1、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起始日期

名称	成立日期	缴纳社会保险起始日期	缴纳住房公积金起始日期
恒林股份	1998 年 4 月	2004 年 1 月	2008 年 9 月
湖州恒鑫	2007 年 2 月	2007 年 7 月	2009 年 5 月
恒友科技	2012 年 1 月	2012 年 3 月	2013 年 9 月
恒宜家具	2015 年 8 月	2015 年 10 月	2017 年 1 月
捷林家具	2007 年 6 月	2009 年 1 月	2009 年 1 月
杭州恒林	2014 年 3 月	2014 年 5 月	-
浙江朴美	2014 年 3 月	2014 年 5 月	-

2、报告期各期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金缴纳人数及金额

统计日期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社会保险缴纳人数（人）	3,085	2,880	2,490	2,233
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人）	2,393	1,225	566	531
员工总人数（人）	3,324	3,085	2,867	2,785
社会保险覆盖比例（%）	92.81%	93.35%	86.85%	80.18%
住房公积金覆盖比例（%）	71.99%	39.71%	19.74%	19.07%
统计期间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社会保险缴纳金额（万元）	1,658.51	2,812.93	2,162.55	1,435.73
住房公积金缴纳金额（万元）	237.21	279.90	148.89	135.74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正在逐步提高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覆盖比例。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人数为 3,324 人，缴纳全部社会保险人数为 3,085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92.81%；公司员工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为 2,393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71.99%。

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部分员工报告期内未缴纳或部分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主要原因系：①员工自身不愿缴纳：部分本地员工已拥有住房、不愿再缴纳住房公积金。部分外地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后，若返回原籍所在地工作、生活，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跨地区转移和支付较为困难，且已缴纳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提取手续繁琐；或已在原户籍所在地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不愿意跨地区转移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②实际操作过程的限制性：因员工新入职，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手续需要一定时间；③部分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3、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未缴金额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表：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计未缴社会保险金额（万元）	58.13	97.54	203.06	289.50
合计未缴住房公积金金额（万元）	83.84	510.87	619.86	485.77
利润总额（万元）	12,066.77	31,139.90	22,134.27	14,422.79
未缴金额占当期利润总额	1.18%	1.95%	3.72%	5.38%

公司报告期未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合计金额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低，未缴金额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很小。

2017 年 2 月 16 日，安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湖州恒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安吉恒友科技有限公司、安吉恒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安吉恒宜家具有限公司系我局所辖企业。

上述公司根据国家和地方职工社会保险费缴纳管理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办理社会保险登记，为职工缴纳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

本局确认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州恒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安吉恒友科技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安吉恒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4 年 7 月 15 日成立）、安吉恒宜家具有限公司（2015 年 8 月 28 日成立）自其成立至今，不存在因违反劳动用工和劳动保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本局处罚的情形。”

2017 年 7 月 28 日，安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湖州恒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安吉恒友科技有限公司、安吉恒宜家具有限公司、安吉恒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安吉恒林商贸有限公司、浙江绿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经根据国家和地方职工社会保险费缴纳管理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办理社会保险登记，为职工缴纳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湖州恒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安吉恒友科技有限公司、安吉恒宜家具有限公司、安吉恒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安吉恒林商贸有限公司、浙江绿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安吉恒和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不存在因违反劳动用工和劳动保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本局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进行补缴、欠缴、征收滞纳金或索赔的情形。”

2017 年 1 月 12 日，湖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安吉县分中心出具证明：“安吉恒林商贸有限公司、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湖州恒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安吉恒友科技有限公司、安吉恒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安吉恒宜家具有限公司系我中心所辖企业。

上述公司已经根据国家和地方相关住房公积金管理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根据湖州市当地实际情况要求，建立了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制度，依法办理了相关住房公积金登记及开户手续并缴纳了相关费用。

本中心确认，安吉恒林商贸有限公司、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州恒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安吉恒友科技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安吉恒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4 年 7 月 15 日成立）、安吉恒宜家具有限公司（2015 年 8 月 28 日成立）自其成立至今，未发生因违反国家和地方相关住房公积金管理法律、法规而被本中心处罚的情形。”

2017 年 8 月 2 日，湖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安吉县分中心出具证明：“安吉恒林商贸有限公司、浙江绿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安吉恒和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湖州恒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安吉恒友科技有限公司、安吉恒宜家具有限公司、安吉恒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经根据国家和地方相关住房公积金管理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根据湖州市当地实际情况要求，建立了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制度，依法办理了相关住房公积金登记及开户手续并缴纳了相关费用。

安吉恒林商贸有限公司、浙江绿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安吉恒和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湖州恒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安吉恒友科技有限公司、安吉恒宜家具有限公司、安吉恒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发生因违反国家和地方相关住房公积金管理法律、法规而被本中心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进行补缴、欠缴、征收滞纳金或索赔的情形。”

2016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王江林就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事项做出承诺：“对于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未足额缴纳的社会保险（养老、医疗、生育、失业和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若公司被行政主管机关、司法机关、仲裁机关等相关有权部门或任何他方要求或进行补缴、处罚、征收滞纳金或索赔的，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无条件的全额承担该部分费用，且在承担后本人不会向公司追偿，本人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十二、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主要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之“二、同业竞争”之“（三）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二）发行前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公司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具体承诺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三）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四）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未在公司领取薪酬董事）稳定股价的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

（五）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六）实际控制人作出其他承诺

1、关于报告期内曾存在公司员工未全部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江林出具了《承诺函》，详见本节之“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之“（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2、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避免资金占用及保障公司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江林出具了《承诺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和“（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3、对于部分未办理产权证的房屋建筑物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江林出具了《承诺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之“（一）固定资产情况”和“2、主要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承诺均得到有效履行。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主营业务及变化情况

发行人是一家集办公椅、沙发、按摩椅及配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为一体的企业，是国内领先的健康坐具开发商和目前国内最大的办公椅制造商及出口商之一，2008 至 2017 年 6 月，发行人办公椅（可调高度的转动坐具，税则号：94013000）年出口额稳居同行业第一[1]。发行人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和卓越的产品品质，通过了欧洲、美国和日本等国家和地区知名采购商的严格认证，与全球知名企业 IKEA（宜家）、NITORI、Office Depot、Staples（史泰博）、SourceByNet、Home Retail、MGB（麦德龙）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发行人在坐具研发制造领域拥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2007 年至今，发行人参与完成国家多项坐具行业标准制定。2014 年发行人建立了我国椅业首家院士专家工作站，智能化功能坐具省级企业研究院、智能化功能坐具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浙江省工业设计中心、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等资质。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坐具行业，致力于为客户提供舒适专业的健康坐具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情况

发行人的健康坐具产品包括办公椅、沙发和按摩椅。各产品根据外观设计，内置功能等差异可分为多个子系列，其中办公椅和沙发产品拥有行业中最丰富的产品类型，能满足不同客户和消费者对坐具的需求。发行人的产品设计开拓了坐具的功能多样性，通过材料选择，结构改良，仿真模拟等手段将美学和人体工程学等理念充分融入产品，发掘并拓展坐具的柔性，适应人体形态变化，充分满足

[1] 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关于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产品出口情况说明的函》；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可调高度的转动坐具经营单位前 30 位量值表。

了客户的需求特性及健康要求，提升了客户的体验品质。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21 家具制造业”。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1）主管部门

工业和信息化部是发行人所处家具制造业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行业宏观指导，主要职责为拟订、组织和实施工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等。

（2）行业自律组织

家具制造业全国性的行业自律组织包括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家具协会、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地方性的行业自律组织有浙江省家具行业协会、浙江省椅业协会。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成立于 2001 年，是我国工业管理体制改革后由原轻工业全国性、地区性的协会、学会，部分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和大中专院校等机构组成的全国性、综合性的行业自律性组织，主要职能包括：开展行业调查、收集行业信息、分析行业数据、规范行业行为、提供咨询服务、组织参与国家标准和行业规划制定、组织科研项目推荐和科研成果鉴定等。

中国家具协会是由中国家具行业及相关行业的企事业单位以及社会团体和个人自愿组成的全国性行业组织，业务上受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指导。协会任务包括：提出行业发展规划、协助制定行业标准、参与行业质量监督、组织行业技术交流、组织项目评估咨询、协调企业行业关系、分析国内外行业信息等。

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成立于 1988 年，由从事轻工业品、工艺品进出口贸易的企业依法成立的自律性组织。商会职责包括：维护进出口经营秩序和会员企业利益，协调会员进出口经营活动；提供信息和法律咨询服务；代表行业向政府反映要求、意见和政策建议等。

浙江省家具行业协会成立于 1992 年，由浙江省家具行业及相关行业的生产、经营、科研、教学等企事业单位，以及社会团体和个人自愿组成的跨地区跨部门，不分所有制的非营利性行业组织，协会旨在代表行业利益，反映会员愿望要求，维护会员合法权益，传达政府政策意图，发挥政企桥梁作用，促进本省家具行业发展。

浙江省椅业协会 2011 年成立于浙江安吉，是由浙江省内椅业及相关行业的企业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组成。协会为会员企业建立交流平台，进行数据统计、行业调查、政策引导，实现行业内资源共享，开展协同创新，推动有序竞争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3）监管体制

发行人所处的家具制造业属传统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行业监管体制主要为主管部门宏观指导与行业协会自律管理下的市场竞争体制。

2、主要法律法规和行业相关政策及标准

（1）法律法规

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包括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质量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具体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2）主要行业政策

在国家层面主要有以下利于家具行业发展的政策：

行业政策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中国家具协会关于家具设计保护试行办法》	中国家具协会	2000 年 10 月	由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的家具设计专利权、依照中国同外国签订的协议或共同参加的知识产权国际条约获准的家具设计权应该受到保护。
《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办公厅	2009 年 5 月	加快家具、五金、塑料等行业重点专业市场建设，进一步发挥专业流通市场的作用，促进国内消费。加快实施技术改造，提升行业总体技术水平。支持优势品牌企业跨地区兼并重组、技术改造和创新能力建设，推动产业整合，提高产业集中度。

行业政策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中国家具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中国家具协会	2010 年 12 月	对家具行业的发展从品牌建设、研发推进、产业升级、营销模式创新和开创设计新思路等方面进行了具体的规划。
《轻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 年 1 月	重点发展绿色环保、安全的家具产品，加快绿色环保新材料、新技术的研发与应用，突出特色产品的技术和文化内涵；培育知名品牌，提高产品的附加值；推动家具多元立体化营销模式发展；提升家具产业集群发展水平，创建国家级研发设计中心和公共信息服务平台。
《关于促进家具行业环境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	中国家具协会	2014 年 12 月	鼓励低碳环保材料在家具生产中的应用，节约木材等生物材料的使用；积极研发符合环保要求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提高企业环保科技水平；不鼓励家具生产唯材料论，不鼓励生产消耗材料过多、设计过于繁杂，易造成高能耗、高排放的家具类产品。

各级地方政府出台的利于本行业发展的政策包括：

行业政策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浙江省产业集聚区发展总体规划（2011—2020年）》	浙江省人民政府	2010 年 9 月	至规划期末，将产业集聚区建设成为浙江省省乃至长三角地区的新型工业化示范区、新型城市化示范区和体制机制创新示范区，对发行人所在的湖州南太湖产业集聚区发展目标定位为“突出环太湖的区域特色，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为重点，积极发展生态高效农业，建设现代化生态型滨湖大城市的新兴功能组团”。
《关于加快推进椅业产业集群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	中共安吉县委、安吉县人民政府	2011 年 5 月	形成椅业产业集群龙头企业带动作用明显的集聚优势、配套协作紧密的产业链优势、持续创新的技术领先优势、公共服务平台的支撑优势、资源共享的网络市场优势、政企联动的品牌推广优势等六大竞争优势，使产业集群的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显著增强，成为推动安吉县域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

（3）出口政策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9 年 6 月 3 日发布《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从 2009 年 6 月 1 日起，家具的出口退税率提高至 15%，有效促进了我国家具产品的出口，增强了家具制造企业的国际竞争力。

（4）行业相关标准

国家颁布的行业相关生产、检测、环保和安全标准如下：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1	《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GB/T3324-2008
2	《木家具 质量检验及质量评定》	QB/T1951.1-2010
3	《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GB/T3325-2008
4	《金属家具 质量检验及质量评定》	QB/T1951.2-2013
5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	GB18580-2001
6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	GB18584-2001
7	《家具力学性能试验第 2 部分：椅凳类稳定性》	GB/T10357.2-2013
8	《家具力学性能试验第 3 部分：椅凳类强度和耐久性》	GB/T10357.3-2013
9	《吧椅》	QB/T4670-2014
10	《办公家具 办公椅》	QB/T2280-2016
11	《软体家具 沙发》	QB/T1952.1-2012
12	《家用和类似用途保健按摩椅》	GB/T26182-2010
13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按摩器具的特殊要求》	GB4706.10-2008

（三）行业基本情况

1、家具行业发展情况

（1）家具及其分类

家具是以一定的材料和结构制作而成，具有坐卧、凭倚、贮藏、间隔等功能的器具，广义上的家具包含所有的家用及公用器具。家具伴随人类文明的产生出现，最初发展的基本驱动因素是坐卧等基本功能的实现，随着社会经济的进步，人们对家具的审美成为其发展过程中另一重要推动力。家具与人们的日常生活密切相关，家具行业的发展状况能够反映一国物质文明和社会生产力水平，也是生活方式和文化形态的体现，因此家具具有实用功能与艺术欣赏的双重属性。

家具按不同分类标准可分为：

①按基本功能分类：坐卧类家具，坐台类家具，橱柜类家具等；

②按建筑环境分类：住宅建筑家具，公共建筑家具，室外环境家具等；

③按材料工艺分类：木质家具，金属家具，塑料家具，玻璃家具，石材家具，软体家具等；

此外家具还可按照结构、造型和风格加以分类，家具种类的增加和制造工艺的多元化使分类标准日趋细化。

（2）我国家具行业发展概况

家具在我国的历史源远流长，最早可追溯至商周时期，明清两代，我国古代家具的制作工艺达到了世界顶尖水平。进入近代我国家具行业的发展速度明显放缓，技术工艺及生产能力均停滞不前，直至改革开放后这种局面才得以扭转。20世纪70年代至今，我国家具行业的发展经历了以下几个阶段：

①起步阶段：20世纪70年代末至80年代末，改革开放成果初现，居民住房条件得到改善，消费能力和消费需求开始增加；家具企业陆续引进国外先进生产设备，产品种类多元化；家具市场开始出现，形成了初步的产业链。

②调整阶段：20世纪80年代末至90年代末，商品房的推出使家具市场需求迅速增加，行业产能不足，供不应求；家具生产工艺和自动化程度提高，产品质量明显提升；行业发展进入国际化阶段，部分家具产品进入国际市场，世界领先的家具制造商开始进入我国；国内家具市场走向专业化。

③发展阶段：本世纪初至今，家具行业制造水平不断提高，与国际接轨；消费者观念开始转向个性化，品牌化和健康环保化；行业出现分化，中高端家具供不应求，中低端产品产能过剩；专业市场不断细分，产业链不断完善；全行业高速发展，我国成为世界家具制造中心。

2、我国坐具行业发展情况及特点

坐具的产品类型丰富，适用环境多样，人们的工作学习及休闲娱乐活动大部分处于坐姿状态，使用频率极高。坐具行业作为家具细分行业，其发展状况总体上与家具行业同步。但相比以放置为主要功能的坐台类家具，和以贮存为主要功能的橱柜类家具，坐卧类家具因使用时需要考虑更多人的舒适感而存在一定的特殊性。这种特殊性使我国坐具行业的发展呈现出以下特点：

（1）生产专业化

坐台类家具和橱柜类家具的设计过程主要考虑的是物与物的关系以及外观造型等因素。坐卧类家具与人距离更近，关系更紧密，需要从材料、结构和外观

等多个角度考虑物与人的关系，研发设计过程相对更复杂。以往类型和功能单一的坐具已无法满足市场需求，坐具行业逐渐从家具行业中分离，并朝着专业化方向发展。上世纪 90 年代，我国开始出现专门从事坐具生产的制造商。经过二十多年的沉淀和积累，一批长期专注于坐具生产的企业发展壮大，使我国的坐具行业发展成为专业化程度高、创新能力强的家具制造细分行业。

（2）行业发展水平国际化

相对独立的专业化发展，加快了坐具的技术工艺进步速度，我国优质的坐具产品进入国际市场。国内坐具制造商与国际知名采购商（如 IKEA（宜家）、Office Depot、Staples（史泰博）、MGB（麦德龙）等）通过 OEM 或 ODM 的形式进行合作，既发挥了自身专业化和低成本优势，又实现了技术工艺、产品标准、生产效率、管理方式等与国际水平的全方位接轨，使行业发展更加成熟规范，提升了行业的国际竞争力。

（3）产业集群化，行业分工细化

坐具行业的优势效应不断吸引各类生产要素的加入，我国广东、浙江等行业传统优势地区的专业坐具企业数量不断增加。坐具制造商主要集中在长三角和珠三角地区，其中以“中国椅业之乡”闻名的浙江省安吉县为我国最大的坐具生产基地。国际采购商的大批量采购模式使这些地区的坐具企业加强分工与合作，强化自身竞争优势，显现出产业聚集趋势。各级政府顺应行业发展趋势，通过政策和规划积极支持产业集群，使区域内坐具企业聚集度更高并形成规模优势，行业整体竞争力得到了巩固和增强。行业资源的集中进一步细化了行业内部分工，形成了原材料供应、半成品加工和成品生产和销售的完整产业链，提高了全行业生产要素的供给效率，为坐具企业的产能扩大和产业升级提供了有力支撑。

（4）高端产能转型升级

产业集聚加剧了行业竞争，技术更新的加速拉大了高中低端产能之间的距离。低端产能由于缺乏创新能力，在人力成本预期不断上升的背景下，经营将难以为继。而在人们的健康意识逐渐增强的背景下，坐具与人的和谐关系日益被重视，坐具产品的功能价值得到重现，并被提升到为人提供健康服务的层次，健康坐具的概念由此被提出。环保化、个性化、智能化和功能集成化成为健康坐具的主要特点。部分中高端产能依靠长期的技术积累、持续的研发创新以及渠道品牌

建设，以提升产品科技含量和附加值为目标，以健康产业为方向实现转型升级，不断延长产业链和价值链，强化行业内竞争优势。

（四）行业市场容量及发展前景

发行人的产品主要包括办公椅、沙发和按摩椅等健康坐具，覆盖了日常办公、休闲娱乐、理疗保健等领域，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从细分行业上看，几种产品的消费市场呈现出不同特点。

1、办公椅的市场容量及发展前景

（1）全球办公椅市场

办公椅是现代商业社会的代表物，其市场需求与经济发展水平相关度高，欧美及日本等发达经济体是办公椅的传统市场。在全球范围内除中国的办公椅市场增长迅速，巴西、印度等新兴经济体的崛起也为全球办公椅市场的发展作出了一定贡献。

我国是办公椅出口大国，办公椅对应的我国海关登记出口产品项目主要是可调高度的转动坐具（海关税则编号：94013000），下表为 2016 年我国可调高度的转动坐具出口金额前 20 国家及占比情况：

序号	出口国家	出口金额（亿美元）	出口占比	序号	出口国家	出口金额（亿美元）	出口占比
	全球	19.70	100.00%				
1	美国	6.18	31.39%	11	新加坡	0.39	2.00%
2	德国	1.20	6.10%	12	墨西哥	0.39	1.97%
3	英国	1.00	5.09%	13	西班牙	0.37	1.85%
4	日本	0.96	4.85%	14	阿联酋	0.32	1.60%
5	澳大利亚	0.64	3.24%	15	巴西	0.29	1.45%
6	法国	0.62	3.13%	16	马来西亚	0.28	1.42%
7	加拿大	0.57	2.89%	17	瑞典	0.27	1.37%
8	波兰	0.49	2.47%	18	印度	0.27	1.36%
9	韩国	0.47	2.37%	19	意大利	0.27	1.36%
10	荷兰	0.40	2.03%	20	沙特阿拉伯	0.23	1.18%

资料来源：海关信息网

上表显示，在我国 2016 年可调节高度的转动坐具出口数据统计中，美国以 6.18 亿美元占 31.39%的份额排名第一，前 20 国中的 8 个欧洲国家累计占比达 23.40%，与美国共同构成了我国办公椅出口的主要市场[2]。

[2]海关信息网，2016 年我国可调节高度的转动坐具出口情况，http://www.haiguan.info/；

发行人办公椅产销量长期位居国内前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及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统计，2008 年至 2017 年 6 月，发行人办公椅年出口额稳居同行业第一，市场地位十分稳固。

①美国办公椅市场

美国是全球最大的办公家具消费国，世界首位的经济体量和高度发达的经济水平创造了广阔的办公家具市场。旺盛的需求支撑着美国办公家具市场的繁荣，并在一定程度上能够反映出全球办公家具市场的发展状况。知名的零售商包括 Office Depot、Staples 等。Office Depot 已在全球开设 1600 多家零售店，在零售、合约销售、目录销售及电子商务等多种营销渠道中均处于领先地位。Staples 是全球最大的办公用品零售和分销商之一。

美国办公家具市场的繁荣与人们对工作环境的重视有着紧密关联。美国人认为环境对工作效率和积极性都有着重要影响，而办公椅也是办公环境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因此，具有缓解疲劳、适于休憩的功能，是美国人选择办公椅的重要标准。

②欧洲办公椅市场

欧洲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高，消费能力强，且服务业发达，是全球办公家具的主要市场之一。德国、意大利等国办公椅制造历史悠久，工艺成熟，专业程度高，但整体制造规模没有优势。特别是在全球家具贸易的冲击之下，欧洲办公椅的进口需求逐年上升。知名的零售商包括 IKEA、CONFORAMA TRADING LTD 等。IKEA 为全球最大的家具家居用品商家。CONFORAMA TRADING LTD 市场十分广泛，门店遍及法国、西班牙、葡萄牙、克罗地亚、意大利和瑞士，核心产品链条涉及家具、装饰以及一系列的家具电器和电子产品。

③日本办公椅市场

日本工薪阶层人数众多，企业文化和管理方式造成劳动者工作压力普遍较大，人们对舒适的办公椅有着较强的需求，因此在近年经济较为低迷的情况下，日本的办公椅存量市场仍然具有可观的规模；另一方面，尽管日本的办公椅制造业发达，但本土制造商大多更注重产品科技含量的提升，生产规模有限，对进口依赖较大。基于我国与日本之间便利的地缘条件，以及目前相对较低的人力成本，我国办公椅在日本市场仍将具备竞争优势，未来日本依然是我国办公椅重要的出

口市场。

④其他国家办公椅市场

其他办公椅市场较大的国家包括加拿大、澳大利亚、巴西等国。其中巴西、俄罗斯、印度等新兴经济体目前总体市场规模虽不及欧美国家，但经济发展速度较快，具备很大市场潜力。

（2）我国办公椅市场

我国办公椅市场在我国经济的蓬勃发展背景下取得了快速成长，未来我国办公椅市场的发展前景主要基于以下因素：

① 产业结构调整加快

“十二五”期间我国经济发展的最大特点是经济发展模式的转变，以往通过模仿复制追求经济规模的发展模式，逐渐被更加注重经济增长质量和研发创新的发展模式替代，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速度加快，从事第三产业的就业人口增长明显。第三产业的就业人口主要从事产品及信息流通，科教文卫等服务行业，工作中处于坐姿状态的时间相比第一、二产业更长，因此对办公椅的需求更为突出。欧美国家强劲的办公椅消费需求主要来自于发达的服务业，随着我国产业结构的进一步调整，办公椅消费需求在此背景下有望得到进一步释放。

② 城镇化进程不断推进

改革开放后我国的城镇化进程不断取得进展，到城市就业并定居的农村人口数量快速增长。城镇化使城市中办公楼宇和商品房需求不断增加，进而带动了各类配套办公家具的消费需求。近年来我国的城镇化水平达到 60%以上，但仍与发达国家超过 70%的城镇化水平相比差距明显，存在巨大的发展空间。未来我国城镇化的进一步推进将长期利好办公家具及办公椅市场。

③ 中产阶级数量稳步上升

我国经济的发展使国民收入取得稳步增长。中产阶级通常有着稳定的收入，较强的消费能力和良好的教育背景，相当一部分会在住房中单独设置书房，而中产阶级中在家中办公的自由职业者数量也日益增加；另一方面，中产阶级对生活品质的追求以及相对先进的消费观念，使高品质办公椅成为家中必备的家具。家庭办公椅市场的前景将随中产阶级数量的成长不断向好。

④ 旅游及商务旅行消费升级

近年来我国个人及家庭旅游频率明显增加，地区之间日益频繁的经济文化交流也带动了商务旅行消费。商务休闲酒店市场的繁荣，间接利好办公椅市场。随着网络娱乐、远程办公和移动办公的日渐普及，高等级酒店多在客房中添置舒适的办公椅以满足旅客和商务人士的需求。

在诸多有利因素的推动下，未来几年的市场有较大可能继续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

2、沙发的市场容量及发展前景

沙发属于软体家具，是家具用品中的重要类型，也在一定程度反映人们的生活品质。沙发按功能又分为传统沙发和功能沙发，前者历史悠久，主要满足消费者的基本使用需求，市场中大部分沙发属于传统沙发；后者兴起于上世纪七十年代的美国，因具有多功能可调节的附加功能，能够满足消费者更多的享受需求，近年来在沙发市场中所占比例日渐上升。

（1）全球沙发市场

沙发市场与住房状况、消费能力及消费观念等因素关系密切。在全球范围内来看，较大的沙发市场主要集中在欧美发达国家和中东及亚太地区等收入水平较高的国家。近年沙发消费需求的增长使全球沙发贸易异常活跃，我国是沙发制造和出口大国，2014 至 2016 年海关统计对应沙发的主要产品项目“带软垫的木框架坐具”（海关税则编号：940161）出口金额分别为 72.85 亿美元、74.79 亿美元和 77.09 亿美元[3]，下表为 2016 年带软垫的木框架坐具出口前 20 位国家情况：

序号	出口国家	出口金额（亿美元）	出口占比	序号	出口国家	出口金额（亿美元）	出口占比
	全球	77.09	100.00%				
1	美国	33.56	43.53%	11	德国	1.19	1.54%
2	英国	5.09	6.60%	12	马来西亚	0.80	1.04%
3	日本	5.02	6.52%	13	荷兰	0.77	1.00%
4	韩国	4.35	5.65%	14	香港	0.71	0.92%
5	澳大利亚	3.79	4.92%	15	西班牙	0.61	0.79%
6	加拿大	3.11	4.03%	16	新西兰	0.59	0.77%
7	法国	2.28	2.95%	17	比利时	0.54	0.70%
8	新加坡	1.91	2.48%	18	墨西哥	0.51	0.67%
9	沙特阿拉伯	1.88	2.44%	19	南非	0.50	0.64%
10	阿联酋	1.47	1.91%	20	印度	0.43	0.56%

[3] 海关信息网，2014-2016 年我国带软垫的木框架坐具出口情况，http://www.haiguan.info/；

资料来源：海关信息网

2016 年在我国带软垫的木框架坐具出口中，前 20 位国家中北美国家所占比例最大，为 48.23%[4]，其次为亚太地区和欧洲国家。另外，家具制造业不发达但消费能力很强的中东国家也排名靠前。

①美国沙发市场

全球最大的沙发市场美国有着良好沙发消费传统，优越的居住条件和开放的消费观念，使沙发成为美国人改善家居环境时的必备选项。而美国人对于生活质量的追求使得他们频繁地进行家具更新，也是沙发市场持续旺盛的重要因素。

美国同时也是沙发制造强国，不断地进行着产品功能创新，增强客户舒适体验，功能沙发即在这一背景下诞生。与传统固定沙发相比，功能沙发除了由木框架、海绵、弹簧构成的基本结构和由皮革或布料装饰的表面，其内部机构中的五金件能够发生摇动、转动、升降等机械运动，进行任意高度或角度的调节，还可以增加加热、按摩等功能，在会客聊天、娱乐休闲和休息睡眠时均可以根据需要，通过运行模式的切换达到最适合和放松的状态，明显增强了使用时的舒适感，功能沙发消费在美国逐渐成为潮流。

②欧洲沙发市场

欧洲沙发制造业发达，既有研发设计积累厚重、工艺成熟的意大利、德国、丹麦等国，也有凭借沙发制造业的转移发展起来的波兰等后起之秀。欧洲高端沙发产品遍布全球市场，是重要的沙发出口地和风格引领者。沙发和办公椅相比更接近家居生活，其风格也承载了更多的地域文化。有别于粗犷大气的美式沙发，欧式沙发以简洁的线条结构和庄重的古典风格著称。尽管存在一定的制造业转移，但欧洲各国相近的历史文化背景还是使消费者更容易认同本地区制造商对产品的诠释。在一体化的便捷贸易背景下，欧洲新老沙发制造国之间的进出口主导了这一地区的沙发市场。

但随着欧洲各国沙发需求量的不断增加，欧洲沙发市场也开始变得日益开放和多元化，其中以受美国功能沙发消费影响最深的英国最为突出。2016 年英国

[4] 海关信息网，2014-2016 年我国带软垫的木框架坐具出口情况，http://www.haiguan.info/；

从我国进口的带软垫的木框架坐具占比为 6.60%[5]，仅次于美国，是我国在欧洲地区最大的沙发出口市场。

③亚太地区沙发市场

日本是亚太地区最重要的沙发市场之一，其沙发制造工艺成熟，产品小巧精致，品质可靠，风格鲜明。日本国民有较强的消费能力，沙发需求稳定。近年日本为降低制造成本逐渐由沙发出口国转型为进口国，进口多为中低端产品。在市场结构方面日本受美国的影响较深，消费者相对更青睐有助缓解工作压力、功能全面的功能沙发。功能沙发中的单座老人椅能够实现自动伸展、扶助升高、站立等功能，帮助老人完成站立或坐躺过程，减少了长者的起居不便，市场针对性强，前景可期。

韩国、澳大利亚等国沙发市场也具备一定的规模，是我国较为重要的沙发出口市场。

（2）我国沙发市场

未来我国沙发市场的发展前景主要基于以下因素：

①住房条件明显改善，家居市场潜力巨大

沙发是家居环境一部分，住房则是良好家居环境的基础。通常一套沙发所占空间比其他坐具更大，需以一定的住房条件为依托。改革开放之初，由于人口众多，房屋供给极度短缺，大部分居民没有改善家居环境的条件。随着房改政策和按揭制度的实行，城镇居民利用收入储蓄购房成为可能。农村居民则主要通过自建房改善居住条件。近十年我国房地产住宅投资额逐年递增，提供了充足的房屋供给，同时也造成了住房资源不均，库存过大等问题。2015 年末政府在供给侧改革政策中明确提出“化解房地产库存，促进房地产业持续发展”，有望进一步解决目前存在的住房问题。

②居民收入不断增加，消费能力显著提升

沙发作为常用家居用品，其市场状况与收入水平密切相关。在上世纪末，受消费能力的制约，沙发对于我国很多家庭只是一种可选家具类型。2000 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6,280.00 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仅为 2,253.40 元[6]。

[5] 海关信息网，2014-2016 年我国带软垫的木框架坐具出口情况，http://www.haiguan.info/；

[6] 中国统计年鉴 2014；

我国经济经历了十余年的高速增长，居民收入水平得到大幅提升，沙发如今已成为家中常见的家具。下图为 2008-2016 年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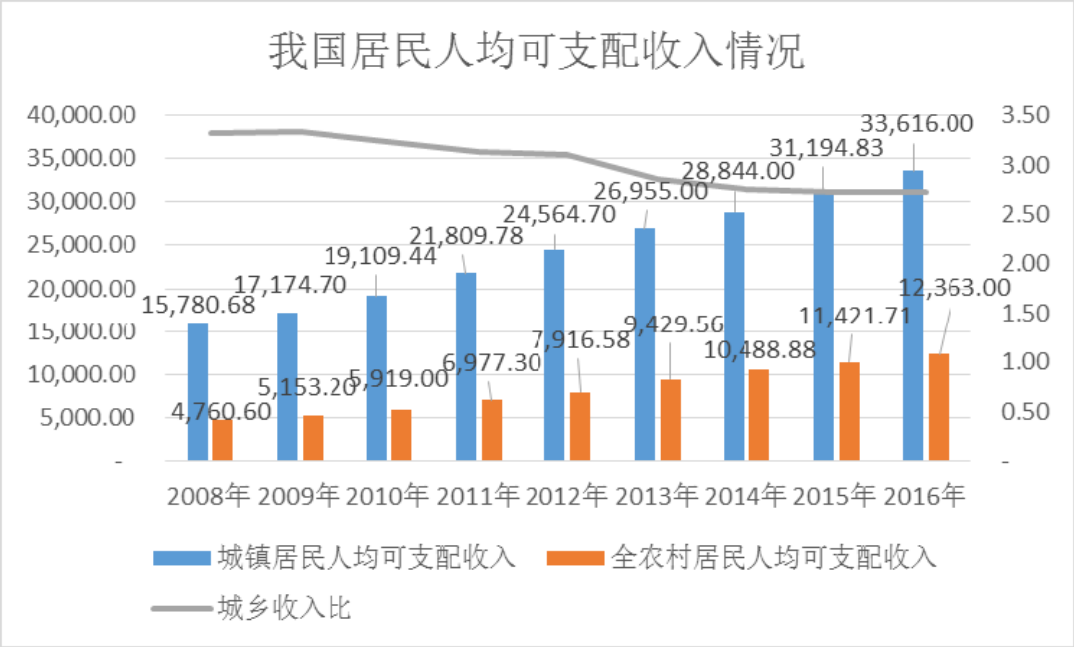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其中 2008-2012 年农村数据为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统计口径略大于 2013 年新采用的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wind

2016 年我国城镇及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33,616.00 元和 12,363.00 元，较 2008 年增长 113.02%和 159.69%。在此期间中央及地方政府实施了一系列增加农民收入的惠民扶贫政策，使农村居民收入增速超过城镇，城乡收入比从 2009 年的高位 3.33 降至 2016 年的 2.72[7]。随着我国改革的进一步深入，城乡收入差距逐渐缩小，广大农村将有更多家庭有能力添置或升级沙发。全社会整体消费能力的不断提升，有利于我国沙发市场的发展。

③老龄化程度加深，利好功能沙发市场

我国曾经长期实行的计划生育政策，医疗条件改善对预期寿命的延长，以及生活节奏加快育儿成本升高造成少子化等因素，共同导致了我国目前日益严重的人口老龄化局面。快速加深的人口老龄化会引起劳动力人口下降、老年抚养比上升等问题，但同时也带动了与老龄化相关产业的发展。与日本沙发市场情况类似，未来规模巨大的老年人口将刺激功能沙发中老人椅的需求。少子化导致的老年人缺乏照顾的现象增多，能够方便老人生活起居的老人椅在我国的市场潜力巨大。

[7] 国家统计局及 wind，2008-2016 我国居民可支配收入情况，http://data.stats.gov.cn/easyquery.htm?cn=C01；

3、按摩椅的市场容量及发展前景

（1）全球按摩椅市场

按摩理论起源于我国的中医理论，按摩椅市场首先与人们对中医推拿按摩理论的了解和认同程度有极为密切的联系。从全球范围内来看，东亚各国受我国文化影响较深，日本、韩国和东南亚等国的按摩椅市场发展状况较好。其次，按摩椅的目标市场为重视健康消费，具备较强消费能力的中高收入人群，因此欧美洲发达国家有着较强的市场潜力。

ⅰ日本按摩椅市场

日本引入中医理论时间长，对中医按摩理疗方法有较深的理解，认同程度高，是全球规模最大、最成熟的按摩椅消费市场。日本的按摩椅制造发达，较大的制造商有稻田、富士、松下等。日本按摩椅大多科技含量高，种类齐全，功能细化。

日本工薪阶层长时间在较大的压力下工作，对使用按摩椅进行放松的需求很大。人口老龄化也使大量长期患有腰椎、颈椎等慢性病的中老年群体有着较大的按摩椅消费需求。日本国民的消费能力和对按摩理论的认同程度，使按摩椅在日本被视为普通的家用电器。随着老龄化的加剧，日本按摩椅市场需求有望将进一步增加。

ⅱ亚洲其他地区按摩椅市场

东亚的韩国和我国的台湾、香港地区，以及东南亚的马来西亚、新加坡、泰国等国对按摩理论也有较好的理解和认同，是按摩椅较为重要的制造地和消费市场，存在一些有影响力的品牌，如新加坡傲胜和马来西亚 OGAWA。另外，印度及中东地区的传统医学理论与中医理论有相通之处，因此对按摩理论和按摩椅有一定程度的接受。

ⅲ欧美国家按摩椅市场

欧美国家缺乏按摩理论传统，并且大多有着浓厚的户外运动文化，对按摩器具的总体认同度低于亚洲国家。但欧美国家消费者有很强的消费能力，保健意识突出，且文化开放，对不同先进观念接受能力强，易于市场培育，近年按摩器具市场也呈增长趋势。

（2）我国按摩椅市场

我国按摩椅市场的发展前景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ⅰ慢性病患者数量增加，亚健康人群比例上升

我国的社会经济各方面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生活节奏加快，人们普遍面临较大的生活和工作压力。在写字楼里以固定姿势长时间工作的白领一族，和频繁奔波于旅行途中的商务人士中，受颈椎、腰椎及血液循环不畅等慢性病困扰的人数不断增加。其中颈椎病在我国的高发年龄呈现出明显的年轻化趋势。这些群体都急需方便易行且有针对性的方式进行放松调节，按摩椅潜在市场极大。我国每年因疾病丧失劳动力，最终造成经济损失的数额巨大。企事业单位可以通过提供按摩椅缓解员工疲劳，提高工作效率；消费能力较强的白领阶层也能够于家中购置按摩椅进行保健按摩。当前我国的国民健康状况较为严峻，人们保持身体健康的刚性需求为按摩椅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ⅱ高收入群体逐渐成长，健康消费意识增强

健康意识通常与收入水平呈正相关，尽管我国是按摩理论的发源地，人们对于按摩理疗方法的认同度很高，但多数消费者受到消费能力的限制，按摩椅市场发展规模总体有限。因此，生活相对富裕、健康消费意识更强的高收入群体，是我国按摩椅市场开发的重点目标。高收入群体有能力覆盖按摩椅 5,000-30,000 元左右的价格区间，对保健消费品持更开放的消费观念。未来我国将有更多的家庭进入相对富裕阶层，消费者的健康消费意识也将随之提升，按摩椅市场规模也有望取得稳定的增长。

ⅲ人口老龄化长期利好按摩椅市场

与功能沙发相类似，按摩椅市场也受我国人口老龄化的利好，不同的是，按摩椅的适用对象更广泛，所有处于工作和退休状态的人群均可通过按摩椅缓解身体疲劳或慢性病痛。我国人口总数在未来至少数十年内还会保持缓慢增长或总体平稳态势，全部劳动力和退休总人口数量则将随老龄化进程的推进快速增加，按摩椅的潜在市场亦将随之不断增长。

（五）行业竞争情况

1、坐具行业的竞争格局

从全球范围来看，欧美和日本的坐具有较长的研发和制造历史，具备技术和品牌方面的先发优势。

我国坐具行业处于产业升级初期，相当一部分产品仍属于科技含量低、同质化严重的普通低端产品，激烈的竞争导致行业内大部分企业利润水平不高。但随着行业内龙头企业的转型，和研发创新型坐具制造企业的出现，具备突出保健功能的健康坐具产品受到力推，行业技术门槛逐渐开始形成，产品竞争力得到增强，部分进入国际市场。这些向健康行业靠拢的坐具企业凭借鲜明的产品区分度和较高的产品附加值，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目前国内较为领先的健康坐具制造商包括：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敏华控股有限公司、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发行人办公椅产销量长期位居国内前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及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统计，2008 年至 2017 年 6 月，发行人办公椅年出口额稳居同行业第一，市场地位十分稳固。

2、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1）技术壁垒

坐具行业的技术壁垒随着行业发展逐渐提高，可调节可伸展健康办公椅、功能沙发和按摩椅等健康坐具产品的研发设计，涵盖了力学、材料学、审美学、中医学、人体工学、人体工程学及人机工程学等学科，更需要通过工业和机械设计以及 3D 打印技术最终完成产品的设计，这些过程通常较为复杂，技术门槛高，同时产品的创新又需要以技术积累为基础。因此，坐具行业进入升级阶段后，技术壁垒成为了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2）人才壁垒

人才是技术实力的载体，坐具设计过程中各学科技术的结合，需要不同技术背景的人才协作实现。坐具行业作为充分竞争的行业，技术更新很快，跟踪行业发展方向和市场需求变化，进行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也需要由专业的人才完成。我国健康坐具的发展历程较短，专门从事产品设计并具备一定经验的研发技术人才十分匮乏。由于人才队伍的稳定直接关系着企业发展速度和行业竞争格局，行业内企业因此均对研发队伍的建设和管理十分重视，进入本行业的竞争者将面临人才这一重要壁垒。

（3）规模壁垒

坐具行业内竞争力较强的企业因行业发展历史，通常有着较大比例的国际业务。国际采购商和零售商一般采用的大规模批量采购模式，使企业的经营规模、业务范围及生产能力成为能否获得渠道资源的重要决定因素。另一方面，具备规模的企业有着更完整的产品结构和更全面的产品类型，能够为研发人员提供更广阔的平台，充分发挥他们在专业方面的能力，从而保持人才队伍的稳定。不具备一定规模的企业不仅难以进入国际市场，还有人才流失的可能。

（4）渠道壁垒

掌握国际市场渠道的采购商在选择合作企业时不仅考察企业规模，在技术实力、产品质量、企业管理、安全生产、劳动者保障等多个方面也有着复杂严格的认证，行业内有能力通过这些认证的企业数量有限。而且，采购商一般会与通过认证的供应商达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不会轻易更换合作对象，进一步增加了竞争者获得渠道资源的难度。

（5）资质壁垒

随着坐具行业的升级，越来越多产品含有调节和控制功能的电子电器部件，世界主要市场所在国家和地区均有关于电子电气类产品的强制认证，如国际 CB 认证，北美 ETL 认证，欧盟 CE 认证，我国的 CQC 认证等，产品进入市场必须以通过当地的强制认证为前提。这些认证程序复杂，测试严格，周期较长，成为阻碍竞争者进入这一行业的重要因素。

（六）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健康坐具是经过技术积累和产业升级的产品，与健康领域相结合，其技术水平与人机工程学、力学、材料学、美学、中医学等多个学科联系紧密，同时还取决于产品的设计工艺和制造水平。从目前行业技术发展情况来看，健康坐具具备以下技术特点：

1、办公椅

（1）材质强度高且轻便易拆卸，与高强度快节奏的现代办公环境相匹配；

（2）基于人机工程学理论的结构设计，头靠、靠背、坐垫的多维度灵活调节，与人体结构更吻合，显著缓解使用时累积的疲劳感，降低人体腰、颈等部位出现损伤的风险；

（3）受力面弧面设计和 3D 记忆功能，增加人体贴合度，分散受力面积，增强坐靠舒适感；

（4）具备拓展功能，如可伸展供人午休。

2、沙发

（1）结构稳定，能进行多维度大范围调节过程；

（2）不同工作模式之间自由切换；

（3）外观经内部结构优化后更加小巧，能自由组合拆分，灵活适应使用需求和家居环境变换。

3、按摩椅

（1）通过电机轮换，完成对不同身体部位的敲、拍、揉、捏等按摩方法的高仿真模拟；

（2）3D 智能芯片技术自动检测人体曲线，根据中医穴位按摩理论精准调节按摩位置和力度。按摩椅的智能化原理是：将预设控制参数输入软件，通过接口与硬件相连驱动电机或气泵等动力装置以预设方式运转实现按摩。在按摩过程中传感器将人体参数反馈至软件，进行控制参数的智能调节，调整硬件运行完成按摩过程的优化，实现按摩椅对人体的智能识别。随着电子信息技术和人工智能技术的不断发展，智能化将是未来按摩椅的发展方向，按摩椅的按摩效果将趋近于人工按摩。下图为按摩椅智能化自动控制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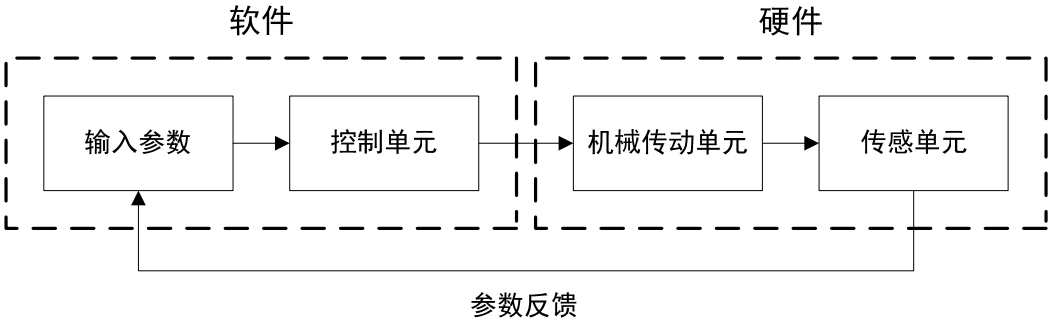

（3）按摩程序设定自由；

（4）集成加热和音乐播放等功能，提高舒适度和放松度；

（5）连接智能家居系统和大数据平台，实现精细化的按摩方案定制。

此外，所有产品还具备以下共同的技术特点：产品的外观设计个性、时尚且风格多样；面料质感与舒适感强；结构材料的选择绿色环保。

（七）行业经营模式

在国际市场中，由于国际品牌商的品牌建设和市场渠道已十分成熟，国内制造商采用 OBM 模式进行自主品牌建设难度较大，周期较长，目前多以委托加工的 OEM 模式或委托设计制造的 ODM 模式运营，其中研发设计实力较强的企业以 ODM 模式为主。随着我国坐具制造企业实力逐渐壮大，未如来将有更多的经营模式创新，让自主品牌走向国际市场。

而在国内业务中，坐具制造商采用的经营模式包括贴牌代加工和自主品牌经营，前者主要存在于创新能力较弱、依靠成本优势发展的企业，而行业中整体实力较强、具备一定研发设计优势的企业，通常会采用自主品牌经营。

（八）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

1、周期性

坐具行业属于社会基本消费品制造行业，与经济发展周期有一定相关性，但由于其刚性需求特性周期性相对不明显，办公椅、沙发和按摩椅均无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2、季节性

办公椅是工作及生活必需品，沙发作为家居用品，无明显季节性差异。按摩椅属于高端健康坐具，节日期间作为礼品或自用购买较平日多，全球各地区市场因文化差异及节日不同而存在一定季节性特征。

3、区域性

在生产制造环节，我国是全球主要的坐具生产国和出口国。国内产业集群化明显，坐具制造商主要集中在长三角和珠三角地区，其中以“中国椅业之乡”闻名的浙江省安吉县为我国最大的坐具生产基地。

在市场环节，就国际市场而言，办公椅和沙发的消费集中在经济发达和消费能力较强的地区，主要为欧美国家和日本。按摩椅消费受文化观念，消费习惯影响较大，以东亚及东南亚地区为主要市场，欧美地区市场次之但成长较快。在我国市场，办公椅市场受经济发展水平和消费能力影响较大，沙发和按摩椅直接受消费能力的影响更多，主要市场均集中在沿海发达城市及内地中心城市。

（九）出口业务贸易情况

1、产品进口国有关政策对产品出口的影响

产品进口国对家具产品的进口政策除了一般商品进出口贸易的相关法律法规外，还包括对家具的抗燃性和有害物质含量限制的要求。以下为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国家对家具抗燃性和有害物质含量的政策要求：

类别	国家	法律政策	主要内容
抗燃性	美国	Flammable Fabrics Act(FFA) Title15, United States Code, Chapter25, Sections1191-1204	对软体家具的抗燃性检测、认证和标签做出规定
	美国	Technical Bulletin117	
	英国	Furnitureand Furnishings (Fire) (Safety) Regulations 1988	
	欧盟	EN1201-1	
有害物质	美国	Federal Hazardous Substances Act Title15, United States Code, Chapter30, Sections1261-1278 16CFR1500, Federal Hazardous Substances Act (FHSA) Regulations	对家具有害物质的含量和标签做出规定
	欧盟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sation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 (REACH)	
	美国	Formaldehyde Standards for Composite Wood Products Act	对复合木制品和含有复合木制品的产品中的甲醛含量、认证做出规定

数据来源：美国商务部、英国贸易投资部

为达到国际市场的标准，我国家具制造企业需加大对产品质量检测和认证的投入、提高原材料采购标准，所带来的成本与费用支出的提高将削弱我国产品出口的成本优势。但从长期来看，标准的提高一是相应提升了家具制造出口企业的产品质量，巩固了产品的竞争优势；二是提升了家具制造行业的出口门槛，国内部分规模小、技术薄弱的家具制造企业将逐步被市场淘汰，而拥有质量和成本控制优势的规模化家具制造企业将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扩大生产规模，实现规模优势。因此，家具出口标准的提高虽然有成本方面的消极影响，但也为市场整合带来机遇。

2、贸易摩擦对出口产品的影响

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国家均属于自由贸易国家，除关税外，对公司销售的产品没有贸易保护和贸易约束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与产品主要进口国家和地区未发

生贸易摩擦的情况。

3、当地同类产品的竞争格局

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区域和国家为美洲（美国、加拿大等）、欧洲（德国、法国等）、亚洲（日本、中东、东南亚等国家）等，主要为经济较发达国家。当地办公椅、沙发市场需求旺盛，是全球主要家具进口国。

以下为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区域的市场竞争格局的具体情况：

产品主要出口区域	办公椅市场竞争格局	沙发市场竞争格局
美洲（美国、加拿大等）	（1）市场需求： - 面料需求：真皮、人造革、布料 - 产品风格：零售市场偏好产品厚实些、充满肌肉感、坐感要求舒服，针对胖人群体推出的重磅椅(俗称胖人椅)也很受欢迎；合约市场偏好设计简单但要求比较高端的椅子 （2）当地品牌：Herman Miller、Steelcase、Allsteel、HON、 Sit-on-it、Haworth	（1）市场需求： - 产品类别：功能沙发、固定沙发 - 面料需求：真皮、人造革、布料 - 产品风格：尺寸偏大，坐感柔软，产品饱满度高，电动功能越来越受市场喜欢 （2）当地品牌：Ashley、Lazy Boy、Simmons、Ethan Allen
欧洲（德国、法国等）	（1）市场需求： - 面料需求：布料、人造革 - 产品风格：现代简洁，相比美国能较快接受新式的设计 （2）当地品牌：Vitra、Knoll、Interstuhl	（1）市场需求： - 产品类别：固定沙发、功能沙发、老人椅 - 面料需求：布艺的需求高过真皮 - 产品风格：古典、现代都有 （2）当地品牌：Natuzzi、Rolf Benz、Himolla、Parker Knoll、 Stressless、KOINOR 等
亚洲（日本、东南亚等国家）	（1）市场需求： - 面料需求：布料、人造革等 - 产品风格：设计简单、尺寸不大、颜色多样 （2）市场格局：ITOKI、SIDIZ	（1）市场需求： - 产品类别：固定沙发、功能沙发 - 面料需求：固定沙发为布艺居多，功能沙发在真皮、布料、人造革上的分配比较均衡 - 产品风格：尺寸偏小，适合小户型摆放的沙发 （2）当地品牌：Nitori 等

（十）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坐具行业属于传统制造业，我国坐具制作特点为生产工艺简单，技术含量偏低，产品同质化现象严重。在经历了较长时间的发展后坐具行业逐渐出现分化，大部分竞争者缺乏自主知识产权，低端市场竞争激烈，利润率维持在较低水平。

行业内领先企业以技术积累为基础进行产品创新，以健康坐具主打中高端市场，产品附加值的提升和市场定位的差异化使企业利润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作为市场化程度很高的行业，坐具行业的利润变动趋势符合一般规律，即具有竞争优势的新产品进入市场前期，其价格和利润水平通常较高，随着市场普及率的提升和其他竞争产品的出现，利润率会呈逐渐下降趋势。行业内领先企业可以通过利用规模优势和自主知识产权降低采购成本、完善产品档次结构扩大价格覆盖区间、持续的技术创新进一步提升产品附加值等手段，将利润率维持在相对较高的水平。

（十一）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发行人所处行业上下游情况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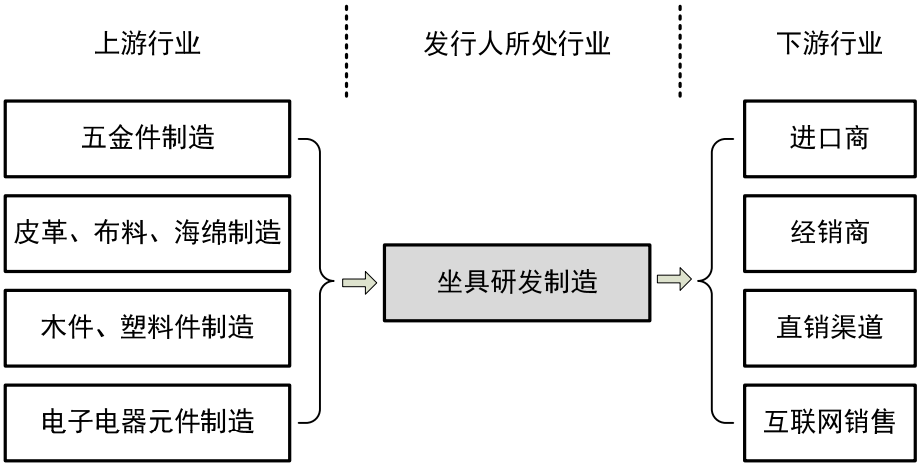

坐具的研发制造业处于产业链中游，上游行业包括五金件、皮革、布料、海绵、木件、塑料件，电子电器元件等制造业，其中电子电器元件为电动办公椅、功能沙发和按摩椅制造原料。上游的原料制造业均属于充分竞争行业，供应商数量多，原料供给充分，经营规模较大的企业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且安吉县及周边地区为坐具相关原材料生产基地，有利于发行人控制原材料的采购和运输成本。受木材、皮革、化工原料等大宗商品价格影响，近年上游原料成本有上升趋势，对其他依靠成本优势发展的企业不利。

下游行业的参与者有进口商、经销商和客户。目前坐具特别是健康坐具在全球范围内的需求增长较快，对本行业发展有利。国际采购商在世界主要市场拥有稳定的销售渠道，是坐具企业重要的业务来源。针对国内经销商在销售环节的相对强势，行业内企业多采用直营店和加盟店的方式强化市场，或通过“电商+O2O”

模式直接面对客户，变经销商为服务商，大幅削减中间环节差价，扭转对下游行业的弱势地位。

（十二）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支持行业发展

“十二五”以来，一系列有利于家具行业发展的政策出台。2010 年 10 月中国家具协会发布的《中国家具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在品牌建设、研发创新、产业升级、营销模式等方面提出了详细的指导意见。2011 年轻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轻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重点发展绿色环保、安全的家具产品，培育知名品牌，提高产品的附加值”。2015 年 7 月发布的《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进一步促进产业集群发展的指导意见》中强调“加强区域品牌建设，推动要素聚集和价值提升”，“提升创新能力，增强集群竞争优势”等。这些政策为家具行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

（2）健康养生意识逐渐增强

在当代社会，生活节奏的加快和工作压力的增大使人们的健康状况普遍堪忧。慢性病患者数量增多，高发年龄不断下降，亚健康人群比例高企等现象日益引起社会关注。人们的健康养生意识在此背景下逐渐增强，对和健康相关的生活细节越来越重视，并开始认识到坐具对于健康的重要性。随着消费能力的提升，多功能健康办公椅、功能沙发和按摩椅等健康坐具的市场需求在慢性疾病防治、高层次休闲诉求、人口老龄化等因素刺激下快速增加。健康坐具与未来潜力巨大的健康产业联系紧密，市场有望持续增长。

（3）产业转型升级速度加快

随着全球家具制造业的转移，我国成为世界家具制造业中心。长时间的专业化发展和国际化合作，使我国部分坐具企业具备了承接国际市场中高端产品的技术研发实力。国际采购商苛刻的质量要求和严格的资质认证，促使我国中高端坐具制造企业的快速成长，在生产规模、研发设计、制造工艺、成本控制、管理制度等各方面与国际接轨，竞争力不断增强。核心技术的积累和产品附加值的提升，开始改变以往我国坐具企业的低成本发展模式和产业链末端地位，加快了产业转型升级速度，为行业发展创造了更多机遇。

（4）产业集群利于品牌建设

在国家政策导向和市场规律作用下，我国家具制造业的产业集群化趋势明显。大部分家具企业集中在广东、浙江等沿海省份，浙江安吉则成为国际知名的坐具生产基地。产业集群区域内完整的产业链和充足的原料供给不仅能够提高行业发展效率，增强行业整体竞争力，也快速提升了集群区域的行业知名度，为域内的企业品牌进行了良好的市场宣传，有利于优质品牌的成长和质变。

2、不利因素

（1）市场渠道建设亟待加强

早期国内坐具市场尚未发展成型，大部分坐具企业以承接海外订单发展壮大，国际业务一般有着较高比例，而拥有研发、品牌优势的国际品牌商占据产业链上游，掌握着坐具市场销售渠道，我国坐具企业主要以 OEM 或 ODM 模式进行经营。另一方面，目前国内坐具市场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市场渠道建设相对滞后，相对强势的经销商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产品技术升级带来的竞争优势，短期内对行业发展不利。

（2）行业竞争秩序有待规范

尽管我国坐具行业在产品研发和技术升级等方面有一定突破，但尚处于产业升级的初期，大部分企业仍进行着同质化竞争。又因我国针对坐具产品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不完善，导致大量仿制品充斥市场，扰乱行业竞争秩序，对企业技术创新和品牌建设造成了负面影响，不利于行业竞争和企业的成长。

（十三）招股书引用数据来源情况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所引用数据来源主要为公开数据，个别数据为非公开数据（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出具的《关于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产品出口情况说明的函》，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可调高度的转动坐具经营单位前 30 位量值表），不存在专门为本次发行上市而准备以及发行人就获得此数据支付费用或提供帮助的情况，未使用定制的或付费的报告、一般性网络文章或非公开资料等缺乏权威性的数据。

三、发行人的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发行人是国内处于领先地位的专业坐具制造商及销售商，发行人办公椅、沙发产品以出口为主。发行人办公椅产销量长期位居国内前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及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统计，2008 年至 2017 年 6 月，发行人办公椅年出口额稳居同行业第一，市场地位十分稳固。

发行人 2014 年开始进入按摩椅行业，推出自主品牌产品“苔米”按摩椅，市场地位快速提升。发行人在坐具行业研发技术积累及市场渠道建设方面的综合优势，有望进一步增强其在按摩椅市场中的地位。

（二）发行人主要竞争对手

发行人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1、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600.SH）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并于 2015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永艺股份是一家专业的座椅生产企业，主要从事办公椅和按摩椅椅身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并经营部分功能座椅配件及沙发业务。永艺股份市场遍多个国家和地区，并与全球多家专业知名采购商、零售商、品牌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

2、敏华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1999.HK）

敏华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集团总部位于香港，在美国、英国、中国大陆等全球核心经济区域和城市设有多家子公司、分公司及关联公司。公司主营业务涉及沙发、床垫、板式家具、海绵、家具配件等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是中国家具行业的领军企业，中国家具协会沙发专业委员会执行主席单位。2010 年，敏华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

3、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816.SH）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并于 2016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主要从事客厅及卧室中高档软体家具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沙发、软床、餐椅、床垫和配套产品。顾家家居旗下拥有“休闲沙发”、“LA-Z-BOY 功能沙发”、“KUKA HOME 全皮沙发”、“布艺沙发”、“睡眠中心（软床）”五大产品系列。

4、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公司主要从事沙发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包括手动功能沙发、电动功能沙发、扶手推背沙发、老人椅等功能性沙发和部分普通沙发，市场遍及美国、英国、日本、澳大利亚、爱尔兰等多个国家和地区，为全球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

（三）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行业地位和企业形象优势

发行人以“成为世界领先的健康座椅提供商”为发展目标，以对坐具近二十年持续而朴实的专注，确立了其在行业内的权威地位，并参与起草国家办公椅行业标准《QB/T2280-2016 办公家具 办公椅》和《QB/T4670-2014 吧椅》。发行人在经营上的不懈努力亦赢得了行业内的高度肯定，2012-2015 年发行人先后被评为中国外贸出口先导指数（ELI）样本企业、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AA 类管理企业、海关 AEO 认证企业、中国家具行业优秀企业、浙江省家具行业领军企业、浙江省绿色企业、湖州市工业行业龙头骨干企业、2015 年度湖州市纳税大户、2011-2012 年度纳税信用 AAA 级、安吉县十大明星企业等荣誉，充分体现了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2、技术创新和研发团队优势

技术创新和研发团队作为发行人的核心竞争优势，集中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持续的研发创新投入

发行人于 2007 年成立研发技术部门，在传统制造业中率先进行产业转型升级。2010 年发行人成为业内首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拥有智能化功能坐具省级企业研究院、智能化功能坐具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浙江省工业设计中心、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院士专家工作站等资质。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发行人取得了丰硕的成果。2013 年发行人“总裁椅”获中国家具设计奖办公科技奖，“午休椅”获第 31 届中国（广州）国际家具博览会功能创新奖，2014 年“埃菲尔（Eiffel）椅”获第 33 届中国（广州）国际家具博览会设计奖。2014 年至 2017 年 6 月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6,071.90 万元、7,068.72 万元、

8,883.14 万元和 4,273.95 万元，持续的研发创新投入是发行人保持产品竞争优势的重要保证，是实现企业创新战略的有力支撑。

（2）优秀稳定的研发团队

我国健康坐具的研发历史相对较短，专业人才较少且争夺激烈，研发队伍的素质和稳定性成为企业实现技术创新的关键。发行人现拥有一支设计理论扎实，研发经验丰富，年龄结构合理的优秀研发团队，既有携海外先进设计理念加盟的行业专家，也有扎根基层多年经验过硬的技术骨干，还包括专业技能较强创新意识突出的年轻储备人才。高层次的研发团队带来的是最前沿的研发技术，数字化建模设计、3D 打印、有限元分析、动态仿真等技术能够明显缩短研发周期，使研发成果更快投入生产。发行人重视研发团队建设，不断拓展平台吸引优秀人才加入，并通过良好薪酬待遇和高额研发奖励保持了团队的稳定。

（3）常态化的产学研合作

发行人先后聘请中国工程院院士、合肥工业大学教授、高级工程师和专家联合进行研发，并与浙江大学、西安交通大学、浙江工业大学等国内外多家重点大学及国际知名研发机构建立座椅研发实验室和创意中心。2014 年发行人建立了我国椅业首家院士专家工作站。日益完善的产学研合作机制，使发行人的研发方向始终具有前瞻性，在保持行业竞争优势的同时，成功吸纳了合作中培养的大批专业人才。

3、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优势

产品品质是企业品牌价值和竞争力的基础。发行人制定了一系列完善的品质管理制度，设立品质管理专职部门品管部，负责原料、生产和售后的全程品质管控；各个事业部均设有单独的品质部门，对不同产品和岗位制定操作规范，并实行严格的 6S 生产现场管理制度。发行人的生产体系通过 IOS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产品的生产严格执行美国 ANSI/BIFMA5.1、欧洲 EN1335、EN1728、EN1022 检测标准和 QB/T2280-2016 办公家具办公椅国家轻工业行业标准，获得美国 GREENGUARD 绿色产品认证。发行人拥有目前坐具行业规模最大、检测设备最齐全的企业检测中心。发行人通过严格的品质管理制度和高水准的产品检测，从各方面对产品的质量进行把控以确保产品品质。

生产效率是企业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发行人推行“机器换人”以降低人力成本，全面提升自动化生产水平，面对快速增加的产品类型，发行人优化生产流程，以产品类型替代生产工序为依据进行车间的布局，有效缩短了搬运工序的耗时。以产品品质为基础的高效生产进一步增强了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使优质客户选择发行人作为长期合作目标的可能性大增。

4、客户资源和销售渠道优势

目前发行人与大量优质客户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包括全球知名企业IKEA（宜家）、NITORI、Office Depot、Staples（史泰博）、SourceByNet、Home Retail、MGB（麦德龙）等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采购商。首先，通过与认证严格的优质客户合作，能够显著提升发行人的综合竞争力；其次，这些客户在全球范围内拥有广阔销售渠道，使发行人的业务持续稳定。

5、经营规模和产品结构优势

近年发行人的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产品结构不断完善。维持较大经营规模既可以摊薄产品制造成本，也可以满足国际采购商的大规模采购需求。发行人有近二十年的坐具生产经验和近十年的坐具研发设计经验，产品品类丰富，产品涵盖办公椅、沙发、按摩椅三个大类几千个产品型号，产品品类丰富，产品结构合理，价格覆盖面广，市场适应力强。多元化的产品结构也能够为研发人员提供更大的空间，有利于技术人才加盟，进一步增加公司整体竞争力。

6、地理区位和产业集群优势

发行人位于“中国椅业之乡”浙江省安吉县，是我国最大的坐具制造业集群区域。安吉县所属长三角地区交通便捷，域内坐具生产原料供应充足，上下游产业链完整，全行业发展效率高，整体竞争力强，地理区位明显优于域外竞争对手。同时产业集群也有着很强的品牌宣传效应，增强了包括发行人的知名度和市场认可度。

（四）发行人的竞争劣势

1、生产能力不足无法适应市场

随着近年国内外健康坐具市场需求的增长，发行人的生产规模不断增大。生产能力的不足将制约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

2、融资渠道单一阻碍企业发展

坐具行业的技术更新速度较快，公司需要对研发创新进行持续投入以保持竞争力；公司的海外业务对流动资金占用较大，国内市场渠道的开发亦需要资金支持；扩大产能规模更需要进行大量的设备购置和人员招募。公司目前主要通过银行贷款进行融资，随着业务的不断拓展，单一的融资渠道已无法满足公司的大规模资金需求，较高的资产负债率也给公司长远发展造成了阻碍。发行人在行业内的主要竞争对手已通过公开发行实现上市，现有的融资渠道将会削弱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若本次公开发行成功，公司将能够通过股权融资获得发展所需资金，降低经营风险，明显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3、品牌知名度有待进一步提升

发行人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开发，已经建立起一定的品牌影响力，但与公司目前的行业地位相比存在一定的滞后。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通过公开发行完成融资同时明显提升了品牌知名度，使发行人处于相对劣势地位。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营产品为办公椅、沙发、按摩椅、配件，其中办公椅、沙发、按摩椅为坐具，配件为坐具配件。各产品根据外观设计、内置功能等差异可分为多个子系列，其中办公椅和沙发产品拥有行业中最丰富的产品类型，能满足不同客户和消费者对坐具的需求。发行人的产品设计开拓了坐具的功能多样性，通过材料选择、结构设计、仿真模拟等手段将美学和人体工程学等理念充分融入产品，最大的柔性适应人体形态的变化，体现出坐具的健康属性。

发行人主要产品如下：

1、办公椅

产品类型	产品型号	产品展示	产品特点
午休椅系列	HLC-0850		第 31 届中国国际家具博览会获奖产品；弓形立体设计靠背，双层背垫，保护腰椎；具有坐姿引导功能坐垫，侧面立体包臀分散压力；联动关节设计扶手，下躺任意角度提供舒适手臂承托
	HLC-2003		大面积头靠，增强舒适感；大角度后仰锁定功能；联动关节设计扶手，下躺任意角度提供舒适手臂承托；坐面可深度调节适应不同坐姿及使用者；高透气弹力网布舒适轻便耐用
	HLC-8800		90-170 度伸展，提供高效便捷的午休方案；双层背垫，立体呵护腰椎；立体包臀引导坐姿；联动关节设计扶手；任意调节活动腰靠；脚托承重性可靠，即拉即用
	HLC-0937		高椅背设计，伸缩式脚靠，伸展长度达 183 厘米，配合 50 厘米宽度提供舒适的午休环境；流线型椅背支撑腰椎；慢回弹气杆，靠背温和回弹；坐垫网布舒适透气

产品类型	产品型号	产品展示	产品特点
总裁椅	HLC-0868		中国家具设计奖获奖产品；遥控方式轻松切换坐靠躺等模式；整体设计宽大厚实，多层海绵，舒适感强；PU 原材料椅轮保护地板；欧式皇家风格线条，彰显贵族风范
骑士椅	HLC-0588		弧形宽网面头靠，自由调整角度高度；可活动腰靠，调节腰部受力实时保护腰椎；针对久坐办公一族；可深度调节坐垫，匹配不同体型坐姿；三向调节扶手；折叠伸缩脚拖提供午休
埃菲尔椅	HLC-1098-1		第 33 届中国国际家具博览会获奖产品；弧形宽网面头靠及弧形椅背提供舒适后靠午休；有力承托保护腰椎；可深度调节坐垫；3D 弧形坐面分散臀部压力，减少血液循环不畅；高透气弹力网布舒适轻便耐用
黑武士电脑椅	H-9699F		人体工学椅,头枕多维调节，扶手四向调节，坐姿深度调节，逍遥弹力调节，椅背高度调节，坐姿高度调节；线控操作，得心应手

产品类型	产品型号	产品展示	产品特点
水手椅	HLC-0776		符合人体工程学立体造型坐垫与靠垫，提供更充分支撑；一体化靠背和扶手同步调节，快捷改变座椅姿态；慢回弹记忆棉坐垫，提供舒适坐感；PP 新材骨架，绿色环保高强度；机器人焊接底盘，坚韧牢固
电竞椅	HLC-1189		炫动外观，兼具热情与沉稳；90°正姿强劲支撑，高效投入工作与娱乐；大尺度五星脚支撑 170°度平躺舒适休憩；联动扶手随后仰同步调整；环保 PU 面料耐磨易清洁；高回弹高密度原生海绵坚韧舒适
儿童学习椅	H-2699F-1		包围式坐垫，防止脊椎变形；三维坐垫，培养良好坐姿；抗菌网布，长效保持卫生；可调节搁脚，舒适放置双脚
可躺电脑椅	HLC-1168F-1W		头靠主动呵护颈椎，弧面更贴合，调整更便捷；靠背三重保障，减少腰背疲劳；腰椎重点防护，腰椎部加强结构，双层椅背；立体椅背，包围式呵护；软面扶手更舒适，高度调节更便捷；坐垫畅通臀部微循环；伸缩式脚托，增加数种坐姿支持

2、沙发

产品类型	产品型号	产品展示	产品特点
功能型	HS-6003 功能组合型		可指纹触控调节；舒适度记忆功能；零靠墙，向前推进设计；半自动辅助人起、坐、躺
	H-5567C 老人椅		背部按摩功能；向前后倾斜功能，协助老人或其他需求人士起身和后躺；底部滑轮设计，方便移动，并有自动防滑功能；侧面按键控制，使用便捷
	H5778A 沙发床		坐卧两用，所占空间小；双层设计，更加美观舒适度；底部可滑动，躺卧时更平稳；整体轻便，方便移动
经典型	H5556		按键触控调节；舒适度记忆功能；零靠墙，向前推进设计；半自动辅助人后躺
	H-5907C		高端复古型，采用真皮材料；居家、商务两用；手动调节后躺;配备小椅子，可坐可放脚
时尚型	H-55791 居家型		产品设计充分考虑不同国家的住房特点和需求差异，并体现了温馨、放松和舒适的家居环境
	H-5977 办公型		产品简洁大方，适度饱满的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原理；色彩采用黑色，彰显庄重、沉稳、自信的氛围；流线型设计，更舒适

3、按摩椅

产品类型	产品型号	产品展示	产品特点
五行经络按摩椅	HL-8800C		融入五行经络理念设计；L 型导轨，按摩可延伸到颈椎、背部、手掌、手臂、臀部、大腿、小腿与足部等；3D 深入按摩，更贴切有力度；脚底交互式滚轮按摩，深入脚底穴位
美体椅	HL-6100		颈肩部深入舒适按摩；背腰部包裹式摇摆塑身，通过按摩塑造完美腰部曲线；腿部挤压式按摩，舒缓肌肉；臀部包裹式的气压按摩，达到美臀塑形的效果；背腰热敷加快血液循环；自带音乐播放功能
按摩椅	HL-6800（超长导轨）		外观精巧，时尚，移动灵活；专业机械手按摩，逼真模拟专业按摩师手法，缓解身体的压力和不适；SL 型超长导航，满足不同身高人群的需求；多种按摩手法调节，保证按摩舒适安全；超级省电，额定功率 60W
按摩椅	HL-8100		背部 3D 伸缩机械手，脚底 3 排滚轮刮痧按摩；全身按摩，太空舱，零重力，零靠墙设计；多种按摩组合方式；整体进家门，无需拆装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1、办公椅、沙发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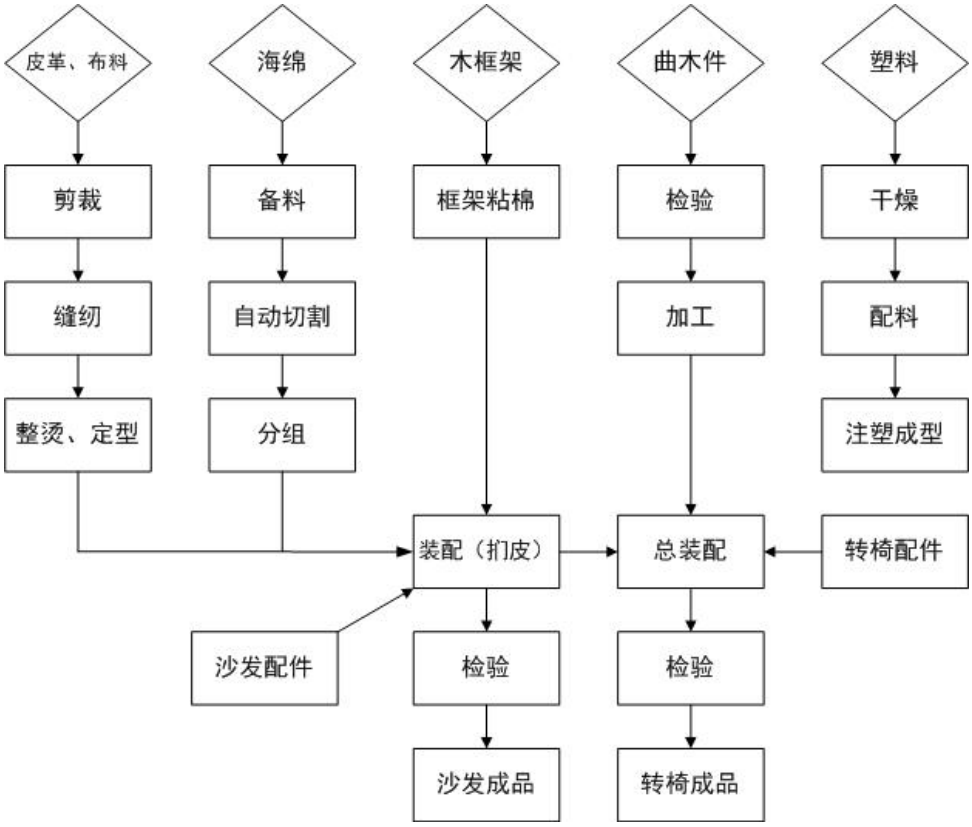

2、按摩椅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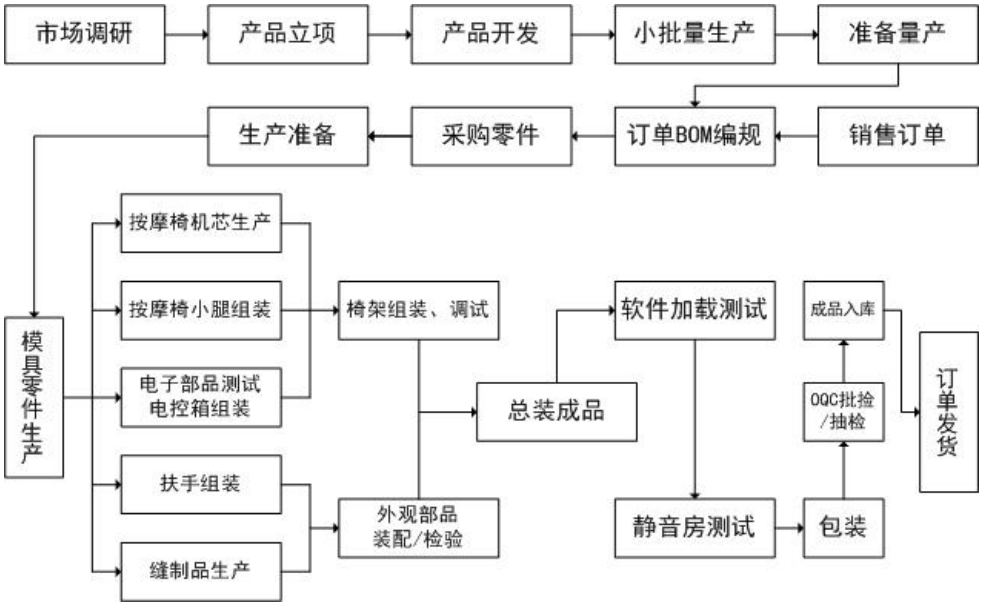

3、配件的工艺流程

（1）沙发功能架、办公椅钢架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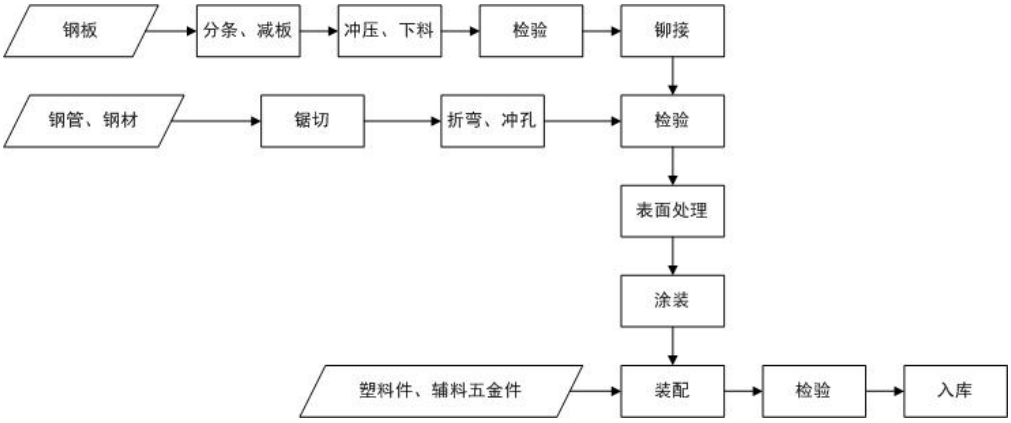

（2）椅脚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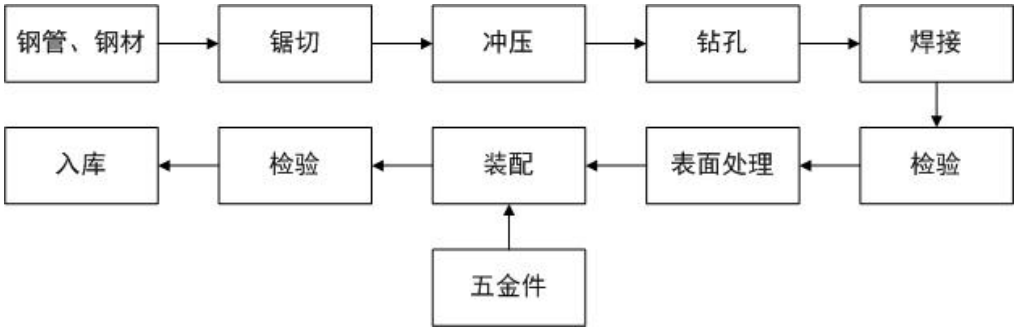

（三）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采购的主要原材料

主要原材料包括椅轮、椅脚、气杆、托盘、扶手等半成品部件以及海绵、面料、钢材、皮革、木料等。

（2）采购程序和供应商管理

公司的采购模式为订单式采购。公司主要向周边的原材料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公司根据原材料在品质、特性、价格等方面的供应需求对大额供应商建立了严格的准入、考核、能力提升和淘汰制度，定期对供应商的成本、质量和供货能力等进行综合评估，将考核结果作为采购调整的依据，由专人对潜在供应商进行考察和评估。公司所在地及周边地区原材料供应商众多，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已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保证了原材料的质量和及时供应。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为订单式生产。公司签订订单后，根据订单情况采购原

材料；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组织、控制及协调生产过程中的各种具体活动和资源，以达到公司对成本控制、产品数量、质量环境和计划完成率等方面的考核要求。品管部根据生产计划和检验标准，进行全过程的测试和检验，并负责产品的包装出货检验。

3、销售模式

公司设立了国际业务部和国内业务部，国际业务部负责国外市场销售，国内业务部负责国内市场销售。

公司的销售模式包括 OEM、ODM、OBM，公司以 ODM 模式为主。

在 OEM 模式下，公司直接按照品牌商的来样试制样品并批量生产，公司只有与 IKEA 的部分业务为这种模式；在 ODM 模式下，公司提供自主设计的样品或按照国外客户订货意向进行设计由其选择并批量生产，公司与多数国外客户的合作主要为此类模式。在 OBM 模式下，公司自主设计产品，自主制造产品并拥有自主品牌，公司与部分国内客户的合作为此类模式。

（四）公司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

1、报告期产品产能情况

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为办公椅、沙发、按摩椅。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万套

年度	项目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销量	产销率
2017 年 1-6 月	办公椅	330.00	320.11	97.00%	318.11	99.38%
	沙发	30.00	27.60	92.01%	28.47	103.14%
	按摩椅	2.86	2.57	89.94%	2.38	92.37%
2016 年度	办公椅	660.00	629.65	95.40%	628.71	99.85%
	沙发	60.00	54.40	90.67%	52.75	96.95%
	按摩椅	3.30	3.09	93.59%	3.08	99.87%
2015 年度	办公椅	660.00	611.43	92.64%	594.98	97.31%
	沙发	50.00	45.45	90.91%	43.83	96.42%
	按摩椅	1.26	0.22	17.36%	0.15	66.62%
2014 年度	办公椅	650.00	583.39	89.75%	556.60	95.41%
	沙发	50.00	42.81	85.62%	41.51	96.98%
	按摩椅	0.10	0.01	11.90%	0.01	57.98%

2、报告期产品销售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椅和沙发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在85%以上，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的销售收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办公椅	54,045.46	59.25%	108,776.03	63.28%	106,998.63	70.10%	98,670.66	70.73%
沙发	27,263.62	29.89%	49,343.56	28.70%	39,931.02	26.16%	35,105.36	25.17%
按摩椅	5,124.98	5.62%	6,215.14	3.62%	1,137.88	0.75%	29.28	0.02%
其他	4,789.55	5.25%	7,568.66	4.40%	4,569.90	2.99%	5,691.30	4.08%
合计	**91,223.61**	**100.00%**	**171,903.39**	**100.00%**	**152,637.43**	**100.00%**	**139,496.61**	**100.00%**

（1）办公椅的细分产品

办公椅按照主要面料进行细分，可具体分为皮椅、网椅、布椅、木椅和塑料椅等，由于布椅、木椅和塑料椅销售金额较小，故统一归为其他类别中。各细分产品报告期内各期的销量、单价、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办公椅细分	2017年1-6月			
	金额（元）	销量（件）	单价（元/件）	销售占比
皮椅	281,913,967.32	1,535,588.00	183.59	52.16%
网椅	183,138,247.62	818,194.00	223.83	33.89%
其他	75,402,386.89	827,367.00	91.14	13.95%
合计	**540,454,601.82**	**3,181,149.00**	**169.89**	**100.00%**
办公椅细分	**2016年度**			
	金额（元）	**销量（件）**	**单价（元/件）**	**销售占比**
皮椅	574,281,380.58	3,040,864.00	188.85	52.79%
网椅	373,361,046.46	1,729,364.00	215.90	34.32%
其他	140,117,862.10	1,516,875.30	92.37	12.88%
合计	**1,087,760,289.14**	**6,287,103.30**	**173.01**	**100.00%**
办公椅细分	**2015年度**			
	金额（元）	**销量（件）**	**单价（元/件）**	**销售占比**
皮椅	483,431,794.27	2,539,548.97	190.36	45.18%
网椅	430,501,412.18	2,172,164.25	198.19	40.23%
其他	156,053,087.06	1,238,094.59	126.04	14.58%
合计	**1,069,986,293.51**	**5,949,807.81**	**179.84**	**100.00%**
办公椅细分	**2014年度**			
	金额（元）	**销量（件）**	**单价（元/件）**	**销售占比**
皮椅	473,321,272.97	2,420,482.95	195.55	47.97%
网椅	390,487,917.60	2,198,459.94	177.62	39.57%

其他	122,897,419.43	947,032.82	129.77	12.46%
合计	**986,706,610.00**	**5,565,975.71**	**177.27**	**100.00%**

皮椅和网椅为办公椅的主要产品，在报告期内合计销售收入占比保持在 85%以上，且两者销量总体呈稳定上升的趋势。布椅、木椅和塑料椅的销量较少且变化不稳定。公司的未来发展上还是以皮椅和网椅的推广销售为主。

受市场需求的带动，皮椅的销量逐年上升；同时，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单价呈逐年小幅下降的趋势；两者合计影响使得皮椅销售金额逐年上升。2016 年网椅的销售金较 2015 年有所下降，主要是大客户 Office Depot 在美国削减了一个仓库导致网椅的采购量下降，同时该客户的产品结构也发生了变化，减少了低价产品的销售，故网椅的销售单价在 2016 年和 2017 年上半年均保持持续上升趋势。2015 年网椅的销售金额较 2014 年有所上升，主要系 2015 年公司销售给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等客户的功能性网椅增多，单价相对较高。其他办公椅包括了布椅、木椅和塑料椅等，销量较少且变化不稳定。2016 年的其他类别销售单价下降较多，主要是塑料椅和布椅的销售单价下降范围在 23%-27%，其中塑料椅的单价变动系 2016 年调整了产品结构，较 2015 年减少了价格偏高的塑料椅的销售；布椅的销售单价下降主要系原子公司浙江朴美销售的布椅产品单价偏高，而该子公司已于 2015 年底对外转让。

（2）沙发的细分产品

沙发按照功能性细分，可分为电动功能沙发、手动功能沙发、非功能沙发和按摩功能沙发，其报告期内各期的销量、单价、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沙发细分	**2017 年 1-6 月**			
	金额（元）	**销量（件）**	**单价（元/件）**	**销售占比**
电动功能沙发	173,667,505.03	151,730.00	1,144.58	63.70%
手动功能沙发	53,725,766.28	69,760.00	770.15	19.71%
非功能沙发	42,725,104.23	60,666.00	704.27	15.67%
按摩功能沙发	2,517,871.33	2,534.00	993.64	0.92%
合计	**272,636,246.88**	**284,690.00**	**957.66**	**100.00%**
沙发细分	**2016 年度**			
	金额（元）	**销量（件）**	**单价（元/件）**	**销售占比**
电动功能沙发	282,238,882.48	256,015.00	1,102.43	57.20%
手动功能沙发	147,800,573.88	195,983.00	754.15	29.95%
非功能沙发	50,135,348.42	64,598.00	776.11	10.16%
按摩功能沙发	13,260,774.35	10,859.00	1,221.18	2.69%
合计	**493,435,579.14**	**527,455.00**	**935.50**	**100.00%**

沙发细分	2015 年度			
	金额（元）	销量（件）	单价（元/件）	销售占比
电动功能沙发	192,484,400.04	180,655.88	1,065.48	48.20%
手动功能沙发	139,617,012.89	171,097.93	816.01	34.96%
非功能沙发	32,155,095.83	46,344.39	693.83	8.05%
按摩功能沙发	35,053,650.39	40,189.17	872.22	8.78%
合计	**399,310,159.16**	**438,287.36**	**911.07**	**100.00%**
沙发细分	**2014 年度**			
	金额（元）	**销量（件）**	**单价（元/件）**	**销售占比**
电动功能沙发	177,161,750.78	165,239.78	1,072.15	50.47%
手动功能沙发	83,347,900.69	108,832.15	765.84	23.74%
非功能沙发	35,640,920.31	76,652.67	464.97	10.15%
按摩功能沙发	54,903,039.41	64,423.34	852.22	15.64%
合计	**351,053,611.18**	**415,147.95**	**845.61**	**100.00%**

公司的沙发产品主要销往境外市场，境外客户多购买功能性沙发，因此报告期内各期电动和手动功能沙发是公司主要销售的沙发产品，两者的销售收入合计占当期沙发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70%-90%，且呈逐年稳步上升的趋势。公司也不断投入研发并推广功能性沙发，未来仍是以功能性沙发作为沙发产品的主打产品。2017 年 1-6 月电动功能沙发的销售占比达到 63.70%、手动功能沙发的销售占比下降至 19.71%，主要是由于手动功能沙发的主要客户（如 Ameriwood、Steinhoff UK）在上半年订单量较少，下架了一系列的老产品，还有部分主要客户（如 HomeRetail、DONATA）的沙发销售份额均转为以电动功能沙发为主。

非功能沙发销量占比较少，2014 年至 2016 年占当期沙发销售收入的比例约在 10%，2017 年 1-6 月销售占比上升至 15.67%，主要是由于 2016 年新增加了与宜家合作的沙发业务，主打日常家居功能，均为非功能沙发，导致非功能沙发的销售占比大幅上升。

按摩功能沙发的销售收入占沙发产品的销售收入的比例亦较低，且呈销量和销售金额逐年下降、但销售单价波动的趋势，主要是由于按摩功能沙发的种类结构发生变化，真皮面料的按摩功能沙发销量占比由 2014 年的 5.53%、2015 年的 7.69%上升到 2016 年的 15.82%，2017 年 1-6 月又回落至 5.95%。真皮面料的价格一般在 270-380 美金之间，而其他面料（仿皮、布）的价格一般在 70-300 美金之间。故真皮面料的按摩功能沙发销量的增加拉升了 2016 年的单价。

（3）按摩椅的细分产品

按摩椅可按照结构复杂程度及体积大小细分：按摩功能较全，体积相对较小，结构上较简单的按摩椅为沙发按摩椅；按摩功能齐全，体积相对较大，结构上较复杂的按摩椅为常规按摩椅；另外公司于 2015 年曾尝试研发销售 5D 动感座椅。按摩椅的细分产品的销量、单价、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按摩椅细分	2017 年 1-6 月			
	金额（元）	销量（件）	单价（元/件）	销售占比
常规按摩椅	7,859,798.81	734.00	10,708.17	15.34%
沙发按摩椅	43,389,979.82	23,027.00	1,884.31	84.66%
合计	**51,249,778.63**	**23,761.00**	**2,156.89**	**100.00%**
按摩椅细分	**2016 年度**			
	金额（元）	**销量（件）**	**单价（元/件）**	**销售占比**
常规按摩椅	14,347,523.94	3,559.96	4,030.25	23.08%
沙发按摩椅	47,803,920.27	27,285.04	1,752.02	76.92%
合计	**62,151,444.21**	**30,845.00**	**2,014.96**	**100.00%**
按摩椅细分	**2015 年度**			
	金额（元）	**销量（件）**	**单价（元/件）**	**销售占比**
常规按摩椅	8,426,226.48	1,272.00	6,589.64	74.05%
沙发按摩椅	122,530.06	61.00	2,008.69	1.08%
动感座椅	2,830,072.83	130.00	21,769.79	24.87%
合计	**11,378,829.37**	**1,463.00**	**7,777.74**	**100.00%**
按摩椅细分	**2014 年度**			
	金额（元）	**销量（件）**	**单价（元/件）**	**销售占比**
常规按摩椅	292,813.98	69.00	4,243.68	100.00%

公司自 2014 年开始生产销售按摩椅，报告期内处于按摩椅推广的早期阶段，销量逐年上升，品种也由最初的单一常规按摩椅发展到目前的沙发按摩椅为主的销售格局。其中公司于 2015 年曾尝试研发销售 5D 动感座椅，但基于市场情况暂未继续销售该款按摩椅。

沙发按摩椅自 2015 年度开始生产销售以来在国际市场颇受欢迎，销量增长迅速，主要是由于其单价和产品外观设计上有一定的优势。常规按摩椅的单价一般在 650-1,600 美元之间，而沙发按摩椅相对便宜，单价在 230-1,000 美元之间，且沙发按摩椅的产品体积较小，外观设计上时尚且风格多样，故成为公司按摩椅的主要销售产品，以及未来主推产品和销售增长点。

2017 年 1-6 月常规按摩椅的销售单价上升较多，主要是由于一款产品（8800H）里面有磁块，以往该磁块由客户提供，当期转为公司自行向供应商购买，成本上升，导致销售单价随之上升。

3、报告期产品销售收入按地区分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内、外销销售收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地区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外销	82,797.76	90.76%	155,466.15	90.44%	130,343.07	85.39%	123,389.00	88.45%
内销	8,425.86	9.24%	16,437.23	9.56%	22,294.35	14.61%	16,107.61	11.55%
合计	**91,223.61**	**100.00%**	**171,903.39**	**100.00%**	**152,637.43**	**100.00%**	**139,496.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5%以上。

（1）内销、外销收入的区域构成情况及波动分析

公司以外销为主，报告期内各期的外销占比均在 85%以上，其中以欧洲、美洲、亚洲区域的销售为主；内销销售收入主要以华东地区为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区域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外销	欧洲	32,637.24	35.78%	62,680.29	36.46%	52,474.27	34.38%	46,831.22	33.57%
	美洲	22,038.00	24.16%	44,594.19	25.94%	42,328.30	27.73%	39,591.44	28.38%
	亚洲	27,298.77	29.93%	46,302.04	26.93%	34,198.72	22.41%	33,749.93	24.19%
	大洋洲	259.43	0.28%	592.00	0.34%	494.40	0.32%	1,972.03	1.41%
	非洲	564.31	0.62%	1,297.63	0.75%	847.38	0.56%	1,244.38	0.89%
	小计	82,797.76	90.76%	155,466.15	90.44%	130,343.07	85.39%	123,389.00	88.45%
内销	华东	7,455.62	8.17%	14,175.28	8.25%	17,103.71	11.21%	14,811.59	10.62%
	华南	60.85	0.07%	1,214.03	0.71%	3,844.83	2.52%	308.16	0.22%
	华北	836.73	0.92%	808.19	0.47%	186.56	0.12%	271.90	0.19%
	西南	22.68	0.02%	59.65	0.03%	894.40	0.59%	487.50	0.35%
	华中	17.93	0.02%	52.31	0.03%	146.56	0.10%	134.78	0.10%
	东北	22.42	0.02%	64.04	0.04%	69.96	0.05%	72.66	0.05%
	西北	9.63	0.01%	63.74	0.04%	48.34	0.03%	21.02	0.02%
	小计	8,425.86	9.24%	16,437.23	9.56%	22,294.35	14.61%	16,107.61	11.55%
合计		**91,223.61**	**100.00%**	**171,903.39**	**100.00%**	**152,637.43**	**100.00%**	**139,496.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外销销售收入稳步上升的同时，外销销售区域的构成基本稳定，主要集中在美洲（美国、加拿大等）、欧洲（德国、法国等）、亚洲（日本、中东、东南亚等国家）区域，报告期内各期以上三大洲合计销售收入占比达到外销销售收入的 97%以上。这是由于公司于十几年前开拓境外销售市场时，便抓住了境外发达国家对家具需求旺盛且稳定的良好机会，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和卓越的产品品质，通过了欧洲、美国和日本等国家和地区知名采购商的严格认证，

与全球知名企业 IKEA（欧洲、亚洲、美洲）、NITORI（日本）、Office Depot（美洲、欧洲）、Staples（美洲）、SourceByNet（欧洲）、Home Retail（英国）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保证了公司稳定的外销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销销售收入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报告期内各期华东地区的销售收入占当期内销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1.95%、76.72%、86.24%和88.48%，主要是因为公司近几年才开始大力拓展内销，基于公司自身位于浙江，开拓华东市场有较强的先发优势和地理优势。2015 年华南地区的销售收入较2014 年增长幅度达到 1,147.67%，主要是由于公司当年开发了内销大客户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广东区域的销售金额有了大幅上涨。

（2）发行人保障主要区域收入稳定性和持续性的具体措施

为保障主要区域收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公司十分重视对大客户的维持工作，具体措施有：

①保证优质的产品质量

优质的产品质量是双方持续合作的基础，也是客户愿意持续和公司交易的最重要的决定因素。公司一直十分重视产品质量，控制好每一个生产环节，确保为客户提供最优质的产品。优质的产品质量是公司获取到目前大客户的最重要手段，也是公司会继续保持和加强的方面。

②切实履行交货期和承诺

公司的主要客户多为大规模零售业龙头企业，销售稳定且需求旺盛，因此对供应商的交货期和交货承诺十分重视，一旦不能按期交货，很可能导致客户无法及时应对其销售需求。因此公司与客户保持了良好的沟通，了解客户对交货期的需求，确保公司能及时生产并履行交货期和其他交货承诺。

③参与客户研发、满足客户需求

公司在为客户提供产品时，会极力关注客户的需求，并与客户一起设计、研发新产品以满足客户对市场需求的判断。这一过程不仅能加深客户对公司配合的满意度，也能发挥公司设计、研发的实力，加强客户对公司的依赖程度，进而确保持续的合作。

（3）开发新区域的具体规划以及目前的实施效果及对未来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分析

公司对新区域的开发规划的策略分外销区域和内销区域有所不同，具体如下：

①外销区域：开拓新的国家和地区

近年来经济水平较低的国家对家具的需求也有所上升，公司在稳定原有客户的基础上，根据市场变化积极发展新客户，进一步拓展新市场，公司出口地和客户数量逐年增加，目前公司产品出口到世界上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境外客户达 300 多个。

②内销区域：打响自身品牌

公司的外销产品均为 ODM 或 OEM，未能开拓自身品牌。因此在近年开拓国内市场中，公司尤为重视对自身品牌的打造，即以公司自身品牌进行销售，创造品牌价值，扩大公司知名度，提升公司市场地位。在内销区域的进一步开拓中，公司将继续坚持这一规划，主推自身品牌深入至国内各大区域。目前公司的内销销售收入较为稳定，且已有一定知名度，将成为公司未来的一大增长点。

在以上两个策略的影响下，公司将能在稳步发展外销收入的同时，提升内销收入的增长，进一步提升公司现有良好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4、报告期产品销售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情况

公司的销售模式包括 OEM、ODM、OBM，其中境内外销售主要均以 ODM 为主，报告期内以 ODM 模式销售的销售收入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均保持在 85%以上。在 OEM 模式下，公司直接按照品牌商的来样试制样品并批量生产，公司只有与 IKEA 的部分业务为这种模式；在 ODM 模式下，公司提供自主设计的样品或按照国外客户订货意向进行设计由其选择并批量生产，公司与多数国外客户的合作主要为此类模式。在 OBM 模式下，公司自主设计产品，自主制造产品并拥有自主品牌，公司与部分国内客户的合作为此类模式。另外，公司国内销售中有部分销售是外购产成商品进行销售。

国内外不同销售模式下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销售模式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外销	ODM	76,309.04	83.65%	147,291.95	85.68%	123,022.80	80.60%	117,555.58	84.27%
	OEM	5,032.18	5.52%	6,206.50	3.61%	5,548.28	3.63%	3,782.45	2.71%
	OBM	88.49	0.10%	198.35	0.12%	224.75	0.15%	305.52	0.22%

项目	销售模式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配件	1,368.04	1.50%	1,769.34	1.03%	1,547.25	1.01%	1,745.44	1.25%
	小计	**82,797.76**	**90.76%**	**155,466.14**	**90.44%**	**130,343.08**	**85.39%**	**123,388.99**	**88.45%**
内销	ODM	3,307.92	3.63%	6,509.08	3.79%	8,144.93	5.34%	8,735.49	6.26%
	OEM	1,037.82	1.14%	1,692.22	0.98%	1,852.64	1.21%	1,486.60	1.07%
	OBM	658.60	0.72%	2,436.62	1.42%	9,287.46	6.08%	1,939.65	1.39%
	配件	2,707.28	2.97%	3,750.31	2.18%	3,008.04	1.97%	3,800.89	2.72%
	外购家具	714.22	0.78%	2,049.01	1.19%	1.28	0.00%	144.97	0.10%
	小计	**8,425.86**	**9.24%**	**16,437.24**	**9.56%**	**22,294.35**	**14.61%**	**16,107.60**	**11.55%**
合计		**91,223.61**	**100.00%**	**171,903.39**	**100.00%**	**152,637.43**	**100.00%**	**139,496.61**	**100.00%**

5、公司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情况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办公椅	169.89	173.01	179.84	177.27
沙发	957.66	935.50	911.07	845.61
按摩椅	2,156.89	2,014.96	7,777.74	4,243.68

6、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相对稳定，公司主要客户包括 IKEA、Office Depot 、NITORI、Staples、CONFORAMA TRADING LTD 以及 SourceByNet 等知名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1-6 月			
1	IKEA	151,458,052.01	16.56%
2	NITORI	108,273,138.73	11.84%
3	Staples	66,983,475.56	7.32%
4	Office Depot	63,501,096.31	6.94%
5	CONFORAMA TRADING LTD	58,489,260.14	6.39%
	合计	**448,705,022.75**	**49.05%**
2016 年度			
1	IKEA	226,678,903.79	13.16%
2	NITORI	182,767,843.42	10.61%
3	Office Depot	144,944,175.53	8.41%
4	Staples	134,945,698.89	7.83%
5	CONFORAMA TRADING LTD	128,877,159.07	7.48%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合计	**818,213,780.70**	**47.49%**
2015 年度			
1	IKEA	208,310,008.20	13.61%
2	Office Depot	166,888,917.90	10.91%
3	NITORI	135,592,792.40	8.86%
4	Staples	125,296,032.55	8.19%
5	SourceByNet	104,841,567.59	6.85%
	合计	**740,929,318.64**	**48.42%**
2014 年度			
1	IKEA	188,939,461.73	13.52%
2	NITORI	151,297,733.73	10.82%
3	Office Depot	145,878,454.25	10.43%
4	Staples	142,481,487.78	10.19%
5	SourceByNet	92,333,088.35	6.60%
	合计	**720,930,225.84**	**51.56%**

注 1：表中 IKEA 数据是对 IKEA Supply AG 等受同一实际控制人 INGKA PRO HOLDING B.V. 控制的各公司销售数据的汇总。

注 2：表中 NITORI 数据是对 NITORI CO., LTD 及其子公司销售数据的汇总。

注 3：表中 Office Depot 数据是对 Office Depot,Inc.及其子公司销售数据的汇总。

注 4：CONFORAMA TRADING LTD 和 STEINHOFF UK RETAIL LIMITED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表中 CONFORAMA TRADING LTD 数据是对上述两家公司销售数据的汇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未占有权益。

7、按照产品类型、销售区域和销售模式分类统计的报告期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1）按产品类型分：主要产品办公椅和沙发前五大客户较稳定

按照产品类型，公司的产品包括办公椅、沙发、按摩椅和其他，其中办公椅和沙发是公司的主要产品，两者合计销售收入占各期总销售收入的比例达 90%以上。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大客户的交易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万件）	平均单价（元）	交易金额（万元）	占比
2017 年 1-6 月							
办公椅	1	IKEA	办公椅	118.54	102.69	12,173.00	22.52%
	2	Staples	办公椅	19.24	348.16	6,698.35	12.39%
	3	Office Depot	办公椅	26.67	238.14	6,350.11	11.75%
	4	SourceByNet	办公椅	24.06	151.18	3,637.05	6.73%

产品类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万件）	平均单价（元）	交易金额（万元）	占比
	5	NITORI	办公椅	15.77	207.44	3,271.49	6.05%
		小计		**204.28**	**157.29**	**32,129.99**	**59.45%**
沙发	1	NITORI	沙发	7.46	982.14	7,330.56	26.89%
	2	CONFORAMA	沙发	3.97	1,166.87	4,631.76	16.99%
	3	IKEA	沙发	3.95	667.69	2,636.99	9.67%
	4	HOME RETAIL	沙发	1.44	1,531.26	2,212.37	8.11%
	5	DELTA	沙发	2.26	535.06	1,209.01	4.43%
		小计		**19.09**	**944.13**	**18,020.69**	**66.10%**
按摩椅	1	FUJI MEDICAL INSTRUMENTS	按摩椅	1.18	1,896.81	2,239.19	43.69%
	2	CHE TAI INTERNATIONAL CO.,LTD	按摩椅	0.66	1,678.88	1,113.10	21.72%
	3	和也科技	按摩椅	0.08	9,649.97	813.49	15.87%
	4	Maxcare Industrial Limited	按摩椅	0.18	1,726.76	311.68	6.08%
	5	Bobs Discount Furniture,LLC	按摩椅	0.11	1,822.55	196.84	3.84%
		小计		**2.22**	**2,109.05**	**4,674.30**	**91.21%**
其他	1	SourceByNet	配件	7.81	70.32	549.48	11.47%
	2	IKEA	配件	3.53	95.25	335.82	7.01%
	3	宣城市中心医院	外购家具	0.57	525.28	299.99	6.26%
	4	NITORI	配件	3.32	67.83	225.27	4.70%
	5	安吉县人民法院	外购家具	0.09	849.94	77.00	1.61%
		小计		**15.32**	**97.08**	**1,487.55**	**31.06%**
2016 年度							
办公椅	1	IKEA	办公椅	195.65	104.10	20,366.68	18.72%
	2	Office Depot	办公椅	61.07	236.83	14,463.84	13.30%
	3	STAPLES	办公椅	38.31	352.23	13,494.57	12.41%
	4	SOURCEBYNET	办公椅	80.16	136.01	10,903.17	10.02%
	5	NITORI	办公椅	29.63	178.76	5,296.37	4.87%
		小计		**404.83**	**159.39**	**64,524.62**	**59.32%**
沙发	1	NITORI CO., LTD	沙发	13.58	923.41	12,537.31	25.41%
	2	CONFORAMA	沙发	8.84	1,174.98	10,384.13	21.04%
	3	HOME RETAIL	沙发	2.74	1,579.43	4,331.42	8.78%
	4	DELTA	沙发	5.04	594.20	2,997.39	6.07%
	5	DONATA	沙发	1.44	1,607.99	2,312.45	4.69%
		小计		**31.64**	**1,029.17**	**32,562.70**	**61.31%**
按摩椅	1	FUJI MEDICAL INSTRUMENTS MFG.CO.,LTD	按摩椅	0.92	1,826.16	1,672.03	26.90%

产品类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万件）	平均单价（元）	交易金额（万元）	占比
	2	CHE TAI INTERNATIONAL CO.,LTD	按摩椅	0.93	1,673.58	1,554.59	25.01%
	3	和也科技	按摩椅	0.09	9,131.05	839.14	13.50%
	4	Maxcare Industrial Limited	按摩椅	0.25	1,643.01	410.59	6.61%
	5	AJX Distribution LLC	按摩椅	0.07	4,711.58	343.47	5.53%
		小计		**2.26**	**2,133.42**	**4,819.82**	**77.55%**
其他	1	宣城市机械电子工程学校	外购家具	2.39	184.04	439.90	5.81%
	2	NITORI	配件	4.80	92.34	443.11	5.85%
	3	浙江安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椅、外购家具	0.30	874.92	264.93	3.50%
	4	SOURCEBYNET	配件	2.55	50.99	130.25	1.72%
	5	无锡百佳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外购家具	0.15	912.69	132.43	1.75%
		小计		**10.19**	**138.42**	**1,410.61**	**18.64%**
2015 年度							
办公椅	1	IKEA	办公椅	189.20	110.10	20,831.00	19.47%
	2	Office Depot	办公椅	73.98	225.58	16,688.89	15.60%
	3	STAPLES	办公椅	41.41	302.55	12,529.60	11.71%
	4	SOURCEBYNET	办公椅	64.64	130.77	8,452.54	7.90%
	5	NITORI CO., LTD	办公椅	22.66	154.24	3,494.81	3.27%
		小计		**202.69**	**203.10**	**41,165.84**	**38.47%**
沙发	1	NITORI CO., LTD	沙发	10.46	928.04	9,706.05	24.31%
	2	HOME RETAIL	沙发	3.22	1,406.49	4,533.81	11.35%
	3	CONFORAMA	沙发	6.25	955.00	5,973.21	14.96%
	4	SOURCEBYNET	沙发	3.93	513.42	2,018.36	5.05%
	5	DELTA ENTERPRISE CORP	沙发	2.98	615.00	1,832.53	4.59%
		小计		**26.77**	**896.58**	**24,000.26**	**60.10%**
按摩椅	1	AJX Distribution LLC	按摩椅	0.04	6,461.09	249.40	21.92%
	2	绵阳知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摩椅	0.01	21,659.64	285.91	25.13%
	3	SUBURBIA FURNITURE	按摩椅	0.01	7,411.12	48.91	4.30%
	4	WELL MOA	按摩椅	0.01	6,574.84	37.48	3.29%
	5	Stovekraft Private Limited	按摩椅	0.01	6,102.34	34.17	3.00%

产品类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万件）	平均单价（元）	交易金额（万元）	占比
		小计		**0.07**	**9,409.88**	**655.87**	**57.64%**
其他	1	NITORI	配件	3.89	92.05	358.42	7.84%
	2	MGB	配件	0.97	77.44	75.27	1.65%
	3	Julian Bowen	配件	0.72	83.73	60.12	1.32%
	4	和也科技	配件	0.23	239.52	54.28	1.19%
	5	TEST RITE INT'L CO., LTD	配件	0.35	90.40	31.28	0.68%
		小计		**6.16**	**94.11**	**579.37**	**12.68%**
2014 年度							
办公椅	1	IKEA	办公椅	150.14	125.84	18,893.95	19.15%
	2	Office Depot	办公椅	67.54	215.99	14,587.85	14.78%
	3	STAPLES	办公椅	51.09	278.86	14,248.15	14.44%
	4	SOURCEBYNET	办公椅	51.32	155.55	7,982.80	8.09%
	5	MGB	办公椅	17.77	206.55	3,671.39	3.72%
		小计		**337.87**	**175.76**	**59,384.13**	**60.18%**
沙发	1	NITORI CO., LTD	沙发	11.23	989.20	11,109.94	31.65%
	2	CONFORAMA TRADING LTD	沙发	5.48	665.67	3,649.74	10.40%
	3	HOME RETAIL GROUP	沙发	2.82	1,288.65	3,634.64	10.35%
	4	Pro.Com International GmbH	沙发	2.48	934.89	2,317.60	6.60%
	5	SourceByNet	沙发	2.60	480.88	1,247.99	3.55%
		小计		**24.61**	**892.36**	**21,959.91**	**62.55%**
按摩椅	1	长兴恒通房地产	按摩椅	0.0012	4,273.50	5.13	17.51%
	2	浙江绿叶房地产开发	按摩椅	0.0011	4,273.50	4.70	16.05%
	3	AJX Distribution LLC	按摩椅	0.0003	7,348.57	2.20	7.53%
	4	湖州金业电镀有限公司	按摩椅	0.0003	7,107.32	2.13	7.28%
	5	陈小姐	按摩椅	0.0002	7,803.83	1.56	5.33%
		小计		**0.0031**	**5,073.09**	**15.73**	**53.71%**
其他	1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配件	43.32	11.14	482.64	8.48%
	2	NITORI	配件	3.85	90.51	348.02	6.11%
	3	BELNICK INC.	配件	1.19	20.24	24.14	0.42%
	4	和也科技	配件	0.09	214.70	18.38	0.32%
	5	IMPORTACIONES OFIAMBIENTES S.A.	配件	0.50	19.70	9.85	0.17%

产品类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万件）	平均单价（元）	交易金额（万元）	占比
		小计		**48.95**	**18.04**	**883.04**	**15.52%**

办公椅和沙发是公司的成熟产品，各期销售收入呈稳定增长的趋势，前五大客户亦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各期办公椅的前五大客户包括 IKEA、Office Depot、Staples、SourceByNet、NITORI、MGB，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变化主要是第五名客户由 2014 年的 MGB 变为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的 NITORI，上述两家客户报告期内办公椅销售金额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新增/新减情况	2017 年 1-6 月办公椅销售额	2016 年办公椅销售额	2015 年办公椅销售额	2014 年办公椅销售额	变动原因
2017 年 1-6 月、2016 年、2015 年较 2014 年	NITORI	当年新增前五大客户	3,271.49	5,296.37	3,494.81	3,671.81	一方面是由于客户自身销售规模扩大、店铺数不断增加导致采购需求增长；另一方面是由于公司是客户的优先级供应商，属于优先合作的供应商，因此加大了对公司的采购比例。
	MGB	当年新减前五大客户	935.64	2,441.01	3,277.87	3,671.39	该客户自身业务结构在变化，办公椅销售规模减小导致采购需求减小；另外，该客户的俄罗斯采购分部 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采购量有较大幅度的降低。

报告期内各期沙发的前五大客户包括 NITORI、CONFORAMA、IKEA、Home Retail、Delta、Donata、SourceByNet、Pro.com，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原因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新增/新减情况	2017 年 1-6 月沙发销售额	2016 年沙发销售额	2015 年沙发销售额	2014 年沙发销售额	变动原因
2017 年 1-6 月较 2016 年	IKEA	当年新增前五大客户	2,636.99	2,301.21	-	-	基于多年合作，该客户信任公司实力，自 2016 年起新增了对公司沙发产品的采购，公司亦特设子公司恒宜家具专为 IKEA 生产沙发，故 IKEA 对公司的沙发采购量大幅上升。
	Donata	当年新减前五大客户	1,202.84	2,312.45	1,726.87	775.85	2017 年 1-6 月该客户的沙发采购量与往年水平基本一致，主要是由于其他客户采购量上升导致该客户未进入当年沙发前五大

年度	客户名称	新增/新减情况	2017 年 1-6 月沙发销售额	2016 年沙发销售额	2015 年沙发销售额	2014 年沙发销售额	变动原因
							客户。
2016 年较 2015 年	Donata	当年新增前五大客户	1,202.84	2,312.45	1,726.87	775.85	报告期内双方合作进一步加深，该客户增加了向公司采购的产品款式，从 2014 年的 17 款增加至 2015 年的 20 款及 2016 年的 25 款。
	SourceByNet	当年新减前五大客户	707.06	1,362.33	2,018.36	1,247.99	报告期内该客户合作较为稳定，2015 年度交易金额增幅较大主要是由于当年获得了 HS-308 和 HS-316 这两个新系列产品的订单。
2015 年较 2014 年	Delta	当年新增前五大客户	1,202.84	2,997.39	1,832.53	896.74	报告期内双方合作进一步加深，该客户增加了向公司采购的产品款式，从 2014 年的 6 款增加至 2015 年的 9 款及 2016 年 18 款。
	Pro.com	当年新减前五大客户	612.32	1,142.23	1,554.17	2,317.60	与该客户主要合作的产品是老人沙发，客户的这款产品销量持续走低，导致采购量减少。

按摩椅是公司于 2014 年开始研发销售的新产品，报告期内销售金额大幅增长，前五大客户变动较大，主要是由于客户接受公司研发的新品需要一定的周期，通常需要经过试单、逐步认可并增加采购订单的过程，前五大客户变动频繁属正常情况。

其他产品主要是配件和外购家具，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的比例极小，其中境外客户主要是购买办公椅、沙发的相关配件，境内客户主要是配套办公椅、沙发销售的外购家具，由于境内客户的销售多为一次性采购的终端消费者，因此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变动较大。

（2）按销售区域分：境外前五大客户较稳定

按照销售区域分，分为境外销售和境内销售，其中报告期内各期境外销售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达 85%以上。报告期内各期境内外前五大客户的交易情况如下：

销售区域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万件）	平均单价（元）	交易金额（万元）	占比
2017 年 1-6 月							

销售区域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万件）	平均单价（元）	交易金额（万元）	占比
境外	1	IKEA	办公椅、沙发、配件	126.02	120.19	15,145.81	18.29%
	2	NITORI	办公椅、沙发、配件	26.31	405.33	10,665.04	12.88%
	3	Staples	办公椅	19.24	348.16	6,698.35	8.09%
	4	Office Depot	办公椅、配件	26.67	238.14	6,350.11	7.67%
	5	CONFORAMA	办公椅、沙发、配件	11.68	500.70	5,848.93	7.06%
		小计		**209.92**	**212.98**	**44,708.23**	**54.00%**
境内	1	IKEA	办公椅、沙发、配件	13.60	146.36	1,990.08	23.62%
	2	和也科技	办公椅、按摩椅、外购家具	0.18	4,717.14	826.44	9.81%
	3	上海鹰野商贸有限公司	办公椅、配件	2.08	298.05	619.19	7.35%
	4	宣城市中心医院	办公椅、外购家具	0.69	483.05	331.44	3.93%
	5	安吉培迪贸易有限公司	办公椅	0.60	302.49	182.98	2.17%
		小计		**17.14**	**230.45**	**3,950.14**	**46.88%**
2016 年度							
境外	1	IKEA	办公椅、沙发	162.76	120.22	19,567.21	12.59%
	2	NITORI	办公椅、沙发、配件	47.29	380.68	18,001.76	11.58%
	3	Office Depot	办公椅	61.08	237.32	14,494.42	9.32%
	4	STAPLES	办公椅	38.31	352.23	13,494.57	8.68%
	5	CONFORAMA	办公椅、沙发、配件	25.89	497.78	12,887.72	8.29%
		小计		**335.33**	**233.94**	**78,445.67**	**50.46%**
境内	1	IKEA	办公椅	34.34	90.29	3,100.68	18.86%
	2	上海鹰野商贸有限公司	办公椅、配件	3.79	296.09	1,123.65	6.84%
	3	浙江唯亚商贸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办公椅	3.31	319.11	1,056.29	6.43%
	4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办公椅	0.64	1,413.43	904.17	5.50%
	5	和也科技	按摩椅、配件	0.11	7,341.35	843.52	5.13%
		小计		**42.20**	**166.57**	**7,028.31**	**42.76%**
2015 年度							
境外	1	IKEA	办公椅	143.21	108.74	15,571.96	11.95%
	2	NITORI	办公椅、沙发、	33.02	408.56	13,490.45	10.35%

销售区域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万件）	平均单价（元）	交易金额（万元）	占比
			配件				
	3	Office Depot	办公椅	73.98	225.58	16,688.89	12.80%
	4	STAPLES	办公椅	41.41	302.55	12,529.60	9.61%
	5	SOURCEBYNET	办公椅、沙发、配件	69.36	151.15	10,484.16	8.04%
		小计		**360.98**	**190.49**	**68,765.06**	**52.76%**
境内	1	IKEA	办公椅	45.99	114.35	5,259.04	23.59%
	2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办公椅	22.48	129.66	2,914.70	13.07%
	3	浙江唯亚商贸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办公椅	3.41	350.	1,196.67	5.37%
	4	上海鹰野商贸有限公司	办公椅	2.18	288.92	630.53	2.83%
	5	浙江恋尚家居品有限公司	办公椅	2.63	161.03	423.76	1.90%
		小计		**76.70**	**135.92**	**10,424.70**	**46.76%**
2014 年度							
境外	1	IKEA	办公椅	114.14	122.92	14,029.14	11.37%
	2	NITORI CO., LTD	办公椅、沙发、配件	38.12	396.69	15,119.75	12.25%
	3	Office Depot，Inc.	办公椅	67.54	215.99	14,587.85	11.82%
	4	STAPLES	办公椅	51.09	278.86	14,248.15	11.55%
	5	SOURCEBYNET	办公椅、沙发、配件	53.94	171.16	9,233.31	7.48%
		小计		**324.83**	**206.93**	**67,218.20**	**54.48%**
境内	1	IKEA	办公椅	36.00	135.12	4,864.80	30.20%
	2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沙发、配件	44.38	33.71	1,495.97	9.29%
	3	浙江唯亚	办公椅、沙发	1.81	340.04	616.94	3.83%
	4	浙江恋尚家居品有限公司	办公椅	3.20	160.28	512.89	3.18%
	5	上海恩荣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办公椅	2.20	156.53	344.86	2.14%
		小计		**87.60**	**89.45**	**7,835.47**	**48.64%**

报告期内各期，境外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包括 IKEA、NITORI、Office Depot、Staples、CONFORAMA、SourceByNet，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变动主要是 2016 年度前五名客户中新增一家客户 CONFORAMA、新减一家客户 SourceByNet，关于这两家客户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之“（四）公司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之“8、主要客户情况” 之“（2）报告期内各主要客户的采购情况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境内前五大客户包括 IKEA、上海鹰野商贸有限公司、浙江唯亚、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和也科技、浙江恋尚家居品有限公司、上海恩荣办公家具有限公司、顾家家居、宣城市中心医院和安吉培迪贸易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新增/新减情况	2017 年 1-6 月销售金额	2016 年销售金额	2015 年销售金额	2014 年销售金额	变动原因
2017 年 1-6 月较 2016 年	宣城市中心医院	当年新增前五大客户	331.44	-	-	-	与该客户的交易属于一次性招投标项目,该项目于 2017 年获得。
	安吉培迪贸易有限公司	当年新增前五大客户	182.98	-	-	-	该客户为 2017 年新合作客户，利用其拥有的电商渠道销售公司的产品。
	浙江唯亚	当年新减前五大客户	162.92	1,056.29	1,196.67	616.94	2017 年 1-6 月该客户销售额大幅减少，主要是由于其大部分采购额转由其关联方 VIVA OFFICE 向公司采购。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当年新减前五大客户	-	904.17	2,914.70	68.70	与该客户的交易属于一次性招投标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6 年完成。
2016 年较 2015 年	和也科技	当年新增前五大客户	826.44	843.52	77.26	18.38	随着双方合作的加深，交易量逐年增大
	浙江恋尚家居品有限公司	当年新减前五大客户	109.09	427.12	423.76	512.89	报告期内交易量较为稳定，2016 年不再是内销前五大客户主要是由于其他客户交易量增加所致。
2015 年较 2014 年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当年新增前五大客户	-	904.17	2,914.70	68.70	与该客户的交易属于一次性招投标项目，该项目销售额主要集中在 2015 年。
	上海鹰野商贸有限公司	当年新增前五大客户	619.19	1,123.65	630.53	161.60	随着双方合作的加深，交易量逐年增长。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当年新减前五大客户	-	-	1.97	1,495.97	由于双方存在竞争关系，故对方停止了对公司的采购。
	上海恩荣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当年新减前五大客户	87.46	211.98	330.03	344.86	报告期内交易量较为稳定，2015 年不再是内销前五大客户主要是由于其他客户交易量增加所致。

（3）按销售模式分

按照销售模式，公司的销售可分为 ODM/OEM/OBM 三类。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大客户的交易情况如下：

销售模式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万件）	平均单价（元）	交易金额（万元）	占比
2017 年 1-6 月							
ODM	1	NITORI	办公椅、沙发、配件	26.56	407.72	10,827.31	13.67%
	2	IKEA	办公椅、沙发、配件	72.90	113.99	8,309.19	10.49%
	3	STAPLES	办公椅	26.67	238.14	6,350.11	8.02%
	4	Office Depot	办公椅	19.24	348.16	6,698.35	8.46%
	5	CONFORAMA TRADING LTD	办公椅、沙发、配件	11.68	500.70	5,848.93	7.39%
		小计		**157.04**	**242.19**	**38,033.89**	**48.03%**
OEM	1	IKEA	办公椅、沙发	55.76	116.65	6,504.22	100.00%
		小计		**55.76**	**116.65**	**6,504.22**	**100.00%**
OBM	1	安吉培迪贸易有限公司	办公椅	0.60	302.49	182.98	24.49%
	2	SIA BOLDERAJA SERVISS	办公椅、沙发	0.32	274.06	88.49	11.84%
	3	宣城市中心医院	办公椅、外购	0.13	296.47	38.16	5.11%
	4	安吉递铺恒翔健身器材商行	办公椅、沙发、按摩椅	0.00	5,003.38	22.52	3.01%
	5	杭州育才中学	办公椅	0.04	592.94	20.75	2.78%
		小计		**1.10**	**321.98**	**352.90**	**47.24%**
2016 年度							
ODM	1	NITORI	办公椅、沙发、配件	**48.00**	**380.74**	**18,276.78**	**11.88%**
	2	IKEA	办公椅	110.32	133.88	14,769.17	9.60%
	3	Office Depot	办公椅	61.08	237.32	14,494.42	9.42%
	4	STAPLES	办公椅	38.31	352.23	13,494.57	8.77%
	5	CONFORAMA	办公椅、沙发、配件	25.89	497.78	12,887.72	8.38%
		小计		**283.60**	**260.66**	**73,922.65**	**48.06%**
OEM	1	IKEA	办公椅、沙发	86.78	91.02	7,898.72	100.00%
		小计		**86.78**	**91.02**	**7,898.72**	**100.00%**
OBM	1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办公椅	0.64	1,413.43	904.17	34.31%
	2	SIA BOLDERAJA SERVISS	办公椅	0.82	240.74	198.35	7.53%
	3	杭州同花顺数据开发有限	办公椅、沙发	0.29	417.91	122.36	4.64%

销售模式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万件）	平均单价（元）	交易金额（万元）	占比
		公司					
	4	傲威创新家具（北京）有限公司	办公椅	0.11	491.85	51.69	1.96%
	5	湖州时代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按摩椅	0.02	3,068.94	51.56	1.96%
		小计		**1.88**	**707.09**	**1,328.13**	**50.40%**
2015 年度							
ODM	1	Office Depot	办公椅	73.98	225.58	16,688.89	12.72%
	2	NITORI CO., LTD	办公椅、沙发、配件	37.06	365.91	13,559.28	10.34%
	3	IKEA	办公椅	96.61	139.01	13,430.08	10.24%
	4	STAPLES	办公椅	41.41	302.55	12,529.60	9.55%
	5	SOURCEBYNET	办公椅、沙发、配件	69.36	151.15	10,484.16	7.99%
		小计		318.42	209.45	66,692.01	50.84%
OEM	1	IKEA	办公椅、沙发	92.59	79.93	7,400.92	100.00%
		小计		**92.59**	**79.93**	**7,400.92**	**100.00%**
OBM	1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办公椅	2.60	1,121.12	2,914.70	30.64%
	2	SIA BOLDERAJA SERVISS	办公椅	0.95	236.26	224.75	2.36%
	3	郑州华鹏实业有限公司	办公椅	0.48	215.31	104.10	1.09%
	4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办公椅	0.13	694.92	91.66	0.96%
	5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椅	0.04	1,831.99	64.49	0.68%
		小计		**4.20**	**809.12**	**3,399.69**	**35.74%**
2014 年度							
ODM	1	NITORI	办公椅、沙发、配件	38.13	396.82	15,129.77	11.98%
	2	Office Depot	办公椅	67.54	215.99	14,587.85	11.55%
	3	STAPLES	办公椅	51.09	278.86	14,248.15	11.28%
	4	IKEA	办公椅	91.74	148.52	13,624.89	10.79%
	5	SOURCEBYNET	办公椅、沙发、配件	53.94	171.16	9,233.31	7.31%
		小计		**302.45**	**220.95**	**66,823.97**	**52.91%**
OEM	1	IKEA	办公椅	58.40	90.23	5,269.06	100.00%
		小计		**58.40**	**90.23**	**5,269.06**	**100.00%**
OBM	1	SIA BOLDERAJA SERVISS	办公椅	1.33	229.79	305.52	13.61%
	2	陈涛	办公椅	0.54	268.43	146.11	6.51%
	3	骆军	办公椅	0.43	191.46	82.48	3.67%

销售模式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万件）	平均单价（元）	交易金额（万元）	占比
	4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办公椅	0.05	1,419.37	68.70	3.06%
	5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	办公椅	0.20	326.37	66.38	2.96%
		小计		**2.56**	**261.76**	**669.19**	**29.81%**

注：配件及外购家具的销售未归入以上 ODM/OEM/OBM 的销售模式分类中。

报告期内各期，ODM 的前五大客户包括 NITORI、IKEA、Office Depot、Staples、CONFORAMA、SourceByNet,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变动主要是 2016 年度前五名客户中新增一家客户 CONFORAMA、新减一家客户 SourceByNet，关于这两家客户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四）公司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之“8、主要客户情况” 之“（2）报告期内各主要客户的采购情况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OEM 销售只针对 IKEA 的部分业务，且报告期内呈稳定增长的趋势，主要是由于与 IKEA 合作的某些产品均是 OEM 模式，且随着该客户采购量的增长 OEM 销售也有所增长。

2014 年至 2017 年 6 月，公司 OBM 销售模式的销售金额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61%、6.23%、1.53%和 0.82%，销售规模较小，其前五大客户波动较大主要是由于 OBM 客户的销售金额都较小，容易产生波动。

8、主要客户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相对稳定，公司主要客户介绍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总部所在国家	市场地位
1	IKEA	瑞典	全球最大的家具家居用品商家，在 28 个国家和地区拥有 328 家商场。
2	Office Depot	美国	Office Depot 已在全球开设 1600 多家零售店，在零售、合约销售、目录销售及电子商务等多种营销渠道中均处于领先地位。
3	NITORI	日本	日本最大的家居连锁店。
4	Staples	美国	全球最大的办公用品零售和分销商之一。
5	CONFORAMA TRADING LTD	法国	公司市场十分广泛，门店遍及法国、西班牙、葡萄牙、克罗地亚、意大利和瑞士，核心产品链条涉及家具、装饰以及一系列的家具电器和电子产品。
6	SourceByNet	新加坡	主营家具和家装行业，在超过 25 个国家开展采购合作和批发业务。

（2）报告期内各主要客户的采购情况及变动分析

公司的主要客户从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为办公椅和沙发，报告期内每年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其采购产品的类型、数量、金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类型	数量	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1-6 月					
1	IKEA	办公椅	1,185,432.00	121,730,022.34	13.31%
		沙发	39,494.00	26,369,867.79	2.88%
		其他	35,258.00	3,358,161.88	0.37%
		小计		151,458,052.01	16.56%
2	NITORI	办公椅	157,711.00	32,714,856.90	3.58%
		沙发	74,639.00	73,305,628.68	8.01%
		其他	33,208.00	2,252,652.76	0.25%
		小计		108,273,138.34	11.84%
3	Staples	办公椅	192,394.00	66,983,475.56	7.32%
		小计		66,983,475.56	7.32%
4	Office Depot	办公椅	266,656.00	63,501,096.31	6.94%
		小计		63,501,096.31	6.94%
5	CONFORAMA	办公椅	77,037.00	12,170,517.02	1.33%
		沙发	39,694.00	46,317,622.53	5.06%
		其他	84.00	1,120.59	0.00%
		小计		58,489,260.14	6.39%
合计				**448,705,022.36**	**49.05%**
2016 年度					
1	IKEA	办公椅	1,956,531.00	203,666,775.60	11.82%
		沙发	30,167.00	23,012,128.19	1.34%
		小计		**226,678,903.79**	**13.16%**
2	NITORI	办公椅	296,278.00	52,963,682.61	3.07%
		沙发	135,772.00	125,373,090.47	7.28%
		其他	47,987.00	4,431,070.34	0.26%
		小计		**182,767,843.42**	**10.61%**
3	Office Depot	办公椅	610,739.00	144,638,373.03	8.39%
		其他	25.00	305,802.50	0.02%
		小计		**144,944,175.53**	**8.41%**
4	Staples	办公椅	383,119.00	134,945,698.89	7.83%
		小计		**134,945,698.89**	**7.83%**
5	CONFORAMA	办公椅	169,442.00	24,990,675.34	1.45%
		沙发	88,377.00	103,841,291.90	6.03%
		其他	1,083.00	45,191.83	0.003%
		小计		**128,877,159.07**	**7.48%**
合计				**815,463,577.81**	**47.33%**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类型	数量	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度					
1	IKEA	办公椅	1,891,989.00	208,310,008.20	13.61%
		小计		**208,310,008.20**	**13.61%**
2	Office Depot	办公椅	739,823.00	166,888,917.90	10.91%
		小计		**166,888,917.90**	**10.91%**
3	NITORI	办公椅	226,578.00	34,948,056.78	2.28%
		沙发	104,587.00	97,060,525.43	6.34%
		其他	39,396.00	3,584,210.19	0.23%
		小计		**135,592,792.40**	**8.86%**
4	Staples	办公椅	414,133.00	125,296,032.55	8.19%
		小计		**125,296,032.55**	**8.19%**
5	SourceByNet	办公椅	646,380.00	84,525,357.99	5.52%
		沙发	39,312.00	20,183,556.91	1.32%
		其他	7,921.00	132,652.69	0.01%
		小计		**104,841,567.59**	**6.85%**
合计				**740,241,003.68**	**48.38%**
2014 年度					
1	IKEA	办公椅	1,501,378.00	188,939,461.73	13.52%
		小计		**188,939,461.73**	**13.52%**
2	NITORI	办公椅	230,512.00	36,718,110.80	2.63%
		沙发	112,312.00	111,099,405.00	7.95%
		其他	38,450.00	3,480,217.93	0.25%
		小计		**151,297,733.73**	**10.82%**
3	Office Depot	办公椅	675,395.00	145,878,454.25	10.43%
		小计		**145,878,454.25**	**10.43%**
4	Staples	办公椅	510,943.00	142,481,487.78	10.19%
		小计		**142,481,487.78**	**10.19%**
5	SourceByNet	办公椅	513,193.00	79,828,002.36	5.71%
		沙发	25,952.00	12,479,887.16	0.89%
		其他	300.00	25,198.83	0.00%
		小计		**92,333,088.35**	**6.60%**
合计				**720,830,029.26**	**51.56%**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其中 IKEA、NITORI、Office Depot、Staples 四家客户在报告期内各年度均为前五名客户，且各年度销售收入总体稳定；2016 年度前五名客户中新增一家客户 CONFORAMA，新减一家客户 SourceByNet。报告期内，公司向上述两家客户的销售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年度	产品类型	数量	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当期营业收入排名
1	CONFORAMA	2017 年 1-6 月	办公椅	77,037.00	12,170,517.02	1.33%	第 5 名
			沙发	39,694.00	46,317,622.53	5.06%	
			其他	84.00	1,120.59	0.00%	
			小计		**58,489,260.14**	**6.39%**	
		2016 年度	办公椅	169,442.00	24,990,675.34	1.45%	第 5 名
			沙发	88,377.00	103,841,291.90	6.03%	
			其他	1,083.00	45,191.83	0.003%	
			小计		**128,877,159.07**	**7.48%**	
		2015 年度	办公椅	137,805.00	20,132,153.47	1.32%	第 6 名
			沙发	62,547.00	59,732,125.65	3.90%	
			其他	111.00	9,772.07	0.001%	
			小计		**79,874,051.19**	**5.22%**	
		2014 年度	办公椅	195,536.00	26,296,670.02	1.88%	第 6 名
			沙发	54,828.00	36,497,371.84	2.61%	
			小计		**62,794,041.86**	**4.49%**	
2	SourceByNet	2017 年 1-6 月	办公椅	240,576.00	36,370,450.53	3.98%	第 6 名
			沙发	14,322.00	7,070,608.10	0.77%	
			其他	78,139.00	5,494,803.23	0.60%	
			小计		**48,935,861.86**	**5.35%**	
		2016 年度	办公椅	801,638.00	109,031,710.28	6.33%	第 6 名
			沙发	30,348.00	13,623,283.44	0.79%	
			其他	25,542.00	1,302,458.94	0.08%	
			小计		**123,957,452.66**	**7.19%**	
		2015 年度	办公椅	646,380.00	84,525,357.99	5.52%	第 5 名
			沙发	39,312.00	20,183,556.91	1.32%	
			其他	7,921.00	132,652.69	0.01%	
			小计		**104,841,567.59**	**6.85%**	
		2014 年度	办公椅	513,193.00	79,828,002.36	5.71%	第 5 名
			沙发	25,952.00	12,479,887.16	0.89%	
			其他	300.00	25,198.83	0.00%	
			小计		**92,333,088.35**	**6.60%**	

上述两家客户变动原因如下：

①CONFORAMA：该客户于 2003 年结识于展会并开始合作，在报告期内各年均为公司前十大客户，报告期内各期该客户的销售收入在当期客户排名中分别为第 6 名、第 6 名、第 5 名和第 5 名。2016 年该客户销售收入较 2015 年增长 4,900.31 万元，主要是由于沙发销售收入增长了 4,410.92 万元。该客户旗下英国零售店品牌 Harveys 于 2014 年开始向公司采购，且每年采购量保持大幅上升的趋势，具体销售数据如下：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Harveys 采购金额（元）	48,612,613.64	25,348,392.44	643,271.55

②SourceByNet：该客户从 2005 年开始合作至今，在报告期内各年均为公司前十大客户，各年交易量呈稳定上升的趋势，报告期内各期该客户的销售收入在当期客户排名中分别为第 5 名、第 5 名、第 6 名和第 6 名。2016 年该客户虽然不是前五大客户，但仍排名第 6，仅次于第五大客户 CONFORAMA，销售收入仅比 CONFORAMA 少 491.97 万元人民币，属于正常波动情况。

（3）主要客户的业务发展情况

公司开拓业务、获取客户的方式主要包括：

①参加国内外展会：公司通过参加国内外行业展会发掘意向客户、洽谈产品需求，并根据客户要求制作产品样本，必要时邀请客户来公司实地考察。公司现有主要客户中，IKEA、NITORI 等客户便是由该途径开发获取。

②老客户引荐：公司与现有客户保持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以公司优质的产品、可靠的服务获取了老客户的信任，老客户会引荐其他新客户与公司建立合作关系。公司现有客户中，Ameriwood 等客户便是由该途径开发获取。

③客户主动联系：公司系优质的办公家具制造商，多年来公司的办公椅年出口额稳居同行业第一，在同行业中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口碑，因此有需求客户会主动联系公司，邀请公司参与竞标或提供样品。公司现有主要客户中，Staples、SourceByNet 等客户即是以该途径开发取得。

④主动寻找潜在客户：公司通过网络搜索、信息搜集等方式确定知名的下游潜在客户，并主动联系潜在客户，了解对方是否存在产品需求，并进一步提供产品样本。公司现有客户中，TLC Home、Autronic s.r.o.等客户便是由该途径开发获取。

保荐机构向公司现有主要客户发放了问卷，了解客户报告期内向发行人采购产品金额占该客户采购的同类产品的比例，并以此为基础计算了该客户目前对公司该类产品的总需求量，即“客户目前对公司该类产品的总需求量=公司向该客户 2016 年销售金额÷客户报告期内向发行人采购产品金额占该客户采购的同类产品的比例”。

公司获取现有主要客户的方式、主要客户目前对公司产品的总需求量、以及公司产品所占比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客户	获取方式	采购产品类别	目前对公司产品的总需求量[注]（万元）	报告期内向发行人采购产品金额占该客户采购的同类产品的比例
1	IKEA	参加展会认识后参与竞标	办公椅	150,000.00	13.58%
			沙发	780,000.00	0.30%
2	NITORI	参加展会	办公椅、沙发、其他	1,184,326.58	1.52%
3	Office Depot	参加展会	办公椅、其他	74,580.00	19.43%
4	Staples	客户主动联系	办公椅	80,805.81	16.70%
5	CONFORAMA	参加展会	办公椅、沙发、其他	客户拒绝提供	客户拒绝提供
6	SourceByNet	客户主动联系	办公椅、沙发、其他	65,240.76	19%
7	Home retail	参加展会	办公椅、沙发	9,767.47	65%
8	MGB	参加展会	办公椅、其他	4,207.51	60%
9	Donata	参加展会	沙发、其他	5,846.54	40%
10	Delta	参加展会	沙发、其他	4,283.13	70%
11	Ameriwood	老客户引荐	办公椅、沙发、其他	25,637.36	6%
12	Pro.com	参加展会	沙发、其他	2,305.48	50%
13	Julian Bowen	参加展会	办公椅、沙发、其他	18,894.35	5%

注：客户目前对公司产品的总需求量由公司向该客户 2016 年销售金额除以报告期内客户向公司采购产品金额占该客户采购的同类产品的比例估算而得。由于客户报告期内向发行人采购产品金额占该客户采购的同类产品的比例该数据是由客户提供，可能存在统计口径不一致的问题，即对同类产品的定义有所不同，导致该比例差异较大。

公司计划与主要客户继续保持并进一步深化良好的合作关系，主要有两方面发展规划：

一是扩大合作的产品种类和数量，例如以前年度公司与 IKEA 的交易仅限于办公椅产品，2016 年开始子公司恒宜家具开始专门为 IKEA 生产沙发产品，加深了双方合作的深度。

二是努力扩大 OEM 和 ODM 的份额，继续提高 OBM 的市场份额。现阶段公司的销售模式多为 ODM，但为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品牌美誉度，公司正加大对研发、设计的投入，加强对产品设计的参与，并大力推广自有品牌的知名度和销售。

（4）公司与主要客户交易的可持续性及双方的角色定位

公司与主要客户的交易具有可持续性，具体分析如下：

①主要客户在行业中占据了较为有利的市场地位

公司的主要客户多是境外大型零售商，是行业内知名公司，在各自市场领域中占据了较为有利的市场地位，每年良好、稳定的业绩保证了公司主要客户对公司产品持续的需求量。

②主要客户的粘性较强

公司的主要客户选取供应商时较为严格，只有通过合格供应商的认证才能成为主要客户的供应商并与之建立合作关系。公司的主要客户多与公司签订框架协议，在框架协议中约定严格的产品标准、交货要求、验货标准等。由于客户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交货及时性要求很高，业务关系一旦建立，一般较为稳定，客户具有较强粘性。

③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较为稳定

公司与主要客户有较长的合作历史，均已合作数年甚至十几年，在长久合作中积累了对彼此的信任和依赖，且自建立合作关系以来，每年均有稳定的业务量，合作关系稳定可靠。公司和主要客户的合作历史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作开始年度	合作时间	2017 年 1-6 月交易金额	2016 年交易金额	2015 年交易金额	2014 年交易金额
1	IKEA	2012 年	6 年	15,145.81	22,667.89	20,831.00	18,893.95
2	NITORI	2004 年	14 年	10,827.31	18,276.78	13,559.28	15,129.77
3	Office Depot	2008 年	10 年	6,350.11	14,494.42	16,688.89	14,587.85
4	Staples	2011 年	7 年	6,698.35	13,494.57	12,529.60	14,248.15
5	CONFORAMA	2003 年	15 年	5,848.93	12,887.72	7,987.41	6,279.04
6	SourceByNet	2005 年	13 年	4,893.59	12,395.75	10,484.16	9,233.31
7	Home retail	2009 年	9 年	2,674.54	6,348.86	6,167.80	4,430.69
8	MGB	2005 年	13 年	935.73	2,524.50	3,353.15	3,861.76
9	Donata	2011 年	7 年	1,229.95	2,338.61	1,746.15	864.99
10	Delta	2013 年	5 年	1,209.69	2,998.19	1,832.53	896.74
11	Ameriwood	2014 年	4 年	-	1,538.24	1,833.21	606.95
12	Pro.com	2009 年	9 年	622.94	1,152.74	1,563.84	2,327.29
13	Julian Bowen	2007 年	11 年	326.25	944.72	1,034.19	1,209.95

④主要客户较为信任公司、对公司评价较高

根据保荐机构对公司主要客户的走访，公司主要客户均对公司评价较高，普遍表示十分信任公司产品质量和承诺履行情况，以下是部分主要客户在访谈中对公司的评价情况：

客户名称	对公司的评价
IKEA	各方面都挺好的，KPI 稳定，业务量增长快
CONFORAMA	在所属产品线上是名列前茅的供应商，非常专业和诚信，是可靠的供应商
SourceByNet	在质量、价格、交货期上都很出色，双方建立了重要的、良好的合作关系
Home retail	1、产品质量很好 2、很了解客户的需求，并能提供很好的方案和建议，对 Home retaile 新市场的开发提供了很好的支持 3、是公司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在中国属于重要的供应商
MGB	与其他供应商相比，公司产品质量较好
Pro.com	质量稳定、诚信、合作得很好、服务态度很好，满意度较高
Julian Bowen	是未来长期合作的一个重要合作伙伴，认为公司非常可靠，愿意以后加强合作。

综上，随着公司主要客户的进一步发展，得益于客户的较强粘性，并基于公司与主要客户稳定的合作历史及客户对公司的较高信任度，公司与主要优质客户的交易具有可持续性。并且，从以上分析中亦可看出，公司是主要客户的重要供应商，为主要客户提供了稳定、优质的产品，深受主要客户的肯定。

9、公司对客户及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及上下游价格传导情况

（1）公司与上游供应商的定价机制，对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

整体而言，上游供应商对公司的报价主要采取成本加成模式，根据原材料、工人工资、水电费、材料的损耗、生产用的耗材、运费、管理费、税收来确定报价。

公司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是根据原材料类型、采购量综合而定：

①原材料类型对公司议价能力的影响

公司主要产品使用的原材料种类较多，主要原材料包括椅脚、气杆、托盘、扶手、椅轮等半成品部件以及海绵、人造革、真皮、木板、木架、钢材等。对于一些通用的家具生产类原材料，如海绵、皮类等，属于充分竞争行业，供应商数量多，原料供给充分，公司的议价能力较强。而对于一些较为特殊的原材料或者客户指定的原材料，如特制的模具或有专利权的原材料，该部分原材料的市场具有垄断性质，公司的议价能力较弱。对于部分客户例如宜家会针对某种原材料（例如底盘、气杆、面料、轮子等）指定供应商，该类客户会和指定的供应商直接约定该种原材料的价格，公司对该类供应商议价能力较小。

②采购量对公司议价能力的影响

对于公司向其采购量较大的供应商，基于公司货款支付的稳定性、公司采购

规模较大以及公司自身在行业中的地位，公司的议价能力较强。对于一些规模较小的供应商，由于公司采购量未达到规模水平，公司的议价能力较小。

（2）公司与下游客户的定价机制，对下游客户的议价能力

整体而言，公司产品定价主要采取成本加成的模式，根据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运输成本、管理成本、税费、模具费、研发费等因素确定产品的底价，再根据产品的品类、供货期限、批量大小以及客户的类型来确定加成水平。

公司对客户的议价能力是根据产品类型、客户类型以及自身生产整合能力综合而定：

①产品类型对公司议价能力的影响

公司自行研发并掌握自主知识产权并在同行业领先，而且能给客户带来更高的体验和卖点的产品，公司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对于例如提供给宜家的 OEM 产品，由于公司不参与产品的设计与研发，公司具有较弱的议价能力。

②客户类型对公司议价能力的影响

对于国外客户，公司对采购规模大、行业地位高且潜在市场大的客户给予较大的议价空间，如宜家、Office Deport、 Staples 等，对公司的产品需求量大，规模效应带来的效益可以给予客户更多的议价空间。同时，上述客户在行业中的地位以及拥有的市场份额对于公司业务的拓展具有重要作用。而对于采购量小，自身规模不大的客户公司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采购量小的客户由于采购产品的数量小，无法达到规模效应，为了保持一定的盈利水平，公司在对于这些客户的采购需求则保持较高的议价能力，给客户的议价空间也相对较小。

对于国内客户，国内业务部在获得核价部门的报价后会根据客户的类型来对客户进行报价，国内业务部对于国内贸易商和国内终端客户采取不同的报价策略，国内贸易商是采取核价部门的报价，国内终端客户是根据产品的型号在核价部门的报价基础上采取一定幅度的价格上浮来报价。

③自身生产整合能力的提升对公司议价能力的影响

公司通过参与零部件制造，整合上下游环节以及公司内部生产制造环节的精益化管理来降低成本，从而为销售提供更大的议价空间。对于构成产品重要部分的零件，公司从外购模式转换到自产模式，整合产品上下游环节，从而降低了产品的制造成本。同时加强制造环节的精益化管理，通对每个环节的把控来降低制

造成本，以增强公司议价能力。

（3）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与下游产品价格变化之间的传导机制及周期

①上游原材料价格对下游产品价格的传导机制及周期

公司一直关注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变化，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与供应商协商定价，改变采购方式，逐步扩大招标采购的品种范围，增加或调整供应商，通过招标采购决定价格，部分原材料约定了调价机制，部分原材料约定了波动区间，来应对原材料市场价格的波动。公司通过上述方式，通过市场竞争来定价，应对市场原材料价格的变动，传导原材料价格波动，稳定供应、保证质量，有利于公司成本的降低。

上游原材料价格的变动通常会在 1 至 3 个月内导致公司采购价格的变动，同时由于采购成本的上升，也会导致公司销售价格的变动。从报价到订单的过程中，原材料如有价格波动，核价部门会在接到订单后再进行利润核算，根据重新核算的利润把更新后的 BOM 成本录入到公司 ERP 系统。对于大部分零售商和贸易商客户，由于公司与其会提前约定产品的销售价格并且该约定价格的有效期一般为 6 至 12 个月，所以公司上游原材料价格变动需要过该段有效期后才能传导至对零售商和贸易商客户的销售价格。

②下游产品价格对上游原材料的传导机制及周期

公司上游行业包括五金件、皮革、布料、海绵、木件、塑料件、电子电器元件等制造业，这些原材料主要由木材、皮革、钢材、化工原料等原料生产而得。公司下游行业包括坐具的进口商、经营商以及终端使用客户，对上游木材、皮革、钢材、化工原料等的需求占比较小，且这些原料属于大宗商品，这些大宗商品的价格受多种因素影响，公司所处行业下游的价格变动很难对上游五金件、皮革、布料、海绵、木件、塑料件、电子电器元件等原材料价格带来较大影响。在实际经营中，客户会依据汇率和产品原材料市场价格的变动情况来要求公司适时降低部分产品售价。公司会据客户的要求与上游供应商进行协商，要求供应商对部分原材料的价格进行调整，从而转移成本压力，调整周期大概需要半个月至 1 个月时间左右。

（五）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采购情况

（1）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使用的原材料种类较多，主要原材料包括铁制品、塑料制品、面料、木制品、钢材、电机、海绵等。

公司各期原材料总采购额具体构成情况及金额占比如下：

单位：元

原材料类别	单位	2017 年 1-6 月			
		数量	单价	金额	占比
铁制品	件	9,101,265.00	11.39	103,660,999.01	19.16%
塑料制品	件	21,084,175.93	2.92	61,641,667.78	11.39%
面料-其他	米	5,150,845.45	9.95	51,262,204.97	9.48%
木制品	套	2,853,886.94	15.73	44,882,613.96	8.30%
辅料	个	187,892,995.21	0.27	50,983,700.89	9.42%
钢材	吨	12,117.57	3,587.49	43,471,677.92	8.04%
包装类	个	50,114,803.02	0.94	47,218,537.75	8.73%
面料-真皮	英尺	2,823,490.85	9.32	26,315,071.83	4.86%
电机类	个	132,738.00	114.99	15,262,929.65	2.82%
海绵-套	套	6,482,151.41	3.31	21,446,166.09	3.96%
海绵-立方	立方	54,286.57	418.88	22,739,507.55	4.20%
塑料粒	吨	2,723.41	7,123.00	19,398,874.30	3.59%
按摩椅电机类	个	407,276.00	36.66	14,930,291.14	2.76%
其他	个	3,378,359.18	5.27	17,804,112.43	3.29%
合计				**541,018,355.27**	**100.00%**
原材料类别	**单位**	**2016 年**			
		数量	**单价**	**金额**	**占比**
铁制品	件	18,468,076.00	10.80	199,519,764.79	19.69%
塑料制品	件	40,437,771.98	3.25	131,459,366.90	12.97%
面料-其他	米	10,025,635.62	11.00	110,248,605.45	10.88%
木制品	套	7,258,770.41	13.29	96,476,601.95	9.52%
辅料	个	370,534,901.50	0.24	87,451,619.21	8.63%
钢材	吨	22,987.21	3,005.34	69,084,273.53	6.82%
包装类	个	91,931,416.87	0.77	70,518,866.13	6.96%
面料-真皮	英尺	4,911,570.89	9.35	45,929,406.26	4.53%
电机类	个	249,649.00	124.47	31,074,274.55	3.07%
海绵-套	套	8,846,547.68	3.64	32,203,324.89	3.18%
海绵-立方	立方	116,974.68	324.24	37,927,989.28	3.74%
塑料粒	吨	5,231.09	7,290.33	38,136,386.34	3.76%
按摩椅电机类	个	368,223.00	43.27	15,933,148.12	1.57%

其他	个	7,811,651.43	6.06	47,376,842.90	4.68%
合计				**1,013,340,470.30**	**100.00%**
原材料类别	**单位**	**2015 年**			
		数量	**单价**	**金额**	**占比**
铁制品	件	17,179,394.25	11.54	198,165,048.55	21.52%
塑料制品	件	34,593,496.93	3.51	121,560,164.37	13.20%
面料-其他	米	8,884,990.41	11.38	101,108,250.13	10.98%
木制品	套	7,110,247.91	12.24	87,020,994.09	9.45%
辅料	个	308,224,789.88	0.26	81,066,836.49	8.80%
钢材	吨	19,454.86	2,757.31	53,643,054.83	5.82%
包装类	个	88,388,263.28	0.72	63,806,299.43	6.93%
面料-真皮	英尺	4,457,444.90	9.29	41,412,110.23	4.50%
电机类	个	202,980.00	135.30	27,463,856.44	2.98%
海绵-套	套	5,098,865.10	4.81	24,524,668.90	2.66%
海绵-立方	立方	109,348.43	339.89	37,166,635.08	4.04%
塑料粒	吨	5,034.25	7,847.52	39,506,358.40	4.29%
按摩椅电机类	个	86,810.00	44.62	3,873,665.75	0.42%
其他	个	8,284,213.16	4.91	40,639,800.27	4.41%
合计				**920,957,742.96**	**100.00%**
原材料类别	**单位**	**2014 年**			
		数量	**单价**	**金额**	**占比**
铁制品	件	15,686,336.00	12.45	195,357,221.35	21.50%
塑料制品	件	30,553,198.00	3.94	120,233,038.53	13.23%
面料-其他	米	8,488,805.53	10.71	90,885,382.27	10.00%
木制品	套	6,988,786.75	11.50	80,349,384.27	8.84%
辅料	个	307,708,832.38	0.25	75,727,850.68	8.33%
钢材	吨	20,486.78	3,474.48	71,180,979.40	7.83%
包装类	个	86,719,527.27	0.73	62,953,149.63	6.93%
面料-真皮	英尺	5,861,553.10	8.74	51,204,397.87	5.63%
电机类	个	235,978.00	129.05	30,452,282.66	3.35%
海绵-套	套	5,164,179.70	5.55	28,680,729.13	3.16%
海绵-立方	立方	67,221.93	402.12	27,031,185.95	2.97%
塑料粒	吨	4,276.11	8,747.32	37,404,486.66	4.12%
按摩椅电机类	个	38,249.00	41.02	1,569,000.35	0.17%
其他	个	9,441,662.38	3.78	35,726,655.46	3.93%
合计				**908,755,744.21**	**100.00%**

①钢材采购金额变动分析：2015 年、2016 年钢材采购金额较上年变动分别为-24.64%、28.79%，主要受钢材市场价格波动影响，2014 年至 2016 年钢材采购单价分别为每吨 3,474.48 元、2,757.31 元和 3,005.34 元，2014 年至 2016 年钢材采购量分别为 2.05 万吨、1.95 万吨和 2.30 万吨，2015 年采购单价较 2014 年

采购单价下降 20.64%，同时 2015 年采购量较 2014 年采购量下降 5.04%，导致 2015 年钢材采购金额较 2014 年采购金额下降幅度较大。2017 年 1-6 月钢材采购单价较 2016 年采购单价上升 19.37%，导致 2017 年钢材采购成本较同期增加。

②真皮面料采购金额变动分析：2015 年真皮面料采购金额较 2014 年下降 19.12%，主要原因：一是公司预计 2015 年真皮价格将上涨，故在 2014 年进行备货，2015 年逐步消化 2014 年库存材料；二是公司 2015 年真皮沙发销量较 2014 年下降，真皮沙发销量降低导致生产采购真皮面料有所减少。

③电机采购金额变动分析：2015 年、2016 年电机采购金额较上年变动分别为-9.81%、13.15%，电机采购金额主要受电动功能沙发和按摩功能沙发业务规模影响，2015 年、2016 年电动功能沙发和按摩功能沙发的销售量较上年变动分别为-3.84%、20.84%，电机采购情况与销售情况相应变动，电机采购金额变动趋势与电动功能沙发和按摩功能沙发业务规模变动趋势相符。

④按摩椅电机类产品采购金额变动分析：2014 年至 2017 年 6 月按摩椅电机类产品采购额分别为 156.90 万元、387.37 万元、1,593.31 万元和 1,493.03 万元，2015 年、2016 年按摩椅电机类产品采购金额较上年变动分别为 146.89%、311.32%，2017 年 1-6 月采购额继续保持大幅增长，主要是受按摩椅业务规模影响，公司 2014 年开始生产按摩椅，报告期内按摩椅产量大幅增长，按摩椅电机类产品采购金额变动趋势与按摩椅业务规模变动趋势相符。

⑤报告期内其他各类原材料采采购金额变动幅度小幅上涨，与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总产量小幅上涨的变动趋势相符。

（2）报告期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单位：元

原材料类别	单位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采购单价	较上年变动比例	采购单价	较上年变动比例	采购单价	较上年变动比例	采购单价
铁制品	件	11.39	5.43%	10.80	-6.34%	11.54	-7.38%	12.45
塑料制品	件	2.92	-10.07%	3.25	-7.49%	3.51	-10.70%	3.94
面料-其他	米	9.95	-9.50%	11.00	-3.37%	11.38	6.29%	10.71
木制品	套	15.73	18.33%	13.29	8.60%	12.24	6.45%	11.50
钢材	吨	3,587.49	19.37%	3,005.34	9.00%	2,757.31	-20.64%	3,474.48
面料-真皮	英尺	9.32	-0.33%	9.35	0.65%	9.29	6.35%	8.74
电机类	个	114.99	-7.62%	124.47	-8.01%	135.30	4.85%	129.05
海绵-套	套	3.31	-9.11%	3.64	-24.32%	4.81	-13.40%	5.55

海绵-立方	立方	418.88	29.19%	324.24	-4.60%	339.89	-15.47%	402.12
塑料粒	吨	7,123.00	-2.30%	7,290.33	-7.10%	7,847.52	-10.29%	8,747.32
按摩椅电机类	个	36.66	-15.28%	43.27	-3.03%	44.62	8.78%	41.02

（3）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与公开价格或大宗交易价格对比情况

①钢材

卷板：公司主要原材料中分条卷板采购价格根据当时市场热轧卷板加上加工费确定。选取市场上 2.75mm 和 5.5mm 热轧卷板与公司采购的卷板进行比较，价格走势基本一致。具体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吨

数据来源：wind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卷板价格与市场上热轧卷板价格走势基本一致且围绕市场价格波动。

圆管：公司主要原材料中圆管采购价格根据当时市场热轧带钢加上加工费确定。选取市场上 2.5mm 和 3.5mm 热轧带钢与公司采购的圆管进行比较，价格走势基本一致。具体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吨

数据来源：wind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圆管价格与市场上热轧带钢价格走势基本一致且围绕市场价格波动。

②海绵

公司主要原材料中海绵采购价格的趋势参考海绵主要材料甲苯二异氰酸酯(TDI)市场价格趋势。选取海绵主要材料甲苯二异氰酸酯(TDI)市场价格趋势与公司采购海绵价格趋势进行比较，价格走势基本一致。具体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吨、元/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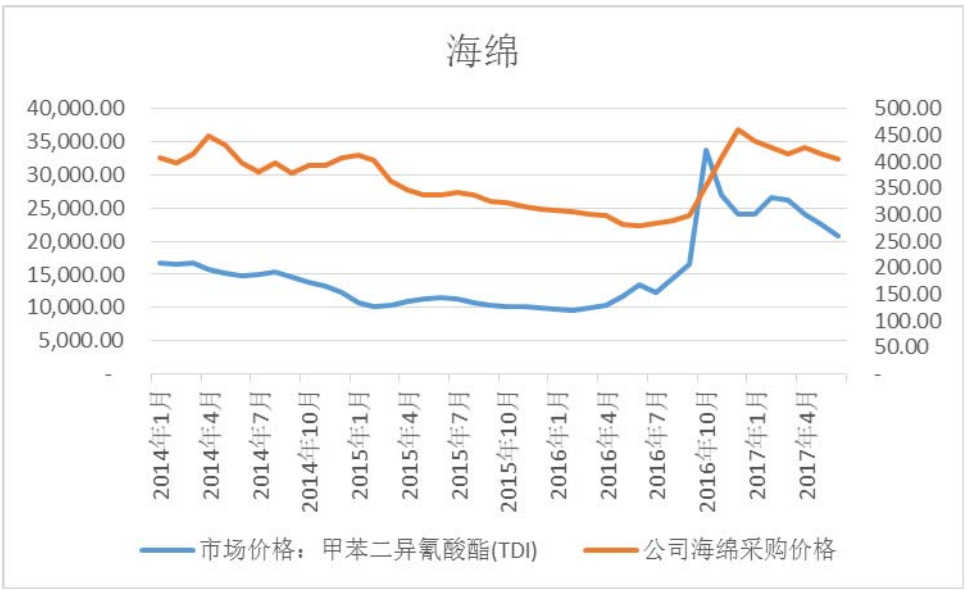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海绵价格与市场上海绵主要材料甲苯二异氰酸酯价格

走势基本一致。

③其他原材料

公司原材料中除钢材、海绵的主要材料甲苯二异氰酸酯有公开价格外，其他原材料如铁制品中的托盘和气杆、面料、包装类、电机、木制品、塑料制品均由各类基础材料经过各环节加工而成，无法与基础材料公开价格进行比较，故通过从公司主要供应商处获取其供给其他客户的订单价格进行对比分析。

铁制品-气杆：公司报告期内从主要供应商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和常州市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采购气杆的平均价格在 9 至 12 元/只（不含税）区间，公司从常州市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了解到其供给某其他客户的的相似产品平均价格在 10-12 元/只（不含税）区间，公司采购单价与其他公司采购价格区间相符。

铁制品-托盘：公司报告期内从主要供应商杭州中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托盘（T703）的平均价格在 45 至 62 元/只（不含税）区间，公司从杭州中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了解到其供给某其他客户的的相似产品平均价格在 50 至 60 元/只（不含税）区间，公司采购单价与其他公司采购价格区间相符。

塑料制品：公司报告期内从主要供应商中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塑料脚轮的平均价格在 1 至 1.1 元/只（不含税）区间，公司从中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了解到其供给某其他客户的的相似产品平均价格在 0.9 至 1.2 元/只（不含税）区间，公司采购单价与其他公司采购价格区间相符。

电机：公司报告期内从主要供应商嘉兴礼海电气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电机的平均价格在 240 至 270 元/套（不含税）区间，公司从嘉兴礼海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了解到其供给某其他客户的的相似产品平均价格在 250 元/只（不含税）左右，公司采购单价与其他公司采购价格区间相符。

④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主要产品使用的原材料种类较多，如果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出现供应不足或快速、大幅的价格波动的情形，将直接增加公司的管理难度，并最终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4）能源消耗情况

公司耗用的主要能源是电力、煤炭和天然气，报告期内，公司能源耗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份	电	煤炭	天然气

	数量（千瓦时）	金额（元）	数量（吨）	金额（元）	数量（立方米）	金额（元）
2017 年 1-6 月	6,129,187.64	4,723,205.04	-	-	445,132.00	1,181,702.10
2016 年	12,054,083.00	9,035,188.24	-	-	798,471.00	2,155,355.47
2015 年	10,611,517.00	8,154,938.19	167.88	99,006.16	463,384.00	1,764,746.88
2014 年	10,417,418.00	8,067,273.76	609.29	401,332.56	258,429.00	1,040,576.94

煤炭主要是为锅炉提供能源，耗用量较小，锅炉已于 2015 年停止使用，停止使用的原因是 2015 年政府基于环保的考虑提倡工业企业煤改气并给予一定的补助，公司响应政府这一号召停止使用煤炭；天然气主要是为子公司湖州恒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生产线提供能源，2015 和 2016 年耗用量增长较多，一个原因是天然气取代煤炭作为替代能源，另一个原因是子公司湖州恒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5 年新增一条生产线。

公司耗电量中生产耗电和非生产耗电列示如下：

单位：千瓦时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生产耗电	5,878,938.70	11,509,894.00	10,176,437.00	10,032,081.00
非生产耗电	250,248.94	544,189.00	435,080.00	385,337.00
合计	**6,129,187.64**	**12,054,083.00**	**10,611,517.00**	**10,417,418.00**

按照产品大类进行归集的用电量列示如下：

单位：千瓦时/万件/万套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耗电量	产量	耗电量	产量	耗电量	产量	耗电量	产量
办公椅	4,113,166.12	320.11	7,957,865.27	629.65	7,363,816.87	611.43	7,288,779.99	583.39
沙发	1,215,398.34	27.60	2,538,659.75	54.40	2,033,756.33	45.45	1,912,567.27	42.81
其他[注]	550,374.24		1,013,368.98		778,863.80		830,733.74	
合计	**5,878,938.70**		**11,509,894.00**		**10,176,437.00**		**10,032,081.00**	

[注]其他包含除沙发转椅以外的其他生产耗电量

公司各期能源消耗与产品产量对比情况如下表：

年份	电(千瓦时)	天然气(立方米)	产量(万件/万套)
2017 年 1-6 月	6,129,187.64	445,132.00	350.28
2016 年	12,054,083.00	798,471.00	687.14
2015 年	10,611,517.00	463,384.00	657.11
2014 年	10,417,418.00	258,429.00	626.21

公司各期能源消耗与产品产量对比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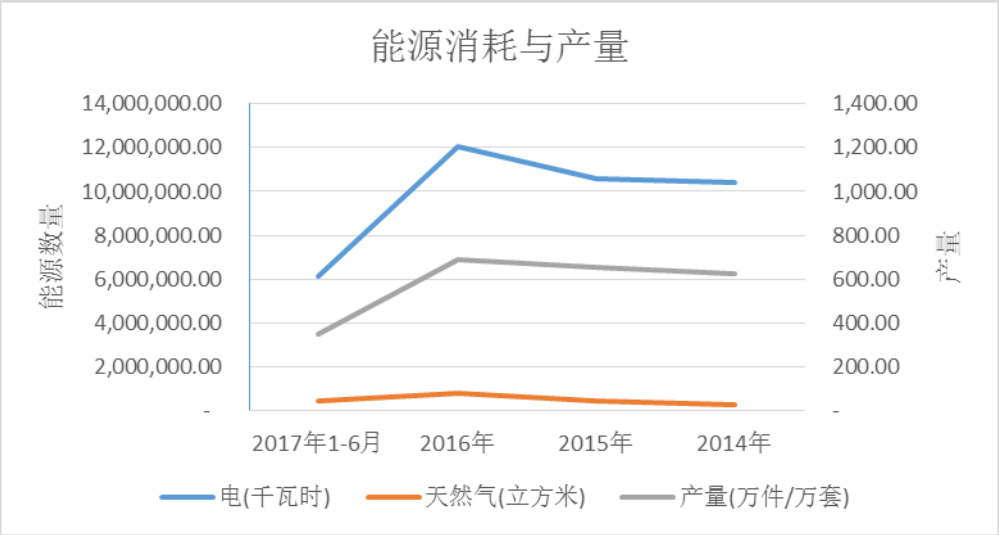

由上述各表对比分析可以得出，报告期内公司能源消耗与产品产量整体变动趋势一致。

2、报告期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的前五名供应商和采购金额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2017 年 1-6 月			
1	上海育育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0,782,713.54	3.84%
2	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	16,592,248.85	3.07%
3	杭州中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4,051,938.92	2.60%
4	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	13,157,506.13	2.43%
5	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733,785.01	2.35%
	合计	**77,318,192.45**	**14.29%**
2016 年度			
1	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	37,150,754.89	3.67%
2	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	33,962,882.23	3.35%
3	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360,406.18	3.29%
4	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31,509,965.98	3.11%
5	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	26,688,931.88	2.63%
	合计	**162,672,941.16**	**16.05%**
2015 年度			
1	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	38,799,250.96	4.21%
2	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32,327,272.90	3.51%
3	中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379,075.38	3.08%
4	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946,687.64	2.82%
5	杭州中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4,934,432.26	2.71%
	合计	**150,386,719.14**	**16.33%**
2014 年度			

1	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	42,057,238.36	4.63%
2	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31,966,385.65	3.52%
3	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	28,279,936.20	3.11%
4	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	27,202,528.18	2.99%
5	杭州中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6,065,364.33	2.87%
	合计	**155,571,452.72**	**17.12%**

注：（1）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的采购数据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各公司采购数据汇总披露，包括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常州市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青岛奥德精密器械有限公司。（2）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的采购数据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各公司采购数据汇总披露，包括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杭州荣恒冲压件厂。（3）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各公司采购数据汇总披露，包括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为、上海育育物资贸易有限公司。（4）中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采购数据包括中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浙江中威家具配件有限公司、上海中威办公家具有限公司的采购数据。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基本稳定，存在变动的是 2014 年前五名供应商中无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前五名供应商中无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和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2016 年前五名供应商中无杭州中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14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 至 6 月前五名供应商中无中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要原因如下：

①2014 年至 2016 年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2,400.07 万元、2,594.67 万元和 3,336.04 万元，采购量小幅增长，2014 年采购金额排名第七名。

②2015 年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降低，主要的原因是 2015 年钢材的价格处于低谷，导致 2015 年采购金额降低。2015 年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采购金额为 2,389.00 万元，2015 年采购金额排名第七名，2016 年末公司与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的业务已转到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上海育育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继续进行。

③2014 年至 2016 年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2,720.25 万元、2,437.88 万元和 2,668.89 万元，采购金额变动较小，2015 年采购金额排名第六名。

④2014 年至 2016 年杭州中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2,606.54 万元、2,493.44 万元和 2,587.01 万元，采购金额变动较小，2016 年采购金额排名第六名。

⑤2014 年至 2017 年 6 月中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2,555.36 万

元、2,837.91 万元、2,304.85 万元和 958.18 万元，2014 年至 2017 年 6 月采购金额排名分别为第六名、第三名、第八名和第十一名。

通过对主要供应商各年度交易金额比较可以看出，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及其交易额保持稳定，不存在交易额大幅减少的情况。

主要供应商采购合同签订及实际履行情况如下：

公司	合同性质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1 日	正在履行
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1 日	正在履行
圣诺盟(浙江)聚氨酯家居用品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1 日	正在履行
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1 日	正在履行
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2016 年 1 月 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结束
上海育育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2017 年 1 月 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杭州中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1 日	正在履行
中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1 日	正在履行

注：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合同已结束，相关业务也于 2016 年 12 月转到其控制人投资的上海育育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继续执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未占有权益。

（2）报告期内原材料主要类型各类各期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原材料的主要类型包括铁制品、塑料制品、面料、木制品、钢材、电机、海绵，2014 年至 2017 年 6 月上述主要原材料金额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是 76.69%、75.57%、75.97%和 74.97%，报告期主要原材料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只、套、立方/元

原材料类别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占比
铁制品	2017 年 1-6 月	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	气杆、铁件	1,612,753.00	10.29	16,588,408.88	16.00%
		杭州中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钢板、铁制椅脚、铁件、托盘	470,394.00	29.80	14,018,316.95	13.52%
		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	铁制扶手、钢板、铁架、铁件	1,371,704.00	8.29	11,374,513.71	10.97%
		安吉金标家具厂	铁制椅脚、铁架、铁件、托盘	776,385.00	13.25	10,284,239.52	9.92%
		青岛三弘精密器	气杆	659,703.0	13.54	8,931,338.13	8.62%

原材料类别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占比
		械有限公司		0			
	2016年度	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	气杆、铁件	3,812,324.00	9.74	37,125,177.98	18.61%
		杭州中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钢板、铁制椅脚、铁件、托盘	1,039,956.00	24.83	25,821,828.46	12.94%
		安吉金标家具厂	铁制椅脚、铁架、铁件、托盘	1,810,578.00	12.93	23,414,962.50	11.74%
		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	铁制扶手、钢板、铁架、铁件	2,802,173.00	7.71	21,600,917.45	10.83%
		青岛三弘精密器械有限公司	气杆	1,105,335.00	13.02	14,395,807.60	7.22%
	2015年度	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	气杆、铁件	3,637,404.00	10.66	38,780,799.71	19.57%
		杭州中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钢板、铁制椅脚、铁件、托盘	1,035,267.00	24.03	24,879,456.01	12.55%
		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	铁制扶手、钢板、铁制椅脚、铁架、铁件、托盘	3,205,422.00	5.95	19,074,498.15	9.63%
		安吉金标家具厂	铁制椅脚、铁架、铁件、托盘	1,308,453.00	13.88	18,166,958.97	9.17%
		奥艾斯新能源科技（泰州）有限公司	铁架、铁件	92,455.00	126.74	11,717,547.43	5.91%
	2014年度	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	气杆、铁件	3,822,669.00	11.00	42,056,594.26	21.53%
		杭州中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钢板、铁制椅脚、铁件、托盘	1,083,574.00	24.04	26,046,456.90	13.33%
		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	铁制扶手、钢板、铁制椅脚、铁架、铁件	3,621,379.00	6.09	22,047,780.77	11.29%
		安吉金标家具厂	铁制椅脚、铁件、托盘	1,510,578.00	13.97	21,096,062.11	10.80%
		青岛三弘精密器械有限公司	气杆	798,000.00	13.07	10,431,323.77	5.34%
塑料制品	2017年1-6月	嘉兴市永泰五金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塑料扶手、塑料椅脚、轮子、塑料制品	366,327.00	26.41	9,673,068.73	15.69%
		中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塑料扶手、轮子	7,544,836.00	1.18	8,936,773.68	14.50%
		安吉县恒硕家具厂(普通合伙)	塑料扶手、塑料椅脚、塑料制品	1,609,906.00	4.79	7,712,584.46	12.51%

原材料类别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占比
		安吉炜宜五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轮子	783,750.00	6.34	4,971,920.24	8.07%
		安徽华胤家具有限公司	塑料椅脚	230,911.00	13.34	3,079,981.28	5.00%
	2016年度	中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塑料扶手、轮子	16,285,508.00	1.32	21,542,581.76	16.39%
		嘉兴市永泰五金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塑料扶手、塑料椅脚、轮子、塑料制品	766,371.00	23.88	18,303,006.39	13.92%
		安徽华胤家具有限公司	塑料椅脚	948,464.00	13.56	12,864,894.18	9.79%
		安吉县恒硕家具厂(普通合伙)	塑料扶手、塑料椅脚、塑料制品	2,391,684.00	4.02	9,609,402.22	7.31%
		浙江安吉博俨椅业有限公司	塑料扶手、塑料制品	475,060.00	12.83	6,093,742.14	4.64%
	2015年度	中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塑料扶手、轮子	16,073,531.00	1.67	26,835,669.01	22.08%
		嘉兴市永泰五金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塑料扶手、塑料椅脚、轮子、塑料制品	695,662.00	23.14	16,100,424.74	13.24%
		福建华鹰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轮子	1,598,200.00	7.41	11,844,126.57	9.74%
		安吉隆博家具有限公司	塑料扶手、塑料制品	562,093.00	15.15	8,513,050.43	7.00%
		安徽华胤家具有限公司	塑料椅脚、塑料制品	583,274.00	13.83	8,067,902.72	6.64%
	2014年度	中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塑料扶手、轮子	16,886,251.00	1.40	23,603,524.84	19.63%
		嘉兴市永泰五金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塑料扶手、塑料椅脚、轮子、塑料制品	913,925.00	21.53	19,680,907.20	16.37%
		福建华鹰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轮子	1,319,140.00	7.18	9,474,288.50	7.88%
		安吉隆博家具有限公司	塑料扶手、塑料椅脚、塑料制品	217,352.00	42.67	9,275,027.54	7.71%
		安徽华胤家具有限公司	塑料椅脚、塑料制品	568,405.00	15.78	8,968,452.80	7.46%
面料-其他	2017年1-6月	苏州贝斯特装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皮	555,895.00	10.85	6,033,830.40	11.77%
		安吉荣盛皮革商行	其他皮	330,330.90	10.19	3,365,674.85	6.57%

原材料类别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占比
		桐乡市创隆纺织品有限公司	布	139,703.20	24.03	3,356,737.47	6.55%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布、其他皮	217,414.50	15.11	3,284,313.26	6.41%
		绍兴昌腾贸易有限公司	布	549,071.46	5.79	3,178,176.41	6.20%
	2016年度	苏州贝斯特装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皮	1,140,988.00	10.82	12,343,516.64	11.20%
		桐乡市创隆纺织品有限公司	布	439,119.50	25.60	11,240,045.58	10.20%
		安吉荣盛皮革商行	其他皮	1,042,624.63	9.76	10,170,993.35	9.23%
		浙江昶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皮	396,313.24	24.57	9,736,633.97	8.83%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布、其他皮	514,743.20	14.70	7,565,674.57	6.86%
	2015年度	苏州贝斯特装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皮	1,135,172.50	11.55	13,115,789.68	12.97%
		浙江昶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皮	424,589.60	22.48	9,545,274.08	9.44%
		安吉荣盛皮革商行	其他皮	931,445.50	10.01	9,326,774.18	9.22%
		绍兴昌腾贸易有限公司	布	1,350,965.97	6.10	8,246,827.14	8.16%
		桐乡市创隆纺织品有限公司	布	288,618.20	26.42	7,625,951.03	7.54%
	2014年度	苏州贝斯特装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皮	1,304,542.30	11.97	15,618,835.34	17.19%
		温州长丰人造革有限公司	其他皮	433,570.61	22.90	9,928,766.97	10.92%
		绍兴昌腾贸易有限公司	布	1,416,820.10	6.64	9,412,909.60	10.36%
		安吉荣盛皮革商行	其他皮	818,549.00	9.55	7,815,054.03	8.60%
		宝泰针织有限公司	布	271,397.23	25.03	6,792,073.02	7.47%
木制品	2017年1-6月	安吉明篁竹木制品厂	木架	93,255.00	73.74	6,876,759.48	15.32%
		河南省洛宁县宏达木业有限公司	木板	512,639.00	6.22	3,187,749.18	7.10%
		建德市瑞林家具	木板	348,501.0	8.81	3,070,307.15	6.84%

原材料类别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占比
		有限公司		0			
		安吉启艺家居有限公司	木板	461,243.00	6.61	3,050,496.49	6.80%
		安吉景华木业有限公司	木板	136,925.00	22.08	3,023,942.68	6.74%
	2016年度	安吉明篁竹木制品厂	木架	200,463.00	75.76	15,187,796.91	15.74%
		建德市瑞林家具有限公司	木板	834,458.00	8.47	7,065,530.48	7.32%
		安吉启艺家居有限公司	木板	1,078,216.00	6.10	6,582,184.31	6.82%
		河南省洛宁县宏达木业有限公司	木板	1,115,155.00	5.77	6,432,505.71	6.67%
		安吉景华木业有限公司	木板	240,860.00	22.95	5,527,661.75	5.73%
	2015年度	安吉明篁竹木制品厂	木架	179,350.00	77.70	13,935,180.41	16.01%
		建德市瑞林家具有限公司	木板	989,485.00	8.79	8,696,501.86	9.99%
		峡江县豫泰木业有限公司	木板	934,813.00	6.71	6,274,793.51	7.21%
		河南省洛宁县宏达木业有限公司	木板	875,552.00	7.11	6,228,007.45	7.16%
		广西容县盛裕家具厂	木板	787,845.00	7.56	5,958,608.68	6.85%
	2014年度	峡江县豫泰木业有限公司	木板	1,789,483.00	7.61	13,620,618.30	16.95%
		安吉明篁竹木制品厂	木架	178,749.00	68.55	12,253,156.98	15.25%
		建德市瑞林家具有限公司	木板	783,669.00	9.52	7,457,254.92	9.28%
		河南省洛宁县宏达木业有限公司	木板	996,752.00	5.82	5,804,131.60	7.22%
		广西容县盛裕家具厂	木板	674,161.00	7.65	5,156,471.11	6.42%
钢材	2017年1-6月	上海育育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6,296.94	3,300.45	20,782,713.54	47.81%
		安吉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1,486.59	3,997.40	5,942,478.70	13.67%
		安吉中元管业有限公司	钢材	1,457.75	3,953.57	5,763,302.03	13.26%

原材料类别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占比
		无锡市丰成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钢材	731.29	3,905.02	2,855,697.05	6.57%
		安吉鸿泰钢管制品有限公司	钢材	733.42	3,876.47	2,843,062.92	6.54%
	2016年度	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	钢材	11,919.44	2,849.37	33,962,882.23	49.16%
		安吉中元管业有限公司	钢材	3,067.97	3,212.23	9,855,041.68	14.27%
		安吉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2,646.00	3,179.65	8,413,364.07	12.18%
		无锡市丰成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钢材	1,556.92	2,884.79	4,491,384.89	6.50%
		安吉鑫铭钢管制品有限公司	钢材	1,288.89	3,144.40	4,052,787.71	5.87%
	2015年度	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	钢材	10,019.84	2,384.27	23,890,003.48	44.54%
		安吉中元管业有限公司	钢材	3,379.67	3,305.18	11,170,420.83	20.82%
		安吉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3,123.64	3,196.05	9,983,297.06	18.61%
		无锡市鼎益嘉管业有限公司	钢材	765.76	2,862.88	2,192,264.46	4.09%
		安吉鑫铭钢管制品有限公司	钢材	544.93	2,771.68	1,510,382.47	2.82%
	2014年度	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	钢材	9,121.27	3,100.44	28,279,936.20	39.73%
		安吉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4,456.76	3,849.76	17,157,462.84	24.10%
		安吉中元管业有限公司	钢材	2,001.82	4,034.88	8,077,099.35	11.35%
		无锡市鼎益嘉管业有限公司	钢材	1,252.78	3,517.24	4,406,322.76	6.19%
		安吉嘉豪五金制造有限公司	钢材	158.39	6,157.03	975,231.41	1.37%
面料-真皮	2017年1-6月	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真皮	1,334,982.10	9.42	12,571,648.03	47.77%
		江苏佳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真皮	379,690.80	9.84	3,736,694.34	14.20%
		海宁家值家私有限公司	真皮	328,322.50	10.89	3,574,236.36	13.58%
		JBS S/A	真皮	206,050.2	9.78	2,016,130.02	7.66%

原材料类别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占比
				5			
		海宁卡森皮革有限公司	真皮	99,967.20	9.51	951,174.72	3.61%
	2016年度	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真皮	3,579,532.20	9.32	33,360,406.18	72.63%
		海宁家值家私有限公司	真皮	593,440.20	12.46	7,394,573.42	16.10%
		JBS S/A	真皮	208,683.50	8.16	1,702,303.40	3.71%
		无极县富兴皮革有限公司	真皮	90,124.30	11.75	1,059,119.24	2.31%
		无极县鑫正通皮革有限公司	真皮	116,620.90	5.98	697,964.62	1.52%
	2015年度	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真皮	2,598,797.30	9.98	25,946,687.64	62.65%
		河北开阳皮革有限公司	真皮	429,551.30	10.26	4,405,199.41	10.64%
		JBS S/A	真皮	418,637.50	10.03	4,199,369.66	10.14%
		德清升大皮革有限公司	真皮	152,309.40	12.08	1,840,459.37	4.44%
		无极县鑫正通皮革有限公司	真皮	171,816.80	6.66	1,144,676.46	2.76%
	2014年度	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真皮	2,468,237.70	9.72	24,000,721.15	46.87%
		JBS S/A	真皮	1,318,392.75	9.72	12,818,364.17	25.03%
		河北开阳皮革有限公司	真皮	607,892.40	9.67	5,875,714.75	11.48%
		德清升大皮革有限公司	真皮	221,840.30	11.32	2,511,733.29	4.91%
		石家庄市瑞龙皮革有限公司	真皮	320,422.30	6.28	2,012,323.92	3.93%
电机类	2017年1-6月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电机	70,635.00	111.22	7,935,965.71	52.00%
		嘉兴礼海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电机	10,283.00	257.10	2,581,798.22	16.92%
		东莞堤摩讯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电机	4,788.00	284.54	1,319,248.65	8.64%
		常州市晨迪电器有限公司	电机	6,872.00	180.29	1,259,388.90	8.25%

原材料类别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占比
		江苏慕林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电机	4,736.00	151.74	1,050,371.70	6.88%
	2016年度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电机	127,770.00	111.22	14,210,811.70	45.73%
		嘉兴礼海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电机	24,496.00	257.10	6,298,009.35	20.27%
		常州市晨迪电器有限公司	电机	14,040.00	177.30	2,489,342.13	8.01%
		东莞堤摩讯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电机	8,654.00	284.54	2,462,413.59	7.92%
		江苏慕林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电机	11,831.00	151.74	1,795,222.19	5.78%
	2015年度	常州市凯迪电器有限公司	电机	100,397.00	118.07	11,853,626.13	43.16%
		嘉兴礼海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电机	30,986.00	262.32	8,128,301.29	29.60%
		常州市晨迪电器有限公司	电机	9,878.00	173.75	1,716,294.98	6.25%
		江苏慕林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电机	10,961.00	151.48	1,660,380.97	6.05%
		东莞堤摩讯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电机	2,636.00	281.31	741,541.50	2.70%
	2014年度	嘉兴礼海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电机	42,714.00	243.52	10,401,610.42	34.16%
		常州市凯迪电器有限公司	电机	81,383.00	124.26	10,112,886.55	33.21%
		理莫斯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电机	60,899.00	86.84	5,288,421.14	17.37%
		厦门意鹏科技有限公司	电机	34,542.00	54.35	1,877,281.44	6.16%
		常州市晨迪电器有限公司	电机	5,947.00	155.66	925,691.09	3.04%
海绵（套）	2017年1-6月	绍兴源盛海绵有限公司	海绵	389,865.87	15.31	5,967,178.87	27.82%
		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绵	1,433,948.16	2.77	3,976,254.80	18.54%
		锐德海绵(浙江)有限公司	海绵	1,472,521.00	1.99	2,922,969.24	13.63%
		安吉丰盈海绵有限公司	海绵	70,122.00	31.52	2,210,400.54	10.31%

原材料类别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占比
		安吉恒丰沙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海绵	1,728,413.90	0.65	1,119,511.75	5.22%
	2016年度	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绵	3,371,133.00	3.04	10,232,762.47	31.78%
		安吉丰盈海绵有限公司	海绵	194,244.00	29.53	5,736,243.41	17.81%
		绍兴源盛海绵有限公司	海绵	264,760.28	10.66	2,821,627.47	8.76%
		锐德海绵(浙江)有限公司	海绵	195,233.00	12.84	2,505,923.67	7.78%
		安吉启成沙发材料厂	海绵	557,112.00	4.24	2,364,411.83	7.34%
	2015年度	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绵	2,278,596.00	4.76	10,855,964.22	44.27%
		安吉丰盈海绵有限公司	海绵	155,432.00	29.23	4,543,254.08	18.53%
		安吉启成沙发材料厂	海绵	584,335.00	4.74	2,768,691.96	11.29%
		凤祥海绵厂	海绵	334,276.00	3.17	1,058,952.21	4.32%
		安吉启发家具厂	海绵	170,664.00	4.12	702,889.29	2.87%
	2014年度	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绵	1,243,179.00	7.89	9,813,170.32	34.22%
		安吉丰盈海绵有限公司	海绵	162,612.00	29.52	4,799,734.43	16.74%
		锐德海绵(浙江)有限公司	海绵	710,403.00	4.85	3,442,019.78	12.00%
		安吉瑞丰海棉制品有限公司	海绵	794,720.00	3.51	2,792,994.54	9.74%
		安吉启成沙发材料厂	海绵	502,314.00	4.82	2,420,565.74	8.44%
海绵（立方）	2017年1-6月	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绵	17,299.64	454.45	7,861,825.37	34.57%
		安吉丰盈海绵有限公司	海绵	17,884.11	356.08	6,368,244.96	28.01%
		锐德海绵(浙江)	海绵	10,771.98	513.78	5,534,397.96	24.34%

原材料类别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占比
		有限公司					
		绍兴源盛海绵有限公司	海绵	7,299.57	366.27	2,673,590.91	11.76%
		浙江福瑞达海绵有限公司	海绵	307.61	354.38	109,011.95	0.48%
	2016年度	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绵	66,661.13	319.18	21,277,203.51	56.10%
		锐德海绵(浙江)有限公司	海绵	19,252.34	405.81	7,812,810.60	20.60%
		安吉丰盈海绵有限公司	海绵	27,330.89	271.31	7,415,174.66	19.55%
		德清众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海绵	1,183.60	434.89	514,730.15	1.36%
		凤祥海绵厂	海绵	802.20	313.22	251,265.25	0.66%
	2015年度	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绵	61,032.68	351.80	21,471,308.68	57.77%
		安吉丰盈海绵有限公司	海绵	34,508.13	290.39	10,020,645.05	26.96%
		锐德海绵(浙江)有限公司	海绵	10,766.74	424.75	4,573,189.93	12.30%
		凤祥海绵厂	海绵	1,654.89	301.13	498,343.31	1.34%
		桐乡市舒乐橡塑材料有限公司	海绵	419.31	512.33	214,823.21	0.58%
	2014年度	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绵	55,391.70	399.94	22,153,215.33	81.95%
		安吉丰盈海绵有限公司	海绵	4,414.27	335.30	1,480,123.25	5.48%
		锐德海绵(浙江)有限公司	海绵	2,685.53	443.10	1,189,955.10	4.40%
		浙江圣诺盟顾家海绵有限公司	海绵	1,700.41	560.18	952,526.25	3.52%
		浙江福瑞达海绵有限公司	海绵	1,113.78	373.87	416,409.95	1.54%
塑料粒	2017年1-6月	苏州市中立塑胶有限公司	塑料	683.91	5,562.96	3,804,568.41	19.61%
		浙江前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塑料制品	295,000.00	8.51	2,509,193.21	12.93%
		常熟市中腾塑胶	塑料	236.00	7,870.48	1,857,433.95	9.57%

原材料类别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占比
		有限公司					
		常熟市华伟五金塑料制品厂	塑料	185.35	7,788.87	1,443,667.56	7.44%
		昆山幻彩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塑料制品	124,750.00	10.53	1,313,792.20	6.77%
	2016年度	苏州市中立塑胶有限公司	塑料	879.70	5,368.10	4,722,300.17	12.38%
		远大石化有限公司	塑料	377,211.95	12.13	4,576,749.70	12.00%
		江苏金发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塑料制品	422,500.00	9.66	4,079,391.31	10.70%
		常熟市中腾塑胶有限公司	塑料	433.98	7,937.86	3,444,833.78	9.03%
		台州市腾豪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塑料	364.65	6,924.38	2,524,974.98	6.62%
	2015年度	远大石化有限公司	塑料	515,290.00	12.18	6,276,444.09	15.89%
		苏州市中立塑胶有限公司	塑料	924.57	5,434.66	5,024,724.42	12.72%
		浙江前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塑料制品	256,128.00	12.98	3,325,374.38	8.42%
		江苏金发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塑料制品	295,550.00	11.00	3,250,559.83	8.23%
		苏州市涵信塑业有限公司	塑料	338.30	8,195.91	2,772,675.21	7.02%
	2014年度	汕头市伟强塑料有限公司	塑料	535.03	8,676.83	4,642,320.48	12.41%
		浙江前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塑料制品	416,000.00	10.02	4,167,924.07	11.14%
		苏州市中立塑胶有限公司	塑料	595.55	6,371.63	3,794,621.97	10.14%
		余姚市天都贸易有限公司	塑料	160,196.45	23.25	3,723,922.82	9.96%
		苏州市涵信塑业有限公司	塑料	374.57	8,476.91	3,175,197.99	8.49%
按摩椅电机类	2017年1-6月	深圳市福瑞斯保健器材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87,269.00	66.15	5,773,120.57	38.67%
		绵阳西磁科技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3,618.00	979.49	3,543,794.28	23.74%
		杭州晴川科技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42,611.00	27.43	1,168,683.16	7.83%

原材料类别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占比
		台州市贝菱特科技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19,817.00	44.68	885,391.30	5.93%
		苏州固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32,379.00	18.36	594,421.26	3.98%
	2016年度	深圳市福瑞斯保健器材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102,424.00	68.42	7,007,898.45	43.98%
		东莞市乐景电子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38,411.00	45.45	1,745,610.88	10.96%
		台州市贝菱特科技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37,711.00	45.68	1,722,734.14	10.81%
		杭州晴川科技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74,862.00	20.59	1,541,157.01	9.67%
		苏州固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73,290.00	18.08	1,325,315.87	8.32%
	2015年度	杭州晴川科技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4,550.00	258.34	1,175,468.16	30.35%
		上海冀望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480.00	2,100.16	1,008,077.42	26.02%
		常州市凯迪电器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8,835.00	46.47	410,528.44	10.60%
		苏州固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38,594.00	7.59	292,795.71	7.56%
		深圳市福瑞斯保健器材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1,761.00	114.35	201,365.44	5.20%
	2014年度	理莫斯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17,068.00	49.51	845,033.77	53.86%
		福建怡和电子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2,996.00	90.92	272,406.06	17.36%
		常州凯迪电器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3,440.00	56.52	194,412.60	12.39%
		台州市贝菱特科技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1,335.00	46.25	61,742.69	3.94%
		吴江华能电子有限公司	电器、电动组件	1,659.00	32.54	53,980.78	3.44%

注 1：占比为当期该供应商采购的该类原材料同当期该类原材料采购总金额的比重。

注 2：（1）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的采购数据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各公司采购数据汇总披露，包括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常州市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青岛奥德精密器械有限公司。（2）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的采购数据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各公司采购数据汇总披露，包括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杭州荣恒冲压件厂。（3）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各公司采购数据汇总披露，包括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为、上海育育物资贸易有限公司。（4）中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采购数据包括中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浙江中威家具配件有限公司、上海中威办公家具有限公司的采购数据。

铁制品主要供应商变动较小。报告期内奥艾斯新能源科技（泰州）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922.81 万元、1,171.75 万元、1,029.42 万元和 432.32 万元，青岛三弘精密器械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1,043.13 万元、1,061.48 万元、1,439.58 万元和 893.13 万元。其他主要供应商排名较稳定。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采购金额变动较小。

塑料制品主要供应商变动较小。报告期内浙江安吉博俨椅业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499.33 万元、352.40 万元、609.37 万元和 197.89 万元，安吉隆博家具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927.50 万元、851.31 万元、575.89 万元和 254.38 万元，上述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变动均较小，主要是由于材料单价、产品结构变动等原因导致采购额的变动。报告期内福建华鹰塑胶模具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是 947.43 万元、1,184.41 万元、395.66 万元和 102.00 万元，采购金额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出于稳定货源以及增强自身议价能力等方面的考虑在 2015 年 11 月份开始从安吉炜宜五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采购轮子，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 至 6 月安吉炜宜五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分别是 47.13 万元、572.98 万元和 497.19 万元。报告期内安吉县恒硕家具厂(普通合伙)采购金额分别为 445.78 万元、412.94 万元、960.94 万元和 771.26 万元，公司采购额增加主要原因是安吉县恒硕家具厂(普通合伙)的产品性价比较高，所以公司的采购量增长较多。报告期内其他主要供应商排名较稳定，采购金额变动较小。

木制品主要供应商变动较小。报告期内峡江县豫泰木业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1,362.06 万元、627.48 万元、0 万元和 0 万元，原因是峡江县豫泰木业有限公司经营困难，故公司不再与其进行交易，改向安吉景华木业有限公司进行采购，报告期内安吉景华木业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95.38 万元、169.88 万元、552.77 万元和 302.39 万元。报告期内广西容县盛裕家具厂采购金额分别为 515.65 万元、595.86 万元、319.81 万元和 106.08 万元，公司考虑产品性价比等因素而逐步转向与其他供应商合作。报告期内安吉启艺家居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0 万元、114.80 万元、658.22 万元和 305.0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开发的新产品需要新的物料，并且在合作过程中供应商的产品性价比较高，故增加从该供应商的采购金额。报告期内其他主要供应商排名较稳定，采购金额变动较小。

钢材主要供应商变动较小。2015 年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采购金额降低，

主要的原因是钢材的价格在 2015 年处于低谷，导致 2015 年采购额降低，公司 2014 年至 2016 年从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的采购钢材的平均价格分别是 3,100.44 元、2,384.27 元和 2,849.37 元，价格变动趋势同市场价格一致，2016 年末公司与上海峰宏工贸有限公司的业务已转到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上海育育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继续进行，2016 年和 2017 年 1 至 6 月上海育育物资贸易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741.49 万元和 2,078.27 万元。2015 年安吉钢铁贸易有限公司采购金额较 2014 年下降较大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受钢材市场价格降低影响，采购金额下降；另一方面是受公司产品种类变化所致。报告期内无锡市鼎益嘉管业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440.63 万元、219.23 万元、304.78 万元和 214.01 万元，采购金额变动较小。报告期内其他主要供应商排名较稳定，采购金额变动较小。

面料-其他主要供应商变动较小。报告期内绍兴昌腾贸易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941.29 万元、824.68 万元、734.87 万元和 317.82 万元，采购金额变动较小。温州长丰人造革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在 2015 年投资设立浙江昶丰新材料有限公司，并将相关业务全部转移至新公司，2014 年温州长丰人造革有限公司采购金额为 992.88 万元，2015 年至 2017 年 6 月浙江昶丰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954.53 万元、973.66 万元和 311.89 万元，两家供应商合并计算变动较小。由于宝泰针织有限公司的产品不符合公司要求，故 2015 年、2016 年公司逐步减少该供应商的采购金额。报告期内其他主要供应商排名较稳定，采购金额变动较小。

面料-真皮主要向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报告期内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占该类采购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46.87%、62.65%、72.63%和 47.77%，其余的供应商采购金额较小。2016 年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大幅上升的原因有四个方面：（1）真皮类产品订单增加导致真皮的采购量增加；（2）国外的供应商验货较为困难，如 JBS 等公司的货物在巴西，公司验货较为困难，而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国外进口后在衢州进行加工，公司可以就近验货；（3）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规模较大，产品性价比较高；（4）JBS 需要先预付 30%定金，在 3 个月后安排发货，从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时预付货款后可以较为迅速的发货，对资金的占用时间较短。基于以上四方面的原因导致公司 2016 年从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大幅度增长，从 JBS 采购金额降低。海宁家值家私有限公司是公司客户宜家的指定供应商，公司从 2015 年开始向其采购，2015 年采购金额为 66.87 万元，随着对宜家产品生产规模的增长，2016 年采购额大幅增长，2016 年采购金额为 739.46 万元，2017 年 1 至 6 月采购金额为 357.42 万元。报告期内其他主要供应商采购金额变动较小。

海绵主要向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对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3,196.64 万元、3,232.73 万元和 3,151.00 万元，采购金额占该类采购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57.38%、52.40%和 44.93%。报告期内安吉丰盈海绵有限公司和锐德海绵(浙江)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呈现增加的趋势，主要受沙发产量逐年增加影响所致。2015 年至 2017 年 6 月绍兴源盛海绵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10.43 万元、284.89 万元和 864.08 万元，绍兴源盛海绵有限公司为公司客户指定的供应商，故报告期内公司向绍兴源盛海绵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大幅增加。报告期内其他主要供应商采购金额变动较小。

电机主要供应商变动较小。电机主要向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采购，2014 年至 2017 年 6 月公司对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1,011.29 万元、1,185.36 万元、1,421.08 万元和 793.60 万元，采购金额占该类采购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33.21%、43.16%、45.73%和 52.00%。报告期内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量逐年增加，嘉兴礼海电气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量逐年降低，主要是因为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规模较大，产品性价比较高，产品规格更适合公司产品，故报告期内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金额逐年增加，嘉兴礼海电气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金额逐年降低。

其他原材料如塑料粒子、按摩椅电机类原材料总采购金额较小。主要供应商变动较小。

（六）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和环境污染而受到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已通过了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的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1、安全生产

公司不存在高危险性生产环节。目前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各项安全规章和各个岗位的安全操作规程，坚持对职工进行岗前安全培训，在主要生产经营场所设立了必要的安全防范设施并定期进行检查。

报告期内，公司已取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

2、环境保护

公司产品的生产过程中对于生产过程中的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和噪音问题，公司已采取了适当的环保措施，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很小。

（1）废气及其处理措施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气，主要包括木屑废气、喷胶废气和含尘废气。公司拥有一台锅炉，用于提供蒸汽，其木屑产生的废气经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要求，对周围环境没有影响；喷胶废气来源于生产过程中海绵的喷胶粘接，公司采用水性喷胶作为粘合剂，不含有害物质，并在喷胶点安装排气罩，将喷胶废气抽出屋外，喷胶废气的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对大气环境质量没有影响；含尘废气由木材加工时产生的粉尘造成，公司在木材加工生产线上安装了排风罩进行机械排风，并经二级除尘处理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对环境没有影响。

（2）废水及其处理措施

公司生产过程中无废水排放。生产用水采用净循环水系统，水质不受污染而仅是水温升高，净循环水经冷却降温后，通过水泵加压循环使用，基本不外排。公司职工生活污水排入所在工业区污水管网。

（3）固体废弃物及其处理措施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边角废料、锅炉废渣、容器和生活垃圾。公司通过进行综合利用，实现固体废弃物的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边角废料中的皮革、布废料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海绵废料由海绵供应商收回，木废料收集后用作锅炉燃料；锅炉废渣外售制砖；各种油料及涂料容器由公司循环利用或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4）噪音及其处理措施

公司生产过程中的噪音主要是冲床等机器设备运转产生的噪音。公司通过使用隔音、吸音材料，减少了噪音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5）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排放污染物及排放量情况如下：

①废水排放情况

类别		排放量（t/a）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废水	总量	33025	79260	77056	75060
	COD_{cr}	1.67125	4.011	3.9008	3.645
	氨氮	0.17179	0.4123	0.40128	0.3883

②废气排放情况

年份 / 废气种类		排放量（t/a）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喷胶废气	甲苯	0.0489	0.1175	0.1175	0.1175
	二甲苯	0.26896	0.6455	0.6455	0.6455
	甲醛	0.025029	0.06007	0.06007	0.06007
木屑粉尘	粉尘	4.48083	10.754	10.754	10.754
注塑废气	非甲烷总烃	1.82704	4.3849	3.0249	3.0249
锅炉废气	烟尘	0.16958	0.407	0.407	0.407

③固体废物产生和处置情况

固体废物处置方式包括由湖州市星鸿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有限公司回收处置和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杭州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安吉分公司对 2014 至 2017 年 6 月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三废排放情况予以确认。

（6）环保设施的处理能力及实际运行情况

公司环保设备及设施处理能力和实际运行情况如下：

序号	环保设施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情况
1	污水处理系统	120t/d	正常运行
2	污水处理设备	120t/d	正常运行
3	滤筒式净化系统	24906m³/h	正常运行
4	开山余热回收系统	/	正常运行
5	燃气管道锅炉	/	正常运行
6	废水处理设备	120t/d	正常运行
7	废气处理设备	38000m³/h	正常运行
8	砂轮机除尘器	1600m³/h	正常运行
9	中央除尘系统	风量 12000m³/h	正常运行
10	环保通风除尘空气净化系统（布袋除尘）	布袋 50mg/以下	正常运行
11	环保通风除尘空气净化系统（沉淀池处理）	13000m³/h	正常运行

序号	环保设施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情况
12	除尘排污风扇	2000m³/h	正常运行
13	水冷却塔	250t*3	正常运行
14	总装静音室+机芯静音室	/	正常运行
15	引风装置+15M 排气筒	有组织 0.298t/a；无组织 0.525t/a	正常运行
16	除尘设备	5m³-6m³/h	正常运行

（7）报告各期环保投入和相关费用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环保投入及相关费用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环保设备及工程投入	103,860.55	1,198,214.00	1,202,914.54	406,749.58
环保费用支出	409,621.32	979,067.86	843,826.25	375,631.82

（8）捷林家具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持有排污许可证的公司包括恒林股份、湖州恒鑫、恒宜家具、恒友科技，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捷林家具尚未取得排污许可证。

捷林家具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原因：2017 年 5 月，广德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安徽广德捷林家具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的说明》，根据说明显示：根据安徽省排污许可证的发放规定，2017 年上半年，安徽省开展的是火电和造纸行业的排污许可证发放，捷林家具生产产品属于胶合板制造行业，目前安徽省胶合板制造行业暂时没有开展排污许可证发放工作。

根据环境保护部发布的《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核发机关根据排污单位申请材料和承诺，对满足下列条件的排污单位核发排污许可证：1、不属于国家或地方政府明确规定予以淘汰或取缔的。2、不位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法律法规明确规定禁止建设区域内。3、有符合国家或地方要求的污染防治设施或污染物处理能力。4、申请的排放浓度符合国家或地方规定的相关标准和要求，排放量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的要求。5、申请表中填写的自行监测方案、执行报告上报频次、信息公开方案符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6、对新改扩建项目的排污单位，还应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相关要求，如果是通过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替代削减获得总量指标的，还应审核被替代削减的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变更情况。7、排污口设置符合国家或地方的要求。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捷林家具满足上述法规规定的排污许可证发放条件，不存在取得排污许可证

的实质障碍，但仍需等待安徽省发布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才可取得排污许可证。

（9）环保投入与排污量的匹配情况

通过公司主要排放污染物及排放量情况表可以看到，报告期内废水排放量和固体废物产生量呈现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备及环保设施投入分别为40.67 万元、120.29 万元、119.82 万元和 10.39 万元，环保设备投入主要是增加废水处理设备、除尘设备等。报告期内环保费用支出分别为 37.56 万元、84.38 万元、97.91 万元和 40.96 万元，环保费用支出主要是增加固体废物及垃圾处置费用。公司环保设备的购置和投入使用将有效控制污染物的排放量，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与污染物排放量相匹配。

（10）环保部门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已取得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

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概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净值为 30,129.51 万元，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固定资产的综合成新率为 70.53%。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综合成新率	使用情况
房屋及建筑物	290,714,743.23	58,455,221.94	232,259,521.29	76.44%	正常
机器设备	113,597,813.40	52,756,133.52	60,841,679.88	54.50%	正常
运输工具	10,789,266.15	7,111,568.08	3,677,698.07	31.89%	正常
电子及其他设备	12,061,420.01	7,545,211.32	4,516,208.69	38.69%	正常
合计	**427,163,242.79**	**125,868,134.86**	**301,295,107.93**	**67.47%**	

2、主要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1）房屋及建筑物

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房屋及建筑物坐落	建筑面积（平方米）	权属情况	规划用途

序号	所有权人	房屋及建筑物坐落	建筑面积（平方米）	权属情况	规划用途
1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塘埔社区	7,568.59	浙（2017）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8955 号	工业
2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苕秀东路 268 号	101,522.36	浙（2017）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7470 号	工业
3	恒林股份	递铺镇阳光工业园区三区（雾山寺村）5 幢	15,972.00	安房权证递铺字第 35081 号	工业
4	恒林股份	递铺镇阳光工业园区三区（雾山寺村）2 幢	35,244.00	安房权证递铺字第 35082 号	工业
5	恒林股份	递铺镇阳光工业园区三区（雾山寺村）6 幢	6,864.95	安房权证递铺字第 36719 号	工业
6	恒林股份	递铺镇阳光工业园区三区（雾山寺村）1 幢	38,609.86	安房权证递铺字第 41040 号	工业
7	恒林股份	递铺镇阳光工业园区三区（雾山寺村）3 幢	2,680.27	安房权证递铺字第 41041 号	工业
8	恒林股份	递铺镇阳光工业园区三区（雾山寺村）4 幢	26,299.25	安房权证递铺字第 41042 号	工业
9	恒林股份	递铺镇阳光工业园区三区（雾山寺村）7-1 幢	31,958.00	安房权证递铺字第 59318 号	工业
10	恒林股份	递铺镇阳光工业园区三区（雾山寺村）7-2 幢	23,541.02	安房权证递铺字第 59319 号	工业
11	捷林家具	广德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14,649.74	皖（2017）广德县不动产权第 0000038 号	工业
12	湖州恒鑫	递铺街道闻韵路 598 号	38,967.26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148 号	工业
13	湖州恒鑫	昌硕街道天荒坪南路 99 号（安吉商会大厦）1 幢 2 单元 1501 室	1,401.39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3563 号	商业服务
14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1 单元 503 室	87.1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43 号	住宅
15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2 单元 604 室	87.1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08 号	住宅
16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3 幢 2 单元 404 室	87.8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69 号	住宅
17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3 幢 1 单元 203 室	87.8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70 号	住宅
18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3 幢 1 单元 303 室	87.8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71 号	住宅
19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2 单元 1604 室	87.19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35 号	住宅
20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2 单元 1004 室	87.1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397 号	住宅
21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	89.64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	住宅

序号	所有权人	房屋及建筑物坐落	建筑面积（平方米）	权属情况	规划用途
		园）6 幢 1 单元 1603 室		第 0000434 号	
22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6 幢 1 单元 1502 室	89.64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24 号	住宅
23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6 幢 1 单元 1602 室	89.64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31 号	住宅
24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6 幢 1 单元 1303 室	89.64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22 号	住宅
25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6 幢 1 单元 1503 室	89.64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28 号	住宅
26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1 单元 1303 室	87.1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392 号	住宅
27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1 幢 2 单元 1707 室	89.96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18 号	住宅
28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1 幢 2 单元 1706 室	89.96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17 号	住宅
29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1 单元 603 室	87.1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14 号	住宅
30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1 单元 1502 室	86.90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01 号	住宅
31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2 单元 1204 室	87.1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389 号	住宅
32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1 单元 1402 室	86.90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394 号	住宅
33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1 幢 1 单元 1702 室	89.96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04 号	住宅
34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1 单元 703 室	87.1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06 号	住宅
35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3 幢 2 单元 204 室	87.8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390 号	住宅
36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3 幢 1 单元 403 室	87.8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09 号	住宅
37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3 幢 1 单元 603 室	87.8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399 号	住宅
38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3 幢 2 单元 604 室	87.8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02 号	住宅
39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1 幢 1 单元 1703 室	89.96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13 号	住宅
40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1 单元 1203 室	87.1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388 号	住宅
41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6 幢 1 单元 1302 室	89.64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21 号	住宅

序号	所有权人	房屋及建筑物坐落	建筑面积（平方米）	权属情况	规划用途
42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2 单元 404 室	87.1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39 号	住宅
43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1 单元 403 室	87.1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36 号	住宅
44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2 单元 1505 室	86.90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38 号	住宅
45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1 单元 1202 室	86.90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393 号	住宅
46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1 单元 1103 室	87.1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395 号	住宅
47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1 单元 1003 室	87.1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00 号	住宅
48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1 单元 1403 室	87.17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396 号	住宅
49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8 幢 2 单元 1605 室	86.92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16 号	住宅

公司将房屋租赁给他人使用的情况详见本节之“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之“（三）使用他人资产及许可他人使用资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房权证递铺字第 36719 号、安房权证递铺字第 41040 号、安房权证递铺字第 41042 号、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04、0000413、0000417、0000418、0000470、0000471、0000399、0000390、0000469、0000409 号为公司设立了抵押，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五章 其他重要事项”之“二、重大合同”之“（二）担保合同”。

（2）权属证明取得情况

①老厂区

2017 年 7 月 6 日，公司已取得安吉县国土资源局颁发的浙（2017）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8955 号产权证书。上述产权证书对老厂区内无权属建筑物予以确认。公司目前未计划对老厂区进行剥离和产能搬迁计划。

②3 间钢结构生产车间

捷林家具未办理房产证的 3 间钢结构生产车间已取得权属证明，不存在障碍，具体情况如下：

2017 年 1 月 4 日，公司取得广德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换发的“皖（2017）广德县不动产权第 0000038 号”不动产权证书，原未取得权属的 3 间钢结构生产车间

已在新不动产权证书中予以确认，3 间钢结构生产车间总面积为 1,943.90 平方米。

③3 栋职工宿舍

职工宿舍为捷林家具成立初期为方便外地职工而建造的生活配套设施，尚未办理权属证明。2014 年至 2016 年，捷林家具 3 栋职工宿舍安置职工平均人数分别为 17 人、17 人、29 人。

捷林家具公司位于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保荐机构通过查询“搜房网房天下”、“58 同城”和“赶集网”对房租价格进行对比，广德县房租价格大致如下：

单位：元

房屋来源	房型	月租金区间	年租金区间
搜房网	一室	300-600	3600-7200
58 同城	一室	350-1300	4200-15600
赶集网	一室	200-1500	2400-18000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关于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之建筑物相关风险的承诺》，为解决上述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建筑物存在的法律风险，发行人将限期（2017 年 10 月 10 日前）拆除捷林家具上述 3 栋职工宿舍。捷林家具将通过租赁房屋供员工居住、向员工发放租房补贴等形式解决员工的住宿问题。公司预计租赁 10 间年租金为 4000 元和 7 间年租金为 15000 元的房屋作为职工住房，年租金总计为 14.5 万元，租赁事项会导致公司每年增加费用 14.5 万元。上述房产建筑物仅作为捷林家具的辅助设施场所，并非主要办公用地及生产经营场所，上述宿舍拆除事宜对捷林家具的整体生产经营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该等事项均不会影响发行人的资产完整性，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构成法律障碍。

（3）房产所有权、土地使用权抵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的抵押情况如下表所示：

土地使用证号/房屋所有权证号	最高额抵押合同金额（万元）	被担保债权情况	担保合同规定的抵押权实现情形
安吉国用（2009）第 15430 号；安房权证递铺字第 36719、41040、41042 号	9,499.00	2016.01.20-2021.01.19 与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	1、任一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抵押权人未受清偿。“期限届满”包括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以及抵押权人依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主合同的约定宣布主合同项下债权提前到期的情形；2、债务人、抵押人被撤销、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出现其他解散事由；3、债务人、抵押人被人民法院受理破产

土地使用证号/房屋所有权证号	最高额抵押合同金额（万元）	被担保债权情况	担保合同规定的抵押权实现情形
			申请或者裁定和解；4、债务人、抵押人死亡、被宣告失踪或者被宣告死亡；5、抵押物被查封、扣押、监管或者被采取其他强制措施；6、抵押物损毁、灭失或者被征收、征用；7、抵押人未按抵押权人要求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8、抵押人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9、其他严重影响抵押权实现的情形。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0000404、0000413、0000417、0000418、0000470、0000471、0000399、0000390、0000469、0000409。	514.30	2017.6.8-2022.6.7 与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	1、任一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抵押权人未受清偿。“期限届满”包括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以及抵押权人依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主合同的约定宣布主合同项下债权提前到期的情形；2、债务人、抵押人被撤销、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出现其他解散事由；3、债务人、抵押人被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或者裁定和解；4、债务人、抵押人死亡、被宣告失踪或者被宣告死亡；5、抵押物被查封、扣押、监管或者被采取其他强制措施；6、抵押物损毁、灭失或者被征收、征用；7、抵押人未按抵押权人要求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8、抵押人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9、其他严重影响抵押权实现的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均根据约定履行其与该等最高额抵押合同的合同相对方之间订立的履约合同条款，未发生有可能行使抵押权实现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稳步增长，现金流量状况良好，公司对于上述房产所有权、土地使用权抵押债务具备偿还能力，抵押权人未有可能行使实现抵押权的情形，上述房产所有权、土地使用权的抵押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影响。

（4）主要生产用设备

公司生产用设备主要是注塑机、流水线等，全部为公司自有自用财产，不存在设备租赁或出租的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主要生产用设备如下：

序号	生产用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原值（元）	成新率	使用情况
1	注塑机	21	11,987,039.46	21.97%	正常使用
2	压力机	23	4,536,928.55	44.20%	正常使用
3	喷涂流水线	2	4,529,914.66	66.99%	正常使用
4	机器人焊接系统	15	2,192,307.60	79.46%	正常使用
5	自动化裁剪机	3	2,222,222.22	31.37%	正常使用
6	激光切割机	1	2,222,222.22	96.83%	正常使用
7	冷室压铸机	1	1,213,675.21	94.46%	正常使用

序号	生产用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原值（元）	成新率	使用情况
8	带锯中心	1	1,059,829.02	86.54%	正常使用
9	电力设备	1	1,010,000.00	27.96%	正常使用
10	闭式压力机	2	940,170.94	85.49%	正常使用
11	配电设备	1	790,000.00	65.17%	正常使用
12	三机一体 NC 伺服料架矫直送料机	3	782,051.30	35.08%	正常使用
13	CNC 左右共向数控弯管机	1	777,777.78	57.25%	正常使用
14	变压器	1	750,000.00	16.88%	正常使用
15	按摩椅装配流水线	1	726,495.73	90.50%	正常使用
16	喷粉设备	2	663,247.86	75.46%	正常使用
17	载货电梯	1	632,000.00	5.00%	正常使用
18	金马静电粉末自动喷枪	28	598,290.63	76.25%	正常使用
25	铆钉机	23	589,743.61	24.00%	正常使用
19	锅炉	1	578,591.66	95.25%	正常使用
20	全自动电脑控制木材干燥设备	1	564,000.00	5.00%	正常使用
21	机器人	3	546,153.86	50.12%	正常使用
22	柴油发电机组	1	538,897.45	44.58%	正常使用
23	H9666 塑料模具	6	512,820.54	5.00%	正常使用
24	装货钢棚	1	511,406.00	81.00%	正常使用
26	美仕雕刻机	2	500,000.00	5.00%	正常使用
27	浸漆涂装线	1	478,632.50	24.00%	正常使用
28	货架	1	472,674.46	76.25%	正常使用
29	9680 天牛椅模具	15	470,000.00	5.00%	正常使用
30	滚筒和灯架流水线	1	468,011.11	86.54%	正常使用
31	高速横向优选截锯机	1	451,282.05	84.17%	正常使用
32	电脑海绵切割机	1	444,444.44	66.75%	正常使用
33	三机一体精密型料架矫直送料机	2	427,350.45	53.29%	正常使用
34	五星脚焊机	1	427,350.45	66.75%	正常使用
35	高性能压力机	1	427,350.43	34.29%	正常使用
36	激光切割机	1	427,350.43	39.31%	正常使用
37	数控裁剪机	1	427,350.43	92.08%	正常使用
38	加工中心机	1	418,803.40	48.54%	正常使用
39	加工中心 VMC-1580	1	414,529.91	41.42%	正常使用
40	全自动托盘垂直升降系统	3	414,529.91	93.67%	正常使用

上述项目中存在部分成新率较低的生产设备，其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主要由于：（1）上述成新率较低的设备主要为常见的通用化设备，其单价不高且可替代性较强，市场供应较足，上述设备一旦不能满足公司生产需求，将及时予以更换；（2）公司建立了系统完整的固定资产维护体系，尽管由于公司会计政策中对机器设备按 5 至 10 年计提折旧，使得部分设备的账面成新

率不高，但截至报告期末该类设备仍可供公司正常使用；（3）公司如对上述设备中成新率 50%以下的设备进行替换，按照目前的账面原值和机器设备 3 至 10 年的折旧期限测算，每年产生的折旧费用约为 259 万元至 518 万元，占 2016 年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0.83%-1.66%，对当期的利润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中主要设备成新率较低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较小，在对成新率较低的主要设备全部替换的情况下对利润的影响也相对较小。

报告期各期公司不存在资产闲置、废弃的情况，各期末固定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二）无形资产情况

1、无形资产构成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和外购软件，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1	土地使用权	89,527,856.36	6,765,483.20	82,762,373.16	出让	正常
2	软件	1,038,438.29	540,801.73	497,636.56	购买	正常
合计		**90,566,294.65**	**7,306,284.93**	**83,260,009.72**		

2、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土地使用权已全部取得了土地使用权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坐落	权属证号	使用权类型	土地用途	权力期限（终止日期）	土地面积（平方米）
1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塘埔社区	浙（2017）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8955 号	出让	工业	2048-11-20	14,240.08
2	恒林股份	递铺镇阳光工业园区三区（雾山寺村）	安吉国用（2009）第 15430 号	出让	工业	2054-12-28	50,177.92
3	恒林股份	递铺镇阳光工业园区三区（雾山寺村）	安吉国用（2012）第 04185 号	出让	工业	2054-12-28	10,789.88
4	恒林股份	递铺镇阳光工业园区三区（雾山寺村）	安吉国用（2013）第 00924 号	出让	工业	2054-12-28	56,643.20
5	捷林家具	广德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皖（2017）广德县不动产权第 0000038 号	出让	工业	2056-5-8	113,151.10

序号	权利人	坐落	权属证号	使用权类型	土地用途	权力期限（终止日期）	土地面积（平方米）
6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夹溪路南侧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691 号	出让	工业	2066-6-11	42,203.00
7	湖州恒鑫	递铺街道闻韵路 598 号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148 号	出让	工业	2058-7-13	66,603.00
8	湖州恒鑫	昌硕街道天荒坪南路 99 号（安吉商会大厦）1 幢 2 单元 1501 室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3563 号	出让	商业	2050-12-29	104.19
9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雾山寺路 237 号（青青家园）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04 号等 36 项权证号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	2080-11-29	338.85
10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吉庆桥村	浙（2017）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7027 号	出让	工业	2067-6-1	13,012.00
11	恒林股份	递铺街道苕秀东路 268 号	浙（2017）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7470 号	出让	工业	2067-5-7	87,293.00

上述土地使用权中安吉国用（2009）第 15430 号、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04、0000413、0000417、0000418、0000470、0000471、0000399、0000390、0000469、0000409 号为公司设立了抵押，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二、重大合同”之“（二）担保合同”。

3、商标

公司不存在将自有商标授权给他方使用的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国内注册商标情况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核定商品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1252450	20	2009-3-7 至 2019-3-6	申请取得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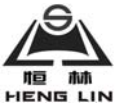	11230347	6	2013-12-14 至 2023-12-13	申请取得
3		11230402	18	2013-12-14 至 2023-12-13	申请取得
4		11230472	37	2013-12-14 至 2023-12-13	申请取得
5		11230589	42	2013-12-14 至 2023-12-13	申请取得
6		12302847	10	2014-8-28 至 2024-8-27	申请取得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核定商品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7		11230689	20	2014-2-28 至 2024-2-27	申请取得
8		12302643	10	2014-8-28 至 2024-8-27	申请取得
9		11230667	20	2013-12-14 至 2023-12-13	申请取得
10		12302587	10	2014-8-28 至 2024-8-27	申请取得
11		11230630	20	2013-12-14 至 2023-12-13	申请取得
12		12605036	10	2014-11-28 至 2024-11-27	申请取得
13		12605080	18	2015-3-28 至 2025-3-27	申请取得
14		12605161	20	2014-10-14 至 2024-10-13	申请取得
15		15307457	10	2015-10-21 至 2025-10-20	申请取得
16		15307457	20	2015-10-21 至 2025-10-20	申请取得
17		15307458	10	2015-10-21 至 2025-10-20	申请取得
18		15307458	20	2015-10-21 至 2025-10-20	申请取得
19		15307459	10	2015-12-14 至 2025-12-13	申请取得
20		15307460	10	2015-10-21 至 2025-10-20	申请取得
21		15307460	20	2015-10-21 至 2025-10-20	申请取得
22		15307461	28	2015-10-21 至 2025-10-20	申请取得
23		10305049	20	2013-4-14 至 2023-4-13	申请取得
24		10305079	20	2013-5-7 至 2023-5-6	申请取得
25		12715958	20	2015-4-14 至 2025-4-13	申请取得
26		5566427	20	2009-9-7 至 2019-9-6	受让取得

（2）公司境外注册商标情况

序号	类号	国家	申请号/注册号	类别	申请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马德里协定国际注册	933549	20	2007	**2027 年 8 月 2 日**	申请取得

公司境外注册商标有效期已更新为 2027 年 8 月 2 日，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商标的的法律状态均为“已授权”，商标用于公司办公椅、沙发、按摩椅的生产销售。公司商标不存在提前终止等异常情况，不存在涉及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争议或纠纷。

4、专利

（1）公司拥有的境内专利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拥有境内专利权具体情况如下：

①发明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1	一种亚克力椅背的生产方法	ZL201010244879.6	2010-8-4	恒林股份
2	一种便于打枪钉的坐垫压台	ZL201210312208.8	2012-8-30	恒林股份
3	一种座椅的搁脚架调节结构	ZL201210348819.8	2012-9-19	恒林股份
4	一种椅子的折叠搁脚架机构	ZL201310049010.X	2013-2-7	恒林股份
5	一种可躺椅托盘结构	ZL201310087327.2	2013-3-19	恒林股份
6	一种椅子框架结构	ZL201310417385.7	2013-9-13	恒林股份
7	一种可拆装椅脚	ZL201310721089.6	2013-12-24	恒林股份
8	一种用于按摩椅的 3D 按摩装置	ZL201410236189.4	2014-5-30	恒林股份
9	多功能椅子及其使用方法	ZL201310116172.0	2013-4-3	恒友科技
10	多功能变换椅及其使用方法	ZL201310158786.5	2013-4-28	恒友科技
11	桌凳一体化椅	ZL201310346346.2	2013-8-9	恒友科技

②实用新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1	一种高度和角度可调的头枕	ZL200820127670.X	2008-7-18	恒林股份
2	一种头部靠垫	ZL200920000936.9	2009-1-19	恒林股份
3	一种座椅头枕	ZL200920147796.8	2009-4-14	恒林股份
4	一种酒吧椅	ZL201020166810.1	2010-4-22	恒林股份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5	一种椅子	ZL201020281415.8	2010-8-4	恒林股份
6	一种方便调整角度的座椅扶手	ZL201020658099.1	2010-12-14	恒林股份
7	一种适用于沙发功能铁架的布线结构	ZL201120318867.3	2011-8-29	恒林股份
8	一种沙发骨架结构	ZL201120318869.2	2011-8-29	恒林股份
9	一种可拆分的椅脚	ZL201120345534.X	2011-9-15	恒林股份
10	一种适用于沙发的背关节	ZL201120360310.6	2011-9-23	恒林股份
11	一种休闲椅底座旋转转盘	ZL201120436395.1	2011-11-7	恒林股份
12	一种椅子托盘结构	ZL201220090145.1	2012-3-12	恒林股份
13	一种可拆装的五星椅脚结构	ZL201220172745.2	2012-4-23	恒林股份
14	一种便于打枪钉的坐垫压台	ZL201220433937.4	2012-8-30	恒林股份
15	一种可拆装的椅子托盘结构	ZL201320071331.5	2013-2-7	恒林股份
16	一种椅子搁脚架	ZL201320071075.X	2013-2-7	恒林股份
17	一种椅背前后调整机构	ZL201320124878.7	2013-3-19	恒林股份
18	一种方便拆装的座椅	ZL201320683468.6	2013-11-1	恒林股份
19	适用于椅子且前后拨动调节实现无级倾仰的托盘锁定结构	ZL201320693625.1	2013-11-6	恒林股份
20	一种可拆装椅脚	ZL201320857929.7	2013-12-24	恒林股份
21	按摩椅腿架结构	ZL201420284221.1	2014-5-30	恒林股份
22	用于按摩椅的按摩机芯	ZL201420284026.9	2014-5-30	恒林股份
23	用于按摩椅的按摩调节装置	ZL201420284419.X	2014-5-30	恒林股份
24	用于按摩椅的上下行走装置	ZL201420284061.0	2014-5-30	恒林股份
25	按摩椅铁架	ZL201420304492.9	2014-6-10	恒林股份
26	一种可缩小包装空间的折叠椅	ZL201420444984.8	2014-8-8	恒林股份
27	可同步运动的可躺椅托盘结构	ZL201420463291.3	2014-8-15	恒林股份
28	一种具有伸缩脚撑的可躺椅	ZL201420463332.9	2014-8-15	恒林股份
29	一种用于家具的表面板	ZL201520557126.9	2015-7-29	恒林股份
30	一种用于坐具靠背调整姿态的连接机构	ZL201520556947.0	2015-7-29	恒林股份
31	一种椅凳支架	ZL201520573389.9	2015-8-3	恒林股份
32	一种椅背及其椅背框架	ZL201520590037.4	2015-8-7	恒林股份
33	一种用于椅子托盘及坐板的连接机构	ZL201520596012.5	2015-8-10	恒林股份
34	一种用于椅子的线控装置	ZL201520596169.8	2015-8-10	恒林股份
35	一种用于连接椅子托盘及坐板的机构	ZL201520596166.4	2015-8-10	恒林股份
36	一种具有坐板调节机构的椅子	ZL201520596043.0	2015-8-10	恒林股份
37	一种用于家具装配的卡条	ZL201520603833.7	2015-8-12	恒林股份
38	一种椅座与椅背之间相对位置的调节组件	ZL201520608966.3	2015-8-14	恒林股份
39	一种椅背调节组件	ZL201520608995.X	2015-8-14	恒林股份
40	一种椅座调节组件	ZL201520608994.5	2015-8-14	恒林股份
41	一种拆装椅脚	ZL201520621740.7	2015-8-18	恒林股份
42	一种椅背框架嵌网结构	ZL201520621739.4	2015-8-18	恒林股份
43	一种带磁按摩轮及按摩机芯	ZL201520644936.8	2015-8-25	恒林股份
44	一种按摩椅	ZL201620334711.7	2016-4-19	恒林股份
45	一种家用按摩椅	ZL201620334465.5	2016-4-19	恒林股份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46	一种电动按摩椅	ZL201620335350.8	2016-4-19	恒林股份
47	一种多功能按摩椅	ZL201620330961.3	2016-4-19	恒林股份
48	一种椅子的磁疗装置	ZL201620720657.X	2016-7-6	恒林股份
49	椅子头枕	ZL201420603704.3	2014-10-17	恒林科技
50	一种可升降头枕机构	ZL201621144568.1	2016-10-21	恒林科技
51	自动杆件扭曲模	ZL201320824022.0	2013-12-13	湖州恒鑫
52	仪表车床改倒角定位装置	ZL201320824058.9	2013-12-13	湖州恒鑫
53	自动冲孔模	ZL201320827603.X	2013-12-13	湖州恒鑫
54	自动管件铰孔装置	ZL201320824044.7	2013-12-13	湖州恒鑫
55	可躺椅底盘调节结构	ZL201320824021.6	2013-12-13	湖州恒鑫
56	可躺椅弹性底盘结构	ZL201320823960.9	2013-12-13	湖州恒鑫
57	沙发支撑脚	ZL201320882991.1	2013-12-31	湖州恒鑫
58	靠椅弹性底盘结构	ZL201320887670.0	2013-12-31	湖州恒鑫
59	一种能够方便地位移和定位的单人座沙发	ZL201420290359.2	2014-5-16	湖州恒鑫
60	能够前后摆动的五轮转椅的连接托盘	ZL201420360038.5	2014-6-24	湖州恒鑫
61	一种可以前后摆动的五轮转椅的连接托盘	ZL201420360023.9	2014-6-24	湖州恒鑫
62	可前后摆动的五轮转椅的连接托盘	ZL201420360036.6	2014-6-24	湖州恒鑫
63	可变换角度的多用途沙发框架	ZL201420499947.7	2014-8-27	湖州恒鑫
64	沙发电动变位框架的改进	ZL201420499949.6	2014-8-27	湖州恒鑫
65	一种多功能沙发	ZL201520283860.0	2015-4-28	湖州恒鑫
66	一种铁皮椅	ZL201520898614.6	2015-11-12	湖州恒鑫
67	一种按摩椅铁架	ZL201521101849.4	2015-12-28	湖州恒鑫
68	一种椅子托盘	ZL201521119163.8	2015-12-30	湖州恒鑫
69	一种塑料件	ZL201521111587.X	2015-12-29	湖州恒鑫
70	一种按摩椅铁架	ZL201521111592.0	2015-12-29	湖州恒鑫
71	一种用于椅子的托盘	ZL201521119160.4	2015-12-30	湖州恒鑫
72	一种拆装椅脚	ZL201520634053.9	2015-8-21	恒友科技
73	一种椅子搁脚机构	ZL201520649210.3	2015-8-26	恒友科技
74	一种椅子托盘机构	ZL201520648921.9	2015-8-26	恒友科技
75	一种可升降凳子	ZL201521050659.4	2015-12-16	恒友科技
76	一种可升降椅子	ZL201521050644.8	2015-12-16	恒友科技
77	一种椅脚	ZL201521050637.8	2015-12-16	恒友科技
78	一种可调节脚垫	ZL201521050634.4	2015-12-16	恒友科技
79	一种夹紧装置	ZL201620264526.5	2016-4-1	恒友科技
80	一种用于包裹表面材料的工作台	ZL201620264524.6	2016-4-1	恒友科技
81	一种用于生产弹簧垫的夹床	ZL201620264525.0	2016-4-1	恒友科技

③外观设计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1	椅脚	ZL200830166781.7	2008-6-3	恒林股份
2	扶手	ZL200830166780.2	2008-6-3	恒林股份
3	办公椅扶手	ZL200830248515.9	2008-10-28	恒林股份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4	扶手	ZL200830348382.2	2008-12-22	恒林股份
5	办公椅	ZL200930001097.8	2009-2-11	恒林股份
6	扶手	ZL200930007566.7	2009-3-20	恒林股份
7	办公椅(Ⅳ)	ZL200930183007.1	2009-3-31	恒林股份
8	办公椅(Ⅰ)	ZL200930183008.6	2009-3-31	恒林股份
9	椅脚	ZL200930183005.2	2009-3-31	恒林股份
10	办公椅(Ⅱ)	ZL200930183009.0	2009-3-31	恒林股份
11	办公椅(55-1)	ZL200930186365.8	2009-5-6	恒林股份
12	办公椅(55-2)	ZL200930238455.7	2009-10-27	恒林股份
13	办公椅	ZL200930383005.7	2009-12-16	恒林股份
14	酒吧椅	ZL201030146019.X	2010-4-22	恒林股份
15	椅脚	ZL201030583030.2	2010-10-29	恒林股份
16	娃娃椅	ZL201030583029.X	2010-10-29	恒林股份
17	椅子（8891）	ZL201030671639.5	2010-12-10	恒林股份
18	椅子（H-8880F）	ZL201030671636.1	2010-12-10	恒林股份
19	椅子（2）	ZL201130260207.X	2011-8-5	恒林股份
20	椅子（1）	ZL201130260209.9	2011-8-5	恒林股份
21	办公椅(1)	ZL201130272925.9	2011-8-12	恒林股份
22	办公椅(8)	ZL201130272725.3	2011-8-12	恒林股份
23	办公椅(9)	ZL201130272723.4	2011-8-12	恒林股份
24	办公椅(7)	ZL201130272494.6	2011-8-12	恒林股份
25	办公椅(10)	ZL201130272509.9	2011-8-12	恒林股份
26	办公椅(3)	ZL201130272502.7	2011-8-12	恒林股份
27	办公椅(4)	ZL201130272643.9	2011-8-12	恒林股份
28	办公椅(5)	ZL201130272510.1	2011-8-12	恒林股份
29	沙发(3)	ZL201130316948.5	2011-9-9	恒林股份
30	沙发(2)	ZL201130316952.1	2011-9-9	恒林股份
31	沙发(1)	ZL201130316951.7	2011-9-9	恒林股份
32	椅子（5）	ZL201130319584.6	2011-9-13	恒林股份
33	椅子（7）	ZL201130319597.3	2011-9-13	恒林股份
34	办公椅	ZL201130393941.3	2011-10-31	恒林股份
35	椅子（H-9699）	ZL201130475386.9	2011-12-10	恒林股份
36	椅子（2376）	ZL201130475406.2	2011-12-10	恒林股份
37	椅子（8806）	ZL201130475521.X	2011-12-10	恒林股份
38	椅子（H-2408-2）	ZL201130475350.0	2011-12-10	恒林股份
39	椅子（H-8818F）	ZL201130474048.3	2011-12-10	恒林股份
40	椅子（0420）	ZL201130474022.9	2011-12-10	恒林股份
41	椅子（HLC0301）	ZL201130473974.9	2011-12-10	恒林股份
42	椅子（欧洲骑士）	ZL201130475134.6	2011-12-10	恒林股份
43	沙发（HL5977A）	ZL201230000982.6	2012-1-5	恒林股份
44	沙发（HL5742）	ZL201230000981.1	2012-1-5	恒林股份
45	沙发（HL5977C）	ZL201230000987.9	2012-1-5	恒林股份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46	沙发椅（HL5575）	ZL201230000975.6	2012-1-5	恒林股份
47	沙发椅（H5920C）	ZL201230028576.0	2012-2-15	恒林股份
48	沙发椅（H5995C）	ZL201230028568.6	2012-2-15	恒林股份
49	沙发椅（H5660）	ZL201230029212.4	2012-2-15	恒林股份
50	沙发椅（H5736C）	ZL201230028558.2	2012-2-15	恒林股份
51	儿童椅	ZL201230028616.1	2012-2-15	恒林股份
52	沙发椅（H5535）	ZL201230029313.1	2012-2-15	恒林股份
53	网椅（HLYC-3001)	ZL201230028585.X	2012-2-15	恒林股份
54	吧凳（HLYC-3002)	ZL201230028584.5	2012-2-15	恒林股份
55	沙发椅（H5533C）	ZL201230029331.X	2012-2-15	恒林股份
56	沙发椅（H9916）	ZL201230028578.X	2012-2-15	恒林股份
57	网椅（HLYC-2010)	ZL201230028618.0	2012-2-15	恒林股份
58	沙发椅（H5703C）	ZL201230029150.7	2012-2-15	恒林股份
59	沙发椅（H5676C）	ZL201230029180.8	2012-2-15	恒林股份
60	沙发椅（H9985）	ZL201230030017.3	2012-2-16	恒林股份
61	沙发椅（H5531）	ZL201230029677.X	2012-2-16	恒林股份
62	网椅（HLC2319)	ZL201230034981.3	2012-2-22	恒林股份
63	椅子（HLC-0590-FB)	ZL201230034992.1	2012-2-22	恒林股份
64	网椅（HLC8806F)	ZL201230034984.7	2012-2-22	恒林股份
65	椅子（HLC-0066-3）	ZL201230039943.7	2012-2-27	恒林股份
66	椅子（H-9626L-1）	ZL201230039771.3	2012-2-27	恒林股份
67	椅子（HLP-0514）	ZL201230115190.3	2012-4-18	恒林股份
68	椅子（HLC-0546）	ZL201230115339.8	2012-4-18	恒林股份
69	椅子（HLC-0549）	ZL201230115348.7	2012-4-18	恒林股份
70	椅子（HLC-0545）	ZL201230115336.4	2012-4-18	恒林股份
71	椅子扶手（HLA0202）	ZL201230115304.4	2012-4-18	恒林股份
72	椅子（HLP-6004）	ZL201230115151.3	2012-4-18	恒林股份
73	椅子（HLP-5118）	ZL201230122046.2	2012-4-20	恒林股份
74	椅子（马鞍）	ZL201230122018.0	2012-4-20	恒林股份
75	椅子（HLC-0566B）	ZL201230122119.8	2012-4-20	恒林股份
76	沙发椅（H5939C）	ZL201230241913.4	2012-6-12	恒林股份
77	沙发椅（H5820C）	ZL201230241925.7	2012-6-12	恒林股份
78	椅子（HLC-0071-1A）	ZL201230241910.0	2012-6-12	恒林股份
79	会客椅	ZL201230508521.X	2012-10-24	恒林股份
80	椅子（HLC-0601-1B）	ZL201230512563.0	2012-10-25	恒林股份
81	椅子（HLC-0511LB）	ZL201230530826.0	2012-11-2	恒林股份
82	椅子（HLC-0719）	ZL201230530472.X	2012-11-2	恒林股份
83	椅子（HLC-0700）	ZL201230530459.4	2012-11-2	恒林股份
84	椅子（H-8263F）	ZL201230531189.9	2012-11-2	恒林股份
85	椅子（HLC-0626）	ZL201230531188.4	2012-11-2	恒林股份
86	扶手（HLC-024）	ZL201330035800.3	2013-2-5	恒林股份
87	扶手（HLC-030）	ZL201330035776.3	2013-2-5	恒林股份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88	扶手（HLC-029）	ZL201330035772.5	2013-2-5	恒林股份
89	椅子（0852）	ZL201330083036.7	2013-3-26	恒林股份
90	椅子（0858）	ZL201330082883.1	2013-3-26	恒林股份
91	椅子（0850）	ZL201330082885.0	2013-3-26	恒林股份
92	椅子（0859）	ZL201330107760.9	2013-4-11	恒林股份
93	五星椅脚（HLC-006）	ZL201330176567.0	2013-5-14	恒林股份
94	椅子（H-8468)	ZL201330200602.8	2013-5-23	恒林股份
95	沙发（H-5911）	ZL201330277018.2	2013-6-24	恒林股份
96	沙发（H-9959C）	ZL201330276934.4	2013-6-24	恒林股份
97	沙发（H-5915ABC）	ZL201330276859.1	2013-6-24	恒林股份
98	沙发（H-5963E1）	ZL201330277007.4	2013-6-24	恒林股份
99	木脚(H-1190-20)	ZL201330352183.X	2013-7-25	恒林股份
100	椅子（HLC-0728)	ZL201330382251.7	2013-8-10	恒林股份
101	椅子（HLC-0800）	ZL201330382254.0	2013-8-10	恒林股份
102	五星椅脚（螺旋）	ZL201330382253.6	2013-8-10	恒林股份
103	椅脚（HLC-0728)	ZL201330382252.1	2013-8-10	恒林股份
104	椅子（HLC-0539）	ZL201330408253.9	2013-8-26	恒林股份
105	午休椅搁脚	ZL201330417532.1	2013-8-30	恒林股份
106	椅子（HLC-0758）	ZL201330436100.5	2013-9-10	恒林股份
107	椅子（HLC-0880）	ZL201330436190.8	2013-9-10	恒林股份
108	智能商务椅	ZL201330436099.6	2013-9-10	恒林股份
109	椅子（H-8148）	ZL201330435692.9	2013-9-10	恒林股份
110	椅子（HLC-0937）	ZL201330435497.6	2013-9-10	恒林股份
111	水手椅（HLC-0776）	ZL201330436039.4	2013-9-10	恒林股份
112	椅背（HLC-1029)	ZL201330561473.5	2013-11-20	恒林股份
113	按摩椅（HL-8800）	ZL201330579372.0	2013-11-27	恒林股份
114	按摩椅（HL-8801）	ZL201330579467.2	2013-11-27	恒林股份
115	按摩椅（HL-8802）	ZL201330579633.9	2013-11-27	恒林股份
116	椅子组件（HLC-1098）	ZL201330626144.4	2013-12-16	恒林股份
117	椅子（HLC-8520）	ZL201330655877.0	2013-12-30	恒林股份
118	按摩椅（HL-8901）	ZL201330657021.7	2013-12-31	恒林股份
119	按摩椅（HL-8900）	ZL201330658645.0	2013-12-31	恒林股份
120	按摩椅（HL-8902）	ZL201330656974.1	2013-12-31	恒林股份
121	按摩椅（HL-8903）	ZL201330657020.2	2013-12-31	恒林股份
122	沙发（H-5721）	ZL201430140733.6	2014-5-20	恒林股份
123	椅子组件（HLC-2001）	ZL201430271255.2	2014-8-4	恒林股份
124	椅子（HLC-2004）	ZL201430271343.2	2014-8-4	恒林股份
125	椅子（HLC-2003）	ZL201430271193.5	2014-8-4	恒林股份
126	椅子（HLC-2005）	ZL201430271205.4	2014-8-4	恒林股份
127	椅子组件（H-2600）	ZL201430271206.9	2014-8-4	恒林股份
128	椅脚（H-2600）	ZL201430271148.X	2014-8-4	恒林股份
129	椅子（HLC-2006）	ZL201430271342.8	2014-8-4	恒林股份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130	椅子（HLC-2002）	ZL201430271180.8	2014-8-4	恒林股份
131	沙发（H-5723）	ZL201430544567.6	2014-12-22	恒林股份
132	按摩椅（HL-8900-1）	ZL201530162557.0	2015-5-26	恒林股份
133	按摩椅(HL-6100)	ZL201530167895.3	2015-5-28	恒林股份
134	沙发（MS-673-2）	ZL201530189707.7	2015-6-11	恒林股份
135	沙发（MS-673-1）	ZL201530189950.9	2015-6-11	恒林股份
136	按摩椅（HL-8900-A）	ZL201530233152.1	2015-7-3	恒林股份
137	按摩椅（HL-8900-C）	ZL201530233151.7	2015-7-3	恒林股份
138	椅脚	ZL201530241779.1	2015-7-8	恒林股份
139	椅脚（2015-370）	ZL201530241778.7	2015-7-8	恒林股份
140	按摩椅（8100C）	ZL201530247428.1	2015-7-10	恒林股份
141	脚部按摩器	ZL201530247376.8	2015-7-10	恒林股份
142	按摩椅（MONTA）	ZL201530256753.4	2015-7-16	恒林股份
143	按摩椅（8100V2）	ZL201530256209.X	2015-7-16	恒林股份
144	按摩椅（8100B）	ZL201530256464.4	2015-7-16	恒林股份
145	按摩椅（8100A）	ZL201530256532.7	2015-7-16	恒林股份
146	按摩椅（HL6600）	ZL201530322246.6	2015-8-25	恒林股份
147	椅背（HLC1299）	ZL201530335328.4	2015-9-2	恒林股份
148	椅背（HLC-1888）	ZL201530335325.0	2015-9-2	恒林股份
149	椅子（H-1175）	ZL201530335373.X	2015-9-2	恒林股份
150	椅子组件（H-1176）	ZL201530335329.9	2015-9-2	恒林股份
151	椅子（HLC-0311-2）	ZL201530335326.5	2015-9-2	恒林股份
152	椅脚	ZL201530335322.7	2015-9-2	恒林股份
153	椅子（H-1176-A）	ZL201530335334.X	2015-9-2	恒林股份
154	椅背（HLC-2003）	ZL201530335372.5	2015-9-2	恒林股份
155	椅子部件（HLC-1373)	ZL201530342044.8	2015-9-7	恒林股份
156	扶手（HLC-1138）	ZL201530342223.1	2015-9-7	恒林股份
157	椅子部件（HLC-1375)	ZL201530342136.6	2015-9-7	恒林股份
158	椅子部件（HLC-1138）	ZL201530341878.7	2015-9-7	恒林股份
159	椅子（HLC-1372)	ZL201530341876.8	2015-9-7	恒林股份
160	按摩椅（HL-6101）	ZL201530362795.6	2015-9-18	恒林股份
161	按摩椅（HL-6100A）	ZL201530362796.0	2015-9-18	恒林股份
162	沙发（HS-326）	ZL201530387230.3	2015-10-8	恒林股份
163	沙发（HS-6018）	ZL201530387382.3	2015-10-8	恒林股份
164	按摩椅（6100 塑壳版）	ZL201530440365.1	2015-11-6	恒林股份
165	椅子靠背（HLC-1432）	ZL201530462263.X	2015-11-18	恒林股份
166	椅子组件（HLC-1526）	ZL201530462004.7	2015-11-18	恒林股份
167	椅子组件（HLC-1427-1）	ZL201530462203.8	2015-11-18	恒林股份
168	椅子组件（HLC-1455）	ZL201530462179.8	2015-11-18	恒林股份
169	按摩椅（6120）	ZL201530462133.6	2015-11-18	恒林股份
170	椅座（HLC-1432）	ZL201530462305.X	2015-11-18	恒林股份
171	椅子组件（HLC-1421）	ZL201530462101.6	2015-11-18	恒林股份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172	椅子组件（HLC-1427-1-A）	ZL201530462278.6	2015-11-18	恒林股份
173	按摩椅（6110）	ZL201530462180.0	2015-11-18	恒林股份
174	椅子扶手（HLC-016）	ZL201530462003.2	2015-11-18	恒林股份
175	椅子（HLC-1432）	ZL201530462375.5	2015-11-18	恒林股份
176	按摩椅（6130）	ZL201530462132.1	2015-11-18	恒林股份
177	椅子组件（HLC-1447）	ZL201530465865.0	2015-11-19	恒林股份
178	椅子组件（HLC-1448）	ZL201530465957.9	2015-11-19	恒林股份
179	椅子组件（HLC-1446）	ZL201530465998.8	2015-11-19	恒林股份
180	椅子组件（HLC-2581）	ZL201530465997.3	2015-11-19	恒林股份
181	椅子组件（HLC-2582）	ZL201530466159.8	2015-11-19	恒林股份
182	扶手（HLA-022）	ZL201530547451.2	2015-12-21	恒林股份
183	扶手（HB-P0658）	ZL201530555385.3	2015-12-24	恒林股份
184	椅脚（HB-P027）	ZL201530555369.4	2015-12-24	恒林股份
185	扶手（HB-P038）	ZL201530555367.5	2015-12-24	恒林股份
186	扶手（HB-P034）	ZL201530555363.7	2015-12-24	恒林股份
187	扶手（HB-P025）	ZL201530555359.0	2015-12-24	恒林股份
188	椅脚（HB-P2408）	ZL201530555354.8	2015-12-24	恒林股份
189	椅脚（HB-P021）	ZL201530555351.4	2015-12-24	恒林股份
190	扶手（HB-P0472）	ZL201530555348.2	2015-12-24	恒林股份
191	扶手（HB-P019）	ZL201530555346.3	2015-12-24	恒林股份
192	椅脚（HB-P024）	ZL201530557553.2	2015-12-25	恒林股份
193	扶手（HB-P2408）	ZL201530557548.1	2015-12-25	恒林股份
194	扶手（HB-P0728）	ZL201530557543.9	2015-12-25	恒林股份
195	椅脚（HB-P025）	ZL201530557537.3	2015-12-25	恒林股份
196	椅子组件（HLC-0088）	ZL201630052240.6	2016-2-25	恒林股份
197	按摩椅（6110A）	ZL201630079248.1	2016-3-18	恒林股份
198	按摩椅（6110C）	ZL201630079247.7	2016-3-18	恒林股份
199	按摩椅（6110B）	ZL201630079246.2	2016-3-18	恒林股份
200	按摩椅（迷你 A）	ZL201630114298.9	2016-4-8	恒林股份
201	按摩椅（迷你 D）	ZL201630114301.7	2016-4-8	恒林股份
202	按摩椅（迷你 C）	ZL201630114300.2	2016-4-8	恒林股份
203	按摩椅（迷你 B）	ZL201630114302.1	2016-4-8	恒林股份
204	靠背（HLC-1168）	ZL201630131552.6	2016-4-19	恒林股份
205	椅子组件（HLC-1327F）	ZL201630131546.0	2016-4-19	恒林股份
206	椅子组件（HLC1446L）	ZL201630131545.6	2016-4-19	恒林股份
207	椅子组件（HLC-1447L）	ZL201630131544.1	2016-4-19	恒林股份
208	椅子组件（H-2579F）	ZL201630131543.7	2016-4-19	恒林股份
209	椅子组件（HLC-1551L-1B）	ZL201630131540.3	2016-4-19	恒林股份
210	椅子（HLC-8800）	ZL201630131538.6	2016-4-19	恒林股份
211	椅子（HLC-1633）	ZL201630131548.X	2016-4-19	恒林股份
212	按摩椅（HL-6800）	ZL201630142957.X	2016-4-25	恒林股份
213	按摩椅（6100 改进版）	ZL201630210509.9	2016-5-30	恒林股份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214	沙发（HS-6009ABC）	ZL201630227042.9	2016-6-7	恒林股份
215	沙发（HS-688BC）	ZL201630227035.9	2016-6-7	恒林股份
216	按摩椅（6130B）	ZL201630237011.1	2016-6-13	恒林股份
217	按摩椅（6130C）	ZL201630241385.0	2016-6-13	恒林股份
218	按摩椅组件（6130C）	ZL201630241394.X	2016-6-13	恒林股份
219	按摩椅组件（6130B）	ZL201630234972.7	2016-6-13	恒林股份
220	椅子组件（HLC-1508）	ZL201630335975.X	2016-7-21	恒林股份
221	椅子（HLC-1620）	ZL201630345407.8	2016-7-26	恒林股份
222	靠背（HLC-1388）	ZL201630352266.2	2016-7-28	恒林股份
223	靠背（HLC-1559）	ZL201630352066.7	2016-7-28	恒林股份
224	靠背（HLC-1500）	ZL201630352064.8	2016-7-28	恒林股份
225	沙发（HS-515）	ZL201630409755.7	2016-8-22	恒林股份
226	椅子组件（HLC-1189）	ZL201430423879.1	2014-10-31	恒林科技
227	T 型扳手	ZL201430423816.6	2014-10-31	恒林科技
228	椅子组件	ZL201430424041.4	2014-10-31	恒林科技
229	椅子组件（H-1166）	ZL201430492668.3	2014-12-2	恒林科技
230	椅子部件（1255）	ZL201530024998.4	2015-1-28	恒林科技
231	椅子组件（H-1169）	ZL201530039685.6	2015-2-10	恒林科技
232	椅子（HS-651）	ZL201530047805.7	2015-2-16	恒林科技
233	椅脚（J35）	ZL201530057835.6	2015-3-11	恒林科技
234	椅子组件（鱼儿椅）	ZL201530128147.4	2015-5-5	恒林科技
235	动感座椅组件	ZL201530170508.1	2015-5-29	恒林科技
236	椅子（1288）	ZL201530170910.X	2015-5-29	恒林科技
237	椅背（2016-2）	ZL201630464028.0	2016-9-7	恒林科技
238	椅子组件（H-2679）	ZL201630464029.5	2016-9-7	恒林科技
239	椅子组件（H-2662）	ZL201630463973.9	2016-9-7	恒林科技
240	椅子组件（H-2677）	ZL201630463964.X	2016-9-7	恒林科技
241	椅背（2016-1）	ZL201630473401.9	2016-9-19	恒林科技
242	椅子部件（2016-1）	ZL201630473396.1	2016-9-19	恒林科技
243	椅背（2016-3）	ZL201630473395.7	2016-9-19	恒林科技
244	椅子（HLC-6188)	ZL201630473394.2	2016-9-19	恒林科技
245	椅子组件（HLC-1551B）	ZL201630473393.8	2016-9-19	恒林科技
246	椅子组件（HLC-1552B）	ZL201630473392.3	2016-9-19	恒林科技
247	椅子组件（HLC-1771）	ZL201630473391.9	2016-9-19	恒林科技
248	椅子组件（HLC-1883）	ZL201630473388.7	2016-9-19	恒林科技
249	椅子组件（HLC-1885）	ZL201630473340.6	2016-9-19	恒林科技
250	椅子组件（HLC-1770B）	ZL201630473339.3	2016-9-19	恒林科技
251	按摩椅（中端 TYPEA）	ZL201630647575.2	2016-12-26	恒林科技
252	按摩椅（6100 升级版 B）	ZL201630647571.4	2016-12-26	恒林科技
253	按摩椅（6100 升级版 D）	ZL201630647570.X	2016-12-26	恒林科技
254	按摩椅（6100 升级版 E）	ZL201630647568.2	2016-12-26	恒林科技
255	脚部按摩器（B）	ZL201630647560.6	2016-12-26	恒林科技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256	椅子（HLC-0088）	ZL201630647556.X	2016-12-26	恒林科技
257	脚部按摩器（C）	ZL201630647248.7	2016-12-26	恒林科技
258	脚部按摩器（D）	ZL201630647244.9	2016-12-26	恒林科技
259	椅背（HLC-0088）	ZL201630647239.8	2016-12-26	恒林科技
260	脚部按摩器（A）	ZL201630647231.1	2016-12-26	恒林科技
261	按摩椅（中端 TYPEB）	ZL201630646869.3	2016-12-26	恒林科技
262	按摩椅（中端 TYPED）	ZL201630646860.2	2016-12-26	恒林科技
263	按摩椅（6100 升级版 A）	ZL201630646855.1	2016-12-26	恒林科技
264	按摩椅（中端 TYPEC）	ZL201630646853.2	2016-12-26	恒林科技
265	椅背（HLC-0420）	ZL201630646851.3	2016-12-26	恒林科技
266	椅子组件（1216）	ZL201630656153.1	2016-12-29	恒林科技
267	按摩椅（6800 大改）	ZL201630659044.5	2016-12-30	恒林科技
268	沙发（HS-385）	ZL201630463976.2	2016-9-7	恒宜家具
269	沙发（HS-6308）	ZL201630463972.4	2016-9-7	恒宜家具
270	沙发（HS-6320）	ZL201630463965.4	2016-9-7	恒宜家具
271	沙发（HS-6318）	ZL201630464978.3	2016-9-8	恒宜家具
272	沙发（HS-6323）	ZL201630464979.8	2016-9-8	恒宜家具
273	沙发（HS-6305）	ZL201630465084.6	2016-9-8	恒宜家具
274	沙发（HS-6312）	ZL201630465085.0	2016-9-8	恒宜家具
275	沙发（HS-6311）	ZL201630466536.2	2016-9-9	恒宜家具
276	沙发（HS-6324）	ZL201630466525.4	2016-9-9	恒宜家具
277	沙发（HS-6331）	ZL201630466537.7	2016-9-9	恒宜家具
278	沙发（HS-6306）	ZL201630466405.4	2016-9-9	恒宜家具
279	沙发（HS-6330）	ZL201630467194.6	2016-9-11	恒宜家具
280	沙发（HS-8009）	ZL201630467199.9	2016-9-11	恒宜家具
281	沙发（HS-8010）	ZL201630467198.4	2016-9-11	恒宜家具

（2）公司拥有的境外专利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拥有境外专利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国家或地区	取得方式
1	发行人	chairs	外观设计	002048355-0006	欧盟	申请
2	发行人	chairs	外观设计	002048355-0008	欧盟	申请
3	发行人	massage chairs	外观设计	002878645-0001	欧盟	申请
4	发行人	massage chairs	外观设计	002878645-0002	欧盟	申请
5	发行人	椅子	外观设计	2013-022358	日本	申请
6	发行人	chair	外观设计	USD706048S	美国	申请
7	发行人	按摩椅	外观设计	2015-026450	日本	申请
8	发行人	按摩椅	外观设计	2015-026451	日本	申请
9	发行人	massage chairs	外观设计	2016-022353	日本	申请
10	发行人	按摩椅	外观设计	第 30-2015-0060519 号	韩国	申请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国家或地区	取得方式
11	发行人	按摩椅	外观设计	第 30-2015-0060521 号	韩国	申请
12	发行人	massage chairs	外观设计	30-0906260	韩国	申请
13	发行人	massage chairs	外观设计	003350560-0001	欧盟	申请
14	发行人	chairs	外观设计	002381053-001	欧盟	申请
15	发行人	massage chairs	外观设计	D183307	台湾	申请
16	湖州恒鑫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66-0001	欧盟	申请
17	湖州恒鑫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66-0002	欧盟	申请
18	湖州恒鑫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66-0003	欧盟	申请
19	湖州恒鑫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66-0004	欧盟	申请
20	湖州恒鑫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66-0005	欧盟	申请
21	湖州恒鑫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66-0006	欧盟	申请
22	湖州恒鑫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66-0007	欧盟	申请
23	湖州恒鑫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66-0008	欧盟	申请
24	湖州恒鑫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66-0009	欧盟	申请
25	湖州恒鑫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66-0010	欧盟	申请
26	恒友科技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09-0001	欧盟	申请
27	恒友科技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09-0002	欧盟	申请
28	恒友科技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09-0003	欧盟	申请
29	恒友科技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09-0004	欧盟	申请
30	恒友科技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09-0005	欧盟	申请
31	恒友科技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09-0006	欧盟	申请
32	恒友科技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09-0007	欧盟	申请
33	恒友科技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09-0008	欧盟	申请
34	恒友科技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09-0009	欧盟	申请
35	恒友科技	chairs	外观设计	002131409-0010	欧盟	申请

专利的的法律状态均为“已授权”。

公司专利不存在提前终止等异常情况，不存在涉及专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争议或纠纷。

公司制定了《研发中心知识产权管理办法》、《知识产权管理手册》等内控制度文件，对公司知识产权的申请、授权、维护、终止全过程进行了明确规定，对各部门在相关事务中的职责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按照建立的相关制度对知识产权进行管理。

除公司外购产品和 OEM 产品外，专利保护范围覆盖公司其他全部内销和外销产品。

（3）公司拥有一项专利独占许可，专利实施许可合同情况如下：

2009 年 9 月，公司与浙江大学签订的《专利实施许可合同》，浙江大学以

独占方式同意许可公司使用其所有的“制备直径均匀氧化锌纳米棒的方法”的专利权，许可实施范围为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可方式为独占许可，合同未附带其他不利义务，使用费计人民币 20 万元，实施期限自 2009 年 9 月至 2017 年 9 月。该合同已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公司使用该专利的目的在于将氧化锌纳米材料添加于公司塑料结构的坐具中，以改善塑料性能提高强度，提高产品安全性。

公司目前已存在相关替代技术用于提高产品安全性，到期后不再继续使用上述专利技术，不存在不许可使用等相关风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5、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著作权人
1	椅子结构设计部件优化分析系统 V1.0	2016SR197759	2015-1-1	恒友科技
2	办公椅 3D 设计软件 V1.0	2016SR197760	2015-1-1	恒友科技
3	办公椅电机控制系统软件 V1.0	2016SR197762	2014-1-1	恒友科技

6、作品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拥有作品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作品名称	登记号	登记日	著作权人
1	坐好，才能做的更好	国作登字-2015-A-00232061	2015-10-13	恒林股份

（三）使用他人资产及许可他人使用资产情况

1、使用他人资产情况

浙江大学许可公司使用其所有的“制备直径均匀氧化锌纳米棒的方法”发明专利，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之“（二）无形资产情况”之“4、专利”。

2015 年 8 月 25 日，恒宜家具与安吉经济开发区工业土地收储中心签订《租赁协议》，租赁对方所有的递铺街道雾山寺村 3 幢，房屋所有权人为安吉经济开发区工业土地收储中心，房屋规划用途为工业，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8 月 25 日至 2018 年 8 月 19 日，年租金约为 125.90 万元。

公司与浙江利豪家具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租赁对方所有的安吉县递铺镇阳光工业园三区浙江利豪家具有限公司厂区 2 号及 5 号厂房部分区域，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房屋租金为 6 元/平米/月。2017 年 1 月 23 日，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原合同终止。

公司与安吉上港国际港务有限公司签订《仓库租赁协议》，租赁对方所有的安吉县递铺镇马家渡村 38 号的安吉上港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B 区块面积为 2500 平方米的仓库，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租赁费用采用与对方下属安吉上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代理公司的出口集装箱数量进行挂钩的方式，按照双方约定的货运业务量等级来执行租赁价格。

2014 年 2 月 15 日，公司与徐来根、谢红霞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书》，徐来根、谢红霞将其位于杭州市乔司镇五星村工业区的建筑面积共计 4048 平方米的厂房出租给公司使用，年租金为 65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 月 14 日。2016 年 12 月 9 日，双方签订《协议书》终止原租赁事项。

2、许可他人使用资产情况

公司将位于递铺镇阳光工业园三区的一间办公室与一间展览室共计 100 平米的房产租赁给浙江唯亚使用，具体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之“（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2016 年 11 月 11 日，公司与安吉晶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签订《分布式屋顶光伏电站屋顶租赁协议》，公司将其位于安吉县递铺街道夹溪路 378、380 号面积为 48,000 平米的屋顶结构租赁给对方用于建设、运营光伏发电系统项目，将配电厂房外 160 平米场地租赁给对方用于安装配电相关设备，租赁期限为二十年，期满后自动续租至项目运营期限届满之日，按照实际占用公司建筑屋顶面积计算屋顶租赁费用，租赁费用标准为 9 元/平方米/年（含税），每 5 年增加 5%，配电厂房外场地租赁费用标准为 50/元/年/平方米（含税）。

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与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公司签订《安吉递铺鑫诚物流通信站址租赁合同》，公司将位于安吉县递铺吉庆桥恒林椅业厂区楼顶面积为 200 平方米的场地租赁给对方使用，租赁场地仅限于对方建设移动通信设施以及机房所用，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1 日至 2032 年 4 月 30 日，租金为每年 8000 元（含税）。

六、公司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特许经营的情况。

七、公司的进出口经营权和境外经营情况

（一）进出口经营权

公司拥有自主进出口经营权，公司进出口企业代码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二）境外经营情况

目前，公司在香港设有一家全资子公司米德国际，公司除开展正常出口业务外，未在境外开展其他经营活动。

八、公司的技术及研发情况

（一）公司现有技术水平

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设计、生产的经验，生产技术和生产工艺比较成熟。目前技术领域业内的竞争主要体现在对新款式、新材料、新功能的开发应用上，公司在这些方面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公司生产的办公椅、沙发主要用于出口，产品质量均能达到出口国所要求的技术质量标准，满足各个区域客户的要求。

公司产品的生产技术、检验技术均属较为成熟的技术，处于大批量生产阶段。公司拥有完整、成熟的设计开发流程和研发体系，确保新产品能优质、高效地满足客户的需求。

（二）公司研究开发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建立了以研发部和技术部为具体承担单位的较为完整的研发体系。建立了《新产品研发与设计规范》和《科技创新奖励制度》等制度。

（1）研发机构设置

研发部主要根据公司制定的战略规划及对现有产品及市场的调研，负责新技术、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工作，同时负责与设计开发有关的新理念、新技术、新工

艺、新材料等情报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组织公司内部设计评审；技术部主要负责新产品的后期样品制作。

研发部下设设计部、技术部、测试部、打样部、办公室。

部门	职责
设计部	（1）协助相关部门工作提出创意风格，设计走向、确认设计任务包含创意设计和工程设计； （2）负责收集及研究项目资料、参与项目研讨； （3）负责对办公椅、沙发、按摩椅等坐具产品进行设计； （4）负责跟进设计进度、协助、督促设计师在限定时间做出设计方案； （5）负责整理设计完稿文件，登记备案；
技术部	（1）负责组织重要研究项目的前期调研和项目准备； （2）负责建立和完善产品设计、新产品的试制、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建立和完善质量管理标准及制度； （3）负责制订和修改技术规程，编制产品的使用、维修和技术安装有关的技术规定； （4）负责公司新技术引进和产品开发工作的计划、实施、确保产品品种不断更新和扩大； （5）负责研究项目的立项和科研报告编制、研发项目任务书或委托协议书起草负责研发项目的全程跟踪监督管理； （6）负责技术图纸、技术资料的归档工作，制定严格的技术资料交接、保管工作； （7）及时指导、处理、协调和解决产品出现的技术问题，确保生产，经营工作的正常进行；
测试部	（1）承担调研课题、研发项目中需要进行的各类物理、化学测试； （2）在线产品原、辅材料和产品的测试分析； （3）组织外协测试分析；
打样部	（1）根据要求，选择适当的材料进行打样，直到做出符合的产品； （2）负责打样物料的计划、申领与领取工作； （3）跟进公司内部生产样品打样的进度及问题的处理； （4）负责外包工厂的样品打样的进度及问题的处理； （5）负责外包工厂的样品质量认定，负责打样产品的技术指导；
办公室（含财务）	（1）负责制定办公年度科技创新计划和中、长期规划；负责制订公司中长期财务计划，编制年度财务预算和财务会计报告； （2）根据中心发展规划编制财务预算，并对预算的实施情况进行管理，严格执行预算支出，及时编制各类财务报表和财务决算； （3）负责公司科技创新项目向各级政府部门的科技项目立项、资金、荣誉的申报； （4）负责公司科技资料的密级管理，建立保密科技资料管理措施，实施授权使用管理； （5）负责收集、整理与行业、产品、市场等相关的科技信息； （6）负责审定外宣科技资料；

（2）主要设备情况

公司拥有国内先进的坐具研发设备，包括测试机、数控设备、大型 3D 打印设备、激光扫描设备等。

（3）产品设计开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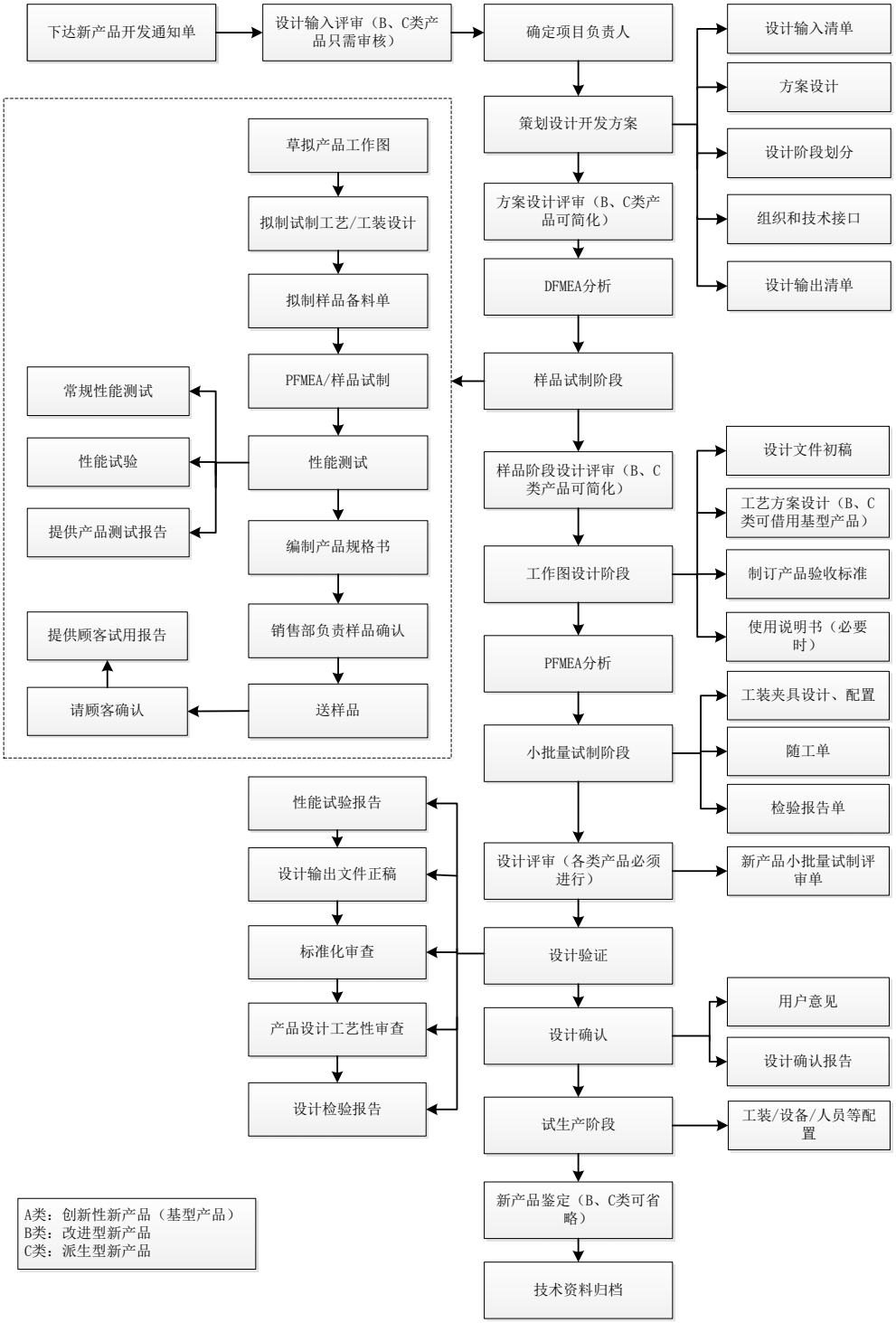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新产品研发，能够配合客户及时推出更加贴近消费者需求的产品。公司报告期内在管理费用中列支研发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投入	42,739,543.28	88,831,401.26	70,687,225.23	60,719,042.55
营业收入	914,839,705.94	1,723,029,881.39	1,530,166,999.22	1,397,984,280.8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67%	5.16%	4.62%	4.34%

3、公司技术创新机制

（1）公司研发部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建立技术合作关系，邀请国内外同行专家来厂进行学术交流，并外派技术人员参加国内行业交流和培训，及时掌握国内外同行业动态，拓展技术合作的途径。

（2）公司不断改善技术研发人员的待遇，创造能充分体现技术研发人员自身价值的宽松环境，调动和激发技术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增加企业凝聚力。公司还根据技术研发人员的业绩和贡献给予奖励，公司设立技术进步奖、专利发明奖、合理化建议奖等。

4、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公司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设计项目有：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要描述	项目进展
1	人体热舒适性研究及座椅研究	通过对人们落座时人-椅界面热环境的分析，认为热舒适性是座椅舒适性的一个重要方面。和舒适性的座椅材料的物理性能主要有导热性、透气性和透湿性，通过对这些指标进行检测，适时测量人-椅界面间的温度并结合主观评价的方法来评价座椅热舒适性。	前期研发
2	一种防倾倒的双电机沙发机架的开发	一种防倾倒的双电机沙发机架，其功能主要体现在沙发机架具有电动辅助功能，能够有效的将沙发坐垫前倾，帮助老人以及小孩安全起身，在沙发机架前倾时导致机架重心前倾，所以需要有效的解决机架的配重问题。整个机架采用双电机模式，通过双电驱动，带动整个沙发机架的靠背倾仰和搁脚伸展。同时，需要满足沙发在倾仰时重心能够维持沙发不往后面倾仰。	前期研发、设计
3	一种面向家庭的 4D 动感按摩	通过程序编制将各个子系统部件有机、有序的发挥自己的作用，协同作用于使用者，根据场景的内容，在准确的时间点设定命令，用以控制放映系统、特效座椅、特效设备、音响系统等的开关，	前期研发、设计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要描述	项目进展
	椅的研发	使整个影院系统构成一个有机的整体，为使用者提供感官体验。然后，配合上特效系统，模拟闪电、下雨、降雪、烟雾、振动、喷雾等场景全方位的调动使用者的感官活动，让使用者全身心的投入场景之中。最后在这个系统搭载一组按摩设备，满足使用者自身生理需求。	
4	一种同时满足办公及午休功能的网椅研发	开发一种在办公时，腰垫可以上下调节，有效支撑腰椎，维持健康坐姿，靠背可以实现任意角度休闲，大大缓解人体坐姿疲劳，可长时间办公使用。且能实现午休功能，即员工只需轻松地打开座板下面的搁脚机构，并调节背靠到水平状态，正如一张床一样，这样能使身体彻底舒展开，放松地进入睡眠，实现高质量的平躺午睡，为下午的工作养精蓄锐。靠背可以实现任一角度的锁定。整体曲线人性化设计保护人体脊椎，还可以调节腰垫缓解腰椎的压力，平躺时可将腰垫作为头枕，有效保护颈椎。软包风格乘坐舒服，有效地改善心情、缓解压力。尤其突出是：恒林午休椅让双手放在随靠背联动的扶手上，充分利用各自独立办公空间，保证员工休息时不互相打扰且维护个人隐私。	样机制作
5	一种椅背、坐垫随人体姿态变动的秋千椅研发	坐垫能自如地来回摆动，具有秋千功能。背部能够倾仰并转动，让使用者自由的改变靠背位置，可以不停地变换自身腰部位置，使用者的腰部即椅子靠背和坐垫的运动轴，故可以让使用者实现智能运动。升降旋转头枕，满足不同消费者，体验不同角度的头枕支撑。另外，椅子的靠背可以前后滑动，设有档位行程，并配备控制倾仰松紧度调节装置。最后靠背以及坐垫采用定型海绵的设计，将海绵的形状塑造成贴合人体曲线的形状，尽可能地增加椅子对人包裹感。	模具开发
6	多功能超薄按摩机械手研发	主要突破按摩机芯手太厚技术，在有限的空间实现目前大按摩机芯所有的按摩手法	研发实验中
7	休闲椅	一款新颖时尚休闲按摩椅，L 型导轨背架结构，配置超薄 2D 按摩机芯，让人在办公、休闲和居家场所，均可享受舒适体贴的个性按摩。	设计完成，CNC 样机完成
8	影院椅	专门为影剧院和室内娱乐场所设计的一款精致型按摩椅，直导轨背架结构，配置超薄 2D 按摩机芯，通过扫描二维码网络支付平台，控制按摩椅工作时间。让人在娱乐的同时，可享受舒适体贴的定制按摩。	设计完成，CNC 样机完成

九、公司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视产品质量为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建立了严格、规范的生产工艺体系，有效执行了一套贯穿研发、采购、生产、检验、销售与服务整个业务流程的质量

控制和管理体系。公司始终坚持设计、制造、销售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品，为公司赢得了长期稳定的客户，树立了公司良好的企业形象，推动了公司的快速发展。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出口，除严格遵守中国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外，本公司还需遵守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等主要进口国的相关质量标准。

1、公司主要产品执行的技术质量标准

（1）国内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及相关资质、许可、认证情况

根据发行人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座具及配件、电动按摩器械、运动健身器材、家具及配件研发、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塑料原料及制品、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皮革及制品、五金制品、办公用品、纺织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发行人不涉及须经行政部门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的项目。

发行人的主要业务为沙发、办公椅、按摩椅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所在地均在境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21 家具制造业”。家具制造业属于充分竞争性行业，基本上遵循市场化发展模式，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包括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质量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具体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发行人的产品主要为出口为主，还需要符合海关、税务等部门关于出口的法律法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湖州恒鑫、恒友科技、恒宜家具经营产品出口业务，其目前已取得与出口业务活动相关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等资质和许可。

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出境竹木草制品检验检疫监管工作的通知》、《出境竹木草制品检疫管理办法》等规定，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实施出境竹木草制品生产企业注册登记。发行人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出入境检验检疫局颁发的编号为 3308ZMC0081 的《出境竹木草制品生产企

业注册登记证书》，注册登记产品种类为木制品，证书有效期至 2021 年 6 月 13 日。

公司拥有的与生产经营关主要证书情况如下：

认证名称	标准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2008	UQ160637R1	2018-9-1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ISO14001：2004	UE160131R1	2018-9-1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GB/T28001-2011 OHSAS18001：2007	043136S20384R1M	2019-5-27

公司拥有的其他证书情况如下：

名称	编号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30596004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869636
出境竹木草制品生产企业注册登记证书	3308ZMC0081

除上述法律法规之外，与发行人业务相关尚有如下国家及行业标准：

产品名称	技术质量标准	标准性质
办公椅、酒吧椅	QB/T2280- 2016 办公家具 办公椅	中国轻工业行业标准
	QB/T4670-2014 吧椅	中国轻工业行业标准
办公椅沙发通用标准及原材料标准	GB/T 3324-2008 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中国国家标准
	GB/T 3325-2008 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中国国家标准
	GB18580-2001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	中国国家标准
	GB18584-2001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	中国国家标准
	GB/T 8948-2008 聚氯乙烯人造革	中国国家标准
	GB/T 8949-2008 聚氨酯干法人造革	中国国家标准
	GB/T 3917.1-2009 纺织品 织物撕破性能 第 1 部分：冲击摆锤法撕破强力的测定	中国国家标准
	GB/T 3917.2-2009 纺织品 织物撕破性能 第 2 部分：裤形试样(单缝)撕破强力的测定	中国国家标准
	GB T 3917.5-2009 纺织品 织物撕破性能 第 5 部分：翼形试样(单缝)撕破强力的测定	中国国家标准
	GB/T 3923.1-2013 纺织品 织物拉伸性能 第 1 部分 断裂强力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条样法)	中国国家标准
	GB/T 3923.2-2013 纺织品 织物拉伸性能 第 2 部分 断裂强力的测定(抓样法)	中国国家标准
	QBT 2714-2005 皮革 物理和机械试验 耐折牢度的测定	中国国家标准
	GB 17927.1-2011 软体家具 床垫和沙发 抗引燃特性的评定 第 1 部分：阴燃的香烟	中国国家标准

	GB 17927.2-2011 软体家具 床垫和沙发 抗引燃特性的评定 第 2 部分：模拟火柴火焰	中国国家标准
沙发	QB/T 1952.1-2012 软体家具 沙发	中国轻工业行业标准
按摩椅	GB4706.10-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按摩器具的特殊要求	中国国家标准
	GB4706.1-2005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通用要求	中国国家标准
	IEC60335-2-32 按摩类产品安规测试要求	中国国际标准

目前发行人已取得以下资质、许可或认证证书：

生产企业	认证类别	认证机构	产品名称、系列、规格、型号	发证日期
发行人	CQC 产品认证证书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金属办公家具	2016 年 5 月 9 日
发行人	CQC 产品认证证书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沙发	2016 年 5 月 9 日
发行人	CQC 产品认证证书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按摩椅 HL-6100 220-240V 50/60Hz 45W	2016 年 5 月 23 日
发行人	CQC 产品认证证书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按摩椅 HL-6800 220-240V 50/60Hz 90W	2016 年 12 月 2 日
发行人	CQC 产品认证证书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按摩椅 HL-8800 220-240V 50/60Hz 120W	2016 年 5 月 23 日
发行人	CQM 产品认证证书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办公网椅（HLC-0581）、办公皮椅（HLC-1039）、酒吧椅（H-1007)	2014 年 9 月 16 日
发行人	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软体家具	2017 年 5 月 4 日

（2）国外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及相关资质、许可、认证情况

发行人产品销售的境外国家和地区主要包括美国、英国、日本、澳大利亚等，与发行人业务相关有如下标准：

产品名称	技术质量标准	标准性质
办公椅、酒吧椅	ANSI BIFMA X5.1-2011 办公家具通用办公椅的测试	美国标准
	ANSI BIFMA X5.11-2015 办公家具重型办公椅的测试	美国标准
	EN 1335-1：2000 办公椅尺寸测量方法	欧洲标准
	EN 1335-2：2009 办公椅结构耐久性和安全性测试要求	欧洲标准
	EN 1335-3：2009 办公椅结构耐久性和安全性测试方法	欧洲标准
	DIN EN 16139：2014-03 非家用座椅结构耐久性和安全性要求	欧洲标准
	JIS S 1032：2004 办公家具办公椅	日本标准
	JIS S 1204：1998 座椅稳定性测试	日本标准
	JIS S 1203：1998 座椅结构强度及耐久性测试	日本标准
	AS/NZS4438：1997 办公椅尺寸、强度、耐久性和稳定性测试	澳洲标准
	AS NZS 4688.1 2007 座椅尺寸测量	澳洲标准
	AS NZS 4688.2 2000 座椅结构强度及耐久性测试	澳洲标准
	AS NZS 4688.3 2000 座椅稳定性测试	澳洲标准

	AS NZS 4688.4 2000 倾斜座椅稳定性测试	澳洲标准
办公椅沙发通用标准及原材料标准	BS 5852：2006 英国家居用品防火安全条例	英国标准
	EN 1021：2006 欧洲家居用品防火安全条例	欧洲标准
	EN13759-2012 家具座椅和沙发操作机构测试方法	欧洲标准
	EN 12520：2015 室内家具座椅结构耐久性和安全性要求	欧洲标准
	EN 1728：2012 家具座椅强度及耐久性试验方法	欧洲标准
	EN 1022：2005 家具坐椅稳定性的测试	欧洲标准
	ISO 7173 1989 (E) 座椅结构强度及耐久性测试	国际标准
	ISO 7174-1 1988(E) 座椅稳定性测试	国际标准
	ISO 7174-2 1992(E) 倾斜座椅稳定性测试	国际标准
沙发	ANSI/BIFMAX5.4-2012 沙发测试	美国标准
按摩椅	RoHS Directive 2011/65/EU	欧盟标准
-	REACH 化学品的注册、评估、授权和限制	欧盟标准

注：REACH 是欧盟建立的，并于 2007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的化学品监管体系。要求凡进口和在欧洲境内生产的化学品必须通过注册、评估、授权和限制等一组综合程序，以更好更简单地识别化学品的成分来达到确保环境和人体安全的目的。

目前发行人已取得以下资质、许可或认证证书：

生产企业	认证类别	认证机构	产品名称、系列、规格、型号	发证日期
发行人	SAA 认证	JAS-ANZ	HL-6100S、HL-6100G、HL-6100KRS、HL-6100KRG	2017 年 2 月 15 日
发行人	CB 认证	Intertek	HL-6100S、HL-6100G、HL-6100KRS、HL-6100KRG	2016 年 3 月 31 日
发行人	CB 认证	Intertek	HL-6100KRS、HL-6100KRG	2016 年 3 月 31 日
发行人	CE 认证	Intertek	HL-6100	2016 年 4 月 21 日
发行人	CE 认证	Intertek	HL-6100	2016 年 1 月 5 日
发行人	CE-LVD 认证	Intertek	HL-6100	2016 年 1 月 19 日
发行人	PSE 认证	TÜVrheinland	HL-6100	2016 年 3 月 17 日
发行人	PSE 认证	TÜVrheinland	HL-6100JPFG、HL-6100JPFS、HL-6100JPHG、6100JPHS、6100JPG、6100JPS	2016 年 5 月 20 日
发行人	UL 认证	UL	HL-6100、HL-6200、Hani-2200	2016 年 7 月 8 日
发行人	CE 认证	浙江立德产品技术有限公司	HL-6800S、HL-6800、6800-095	2016 年 11 月 16 日
发行人	CB 认证	Intertek	HL-8800	2015 年 1 月 13 日
发行人	CE-LVD&IEC 认证	Intertek	HL-8800	2014 年 12 月 5 日
发行人	CE-EMC,EMF 认证	Intertek	HL-8800	2014 年 12 月 12 日
发行人	CE-R&TTE 认证	Intertek	HL-8800	2014 年 12 月 12 日
发行人	CE-Erp 认证	Intertek	HL-8800	2014 年 12 月 19 日
发行人	FCC 认证	TCB	HL-8800	2015 年 5 月 1 日

发行人	ETL&CETL 认证	Intertek	HL-88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人	KC 认证 EMC	EtlInc	HL-8800	2015 年 8 月 28 日
发行人	KC 认证安规	韩国产业技术检测院	HL-8800	2015 年 7 月 20 日
发行人	RoHS 认证	Intertek	HL-8800	2014 年 1 月 28 日
发行人	SAA 认证	JAS-ANZ	HL-8800	2015 年 1 月 29 日
发行人	FDA 认证	Sungo	按摩椅、沙发	2016 年 12 月 28 日

注：上述 SAA 认证是指澳大利亚-新西兰电气产品认证；CB 认证是指国际电工委员会电工产品合格测试与认证；CE 认证是指欧盟产品安全认证；PSE 认证是指日本电机电子产品安全认证；UL 认证是指美国保险商试验所产品安全认证；FCC 认证是指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无线电和电线通信产品安全认证；ETL 认证是指美国电子测试实验室产品安全认证；KC 认证是指韩国电气用品安全国家统一认证。FDA 是美国医疗器械的安全认证。

（3）发行人与客户签订的框架性协议或订单中，关于产品质量问题的一般约定包括：发行人应当遵守国际或出口目的地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条款；发行人允许客户指定的质量检测人员在产品的生产过程中、或者生产完成后对其进行检验；发行人应当遵守客户对品质的要求及品质标准等。

在实际操作中，主要客户在与发行人建立合作关系前会先进行“验厂”程序，即按照一定的标准对工厂进行审核或评估，客户希望供应商在质量、社会责任（人权）、反恐等方面的管理体系达到一定的要求，因此在下订单之前会自己或者委托第三方公证行检查工厂状况，在确认工厂符合条件后，才能够将工厂纳入为到合格供应商名单，才会下订单并长期合作。与发行人建立合作关系后，主要客户还会通过在订单完成后驻厂检验、发货前检验等程序进一步把控产品质量。

除上述“验厂”程序外，发行人从部分客户处的获得的合格供应商认证还包括 MGB 合作伙伴、NWC 海外供应商大会优秀奖、STAPLES 合伙伙伴、华为 B+供应商等。

综上所述，发行人目前所实际经营的业务没有超出所核准经营范围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许可证管理的情形，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的产品主要出口欧美等国家和地区，国外客户不仅对产品本身的质量有严格要求，而且对作为供应商的生产企业也有较高要求。国外大客户在正式下单

前，通常会对生产企业进行全面的现场考察，考察范围涉及企业的社会责任管理、品质管理等方面，只有通过考察的企业才会被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单。针对国外客户日益提高的要求，公司也通过不断的完善、改进，努力做到标准化、数据化、程序化管理企业，持续提高公司的质量管理水平和整体竞争力。

3、产品质量检测设备

公司具有全系列的产品质量检测仪器，覆盖功能、舒适度、使用寿命、安全性等各项测试项目，通过检测以保证产品质量，使公司产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主要质量检测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用途
1	脚轮耐久性测试机	脚轮耐久性测试
2	扶手测试机	扶手强度、耐久性测试
3	椅脚静压测试机(A)	椅脚静压测试
4	旋转耐久性测试机	气杆旋转耐久性测试
5	靠背耐久性测试机	倾斜机构耐久性测试
6	冲击测试机	座垫冲击测试
7	纸板耐破度仪	纸板的耐破度测试
8	海绵抗压测试仪	海绵方形抗压硬度测试
9	微电脑拉力试验机	皮料拉力强度测试
10	盐水喷雾试验机	盐雾测试
11	框架式家具综合试验机	座背疲劳、拉背、推背、冲击测试
12	纸箱跌落测试机	成品摔箱测试
13	织物撕裂仪	面料单边撕裂测试
14	皮革耐摩损试验仪	皮革耐摩损测试
15	干湿摩擦试验仪	面料干湿摩擦测试
16	纸箱边压测试机	纸板边压测试
17	结构强度测试机(C)	扶手垂直、拉背测试
18	结构强度测试机(B)	拉背强度、扶手水平、垂直测试
19	气杆升降测试机	气杆升降疲劳测试
20	原子吸收光谱议	含铅量、含镉量测试
21	电解测厚仪	测试电镀层厚度
22	沙发综合测试机	座背疲劳、扶手疲劳、摆锤冲击测试
23	椅脚静压测试机(B)	椅脚静压测试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用途
24	座背耐久性测试机	座背强度、耐久性测试
25	旋转测试机(A)	气杆旋转耐久性测试
26	旋转测试机(B)	气杆旋转耐久性测试
27	扶手测试机(A)	扶手强度、耐久性测试、座前角耐久性测试
28	扶手测试机(B)	扶手强度、耐久性测试、座前角耐久性测试
29	冲击测试机(A)	座垫冲击强度、耐久性测试
30	冲击测试机(B)	座垫冲击强度、耐久性测试
31	靠背耐久性测试机(A)	靠背耐久性测试
32	靠背耐久性测试机(B)	靠背耐久性测试
33	靠背耐久性测试机(C)	靠背耐久性测试
34	结构强度测试机(A)	拉背强度、扶手水平、垂直测试
35	脚轮耐久性测试机(四工位）	脚轮耐久性测试

（二）质量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品质为本，财富为果”的质量方针，建立了覆盖公司质量体系各层次的质量目标体系，定期开展质量目标实施情况的监测活动，确保公司质量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公司建立了职责分明的质量保证组织机构。公司设有品管部专门负责公司产品的质量控制，以确保产品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标准，满足客户需求。

（1）产品原材料质量源头控制

为确保原材料符合要求，公司派采购人员、技术人员、品管人员对新供应商进行全面考核；对出现质量问题的供应商提供现场管理指导和技术指导。公司派出的人员对供应商品质管理流程、生产流程控制进行检查，并提出改善意见，最终提高供应商产品的质量管理和质量标准以达到源头控制产品质量的目的。

（2）来料检测

公司针对不同产品的质量要求，设立了相应的原材料检测标准以及先进的专业检测设备。对每批次来料进行外观、功能、结构、安全性等各项指标的检测分析，以达到在来料环节的质量控制。检验和测试项目严格按国家生产企业标准执行。

（3）生产过程质量控制

公司产品质量生产过程控制以预防为主，监督为辅的方式进行。全面质量管理理念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并通过员工培训、内部宣传、绩效考核

等活动予以落实。一旦发生质量问题，品管部会立即联合生产、研发等部门进行原因分析，并制定相应的纠正预防措施，对存在的问题进行管控，避免同类质量问题再次发生。

（4）出库前抽检

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设立了成品检验，严格按标准检测，确保产品达到客户要求。如果发生质量不合格，将根据具体情况采取相应措施，如不能通过返修解决问题，则重新生产。

3、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售后服务管理体系，明确了公司不同部门和领导的责任和权利。明确具体的售后服务、信息反馈等操作的流程。公司产品出现质量纠纷后，由公司品管部负责召集相应部门和人员对不合格问题进行分析，制定改善方案，实施相应措施以满足客户需求。

（三）公司与客户间关于产品品质、售后服务等方面的协议约定

公司与客户间关于产品质量主要通过合作前“验厂”、订单完成后驻厂检验、发货前检验等程序控制。公司产品主要出口，且主要客户均为境外经销商和零售商，公司不与最终用户直接产生合同关系，依照行业惯例，产品的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责任一般由境外经销商先行承担，公司与境外销售商签订的框架协议里约定，如因质量问题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换货、退货及赔款由发行人全部或部分承担，如出现质量问题，双方按照约定协商处理，报告期内未发生纠纷或诉讼。

公司与客户间签订的框架性协议或订单中，对质量问题的约定基本为一般性条款，主要条款内容包括：（1）供应商应当遵守国际或出口目的地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条款；（2）供应商允许客户指定的质量检测人员在产品的生产过程中、或者生产完成后对其进行检验；（3）供应商应当遵守客户对品质的要求及品质标准；（4）如果供应商生产的商品存在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及时修理或者退换货，并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的相关费用；在货物交付之日起一定时间内，由于工艺或材料缺陷所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5）第三方消费者对于商品提出换货、退货等要求，客户有权对供应商提出赔偿的要求；（6）供应商应当有产品责任险来覆盖由于产品本身导致的人身或者物品的损害。

（四）产品质量情况

公司的产品符合相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报告期内不存在因严重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次因产品质量问题退货的情况：2015 年公司出口到泰国的 61 套沙发因质量问题退货，总金额为 1.83 万美元。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过因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重大纠纷或诉讼。

报告期内，公司已取得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的独立性情况

自设立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行，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系由恒林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公司整体承继了恒林有限的业务、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配套服务设施和资产，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目前，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由公司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独立为员工发放工资，不存在由其关联方代为发放工资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规范的财务管理规章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用银行账户的情

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办公椅、沙发、按摩椅及家具配件等坐具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拥有从事上述业务所需的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经营性资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各职能部门分别负责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配套服务等业务环节；公司已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流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经营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独立性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发表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公司前述有关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二、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办公椅、沙发、按摩椅及家具配件等坐具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江林先生，其控制的企业未从事与恒林股份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恒林商贸系王江林先生控制的企业，其控制的企业未从事与恒林股份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因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公司之间均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恒林股份之间发生同业竞争，维护恒林股份的利益，保证恒林股份的长期稳定发展，恒林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江林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一、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企业间接从事构成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三、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如因违反该承诺而从中受益，其将所得受益全额补偿给公司；

四、在本人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三）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在以后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恒林商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一、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企业间接从事构成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或其控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的竞争：A、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三、本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如因违反该承诺而从中受益，其将所得受益全额补偿给公司；

四、在本企业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四）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的核查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查阅了恒林商贸、绿叶房地产、恒和旅游的工商资料、财务报表、纳税申报表等文件，抽查了绿叶房地产、恒和旅游相关业务合同、发票、银行流水、记账凭证等业务凭据，并就恒林商贸、绿叶房地产、恒和旅游实际经营业务、业务规划等事宜对实际控制人做了访谈，实地走访了恒林商贸、绿叶房地产、恒和旅游并取得了实际控制人关于上述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避免同业竞争的书面声明与承诺。

经核查，恒林商贸拥有的主要资产是投资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未从事具体业务经营；绿叶房地产的实际经营业务为房地产项目开发，其设立只开发并销售了安吉青青家园一处房地产项目，安吉青青家园目前已基本销售完毕。目前绿叶房地产持有安徽省安家置业有限公司 24%股权，安徽省安家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胡仁良，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恒和旅游未开展实际经营，根据实际控制人王江林的说明，其通过恒林商贸设立恒和旅游的目的是为了投资安吉旅游行业。

根据上述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企业不存在与发行人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

三、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的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一）关联自然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江林，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职别	成员
董事	王江林、王雅琴、王郑兴、陈天明、蔡彬、朱思东、刘国平、蒋鸿源、熊晓萍
监事	韦云、李卉、李长水
高级管理人员	王江林、王雅琴、王郑兴、朱思东、陈建富
其他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二）关联法人

1、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有 6 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之“（一）控股子公司”的相关内容。

2、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有 **3** 家参股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之“（三）参股子公司”的相关内容。

3、已注销或转让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控股浙江朴美和杭州恒林。浙江朴美已于 2015 年 12 月转让，其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之“（二）报告期内注销、转让的子公司”之“2、浙江朴美”；杭州恒林已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注销，其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之“（二）报告期内注销、转让的子公司”之“1、杭州恒林”；恒升小贷已于 2017 年 9 月 8 日转让，其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

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之“（二）报告期内注销、转让的子公司”之“‘3、恒升小贷”。

4、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恒林商贸	实际控制人王江林控制的公司，持有公司 15%的股份，原名为“安吉恒林投资有限公司”
绿叶房地产	恒林商贸控制的公司
恒和旅游	恒林商贸控制的公司

（1）恒林商贸

恒林商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起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恒林商贸”。

（2）绿叶房地产

绿叶房地产为实际控制人王江林控制的企业恒林商贸所控制的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绿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　所	安吉县递铺街道雾山寺 237 号（青青家园）2 幢营 06-08 室
法定代表人	梅益挺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自 2010 年 10 月 26 日至 2030 年 10 月 25 日止

（3）恒和旅游

恒和旅游为实际控制人王江林控制的企业恒林商贸所控制的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安吉恒和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住　所	安吉县递铺街道灵峰路西侧（范潭工业园区）5 幢 16 号
法定代表人	梅益敏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旅游项目开发，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初级食用农产品、食品销售，房地产开发，餐饮服务，酒吧服务，室内手工制作娱乐服务，茶室服务，会展服务，洗涤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注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6 年 11 月 23 日至 2066 年 11 月 22 日

5、除上述关联法人以外，关联自然人目前担任或过去十二个月内曾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和也科技	王江林担任其董事
义云创投	王江林担任其董事
恒通房地产	王江林担任其董事
西藏和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王江林担任其董事
爱斯博尔	王江林曾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已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注销
信达科技	王郑兴曾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兼法定代表人，已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注销

（1）和也科技

公司名称	浙江和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	安吉县经济开发区健康医药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	方志财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功能床垫的研发；功能床垫、床上用品、皮革制品、钢塑制品、服装鞋帽、纺织品、针织品、家用电器及配件、家具及配件加工、销售；保健咨询服务；第一、二类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销售。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自 2010 年 7 月 29 日至 2060 年 7 月 28 日止

（2）义云创投

公司名称	北京义云清洁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　所	北京市平谷区林荫北街 13 号信息大厦 802 室
法定代表人	沈正宁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机构或者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

	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自 2009 年 12 月 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8 日止

（3）恒通房地产

公司名称	长兴恒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　所	长兴县太湖街道县前东街 1088 号
法定代表人	梅益挺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自 2010 年 2 月 11 日至 2030 年 2 月 10 日止

（4）西藏和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西藏和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	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 1402 室
法定代表人	方志财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功能性床垫、保健功能纺织品、生物复合功能纳米纤维制品的研发与销售；保健咨询服务；市场营销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5 年 12 月 30 日至长期

（5）爱斯博尔

爱斯博尔系发行人之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实际控制人王江林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的企业，其已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依法予以注销。

爱斯博尔系一家于 2003 年 6 月 25 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其因未及时参加 2003 年度外商投资企业联合年度检验，于 2004 年 10 月 15 日被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湖工商企处字[2004]840 号《处罚决定书》依法吊销营业执照，王江林不存在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的情形。目前爱斯博尔基本概况如下：

公司名称	爱斯博尔（安吉）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住　所	浙江省安吉县递铺镇阳光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王江林
注册资本	480 万美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生产和销售钢塑制品、转椅配件、办公家具、竹木制品。
营业期限	自 2003 年 6 月 25 日至 2013 年 6 月 24 日止
登记状态	注销

（6）信达科技

信达科技系发行人之董事兼副总经理王郑兴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兼法定代表人的企业，其已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依法予以注销。

信达科技系一家于 2004 年 4 月 30 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其因未按规定及时参加 2004 年度企业年度检验，于 2005 年 9 月 29 日被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台工商企检[2005]第 3-20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依法吊销营业执照，王郑兴不存在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的情形。目前信达科技基本概况如下：

公司名称	台州市黄岩信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住　所	台州市黄岩世纪大道环家园 2-1404 室
法定代表人	王郑兴
注册资本	10 万元
公司类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机电技术开发、推广及培训，外文翻译，计算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安装调试，网站建设（不含网上广告发布）服务。
营业期限	自 2004 年 4 月 30 日至 2014 年 4 月 29 日止
登记状态	注销

四、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经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销售，报告期各期的关联销售占比为 0.47%、0.85%、1.46%和 1.79%。报告期内，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方资金拆借、接受关联方担保、购买资产、购买股权等。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销售

报告期各期，公司关联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当期销售收入比例	金额	占当期销售收入比例	金额	占当期销售收入比例	金额	占当期销售收入比例
浙江唯亚	销售商品	162.92	0.18%	1,056.29	0.61%	1,196.67	0.78%	616.94	0.44%
和也科技	销售商品	838.24	0.92%	843.52	0.49%	77.26	0.05%	18.38	0.01%
和也科技	其他	0.06	0.00%						
安吉农商行	销售商品	-	-	264.93	0.15%	18.92	0.01%	-	-
恒通房地产	销售商品	-	-	0.07	0.00%	7.48	0.00%	5.13	0.00%
绿叶房地产	销售商品	1.67	0.00%	26.68	0.02%	1.97	0.00%	4.70	0.00%
恒升小贷	销售商品	-	-	-	-	1.11	0.00%	0.54	0.00%
义云创投	销售商品	-	-	-	-	-	-	5.97	0.00%
VIVA OFFICE	销售商品	631.22	0.69%	321.71	0.19%	-	-	-	-
合计		**1,634.10**	**1.79%**	**2,513.20**	**1.46%**	**1,303.40**	**0.85%**	**651.65**	**0.47%**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浙江唯亚、和也科技、安吉农商行、恒通房地产、绿叶房地产、恒升小贷、义云创投、VIVA OFFICE 销售公司产品，此类销售金额占比均较小，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价格公允，未对公司营业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关联采购

报告期各期，公司关联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和也科技	购买商品	-	1.45	-	-
浙江朴美	购买商品	-	24.90	-	-

3、关联租赁

2008 年 6 月 12 日，公司与浙江唯亚签订租赁合同，约定公司将位于浙江省安吉县递铺镇阳光工业园三区房屋面积 100 平米的房屋租赁给浙江唯亚使用，年

租金为 2.4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浙江唯亚出租的房产主要用途为浙江唯亚的办公场所，不影响公司自身经营需要。该等公司向关联方出租房产的价格考虑租赁房产所处地段、朝向、楼层等因素并参照租赁给其他第三方的租金价格最终确定，作价公允。

4、经常性关联交易对当期经营成果和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间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资金拆借

（1）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发生期间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借入资金	归还资金	期末余额	计付利息
2016 年度	王江林	-71.43	71.43	-	-	-
	浙江朴美	100.00	-	100.00	-	1.37
2015 年度	王江林	19,089.47	13,007.24	32,168.14	-71.43	775.55
	梅益敏	3,000.00	-	3,000.00	-	75.71
	浙江朴美	-	100.00	-	100.00	不计息
	绿叶房地产	8,875.53	1,000.00	9,875.53	-	346.12
	恒通房地产	2,000.00	-	2,000.00	-	72.00
2014 年度	王江林	23,443.32	10,978.67	15,332.52	19,089.47	1,453.53
	梅益飞	-	10,050.00	10,050.00	-	16.07
	梅益敏	-	3,000.00	-	3,000.00	113.58
	绿叶房地产	8,175.53	700.00	-	8,875.53	509.42
	恒通房地产	-	2,000.00	-	2,000.00	29.13

注：2015 年 12 月 28 日，恒林股份将持有的浙江朴美 51%股权转让给俞伟栋，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江朴美不再作为恒林股份的子公司。

1）关联方资金拆借发生的时间和金额

①王江林

单位：元

日期		期初金额	借出资金	收回资金	期末金额
2014 年	1 月	234,433,182.67	52,300,000.00	32,280,000.00	254,453,182.67
	2 月	254,453,182.67	-	-	254,453,182.67
	3 月	254,453,182.67	20,000,000.00	-	274,453,182.67
	4 月	274,453,182.67	-	-	274,453,182.67
	5 月	274,453,182.67	6,200,000.00	-	280,653,182.67
	6 月	280,653,182.67	10,000,000.00	6,200,000.00	284,453,182.67
	7 月	284,453,182.67	-	10,000,000.00	274,453,182.67
	8 月	274,453,182.67	-	1,700,000.00	272,753,182.67
	9 月	272,753,182.67	-	-	272,753,182.67
	10 月	272,753,182.67	23,000,000.00	23,000,000.00	272,753,182.67
	11 月	272,753,182.67	-	-	272,753,182.67
	12 月	272,753,182.67	-1,713,252.83	80,145,234.25	190,894,695.59
2015 年	1 月	190,894,695.59	114,340,000.00	32,340,000.00	272,894,695.59
	2 月	272,894,695.59	-	-	272,894,695.59
	3 月	272,894,695.59	4,985,400.00	20,000,000.00	257,880,095.59
	4 月	257,880,095.59	-	-	257,880,095.59
	5 月	257,880,095.59	-	-	257,880,095.59
	6 月	257,880,095.59	10,746,992.02	269,341,352.43	-714,264.82
	7 月-12 月	-714,264.82	-	-	-714,264.82
2016 年	6 月	-714,264.82	714,264.82	-	-

②梅益飞

单位：元

日期		期初金额	借出资金	收回资金	期末金额
2014 年	3 月	-	25,000,000.00	25,000,000.00	-
	9 月	-	4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 月	20,000,000.00	10,000,000.00	23,000,000.00	7,000,000.00
	11 月	7,000,000.00	23,000,000.00	30,000,000.00	-
	12 月	-	2,500,000.00	2,500,000.00	-

③绿叶房地产

单位：元

日期		期初金额	借出资金	收回资金	期末金额
2014 年	6 月	81,755,300.00	4,000,000.00	-	85,755,300.00
	7 月	85,755,300.00	3,000,000.00	-	88,755,300.00
2015 年	2 月	88,755,300.00	10,000,000.00	-	98,755,300.00
	8 月	98,755,300.00	-	76,000,000.00	22,755,300.00
	9 月	22,755,300.00	-	22,755,300.00	-

④恒通房地产

单位：元

日期		期初金额	借出资金	收回资金	期末金额
2014 年	9 月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2015 年	8 月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⑤梅益敏

单位：元

日期		期初金额	借出资金	收回资金	期末金额
2014 年	4 月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2015 年	6 月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⑥浙江朴美

单位：元

日期		期初金额	借出资金	收回资金	期末金额
2015 年	3 月	-	1,000,000.00	-	1,000,000.00
2016 年	6 月	1,000,000.00	-	1,000,000.00	-

2）关联方资金拆借利息的计算过程

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拆借利息的计提情况如下：

①绿叶房地产

单位：元

年份	计息金额	计息时间（天）	计息利率	利息金额
2014 年度	81,755,300.00	364	6%	4,959,821.53
	2,000,000.00	205	6%	68,333.33
	2,000,000.00	198	6%	66,000.00
2015 年度	3,000,000.00	420	5.10%	178,500.00
	53,000,000.00	238	5.10%	1,786,983.33
	20,000,000.00	242	5.10%	685,666.67
	12,600,000.00	270	5.10%	481,950.00
	155,300.00	270	5.10%	5,940.23
	5,244,700.00	229	5.10%	170,146.81
	1,255,300.00	230	5.10%	40,901.86
	3,500,000.00	224	5.10%	111,066.67

②王江林

单位：元

年份	计息金额	计息时间（天）	计息利率	利息金额
2014 年度	171,056,028.02	30	5.60%	798,261.46
	186,376,028.02	115	5.60%	3,334,060.06
	192,576,028.02	9	5.60%	269,606.44
	186,376,028.02	14	5.60%	405,885.57

年份	计息金额	计息时间（天）	计息利率	利息金额
	196,376,028.02	14	5.60%	427,663.35
	186,376,028.02	117	5.60%	3,392,043.71
	183,376,028.02	1	5.60%	28,525.16
	186,376,028.02	64	5.60%	1,855,476.90
	37,000,000.00	281	5.60%	1,617,311.11
	27,600,000.00	30	6%	138,000.00
	20,000,000.00	291	6%	970,000.00
	32,300,000.00	330	6%	1,776,500.00
	20,000,000.00	67	5.6%	208,457.30
2015 年度	104,517,540.94	28	5.35%	434,909.10
	134,517,540.94	1	5.35%	19,990.80
	176,857,540.94	60	5.35%	1,576,979.74
	181,842,940.94	91	5.35%	2,459,173.22
	37,000,000.00	77	5.35%	423,393.05
	17,000,000.00	103	5.35%	260,218.06
	32,300,000.00	181	6%	974,383.33
	20,000,000.00	183	5.6%	569,827.65
	42,000,000.00	185	6.16%	1,329,533.33

③恒通房地产

单位：元

年份	计息金额	计息时间（天）	计息利率	利息金额
2014 年度	10,000,000.00	96	5.60%	148,962.46
	10,000,000.00	97	5.60%	150,888.89
2015 年度	10,000,000.00	250	5.60%	389,157.70
	10,000,000.00	236	5.35%	350,722.22

④梅益飞

单位：元

年份	计息金额	计息时间（天）	计息利率	利息金额
2014 年度	25,000,000.00	7	5.60%	27,222.22
	40,000,000.00	2	5.60%	12,444.44
	30,000,000.00	3	5.60%	14,000.00
	25,000,000.00	1	5.60%	3,888.89
	20,000,000.00	15	5.60%	46,666.67
	30,000,000.00	2	5.60%	9,333.33
	25,000,000.00	3	5.60%	11,666.67
	20,000,000.00	1	5.60%	3,111.11
	15,000,000.00	3	5.60%	7,000.00

年份	计息金额	计息时间（天）	计息利率	利息金额
	7,000,000.00	14	5.60%	15,244.44
	3,000,000.00	3	5.60%	1,400.00
	23,000,000.00	4	5.60%	14,311.11
	8,000,000.00	2	5.60%	2,488.89
	1,500,000.00	2	5.60%	466.67
	1,000,000.00	7	5.60%	1,088.89

⑤梅益敏

单位：元

年份	计息金额	计息时间（天）	计息利率	利息金额
2014 年度	30,000,000.00	258	5.60%	1,204,000.00
2015 年度	30,000,000.00	180	5.35%	802,500.00

⑥浙江朴美

单位：元

年份	计息金额	计息时间（天）	计息利率	利息金额
2016 年 1-6 月	1,000,000.00	120	4.35%	14,500.00

（2）关联方资金拆借用途

关联方王江林、梅益敏、梅益飞、绿叶房地产、恒通房地产拆借公司资金均用于绿叶房地产和恒通房地产的经营周转。关联方原子公司浙江朴美拆借公司资金用于浙江朴美的经营周转。

（3）关联方还款资金来源

根据 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分红的议案》，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4 年年末总股本 60,000,000 股，向全体股东按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5 元（含税），其中派发给王江林税后 188,933,332.00 元用于冲抵资金拆借款。

除了上述还款来源外，恒通房地产的还款来自绿城玉兰花园项目房产销售回款，绿叶房地产和王江林、梅益飞、梅益敏的还款来自于青青家园项目房产的销售回款、恒林商贸借款以及累计银行存款。

浙江朴美还款资金来自于个人借款。

（4）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规范情况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已将王江林、梅益敏、梅益飞、绿叶房地产、恒通房地产所占用的资金全部收回。截至 2016 年 6 月末，公司已将原子公司浙江朴美所占用的资金全部收回。针对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行为反映出之前发行人资

金管理内部控制存在一定程度缺陷，保荐机构已督促发行人严格整改，要求各方应切实履行相应职责、强化规范意识，并督促公司建立健全资金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6 月 14 日和 2015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2016 年 6 月以来，公司资金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已得到有效执行，公司未再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

公司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江林就不占用公司资金事项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在今后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

2、在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企业资金往来的规定。

3、如本人违反杜绝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承诺，本人承诺立即偿还因前述资金占用行为而所欠公司的债务，并且向公司支付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如未履行上述现金支付义务的，公司有权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的分红折抵。”

（5）关联方资金拆借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

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向关联方收取的资金拆借利息占公司 2014 年至 2016 年合并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7.15%、6.53%和 0.0054%。

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不再发生通过其控制的公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故对公司经营、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未造成实质性重大不利影响。

2、接受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发行人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融机构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号	担保金额（万元）	主债务期间	担保原因	担保方式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信银行湖州安吉支行	王江林	发行人	（2012）信银杭湖安人最保字第000261-1 号	8,000	2012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2 日	银行贷款	保证担保	是
	梅益敏	发行人	（2012）信银杭湖安人最保字第000261-2 号	8,000	2012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2 日	银行贷款	保证担保	是
	王江林	发行人	（2012）信银	754.68	2012 年 11 月 28 日	银行贷款	抵押	是

金融机构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号	担保金额（万元）	主债务期间	担保原因	担保方式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杭湖安最抵字第 000296 号		至 2014 年 11 月 28 日		担保	
	王江林	发行人	（2015）信杭湖安银人最保字第 000655-1 号	4,800	2015 年 12 月 7 日至 2018 年 12 月 7 日	银行贷款	保证担保	是
	梅益敏	发行人	（2015）信杭湖安银人最保字第 000655-2 号	4,800	2015 年 12 月 7 日至 2018 年 12 月 7 日	银行贷款	保证担保	是
	王江林	发行人	（2015）信杭湖安银最抵字第 000670 号	754.68	2015 年 3 月 23 日至 2017 年 3 月 23 日	银行贷款	抵押担保	是
中国银行安吉支行	恒林投资	发行人	安吉 2012 人保 106 号	4,000	2012 年 12 月 2 日至 2013 年 12 月 1 日	银行贷款	保证担保	是
	王江林、梅益敏	发行人	安吉 2013 人保 030 号	4,000	2013 年 3 月 14 日至 2014 年 3 月 13 日	银行贷款	保证担保	是
	恒林投资	发行人	安吉 2014 人保 006 号	5,000	2014 年 1 月 7 日至 2015 年 1 月 6 日	银行贷款	保证担保	是
	王江林、梅益敏	发行人	安吉 2014 人保 039 号	4,000	2014 年 3 月 18 日至 2015 年 3 月 17 日	银行贷款	保证担保	是
	恒林投资	发行人	安吉 2015 人保 011 号	4,000	2015 年 1 月 7 日至 2016 年 1 月 6 日	银行贷款	保证担保	是
	王江林、梅益敏	发行人	安吉 2015 人保 053 号	10,000	2015 年 6 月 12 日至 2016 年 6 月 11 日	银行贷款	保证担保	是
	恒林投资	发行人	安吉 2015 人保 054 号	4,000	2015 年 6 月 12 日至 2016 年 6 月 11 日	银行贷款	保证担保	是
工商银行安吉支行	绿叶房地产	发行人	2012 年安吉（抵）字 0201 号	5,521	2012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3 年 8 月 30 日	银行贷款	抵押担保	是
建设银行安吉支行	王江林	发行人	64712712222013024	8,500	2013 年 8 月 28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贷款	保证担保	是
	梅益敏	发行人	64712712222013024	8,500	2013 年 8 月 28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贷款	保证担保	是

金融机构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号	担保金额（万元）	主债务期间	担保原因	担保方式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江林	发行人	64712712222014025	8,500	2014 年 11 月 4 日至 2017 年 11 月 4 日	银行贷款	保证担保	是
	梅益敏	发行人	64712712222014025	8,500	2014 年 11 月 4 日至 2017 年 11 月 4 日	银行贷款	保证担保	是
	王江林	发行人	64712712222012031	1,000	2012 年 12 月 6 日至 2015 年 12 月 6 日	银行贷款	抵押担保	是

根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出具的情况说明，上述关联担保均已解除。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系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贷款而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司未向关联方支付任何费用和履行其他义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担保均已履行完毕，对发行人的独立运作能力不存在影响。

3、为关联方担保

2014 年 10 月 14 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资金贷款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借款人恒升小贷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 3310201401200055443 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和 201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为安吉恒升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恒升小贷分别于 2015 年 9 月 7 日和 2015 年 9 月 23 日各偿还了 2,500 万元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前述保证担保解除。

4、购买房产

（1）购买青青家园商品房的具体情况

2015 年 9 月 28 日，公司与绿叶房地产签订了 36 份《商品房购买合同》，按照评估值购买绿叶房地产位于安吉县递铺镇灵峰北路的“青青家园”小区的 36 套商品房，建筑面积合计 3,168.28 平方米，购买金额合计 17,927,527 元。经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坤元评报（2015）644 号《浙江绿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转让涉及的单项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确认，上述资产的评估值合计为 18,652,000 元。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9 月 12 日和 2015 年 9 月 27 日召开第

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购买青青家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在表决时予以回避。

（2）购买青青家园商品房的款项支付情况

绿叶房地产在 2015 年支付了恒林股份的拆借款及借款利息，同年恒林股份为满足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符合要求的员工住宿需求参照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绿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转让涉及的单项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5）644 号）评估的价值（资产的评估值合计为 18,652,000 元）预付了青青家园 36 套商品房的购房款 17,927,527 元。

（3）青青家园的销售情况及绿叶房地产的经营情况

青青家园共有住宅 548 户，商铺 55 户，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已签约住宅 548 户，商铺 20 户。

报告期各期绿叶房地产财务报表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资产总额	7,307.04	12,352.01	24,079.92	17,279.13
负债总额	8,886.36	11,719.38	21,847.20	16,144.42
净资产	-1,579.32	632.63	2,232.72	1,134.71
营业收入	3,586.41	11,238.02	13,271.27	-
净利润	-47.59	-1,600.09	1,041.20	-249.81

注：2014 年至 2016 年数据经湖州中天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4）购买青青家园商品房的用途和入住情况

公司 2015 年从绿叶房地产购买的 36 套青青家园商品房仅用于符合公司规定的员工及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住宿使用，不用于生产经营及租赁等盈利性活动。公司依据《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人才住房待遇实施管理办法》，对于符合七类人才的对象实施人才住房待遇。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该 36 套青青家园商品房的入住情况如下：

序号	房号	住户名字	职位
1	1-1-1703	林勇福	按摩椅部生产厂长
2	1-2-1706	阚宏伟	注塑模房模具主管

3	1-2-1707	汪家顺	按摩椅部生产主管
4	3-1-203	高长峰	国际业务部沙发销售总监
5	3-2-204	罗家亮	总经办经理
6	3-1-303	杨建东	按摩椅部品质总监
7	3-1-403	陈育昌	恒友科技总经理
8	3-2-404	鲍家华	按摩椅部机械工程师
9	3-2-603	童琛程	企划部职员
10	3-2-603	高兴	企划部职员
11	3-2-604	徐宏	按摩椅部副总经理
12	6-1-1302	张家宽	按摩椅部放样师
13	6-1-1303	刘磊	研发部设计总监
14	6-1-1502	蔡维荣	海绵厂车间主任
15	6-1-1503	吴厚平	注塑车间主任
16	6-1-1602	莫伟清	研发部工程师
17	6-1-1603	张银军	按摩椅开发员
18	8-1-403	杜旭松	按摩椅部总经理
19	8-1-503	邓学东	按摩椅部实验室主管
20	8-1-603	杨景玉	按摩椅技术总监
21	8-1-703	汤鸿雁	董事会秘书助理
22	8-1-1003	李卉	国际业务部经理
23	8-1-1202	夏晗	按摩椅工程师
24	8-1-1203	华德宝	木架车间厂长
25	8-1-1402	夏凡	研发部外观设计师
26	8-1-1403	刘祖国	人力资源部经理
27	8-2-604	杜昱	总经办经理
28	8-1-1502	黄文秀	二部七车间主任
29	8-1-1505	黄厚成	海绵厂生产厂长
30	8-2-1605	于斌	IE 工程部经理

5、购买股权

米德国际系公司为进一步拓展海外业务在香港设立的业务拓展平台，在筹建米德国际过程中为了简化注册审批程序，公司以员工韦云的名义在香港成立了米德国际。为了规范公司业务管理，理顺米德国际产权关系，2015 年 11 月 19 日，公司与韦云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韦云将其代公司持有的米德国际 100%股权全部转让给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已经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确认，关联股东在表决时予以回避。

6、转让车辆

2017 年 1 月 10 日，公司与绿叶房地产签订二手车转让合同，约定公司将其名下的一辆小型普通客车转让给绿叶房地产，转让价格为 1 万元。

2017 年 1 月 10 日，公司与绿叶房地产签订二手车转让合同，约定公司将其名下的一辆小型轿车转让给绿叶房地产，转让价格为 0.5 万元。

（三）关联交易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关联方交易的账面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应收账款	和也科技	283.74	172.14	19.67	13.23
	浙江唯亚	42.21	35.72	556.78	-
	浙江朴美	-	17.33	217.33	-
	绿叶房地产	-	-	1.80	-
	安吉农商行	10.76	10.76	-	-
	VIVA OFFICE	630.41	310.51	-	-
其他应收款	王江林	3,140.77	3,140.77	3,140.77	21,835.06
	恒通房地产	50.16	50.16	50.16	2,015.09
	梅益敏	200.65	200.65	200.65	3,120.40
	梅益飞	19.20	19.20	19.20	19.20
	浙江朴美	-	-	100.00	-
	浙江唯亚	-	-	4.80	2.40
	绿叶房地产	-	-	-	9,633.21
	恒升小贷	-	-	3,000.00	-
	安吉农商行	-	-	17.86	
	王雅琴	-	-	5.00	5.00
	韦云	-	-	7.00	2.00
	王郑兴	-	-	26.00	26.00
	李卉	-	-	1.00	-
	朱思东	-	-	5.17	-
应付账款	浙江朴美	-	29.50	25.03	-
预收账款	安吉农商行	-	-	35.14	-
	恒通房地产	-	-	0.08	-
	浙江唯亚	-	-	-	21.55

项目	关联方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绿叶房地产	8.58	10.53	-	-
其他应付款	王江林	-	-	71.43	122.28
	和也科技	-	-	-	15.00

上述自然人韦云、王郑兴、李卉、朱思东与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均系备用金；除前述事项外，公司与关联方产生的往来款项均系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销售、关联采购、关联租赁以及关联资金拆借等关联交易事项所形成的。

（四）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都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程序作出了相应的规定，并制订了关联方及关联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主要制度安排

公司章程中以下条款涉及关联交易，规定如下：

“第七十四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

（五）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一切决议无效，重新表决。

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会对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贷款和关联交易的具体决策权限和程序为：

（五）关联交易：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不超过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且不超过 3,000 万元的，需经董事会批准；关联交易总额（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5%或超过 3,000 万元的，需由董事会审议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六）董事会在其权限范围内，可建立对董事长的授权制度。即在董事会闭会期间，董事长对本条第（二）、（四）项中涉及的决策事项中，具有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的 10%且不超过 2,000 万的决定权，并在事后向董事会报告；董事长对本条第（五）项中涉及的决策事项（除董事长需要回避的情形外）具有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2%且不超过 300 万的决定权。

以上事项中若涉及关联交易的，同时适用本章程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其中本条（一）、（二）、（四）、（五）项需经董事会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董事同意批准。”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的主要制度安排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以下条款涉及关联交易，规定如下：

“第三十条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持有自己的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的主要制度安排：

《董事会议事规则》中以下条款涉及关联交易，规定如下：

“第十一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二十三条 一名董事不得在一次董事会会议上接受超过两名董事的委托代为出席会议。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会议。”

4、《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利及程序主要规定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中对有关关联交易的规定如下：

“第十八条 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独立董事具有以下特别职权：

（一）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5、《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主要规定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有关事项的规定如下：

“第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五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一）股东大会有权批准的关联交易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达到或超过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无论数额大小，均应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5、虽然按照本条第（二）项的规定属于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非关联董事少于 3 人的。

（二）董事会有权批准的关联交易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

3、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事项应该在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总经理有权批准的关联交易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

2、公司与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以下、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比例 0.5%以下的关联交易。

（四）公司进行“提供财务资助”、“委托理财”等关联交易的，应当以发生额作为交易金额，并按交易类别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适用本条第（一）、（二）、（三）项规定。已按照本条第（一）、（二）、（三）项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五）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以下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本条第（一）、（二）、（三）项规定：

1、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

2、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相关的交易。

上述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受同一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以及由同一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已按照本条第（一）、（二）、（三）项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六）公司与关联人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应当以公司的出资额作为交易金额，适用本条第（一）、（二）、（三）项规定。按相关规定可以豁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的除外。

第十七条 公司与关联人进行本制度第十条第（十一）至（十六）项所列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应当按照下述规定进行审议：

（一）已经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

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总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总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协议经审议通过后，根据其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前款规定办理；

（三）每年新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数量较多，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等，难以按照前项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按类别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结果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实际执行中超出预计总金额的，应当根据超出量重新提请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八条 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至少应包括交易价格、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总量或其或者明确具体的总量确定方法、付款时间和方式等主要条款。”

（五）报告内关联交易的程序履行情况及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公允性发表的意见

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和 2017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对 2014 年至 2016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交易内容、交易金额、交易条件、定价方法等进行了确认，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在表决时予以回避，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除关联资金往来和关联担保事项，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是依据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及有关协议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行为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相关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及往来事宜虽存在不规范之处，但鉴于该等资金占用事项现已全部清理完毕，公司已按照合理对价收取相应的资金占用费，公司实际控制人亦承诺不再发生通过其控制的公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故对公司经营、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未造成实质性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影响公司今后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

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和 2017 年 9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 2017 年 1-6 月发生的关联交易和转让恒升

小贷 30%股权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在表决时予以回避，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1、公司 2017 年 1-6 月发生的关联交易是依据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及有关协议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行为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相关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公司本次转让安吉恒升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从公司整体利益出发，立足主业谋发展，旨在调整和优化公司业务架构，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交易价格以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定价公允。”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将尽量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难以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商业原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不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江林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参股的公司（“附属公司”）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股份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股份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2、本人及其附属公司将尽量避免与股份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3、本人及其附属公司将严格遵守股份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股份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4、本人及其附属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股份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股份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处于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为止。

6、如违反上述承诺，则股份公司有权要求本人承诺上述关联交易对股份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如有），本人亦应将上述相关关联交易的获利支付给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薪酬、分红收入予以扣留并冲抵前述相关款项。”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设 9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任期为 2015 年 6 月至 2018 年 6 月。

王江林，男，1970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8 年创办安吉恒林，并担任执行董事职务。2007 年 12 月至今任恒林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江林长期从事家具产品研发和经营管理，是多项国家专利的发明（设计）人，为公司关键技术人员。曾获“安吉县劳动模范、浙江家具行业杰出企业家”等称号。担任的社会职务包括安吉县人大代表、浙江省家具行业协会副会长、浙江省椅业协会副会长、浙江经济发展理事会副主席。

王雅琴，女，1967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 年加入恒林股份以来，历任出纳、生产部经理兼采购主管。2009 年 12 月至今任恒林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王郑兴，男，1975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技师。2008 年加入恒林股份任研发部经理，2013 年 10 月至今任恒林股份董事、副总经理。在任职期间带领恒林股份的研发团队开发多项成果获得国家专利和各类奖项。

朱思东，男，1970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2003 年加入恒林股份历任恒林股份会计、财务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恒林股份董事，2015 年 7 月至今任恒林股份财务负责人。

陈天明，男，1973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8 年加入恒林股份任公司生产部部长。2007 年 12 月至今任恒林股份董事、工会主席、物控部经理。

蔡彬，男，1982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12 年加入恒林股份任 PMC 部经理和总经理办公室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恒林股份董事。

蒋鸿源，男，1946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6 年至 2016 年 12 月任浙江省家具行业协会理事长兼秘书长，2016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省家具行业协会名誉理事长兼专家委员会主任。2010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恒林股份独立董事。2015 年 6 月至今任恒林股份独立董事。

刘国平，男，1953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副教授。历任浙江工业大学经贸学院讲师、副教授、党总支副书记、书记，绍兴市越城区副区长，浙江省委政策研究室处长。2003 年至今任杭州思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恒林股份独立董事。2015 年 6 月至今任恒林股份独立董事。

熊晓萍，女，197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杭州万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 年至 2011 年，任浙江灵康药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 年至 2015 年，任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5 年起，任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5 年 6 月至今任恒林股份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设 3 名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任期为 2015 年 6 月至 2018 年 6 月。

韦云，男，1962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9 年 1 月至今任恒林股份国内业务部经理。2013 年 10 月至今任恒林股份监事会主席。

李长水，男，1965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0 年至 2008 年任恒林股份技术部主管，2008 年至今任公司生产部经理。2007 年 12 月至今任恒林股份职工监事。

李卉，女，198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今任恒林股份国际业务部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恒林股份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5 名，任期为 2015 年 6 月至 2018 年 6 月。

王江林，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个人情况详见本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王雅琴，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个人情况详见本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王郑兴，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个人情况详见本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朱思东，本公司财务负责人（个人情况详见本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陈建富，男，1981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双学士，硕士学历，工程师职称。2008 年 12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职于浙江日报新闻发展有限公司工作室副主任；2013 年 6 月加入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品牌总监、董事长助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恒林股份董事会秘书。陈建富先生于 2012 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4 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16 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企业上市领军人才”证书。

（四）核心技术人员

王江林，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个人情况详见本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王郑兴，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个人情况详见本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五）董事、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1、董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2013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由控股股东王江林提名的王江林、陈天明、刘达忠、王雅琴、王郑兴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由控股股东王江林提名的王江林、王雅琴、陈天明、王郑兴、朱思东、蔡彬、蒋鸿源（独

立董事）、刘国平（独立董事）、熊晓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2、监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2013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由控股股东王江林提名的韦云和周国强为公司监事；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一致推选李长水为职工代表监事，上述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由控股股东王江林提名的韦云和李卉为公司监事；2015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一致推选李长水为职工代表监事，上述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一）直接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董事长王江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78.72%的股份；王江林先生与王凡先生是父子关系，王凡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0.28%的股份；王雅琴女士与王江林先生是姐弟关系，直接持有本公司 1%的股份。除王江林先生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均未直接持有本司股份。

（二）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通过持有发行人股东的股份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位或亲属关系	间接持股方式	持有恒林商贸的股权比例	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比例
王江林	董事长兼总经理	通过恒林商贸持股	90.00%	13.50%
梅益敏	王江林之配偶	通过恒林商贸持股	10.00%	1.50%

（三）近三年一期所持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最近三年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方式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王江林	直接	59,041,333.00	78.72%	59,041,333.00	78.72%	59,041,333.00	78.72%	47,233,333.00	78.72%
	间接	10,125,000.00	13.50%	10,125,000.00	13.50%	10,125,000.00	13.50%	8,100,000.00	13.50%
梅益敏	间接	1,125,000.00	1.50%	1,125,000.00	1.50%	1,125,000.00	1.50%	900,000.00	1.50%
王雅琴	直接	750,000.00	1.00%	750,000.00	1.00%	750,000.00	1.00%	600,000.00	1.00%
王凡	直接	208,667.00	0.28%	208,667.00	0.28%	208,667.00	0.28%	166,667.00	0.28%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担任职位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王江林	董事长兼总经理	恒林商贸	90.00%
		杭州引智佐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1%
		上海泰之阳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15.00%
王郑兴	董事	芜湖源昌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34.00%
蒋鸿源	独立董事	杭州浙家家具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50.00%
刘国平	独立董事	杭州思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0.00%
		浙江中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67%
		浙江海普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80%
熊晓萍	独立董事	西藏京卫信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
		西藏中卫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35%
韦云	监事	恒升小贷	7.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声明

除上述已披露的对外投资情况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声明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发生冲突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016 年度从公司及其关联方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16 年度薪酬总额	备注
王江林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60.00	在本公司领薪
王雅琴	董事、副总经理	50.00	在本公司领薪
王郑兴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5.00	在本公司领薪
朱思东	董事、财务负责人	29.89	在本公司领薪
陈天明	董事	14.86	在本公司领薪
蔡彬	董事	23.93	在本公司领薪
蒋鸿源	独立董事	5.00	在本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刘国平	独立董事	5.00	在本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熊晓萍	独立董事	5.00	在本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韦云	监事会主席	24.99	在本公司领薪
李长水	监事	34.08	在本公司领薪
李卉	监事	35.00	在本公司领薪
陈建富	董事会秘书	18.17	在本公司领薪

注：蒋鸿源、刘国平、熊晓萍于 2015 年 6 月被选聘为公司独立董事。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王江林	董事长、总经理	捷林家具	执行董事兼经理	控股子公司
		湖州恒鑫	董事长兼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恒友科技	执行董事	控股子公司
		恒宜家具	执行董事兼经理	控股子公司
		恒林科技	执行董事兼经理	控股子公司
		安吉农商行	董事	恒林股份投资的公司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恒升小贷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恒林商贸投资的公司
		浙江唯亚	董事长	恒林股份投资的公司
		绿叶房地产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恒林商贸投资的公司
		名都投资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恒林商贸投资的公司
		义云创投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恒林商贸投资的公司
		恒通房地产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恒林商贸投资的公司
		西藏和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恒林商贸投资的公司
		红星美凯龙世博（天津）家居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恒林商贸投资的东丽商贸投资的公司
		安徽省安家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绿叶房地产投资的公司
		安吉普瑞登健康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上海泰之阳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王雅琴	董事、副总经理	捷林家具	监事	控股子公司
		米德国际	董事	控股子公司
		恒林商贸	监事	公司股东
朱思东	董事、财务负责人	浙江唯亚	监事	恒林股份投资的公司
		恒林科技	监事	控股子公司
陈天明	董事	恒友科技	监事	控股子公司
蔡彬	董事	-	-	-
蒋鸿源	独立董事	浙江省家具行业协会	理事长兼秘书长	无关联关系
		杭州浙家家具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刘国平	独立董事	杭州思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关联关系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浙江百川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杭州太空高压射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熊晓萍	独立董事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无关联关系
韦云	监事会主席	-	-	-
李长水	监事	-	-	-
李卉	监事	-	-	-
陈建富	董事会秘书	-	-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董事、副总经理王雅琴女士与董事长、总经理王江林先生系姐弟关系。董事长、总经理王江林先生与监事韦云先生系连襟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所签定的协议和承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聘用合同，除此之外本公司未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签署其他任何协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承诺，已经了解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江林先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之“二、同业竞争”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法律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规定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九、最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

报告期期初（2014 年 1 月 1 日），公司董事会成员为王江林、陈天明、刘达忠、王雅琴、王郑兴，前述董事会成员由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任期三年。

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董事会成员由 5 人变更为 9 人，同意刘达忠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并选举王江林、王雅琴、陈天明、王郑兴、朱思东、蔡彬为公司董事，选举蒋鸿源、刘国平、熊晓萍为公司独立董事，上述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二）监事

报告期期初（2014 年 1 月 1 日），公司监事会成员为韦云、周国强、李长水，其中韦云和周国强由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李长水由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上述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由控股股东王江林提名的韦云和李卉为公司监事；2015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一致推选李长水为职工代表监事，上述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期初（2014 年 1 月 1 日），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王江林担任；设副总经理 2 名，由王雅琴、王郑兴担任。前述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聘任，任期三年，未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

2015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王江林为总经理，王雅琴为副总经理，王郑兴为副总经理，朱思东为财务负责人，陈建富为董事会秘书，任期均为三年。

公司最近三年更换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系正常工作变动所致，未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该等人员变动不构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变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007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条件、表决方式等做了明确的规定。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2007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形成了健全的股东大会制度，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公司章程中规定了股东大会的职责、权限及股东大会会议的基本制度；同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针对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制定了详细规则。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的职权包括：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10）修改本章程；

（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2）审议批准第三十七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5）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2、股东大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 15 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及签署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管理层、董事会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等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的职权包括：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5）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

（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2、董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 15 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选聘、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公司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项目的投向等重大事宜做出了有效决议，确保了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全体董事按照相关规定出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依法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不存在管理层、董事会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等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2）检查公司财务；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2、监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 12 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对公司董事会工作的监督、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关联交易的执行、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项目的投向等重大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公司监事按照相关规定出席了历次监事会会议，依法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不存在管理层、董事会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等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2008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制度正式建立。根据公司法、

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规定，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通过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修订了《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公司聘请蒋鸿源、刘国平、熊晓萍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 1/3。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享有以下特别职权：

（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4）提议召开董事会；

（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独立董事还应当对公司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1）提名、任免董事；

（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三百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百分之五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6）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

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以下几类意见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2、独立董事制度的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自独立董事制度设立以来，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应尽的职责。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对公司完善治理结构、谨慎把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方向和战略选择都起到了良好的作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在履行职权的过程中，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对公司董事会负责。

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是陈建富。

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如下：

（1）负责公司信息对外公布，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组织制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

（2）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投资者、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

（3）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

（4）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加以解释和澄清；

（5）关注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报道的真实性，督促公司董事会及时回复监管机构问询；

（6）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职责；

（7）知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相关监管机构规定和公司章程时，或者公司作出或可能作出违反相关规定的决策时，应予以提醒；

（8）负责公司股权管理事务，保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资料，并负责统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9）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监管机构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2、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自聘任董事会秘书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筹备了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二、公司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专门委员会分别都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战略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一名，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两名，且审计委员会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专业会计人员。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构成如下表：

委员会名称	委员构成	
	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王江林	王雅琴、蒋鸿源（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	熊晓萍（独立董事）	王江林、刘国平（独立董事）
提名委员会	蒋鸿源（独立董事）	王江林、刘国平（独立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国平（独立董事）	王江林、熊晓萍（独立董事）

1、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如下：

（1）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2）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3）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4）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5）对以上事项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6）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如下：

（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5）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

（6）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3、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如下：

（1）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3）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

（4）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5）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6）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如下：

（1）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

（2）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

（3）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

（4）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5）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三、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2016 年 7 月 4 日，公司委托上海伊普迅报关有限公司太仓分公司以一般贸易方式申报出口一票货物时，该报关公司误将实际总价为 47,825.00 美元的货物申报为 4,782.50 美元。2016 年 7 月 1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太仓海关出具太关通违当字[2016]0095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太仓海关当场处罚决定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第十六条，决定给予公司处以罚款 200 元。

该项处罚主要系上海伊普迅报关有限公司太仓分公司提供资料存在疏忽，并非公司主观故意所为，且处罚金额不大，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不会构成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除上述行政处罚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之“1、关联方资金拆借”。报告期内，公司亦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之“3、为关联方担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建立了完善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等。同时，公司结合行业特点和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规则》、《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制度》、《采购中心管理文件》等相关制度。

公司管理层认为：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内部控制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2017 年 8 月 18 日，天健所就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关于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7〕8049 号），认为：恒林股份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经天健所审计的会计报表。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附注的主要内容。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信息。

一、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0,456,653.58	245,001,660.04	167,201,634.51	197,253,940.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000.00	
应收账款	288,004,884.29	259,860,042.88	234,428,850.37	180,801,392.51
预付款项	12,054,217.48	12,700,974.84	12,939,876.60	18,924,232.4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731,223.39	51,796,988.99	73,241,617.41	409,529,850.82
存货	154,865,343.76	169,181,548.01	121,886,125.24	124,981,408.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812,373.31	47,996,431.23	15,824,941.21	664,439.65
流动资产合计	**720,924,695.81**	**786,537,645.99**	**625,823,045.34**	**932,155,265.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991,549.50	48,991,549.50	48,991,549.50	46,132,329.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958,616.13	37,957,448.00	38,871,946.50	69,240,846.67

资　产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1,295,107.93	199,519,957.94	173,372,232.57	173,810,656.97
在建工程	17,876,391.70	3,016,890.32	4,172,221.00	1,392,315.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3,260,009.72	42,496,209.44	26,399,108.48	27,032,858.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43,106.65	4,526,851.84	6,619,161.39	3,219,240.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26,320,827.00	6,5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0,524,781.63**	**339,508,907.04**	**324,747,046.44**	**327,328,247.05**
资产总计	**1,221,449,477.44**	**1,126,046,553.03**	**950,570,091.78**	**1,259,483,512.10**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7. 6. 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48,833,329.42	244,310,15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8,251,464.83	3,461,750.20
应付票据	10,612,243.68	6,175,476.10	10,244,737.14	12,252,201.59
应付账款	354,685,750.79	353,040,199.93	301,680,316.38	279,764,308.04
预收款项	6,329,080.77	7,556,914.15	19,483,766.86	15,289,414.36
应付职工薪酬	23,051,363.05	40,893,977.49	27,388,582.19	25,926,209.28
应交税费	6,939,270.71	16,128,292.49	15,779,533.70	20,357,453.64
应付利息		16,312.50	268,004.44	699,911.0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981,483.19	2,079,798.40	2,902,224.10	5,770,726.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000,000.0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7. 6. 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7,599,192.19**	**440,890,971.06**	**544,831,959.06**	**747,832,124.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892,779.92	10,653,930.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892,779.92**	**10,653,930.16**		
负债合计	**441,491,972.11**	**451,544,901.22**	**544,831,959.06**	**747,832,124.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13,153,302.17	13,153,302.17	13,153,302.17	13,153,302.1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500,000.00	37,500,000.00	37,500,000.00	30,0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5,627,196.53	521,963,407.10	258,201,202.28	390,955,806.9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1,280,498.70	647,616,709.27	383,854,504.45	494,109,109.10
少数股东权益	28,677,006.63	26,884,942.54	21,883,628.27	17,542,278.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9,957,505.33**	**674,501,651.81**	**405,738,132.72**	**511,651,387.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21,449,477.44**	**1,126,046,553.03**	**950,570,091.78**	**1,259,483,512.10**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14,839,705.94	1,723,029,881.39	1,530,166,999.22	1,397,984,280.89
减：营业成本	663,694,498.65	1,186,069,401.26	1,092,185,064.79	1,058,759,063.36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税金及附加	8,974,222.11	13,975,703.90	8,299,987.30	5,487,577.06
销售费用	49,349,731.08	99,487,588.78	102,984,767.43	83,491,862.43
管理费用	64,433,412.03	143,289,354.42	111,033,230.28	98,026,841.21
财务费用	10,933,102.69	-10,590,675.89	-10,139,638.53	3,865,421.48
资产减值损失	2,827,392.38	1,005,483.46	11,075,303.91	6,546,447.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251,464.83	-14,789,714.63	-12,898,592.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63,968.20	-8,176,380.57	8,080,088.77	10,897,070.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30,954.53	2,075,949.35	4,692,961.49	4,167,705.91
其他收益	4,444,731.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736,046.68**	**299,868,109.72**	**208,018,658.18**	**139,805,546.59**
加：营业外收入	47,524.51	14,489,090.05	15,555,601.00	6,972,607.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7,984.86	1,596.26	122,966.56
减：营业外支出	4,115,899.18	2,958,208.62	2,231,543.49	2,550,302.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112.39	600,097.15	355,016.94	663,959.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667,672.01**	**311,398,991.15**	**221,342,715.69**	**144,227,851.02**
减：所得税费用	15,211,818.49	42,635,472.06	27,073,565.73	20,490,000.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455,853.52**	**268,763,519.09**	**194,269,149.96**	**123,737,850.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663,789.43	263,762,204.82	189,745,395.35	121,800,242.42
少数股东损益	1,792,064.09	5,001,314.27	4,523,754.61	1,937,608.51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5,455,853.52**	**268,763,519.09**	**194,269,149.96**	**123,737,850.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663,789.43	263,762,204.82	189,745,395.35	121,800,242.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92,064.09	5,001,314.27	4,523,754.61	1,937,608.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38	3.52	2.53	1.62
（二）稀释每股收益	1.38	3.52	2.53	1.62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2,949,835.89	1,724,784,779.54	1,503,305,794.14	1,417,559,546.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316,192.30	113,657,081.42	148,426,156.35	114,219,230.2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2,271.42	8,011,120.88	13,414,914.58	10,302,38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3,938,299.61	1,846,452,981.84	1,665,146,865.07	1,542,081,159.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7,647,400.73	1,162,636,159.87	1,102,298,898.34	1,079,824,958.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143,632.96	211,268,696.52	168,882,717.47	150,278,476.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999,897.69	70,954,263.00	59,278,350.24	33,885,867.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61,844.72	156,766,675.19	100,559,522.32	121,197,778.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2,952,776.10	1,601,625,794.58	1,431,019,488.37	1,385,187,08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85,523.51	244,827,187.26	234,127,376.70	156,894,077.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62,800.07	6,528,702.00	22,886,461.11	12,971,284.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63.11	272,964.95	287,579.06	72,612.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3,578.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296,802.08	4,007,825.81	282,347,368.00	254,279,444.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974,165.26	40,809,492.76	305,584,986.27	267,323,340.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9,930,508.90	27,648,114.97	45,971,260.27	25,956,204.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17,859,220.00	7,212,329.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5,750.00	143,587,386.14	143,530,341.38	267,286,747.17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936,258.90	201,235,501.11	207,360,821.65	304,055,281.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37,906.36	-160,426,008.35	98,224,164.62	-36,731,940.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712,979.10	601,476,276.90	479,262,570.7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56,000.00	1,244,000.00	11,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468,979.10	602,720,276.90	491,692,570.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201,546,308.52	839,449,237.40	562,640,482.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518.75	1,341,600.24	129,344,483.74	23,677,622.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264.82	1,100,000.00	1,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37,518.75	203,602,173.58	969,893,721.14	587,718,104.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7,518.75	-117,133,194.48	-367,173,444.24	-96,025,534.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4,198,515.50	1,961,239.02	3,718,596.60	-369,264.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787,395.62	-30,770,776.55	-31,103,306.32	23,767,337.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204,857.96	145,975,634.51	177,078,940.83	153,311,603.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992,253.58	115,204,857.96	145,975,634.51	177,078,940.83

（四）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8,725,506.36	169,421,206.70	105,788,820.03	154,848,671.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资　产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50,965,158.30	231,230,552.38	216,925,130.41	173,048,033.62
预付款项	27,058,656.68	24,574,311.96	19,758,010.27	21,060,361.9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102,704.38	58,175,796.22	93,260,277.39	328,608,305.19
存货	107,677,214.04	114,039,512.55	88,477,943.47	90,237,712.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354,401.33	45,000,000.00	1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80,883,641.09**	**642,441,379.81**	**539,210,181.57**	**767,803,085.0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991,549.50	48,991,549.50	48,991,549.50	46,132,329.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8,200,313.23	78,367,656.78	80,659,238.80	104,048,138.9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6,085,517.43	114,861,474.04	100,678,706.64	104,310,947.79
在建工程	14,233,008.71	1,260,332.72	1,958,088.00	947,477.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0,993,353.92	30,079,247.52	13,732,975.71	14,064,463.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78,725.70	4,198,164.84	5,924,711.53	2,797,909.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19,820,82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9,182,468.49**	**280,758,425.40**	**271,766,097.18**	**272,301,266.88**
资产总计	**1,020,066,109.58**	**923,199,805.21**	**810,976,278.75**	**1,040,104,351.9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37,144,849.42	141,301,9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788,944.83	3,416,450.20
应付票据	10,612,243.68	6,175,476.10	10,244,737.14	12,252,201.59
应付账款	307,380,277.05	308,308,565.25	271,497,187.39	239,814,293.40
预收款项	6,407,096.39	6,655,625.57	19,245,145.25	13,556,717.02
应付职工薪酬	18,147,538.33	33,870,032.39	23,823,165.41	22,239,302.34
应交税费	3,546,000.25	14,114,604.03	10,254,437.75	15,351,917.73
应付利息		16,312.50	268,004.44	699,911.0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922,430.23	1,062,175.41	13,908,465.99	2,536,471.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8,015,585.93**	**385,202,791.25**	**503,174,937.62**	**591,169,165.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892,779.92	10,635,930.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892,779.92**	**10,635,930.16**		
负债合计	**401,908,365.85**	**395,856,721.41**	**503,174,937.62**	**591,169,165.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6,168,771.40	6,168,771.40	6,168,771.40	6,168,771.4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500,000.00	37,500,000.00	37,500,000.00	3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499,488,972.33	408,674,312.40	189,132,569.73	352,766,415.50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8,157,743.73**	**527,343,083.80**	**307,801,341.13**	**448,935,186.90**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020,066,109.58**	**923,199,805.21**	**810,976,278.75**	**1,040,104,351.91**

（五）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28,585,600.25	1,432,307,629.19	1,243,746,182.10	1,153,301,326.83
减：营业成本	517,076,635.36	988,900,105.88	907,718,886.86	888,354,151.03
税金及附加	7,007,344.46	10,919,051.12	6,644,332.81	4,584,989.50
销售费用	46,632,803.51	91,570,965.01	88,620,098.89	71,436,609.42
管理费用	48,204,217.59	108,300,490.93	80,135,582.84	72,649,859.88
财务费用	9,284,091.40	-7,068,960.78	-8,709,845.27	644,035.35
资产减值损失	2,359,268.63	-535,736.83	11,458,203.63	3,426,204.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88,944.83	-13,372,494.63	-12,513,542.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95,456.52	-8,655,514.09	22,210,428.43	10,557,320.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2,442.85	1,798,865.83	4,692,961.49	4,167,705.91
其他收益	3,523,482.3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040,178.17**	**248,355,144.60**	**166,716,856.14**	**110,249,254.96**
加：营业外收入	20,404.51	9,537,345.57	14,235,965.23	5,917,721.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1,078.45	1,349.65	54,325.78
减：营业外支出	4,033,402.55	2,063,466.42	1,545,621.89	1,388,103.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112.39	54,034.18	87,099.92	3,975.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027,180.13**	**255,829,023.75**	**179,407,199.48**	**114,778,872.45**
减：所得税费用	12,212,520.20	36,287,281.08	20,541,045.25	13,970,516.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814,659.93**	**219,541,742.67**	**158,866,154.23**	**100,808,355.61**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814,659.93**	**219,541,742.67**	**158,866,154.23**	**100,808,355.61**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8,871,876.90	1,429,805,516.62	1,216,231,751.51	1,140,793,474.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081,349.74	93,511,250.67	125,452,805.39	101,363,038.4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7,748.53	7,539,450.67	13,836,896.78	10,817,801.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3,990,975.17**	**1,530,856,217.96**	**1,355,521,453.68**	**1,252,974,314.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0,481,522.25	978,427,004.97	915,284,958.92	923,975,343.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447,927.57	165,535,188.82	132,667,441.12	119,003,786.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499,379.21	46,380,284.14	39,169,112.92	20,291,370.1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546,722.21	136,425,214.61	83,810,890.75	95,729,63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0,975,551.24**	**1,326,767,692.54**	**1,170,932,403.71**	**1,159,000,13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15,423.93**	**204,088,525.42**	**184,589,049.97**	**93,974,183.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662,800.07	6,528,701.99	34,623,559.09	9,389,614.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63.11	242,623.07	125,345.30	72,612.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16,198.3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296,802.08	96,527,825.81	183,223,367.98	204,979,444.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974,165.26**	**133,299,150.87**	**218,188,470.67**	**214,441,67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1,643,058.67	12,184,462.80	29,287,086.87	5,512,691.3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17,859,220.00	7,212,329.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00,000.00	8,000,000.00	6,720,000.00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5,750.00	226,309,436.14	142,569,851.38	177,611,747.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648,808.67**	**269,393,898.94**	**197,716,158.25**	**197,056,767.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25,356.59**	**-136,094,748.07**	**20,472,312.42**	**17,384,903.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712,979.10	530,352,626.90	411,480,995.7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26,756,000.00	11,944,000.00	10,9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94,468,979.10**	**542,296,626.90**	**422,430,995.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189,857,828.52	677,005,817.40	503,069,157.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518.75	1,341,600.24	123,184,909.54	17,035,333.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18,944,768.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37,518.75**	**210,144,197.16**	**800,190,726.94**	**520,104,491.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2,481.25**	**-115,675,218.06**	**-257,894,100.04**	**-97,673,495.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522,160.03**	**1,743,025.30**	**3,721,885.73**	**-369,264.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781,101.74**	**-45,938,415.41**	**-49,110,851.92**	**13,316,326.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24,404.62	85,562,820.03	134,673,671.95	121,357,345.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405,506.36**	**39,624,404.62**	**85,562,820.03**	**134,673,671.95**

二、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天健所对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

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天健审〔2017〕8048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捷林家具	宣城	人民币 1,800 万元	100%
湖州恒鑫	湖州	人民币 2,000 万元	75%
恒友科技	湖州	人民币 800 万元	100%
恒林科技	湖州	人民币 100 万元	100%
恒宜家具	湖州	人民币 800 万元	100%
米德国际	香港	港币 100 万元	100%

2、报告期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2014 年度

2014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设立全资子公司杭州恒林。杭州恒林于 2014 年 3 月 10 日取得杭州市余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朴美。浙江朴美于 2014 年 3 月 21 日取得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恒林科技于 2014 年 7 月 15 日取得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2015 年度

恒宜家具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取得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意将韦云代公司持有的米德国际的 100%股权转回给公司并对米德国际进行增资 99 万元港币。2015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该事项进行了审议。2015 年 11 月 17 日，浙江省商务厅出具了《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3300201500593）对该增资事项进行了批准。

2015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公司转让所持有的浙江朴美股权。2015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与俞伟栋签署了《浙江朴美健康家居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将持有的浙江朴美 51%的股权以经具有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资格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评估价转让给俞伟栋。

（3）2016 年度

杭州恒林已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注销。

（4）2017 年 1-6 月

无。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

证监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十）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③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一）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金额标准	金额1,000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

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6、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政策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按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7、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过程

公司按照《物控管理制度-呆滞物料管理规定》对呆滞料进行管理，并根据

期末呆滞料的金额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公司《物控管理制度-呆滞物料管理规定》中的定义，呆滞物料是指因订单变更、市场变化、设计变更、采购失误、剩余生产物料无处消耗等原因而导致储存期限超过 6 个月仍未使用过的物料，或 6 个月内有使用但次数不超过 10 次、库存周转率极低的物料,以及超过技术许可储存期的物料。

对于符合定义条件的呆滞物料，首先由物控部门进行统计，提出呆滞物料的处理申请，并填制《呆滞物料明细表》；再由质检部质量人员对呆滞物料进行质量判断；然后 PMC 对明细表进行订单核对，审查呆滞物料于现有订单是否有用；现有订单不能处理的，由采购部对退换料进行评估，给出相关处理方案；退换料无法处理的，由工程技术部评估是否可以代用，并出具代用方案；无法代用的，由销售部评估是否可销售，向客户推销呆滞产品；以上流程均不能处理的，由仓库出具《报废申请单》做报废处理。公司对经过以上流程仍无法处理的物料认为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

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

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1）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5	4.75-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3、固定资产折旧计提过程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采用年限平均法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具体来说：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不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提足折旧后,不论能否继续使用,均不再计提折旧,提前报废的固定资产也不再补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

4、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折旧政策

（1）中源家居计提政策：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或 10	4.50-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或 10	9.00-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或 10	18.00-31.67

（2）永艺股份计提政策：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50	5 或 10	1.80-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10	9.00-32.33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10	18.00-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10	9.00-32.33

（3）顾家家居计提政策：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5-10	4.50-19.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10	18.00-31.6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10	9.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10	18.00-19.00

（4）敏华控股计提政策：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率
租赁土地及楼宇	直线法	50 年或按土地相关租赁年限（以较短者为准）
租赁物业装修	直线法	5 年或按相关租赁年限（以较短者为准）
设备及机器	直线法	10%至 20%
家具、装置及办公室设备	直线法	20%至 33%
汽车	直线法	20%

由上表可见，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可比公司无显著差异，因此，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计提政策合理。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计提充分，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

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10

1、无形资产摊销的计提过程

无形资产自其可供使用时按照直线法对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进行分摊。

2、同行业可比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政策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无资产摊销政策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公司	中源家居	永艺股份	顾家家居	敏华控股
土地使用权	50	50	50	49-50	50 年或按土地相关租赁年限（以较短者为准）
管理软件/软件	5-10	3-5	5	5	-
商标权	-	-	5	-	8

由上表可见，公司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与可比公司无显著差异，因此，公司无形资产的摊销计提政策合理。公司无形资产摊销计提充分，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十八）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办公椅、沙发、按摩椅及配件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一）政府补助

1、2017 年 1-6 月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2014 至 2016 年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三）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财政部于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陆续修订和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七项具体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根据财政部的规定，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七项新会计准则。此外，2014 年 6 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除前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事项、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报告期内该修订无需追溯调整相关报表数据。公司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是与公司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2、会计差错更正：报告期内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一）法定税率

1、增值税：税率为 17%和 6%，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政策，米德国际无增值税。

2、营业税：2014 年至 2016 年 4 月营业税税率为 5%，2016 年 5 月至 2017 年 6 月无营业税。

3、房产税：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4、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5%计缴，杭州恒林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7%计缴。

5、教育费附加：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3%计缴。

6、地方教育附加：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2%计缴。

7、企业所得税：

纳税主体名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恒林股份	15%	15%	15%	15%
湖州恒鑫	25%	15%	15%	15%
恒友科技	15%	15%	25%	25%
米德国际	-	-	-	-
除上述以外的子公司	25%	25%	25%	25%

注 1：米德国际对于来源于香港境外所得豁免利得税。

注 2：湖州恒鑫 2014 年至 2016 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因湖州恒鑫已递交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申请，但尚未正式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 年 1-6 月暂按 25%计缴所得税。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

（1）发行人及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时间、有效期

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6 日取得编号为 GF20133300003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 3 年，2013 年至 2015 年期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 2016 年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63300099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 3 年，2016 年至 2018 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湖州恒鑫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43300174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 3 年，2014 年至 2016 年期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恒友科技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63300044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 3 年，2016 年至 2018 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和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另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申请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2、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

发行人及子公司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按销项税（商品销售收入的 17%计算）抵扣购进货物进项税后的差额缴纳，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办法；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88 号），自 2009 年 6 月起，家具及家具配件退税率调整为 15%。

3、税收优惠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恒林股份	814.17	2,419.15	1,369.40	931.37
湖州恒鑫	-	223.81	163.95	109.59
恒友科技	88.02	200.29	-	-
小计	**902.19**	**2,843.25**	**1,533.35**	**1,040.96**
净利润	10,545.59	26,876.35	19,426.91	12,373.79
占比	**8.56%**	**10.58%**	**7.89%**	**8.41%**

报告期内，公司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占当期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8.41%、7.89%、10.58%和 8.56%，占比较小，因此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成果对税收优惠不存在重大依赖。

六、分部信息

（一）产品分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办公椅	54,045.46	59.25	108,776.03	63.28	106,998.63	70.10	98,670.66	70.73
沙发	27,263.62	29.89	49,343.56	28.70	39,931.02	26.16	35,105.36	25.17
按摩椅	5,124.98	5.62	6,215.14	3.62	1,137.88	0.75	29.28	0.02
其他	4,789.55	5.25	7,568.66	4.40	4,569.90	2.99	5,691.30	4.08
合计	**91,223.61**	**100.00**	**171,903.39**	**100.00**	**152,637.43**	**100.00**	**139,496.61**	**100.00**

（二）地区分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外销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内销	8,425.86	9.24	16,437.23	9.56	22,294.35	14.61	16,107.61	11.55
外销	82,797.76	90.76	155,466.15	90.44	130,343.07	85.39	123,389.00	88.45
合计	**91,223.61**	**100.00**	**171,903.39**	**100.00**	**152,637.43**	**100.00**	**139,496.61**	**100.00**

七、非经常性损益

依据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0.91	-38.21	-32.71	-54.10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4.47	1,351.27	1,445.77	678.4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1.37	1,269.38	2,121.7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5.40	199.86		5.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07	446.09	-1,495.27	-938.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5.15	-45.33	78.93	-30.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09.87	1,915.04	1,266.10	1,782.49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20.20	257.39	169.65	269.92
少数股东损益	6.50	31.80	80.45	69.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3.18	1,625.84	1,016.00	1,443.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66.38	26,376.22	18,974.54	12,18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83.20	24,750.38	17,958.54	10,736.51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折旧年限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9,071.47	5-20 年	5,845.52	23,225.95
机器设备	11,359.78	3-10 年	5,275.61	6,084.17
运输工具	1,078.93	5 年	711.16	367.77
电子及其他设备	1,206.14	3-10 年	754.52	451.62
合计	**42,716.32**	**-**	**12,586.81**	**30,129.51**

（二）在建工程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1,145.51	1,145.51
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	642.13	642.13
合计	**1,787.64**	**1,787.64**

（三）无形资产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净值
土地使用权	8,952.79	676.55	-	8,276.24
软件	103.84	54.08	-	49.76
小计	**9,056.63**	**730.63**	-	**8,326.00**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情况

（一）短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抵押借款	-
合计	**-**

（二）应付票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商业承兑汇票	1,061.22
合计	**1,061.22**

（三）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35,179.25

1-2 年	241.59
2-3 年	30.01
3 年以上	197.72
合计	**35,468.58**

（四）预收账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598.14
1-2 年	25.19
2-3 年	6.90
3 年以上	2.68
合计	**632.91**

（五）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增值税	152.62
企业所得税	347.8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8.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89
土地使用税	24.92
教育费附加	29.34
地方教育附加	19.58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0.17
其他	32.34
合　计	**693.93**

（六）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1、对内部人员的负债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内部员工的负债为应付职工薪酬，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66.54

社会保险费	49.31
住房公积金	49.0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4.37
合　计	**2,159.28**

2、对关联方的负债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关联方的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金额
预收账款	绿叶房地产	8.58

（七）或有负债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无为关联方及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八）逾期未偿还债项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逾期未偿还债项。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股本	7,500.00	7,500.00	7,500.00	6,000.00
资本公积	1,315.33	1,315.33	1,315.33	1,315.33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3,750.00	3,750.00	3,750.00	3,000.00
未分配利润	62,562.72	52,196.34	25,820.12	39,095.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128.05	64,761.67	38,385.45	49,410.91
少数股东权益	2,867.70	2,688.49	2,188.36	1,754.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995.75	67,450.17	40,573.81	51,165.14

十一、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8.55	24,482.72	23,412.74	15,689.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3.79	-16,042.60	9,822.42	-3,673.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75	-11,713.32	-36,717.34	-9,602.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78.74	-3,077.08	-3,110.33	2,376.7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99.23	11,520.49	14,597.56	17,707.89

十二、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承诺事项、或有事项、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公开发行股份，预计新股发行总量不超过 2,500 万股。

十三、主要财务指标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7.6.30	2016 年 /2016.12.31	2015 年 /2015.12.31	2014 年 /2014.12.31
流动比率	1.77	1.78	1.15	1.25
速动比率	1.39	1.40	0.92	1.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40%	42.88%	62.05%	56.84%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36.14%	40.10%	57.32%	59.38%
存货周转率（次/年）	4.40	7.70	8.32	8.8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19	6.57	6.90	7.41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7.6.30	2016 年 /2016.12.31	2015 年 /2015.12.31	2014 年 /2014.12.3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3,217.35	33,340.61	25,760.25	18,487.13
利息保障倍数	5,691.19	156.31	13.41	7.1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1.08	3.26	3.12	2.6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13	-0.41	-0.41	0.40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07%	0.08%	0.14%	0.11%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账面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及长期资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份总数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等后）/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列示如下：

期　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7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82%	1.38	1.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0%	1.37	1.37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14%	3.52	3.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99%	3.30	3.30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22%	2.53	2.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91%	2.39	2.39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12%	1.62	1.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24.78%	1.43	1.43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P÷S

S=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4、每股收益的重新计算

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报告期各年的每股收益。

十四、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一）股份公司整体变更时的资产评估情况

2007 年 11 月 10 日，恒林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恒林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振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接受恒林有限的委托，以 2007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恒林有限进行了整体评估并于 2007 年 12 月 6 日出具了《浙江恒林家具有限公司整体资产评估项目报告书》（安振评字（2007）第 68 号）。

1、主要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

2、评估结果

资产账面价值为 199,176,173.76 元，评估价值为 270,593,711.13 元，评估增值 71,417,537.38 元，增值率为 35.86%；负债账面价值为 120,422,969.21 元，评估价值为 120,422,969.21 元，评估增值 0.00 元，增值率为 0.00%；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78,753,204.55 元，评估价值为 150,170,741.92 元，评估增值 71,417,537.38 元，增值率为 90.69%。

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31,522,625.19	131,522,625.19	131,522,625.19		
非流动资产	13,002,933.70	13,002,933.70	27,642,721.02	14,639,787.32	112.59%
固定资产	53,646,472.09	37,681,413.27	52,920,161.86	15,238,748.60	40.44%
其中：在建工程	10,400,375.86	10,400,375.86	10,400,375.86	-	-
建筑物	36,164,184.27	20,199,125.45	35,098,941.00	14,899,815.55	73.76%
设备	7,081,911.96	7,081,911.96	7,420,845.00	338,933.04	4.79%

项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无形资产	-	15,965,058.82	57,504,060.28	41,539,001.46	260.19%
其中：土地使用权	-	15,965,058.82	57,504,060.28	41,539,001.46	260.19%
其他资产	1,004,142.78	1,004,142.78	1,004,142.78	-	-
资产总计	199,176,173.76	199,176,173.76	270,593,711.13	71,417,537.38	35.86%
流动负债	120,422,969,21	120,422,969,21	120,422,969,21	-	-
长期负债	-	-	-	-	-
负债总计	120,422,969,21	120,422,969,21	120,422,969,21	-	-
净资产	78,753,204.55	78,753,204.55	150,170,741.92	71,417,537.38	90.69%

上述资产评估结果仅为整体变更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账务调整。

由于安吉振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无证券期货业务评估资格，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评估资格的勤信评估对其出具的“安振评字[2007]第 6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进行了复核。2010 年 8 月 5 日，勤信评估出具了《浙江恒林家具有限公司整体资产评估项目报告书复核意见》（浙勤评报〔2010〕254 号）。勤信评估认为原“安振评字[2007]第 6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的格式基本符合规范、评估基准日的选择适当、评估所依据的法律法规和准则等基本合理、评估过程和步骤基本符合准则要求，部分评估参数的选择欠恰当，但对整体评估结果的影响不大，评估结论基本反映了浙江恒林家具有限公司整体资产的市场价值。

（二）公司转让捷林家具股权时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0 年 3 月 28 日，公司与吕国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将其持有的 80%的捷林家具股权转让给吕国红。勤信评估接受公司的委托，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捷林家具进行了整体评估并于 2010 年 3 月 22 日出具了《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涉及的广德捷林家具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资产评估项目报告》（浙勤评报字[2010]第 65 号）。

1、主要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

2、评估结果

资产账面价值为 27,258,280.08 元，评估价值为 34,734,765.84 元，评估增值 7,476,485.76 元，增值率为 27.43%；负债账面价值为 12,643,560.75 元，评估价值

为9,300,984.53元，评估增值0元，增值率为0%；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4，614,719.33元，评估价值为22,091,205.09元，评估增值7,476,485.76元，增值率为51.16%。

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5,305,222.84	5,305,222.84	-	-
非流动资产	21,953,057.24	29,429,543.00	7,476,485.76	34.06
其中：建筑物类固定资产	11,841,848.66	11,676,338.00	-165,510.66	-1.40
设备类固定资产	3,766,107.91	3,745,505.00	-20,602.91	-0.55
土地使用权	6,345,100.67	14,007,700.00	7,662,599.33	120.76
资产总计	27,258,280.08	34,734,765.84	7,476,485.76	27.43
流动负债	12,643,560.75	12,643,560.75		
负债总计	12,643,560.75	12,643,560.75		
股东权益合计	14,614,719.33	22,091,205.09	7,476,485.76	51.16

（三）公司购买捷林家具时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3年9月24日，吕国红与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吕国红将其持有的80%的捷林家具股权转让给公司。坤元评估接受公司委托，以2013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捷林家具进行了追溯评估并于2015年12月31日出具了《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涉及的广德捷林家具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5]755号）。

1、主要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

2、评估结果

资产账面价值为68,495,941.00元，评估价值为84,161,397.61元，评估增值15,665,456.61元，增值率为22.87%；负债账面价值为62,136,825.63元，评估价值为62,136,825.63元，评估增值0元，增值率为0%；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6,359,115.37元，评估价值为22,024,571.98元，评估增值15,665,456.61元，增值率为246.35%。

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49,849,573.06	49,849,573.06	-	-
非流动资产	18,646,367.94	34,311,824.55	15,665,456.61	84.01
其中：固定资产	13,968,422.61	16,525,759.55	2,557,336.94	18.31
在建工程	66,065.00	66,065.00	-	-
土地使用权	4,611,880.33	17,720,000.00	13,108,119.67	284.23
资产总计	68,495,941.00	84,161,397.61	15,665,456.61	22.87
流动负债	62,136,825.63	62,136,825.63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总计	62,136,825.63	62,136,825.63	-	-
股东权益合计	6,359,115.37	22,024,571.98	15,665,456.61	246.35

（四）公司购买绿叶房地产开发的商品房时的资产评估情况

坤元评估接受绿叶房地产的委托，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绿叶房地产持有的“青青家园”36 套商品住宅进行了整体评估并于 2015 年 12 月 5 日出具了《浙江绿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转让涉及的单项资产评估报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字[2015]644 号）。

1、主要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主要采用市场法。

2、评估结果

绿叶房地产转让给公司的 36 套“青青家园”商品房的资产评估价值为 1,865.2 万元。

（五）公司转让浙江朴美股权时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与俞伟栋签订《浙江朴美健康家居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将其持有的 51%的浙江朴美股权转让给俞伟栋。坤元评估接受公司的委托，以 2015 年 11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浙江朴美进行了整体评估并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出具了《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涉及的浙江朴美健康家居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字[2015]第 750 号）。

1、主要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

2、评估结果

资产账面价值为 9,673,238.77 元，评估价值为 9,724,902.76 元，评估增值 51,663.99 元，增值率为 0.53%；负债账面价值为 9,300,984.53 元，评估价值为 9,300,984.53 元，评估增值 0 元，增值率为 0%；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72,254.24 元，评估价值为 423,918.23 元，评估增值 51,663.99 元，增值率为 13.88%。

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9,185,932.76	9,185,932.76	-	-
非流动资产	487,306.01	538,970.00	51,663.99	10.60
其中：固定资产	487,306.01	538,970.00	51,663.99	10.60
资产总计	9,673,238.77	9,724,902.76	51,663.99	0.53
流动负债	9,300,984.53	9,300,984.53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总计	9,300,984.53	9,300,984.53	-	-
股东权益合计	372,254.24	423,918.23	51,663.99	13.88

（六）公司转让恒升小贷股权时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7 年 9 月 10 日，公司与恒林商贸签订《安吉恒升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将其持有的 30%的恒升小贷股权转让给恒林商贸。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恒林商贸的委托，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恒升小贷进行了整体评估并于 2017 年 9 月 10 日出具了《安吉恒林商贸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安吉恒升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 01-380 号）。

1、主要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

2、评估结果

资产账面价值为 11,126.14 万元，评估价值为 11,142.38 万元，评估增值 16.24 万元，增值率为 0.15%；负债账面价值为 402.94 万元，评估价值为 402.94 元，

评估增值 0 元，增值率为 0%；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0,723.19 万元，评估价值为 10,739.43 万元，评估增值 16.24 万元，增值率为 0.15%。

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97.86	897.86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4	3.94	-	-
应收利息	89.87	89.87	-	-
发放贷款和垫资	9,918.23	9,918.23	-	-
固定资产	7.55	23.79	16.24	215.14
其他资产	103.54	103.5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16	105.16	-	-
资产总计	11,126.14	11,142.38	16.24	0.15
应付职工薪酬	14.14	14.14	-	-
应交税费	97.67	97.67	-	-
应付股利	291.13	291.13	-	-
负债总计	402.94	402.94	-	-
股东权益合计	10,723.19	10,739.43	16.24	0.15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的验资情况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经天健所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围绕公司业务发展目标和盈利前景，对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情况和资本性支出进行了讨论和分析。公司提醒投资者，本节内容可能含有前瞻性描述，该类前瞻性描述包含了部分不确定事项，可能与公司的最终经营结果不一致。投资者阅读本节内容时，应同时参考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中的相关会计报告及附注的内容和本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他信息一并阅读。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一定差异。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流动资产	72,092.47	59.02	78,653.76	69.85	62,582.30	65.84	93,215.53	74.01
非流动资产	50,052.48	40.98	33,950.89	30.15	32,474.70	34.16	32,732.82	25.99
总资产	122,144.95	100.00	112,604.66	100.00	95,057.01	100.00	125,948.35	100.00

2015 年末总资产规模较 2014 年末降低了 25.59%，主要原因为 2015 年公司实施了 30,000 万元（含税）的分红方案。2016 年末公司总资产规模较 2015 年末增长 19.15%和 2017 年 6 月末公司总资产规模较 2016 年末增加 8.47%，主要是因为公司销售收入稳定增长，带动经营利润增加，盈利能力增强，从而形成良性循环，使得资产规模稳定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3.42%、64.57%、68.91%和 59.02%。2015 年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 2014 年降低的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公司实施了 30,000 万元（含税）的分红方案。2017 年 6 月末流动资产占

总资产比例较2016年末降低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公司以挂牌成交的方式受让了安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土地收储中心收储的原浙江利豪家具有限公司的土地和房产。

1、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构成，其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在90%以上，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货币资金	20,045.67	27.81	24,500.17	31.15	16,720.16	26.72	19,725.39	21.16
应收票据	-	-	-	-	30.00	-	-	-
应收账款	28,800.49	39.95	25,986.00	33.04	23,442.89	37.46	18,080.14	19.40
预付款项	1,205.42	1.67	1,270.10	1.61	1,293.99	2.07	1,892.42	2.03
其他应收款	5,573.12	7.73	5,179.70	6.59	7,324.16	11.70	40,952.99	43.39
存货	15,486.53	21.48	16,918.15	21.51	12,188.61	19.48	12,498.14	13.41
其他流动资产	981.24	1.36	4,799.64	6.10	1,582.49	2.53	66.44	0.07
合计	**72,092.47**	**100.00**	**78,653.76**	**100.00**	**62,582.30**	**100.00**	**93,215.53**	**100.00**

2015年末公司流动资产较2014年末减少32.86%，主要原因为2015年公司实施了30,000万元（含税）的分红方案。2016年末公司流动资产较2015年末增加21.36%，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迅速发展导致公司流动资产规模增加所致。2017年6月末流动资产较2016年末减少了8.47%，主要原因是2017年公司以挂牌成交的方式受让了安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土地收储中心收储的原浙江利豪家具有限公司的土地和房产。

（1）货币资金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9,725.39万元、16,720.16万元、24,500.17万元和20,045.67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21.16%、26.72%、31.15%和27.81%。

2015年末货币资金较2014年末减少3,005.23万元，主要系公司2015年公司实施了分红方案；2016年末货币资金较2015年末增加7,780.00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迅速发展，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2017年6月末货币资金较2016年末减少4,454.50万元，主要系公司以挂牌成交的方式受让了安吉县

经济开发区工业土地收储中心收储的原浙江利豪家具有限公司的土地和房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7.43	9.52	28.69	28.07
银行存款	19,990.52	11,509.68	14,567.63	17,675.93
其他货币资金	47.71	12,980.97	2,123.84	2,021.39
合计	**20,045.67**	**24,500.17**	**16,720.16**	**19,725.39**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的情况如下：①2017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有 34.40 万元保函保证金和 12.00 万元国网电费保证金使用受限，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②2016 年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有 12,979.68 万元掉期外汇保证金使用受限，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③2015 年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有 1,000 万元定期存款用于借款质押、有 875.60 万元贸易融资保证金以及 247 万元远期外汇合约保证金使用受限，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④2014 年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有 2,000 万元定期存款用于借款质押、有 17.50 万元远期外汇合约保证金使用受限，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应收账款分析

1）应收账款基本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呈逐年上升趋势，是和公司业务发展规模相匹配的，公司业务规模逐年增长，公司应收账款也随之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与营业收入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应收账款	28,800.49	10.83	25,986.00	10.85%	23,442.89	29.66%	18,080.14	3.55%
营业收入	91,483.97	-	172,302.99	12.60%	153,016.70	9.46%	139,798.43	24.25%
应收账款/营业收入	31.48%		15.08%	-	15.32%	-	12.93%	-

2015年末应收账款较2014年末应收账款增加29.66%的主要原因是：（1）2015年公司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的销售较2014年增加导致2015年末公司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较 2014 年末增加 2,373.02 万元；（2）2015 年公司对 Office

Depot 的销售较 2014 年增加导致 2015 年末公司对 Office Depot 的应收账款较 2014 年末增加了 2,392.58 万元。

2016年末应收账款较2015年末应收账款增加10.85%的主要原因是:（1）2016 年末公司对 STAPLES 的应收账款较 2015 年末增加 1,958.14 万元；（2）2016 年末公司对 NITORI 的应收账款较 2015 年末增加了 1,113.63 万元。

2017年6月末应收账款较2016年末应收账款增加10.83%的主要原因是2017 年 6 月末公司对 STAPLES 的应收账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2,437.64 万元。

公司客户分内外销模式，公司给予内销客户的信用期限一般为 1 个月，公司给予外销客户的信用期限一般为 1-3 个月信用期。公司的主要应收账款均在合理期限内，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正常、良好。

2）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公司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到绝大多数，报告期各期末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重分别为 95.82%、95.66%、99.65%和 99.77%，应收账款质量较高，风险较小。报告期内，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256.31	99.77	27,092.50	99.65	23,796.55	95.66	18,450.76	95.82
1-2 年	48.29	0.16	71.39	0.26	364.85	1.47	244.66	1.27
2-3 年	15.20	0.05	15.70	0.06	182.20	0.73	282.53	1.47
3-4 年	-	-	-	-	268.23	1.08	198.89	1.03
4-5 年	6.86	0.02	7.86	0.03	185.86	0.75	31.24	0.16
5 年以上	-	-	-	-	78.28	0.31	48.18	0.25
合计	**30,326.66**	**100.00**	**27,187.45**	**100.00**	**24,875.98**	**100.00**	**19,256.27**	**100.00**

3）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情况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较为稳健，已按会计准则要求及时足额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提取的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0,256.31	1,512.82	27,092.50	1,354.63	23,796.55	1,189.83	18,450.76	922.54
1-2 年	48.29	4.83	71.39	7.14	364.85	36.49	244.66	24.47
2-3 年	15.20	3.04	15.70	3.14	182.20	36.44	282.53	56.51
3-4 年	0.00	0.00	0.00	0.00	268.23	134.11	198.89	99.45
4-5 年	6.86	5.49	7.86	6.29	185.86	148.69	31.24	24.99
5 年以上	-	-	-	-	78.28	78.28	48.18	48.18
合计	**30,326.66**	**1,526.17**	**27,187.45**	**1,371.19**	**24,875.98**	**1,623.84**	**19,256.27**	**1,176.13**

4）前五名客户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债务人结构相对稳定，主要债务人资信状况良好，为公司应收账款的及时收回提供了有力保障。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日期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比重（%）
2017.6.30	1	Office Depot	5,757.20	18.98
	2	STAPLES	5,514.10	18.18
	3	IKEA	3,073.22	10.13
	4	CONFORAMA TRADING LTD	2,029.31	6.69
	5	SourceByNet	1,594.84	5.26
	合计		**17,968.66**	**59.25**
2016.12.31	1	Office Depot	5,531.97	20.21
	2	STAPLES	3,076.46	11.24
	3	IKEA	2,422.07	8.85
	4	NITORI	1,893.11	6.92
	5	SourceByNet	1,583.00	5.78
	合计		**14,506.62**	**52.99**
2015.12.31	1	Office Depot	6,402.18	25.51
	2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2,398.82	9.56
	3	Home Retail	1,973.64	7.86
	4	IKEA	1,405.36	5.60
	5	Staples	1,118.32	4.46
	合计		**13,298.31**	**52.98**
2014.12.31	1	Office Depot	3,739.85	19.42

日期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比重（%）
	2	Home Retail	2,334.13	12.12
	3	IKEA	2,051.68	10.65
	4	SourceByNet	1,552.65	8.06
	5	CONFORAMA TRADING LTD	942.28	4.89
	合计		**10,620.58**	**55.14**

上述客户与公司除正常业务往来以外无其他关系，与公司、公司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其他关联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5）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比较分析

公司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到绝大多数，报告期各期末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重分别为 95.82%、95.66%、99.65%和 99.77%，一年以内的坏账计提比例与永艺股份、中源家居、顾家家居对比无差异，因此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在重大方面不存在显著差异。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同行业公司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永艺股份	5%	10%	30%	100%		
中源家居	5%	10%	30%	100%		
顾家家居	5%	10%	20%	30%	50%	100%
敏华控股	所有逾期超过 265 日的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	5%	10%	20%	50%	80%	100%

6）内外销模式一年以内应收账款账龄结构

公司的内外销应收账款的账龄在一年以内占到绝大多数，报告期内各期末一年以内应收账款的比重分别为 95.82%、95.70%、99.65%和 99.77%，应收账款质量较高，风险较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以内应收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区域	账龄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1 个月以内	2,373.62	7.83%	1,817.78	6.64%	4,059.04	16.17%	1,896.64	9.85%
	1 个月-1 年	1,163.94	3.84%	851.23	3.11%	1,582.76	5.71%	1,253.49	6.51%
外销	1-3 个月	21,930.87	72.32%	23,069.78	84.27%	16,713.98	66.59%	14,036.86	72.90%
	3 个月-1 年	4,787.88	15.79%	1,542.33	5.63%	1,665.18	6.63%	1,263.78	6.56%
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合计数		30,256.31	99.77%	27,281.12	99.65%	24,020.95	95.70%	18,450.76	95.82%

当期应收账款余额及一年以内的占比	30,326.66	100.00%	27,376.05	100.00%	25,100.38	100.00%	19,256.27	100.00%

7）超出信用期应收账款情况

①超信用期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超信用期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较低且逐年降低。各期末超过合同信用期限未回款的应收账款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点	应收款余额	超信用期金额	占期末应收账款比例	期后回款	回款比例
2017.6.30	30,326.66	2,655.59	8.76%	833.47	32.70%
2016.12.31	27,376.05	1,137.75	4.16%	854.78	75.13%
2015.12.31	25,100.38	1,108.17	4.41%	1,064.22	96.03%
2014.12.31	19,256.27	1,404.34	7.29%	1,402.48	99.87%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应收款回款金额占超信用期金额比例为 32.70%，主要系 Office Depot 客户的产品在上半年接受第三方验货且验货报告未及时拿到，影响了客户取得单据的时间。其余报告期内的大额款项（金额在 100 万以上）均已回款或收到中信保赔款，其他未回款款项余额均较小，单项金额基本在 10 万元以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超信用期应收账款形成的主要原因如下：

A、少数客户经营资金周转问题导致应收账款预计不可收回，针对该类应收账款公司按照谨慎性原则对中信保赔偿范围外的款项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

B、根据客户的信用政策及结算方式，客户或者客户委托的付款银行在收到公司寄发的发票、箱单、提单等文件后才在约定的信用天数内完成付款，因此在公司实际开展业务的过程中存在着寄单时间的滞后、境外客户节假日等客观原因导致客户未及时收到文件，延迟了付款。

②报告期前十大客户的期末超信用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公司超信用期应收账款金额占比较小且期后回款情况良好。报告期前十大客户的期末超信用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客户	超信用期的金额	占该客户期末应收款比例	期后回款	回款时间
2017 年 1-6 月	Office Depot	1,615.37	26.23%	545.48	2017 年 8 月
2016 年	Office Depot	374.20	6.76%	374.20	2017 年 1 月
2015 年	Office Depot	88.75	1.39%	88.75	2016 年 1 月、3 月

	Home Retail	69.00	3.50%	69.00	2016 年 1 月
	AMERIWOOD INDUSTRIES INC	16.42	40.86%	16.42	2016 年 1 月
2014 年	NITORI	5.43	0.72%	5.43	2015 年 1 月、2 月
	Staples	13.43	1.42%	13.43	2015 年 1 月
	Office Depot	437.88	11.71%	437.88	2015 年 1 月
	Home Retail	7.59	0.32%	7.59	2015 年 1 月、3 月
	AMERIWOOD INDUSTRIES INC	175.11	58.31%	175.11	2015 年 1 月、3 月
	Julian Bowen Limited	11.87	14.67%	11.87	2015 年 12 月

（3）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主要预付给上游供应商的原材料采购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1 年以内	980.35	81.33	1,114.00	87.71	1,109.13	85.71	1,745.47	92.23
1-2 年	122.40	10.15	82.10	6.46	111.96	8.65	80.45	4.25
2-3 年	42.55	3.53	19.56	1.54	14.55	1.12	57.47	3.04
3 年以上	60.12	4.99	54.44	4.29	58.35	4.51	9.03	0.48
小计	**1,205.42**	**100.00**	**1,270.10**	**100.00**	**1,293.99**	**100.00**	**1,892.42**	**100.00**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FUGA COUROS S/A	124.13	10.30
2	MODEL TANNERS(INDIA) PVT.LTD	98.64	8.18
3	中国对外贸易广州展览公司	77.44	6.42
4	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84	5.05
5	HUASHENG INTERNATIONAL TRAND AND SERVICE GMBH	36.01	2.99
合计		**397.06**	**32.94**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其他应收款

公司 2017 年 6 月末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关联方拆借款利息、出口退税款、押金保证金、应收暂付款等款项。2017 年 6 月末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

备两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为95%以上，账龄较短，结构合理，可收回性不存在重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账龄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40.77	54.84	3,140.77	59.30	3,140.77	41.56	36,603.76	88.8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14.83	40.42	1,884.15	35.57	4,045.89	53.54	4,576.84	11.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1.46	4.74	271.46	5.13	370.01	4.90	19.20	0.05
合计	**5,727.06**	**100.00**	**5,296.38**	**100.00**	**7,556.67**	**100.00**	**41,199.8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账龄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1年以内	2,065.19	89.22	1,691.85	89.79	3,899.54	96.38	4,379.47	95.69
1-2年	138.53	5.98	154.93	8.22	47.48	1.17	162.93	3.56
2-3年	83.89	3.62	14.98	0.80	67.50	1.67	24.00	0.52
3-4年	10.83	0.47	14.55	0.77	22.24	0.55	6.09	0.13
4-5年	8.55	0.37	7.53	0.40	4.77	0.12	3.22	0.07
5年以上	7.83	0.34	0.30	0.02	4.35	0.11	1.13	0.02
合计	**2,314.83**	**100.00**	**1,884.15**	**100.00**	**4,045.89**	**100.00**	**4,576.8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押金保证金	431.79	380.51	167.55	82.32
拆借款利息	3,412.23	3,412.23	3,510.78	36,629.96
应收暂付款	158.99	162.79	345.10	362.14
出口退税款	1,724.05	1,340.85	533.24	3,971.31
减资款	-	-	3,000.00	-
合计	**5,727.06**	**5,296.38**	**7,556.67**	**41,199.80**

2017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比（%）
1	王江林	拆借款利息	3,140.77	2-5 年	54.84
2	安吉县国税局	出口退税款	1,724.05	1 年以内	30.10
3	梅益敏	拆借款利息	200.65	2-4 年	3.50
4	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押金保证金	182.88	1 年以内	3.19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州海关	押金保证金	12.30	1 年以内	0.21
			74.10	1-2 年	1.29
			46.20	2-3 年	0.81
合计			**5,380.94**		**93.96**

公司 5%以上股东及关联方其他应收款为以前年度部分未支付的资金拆借的利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收回相关款项。

（5）存货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金额（万元）	比重（%）	变动率（%）	金额（万元）	比重（%）	变动率（%）
原材料	3,903.51	25.21	-3.39	4,040.34	23.88	34.37
在产品	2,826.30	18.25	-27.64	3,905.62	23.09	78.81
库存商品	8,503.96	54.91	-2.27	8,701.17	51.43	33.64
委托加工物资	252.76	1.63	-6.74	271.02	1.60	-44.31
合计	**15,486.53**	**100.00**	**-8.46**	**16,918.15**	**100.00**	**38.80**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万元）	比重（%）	变动率（%）	金额（万元）	比重（%）	变动率（%）
原材料	3,006.78	24.67	2.94	2,920.81	23.37	-14.30
在产品	2,184.20	17.92	-17.21	2,638.27	21.11	6.12
库存商品	6,510.93	53.42	0.05	6,507.74	52.07	105.06
委托加工物资	486.70	3.99	12.84	431.32	3.45	2.62
合计	**12,188.61**	**100.00**	**-2.48**	**12,498.14**	**100.00**	**22.70**

公司 2015 年末存货较 2014 年末存货减少，主要是公司加强了存货管理，同时期末的在产品减少所致。公司 2016 年末存货较 2015 年末存货增长了 38.80%，主要系公司产销规模不断扩大，为了满足客户不断增长销售订单的需求，公司增加了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的规模。公司 2017 年 6 月末存货较 2016 年末存减少了 8.46%，主要是期末的在产品减少所致。

①存货的明细情况及与业务规模变化的匹配情况

按照对应的产品类别分，公司存货的明细情况及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办公椅	1,191.31	28.11%	1,286.15	29.20%	1,043.06	30.04%	1,408.85	40.98%
	沙发	1,625.24	38.35%	1,599.63	36.32%	1,674.69	48.23%	1,348.97	39.24%
	按摩椅	654.82	15.45%	751.51	17.06%	201.53	5.80%	161.16	4.69%
	其他	766.68	18.09%	766.78	17.41%	552.81	15.92%	518.98	15.10%
	小计	4,238.05	100.00%	4,404.06	100.00%	3,472.09	100.00%	3,437.96	100.00%
在产品	办公椅	1,036.12	36.66%	1,559.53	39.55%	813.79	37.26%	1,408.09	53.37%
	沙发	778.03	27.53%	1,061.04	26.91%	538.80	24.67%	518.72	19.66%
	按摩椅	86.34	3.05%	106.72	2.71%	59.23	2.71%	0.00	0.00%
	其他	925.80	32.76%	1,215.98	30.84%	772.38	35.36%	711.47	26.97%
	小计	2,826.30	100.00%	3,943.27	100.00%	2,184.20	100.00%	2,638.27	100.00%
库存商品	办公椅	5,251.99	59.77%	5,618.44	61.85%	5,106.82	73.52%	5,142.48	77.06%
	沙发	1,985.75	22.60%	2,401.09	26.43%	1,250.94	18.01%	1,114.16	16.70%
	按摩椅	846.11	9.63%	402.84	4.43%	239.49	3.45%	10.43	0.16%
	其他	702.79	8.00%	661.30	7.28%	348.93	5.02%	405.92	6.08%
	小计	8,786.65	100.00%	9,083.67	100.00%	6,946.18	100.00%	6,672.99	100.00%
委托加工物资	办公椅	119.13	47.13%	114.33	42.18%	171.95	35.33%	120.69	27.98%
	沙发	1.01	0.40%	0.00	0.00%	65.03	13.36%	61.87	14.34%
	按摩椅	0.00	0.00%	0.00	0.00%	4.55	0.94%	0.00	0.00%
	其他	132.62	52.47%	156.70	57.82%	245.16	50.37%	248.76	57.67%
	小计	252.76	100.00%	271.02	100.00%	486.70	100.00%	431.32	100.00%

2017 年 6 月末的在产品金额较 2016 年末下降较多的原因是：公司在 2016 年末订单较多，且考虑到春节的影响加紧生产备货，而在本期末生产压力相对较小，盘点时基本处于停产状态，在产品较少。

2016 年期末原材料余额较 2015 年增长较多，主要是由于按摩椅在 2016 年开始量产，导致 2016 年末按摩椅的原材料大幅增加。

2016 年期末在产品较 2015 年增长较多，一是由于公司期末订单较多，且由于 2017 年春节在 1 月份，考虑到春节放假安排，公司在 2016 年底抓紧生产，

导致期末在产品余额较大；二是由于公司专门为 IKEA 生产沙发的子公司恒宜家具自 2016 年开始大规模生产，当年年末结存在产品 493.95 万元；三是由于子公司湖州恒鑫当期期末订单增加，且钢材价格在 2016 年下半年大幅上涨，导致期末在产品金额大幅增长。2015 年期末在产品余额较 2014 年期末有所减少，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公司加大了对办公椅车间占用原材料的控制，将办公椅车间占用原材料的金额纳入相关人员的考核中，并且由按照周计划转为日计划采购入库及配料。

2016 年期末库存商品余额较 2015 年均有大幅增长，一是由于公司在年末订单较多，且由于 2017 年春节在 1 月份，考虑到春节放假安排，公司在 12 月底加大生产，导致期末库存商品余额较大；二是因为 2016 年公司专门为 IKEA 生产沙发的子公司恒宜家具开始大规模生产，当年年末结存库存商品 575.96 万元；三是因为子公司捷林家具新开木架生产车间，业务量增大。

②存货水平的合理性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办公椅和沙发的生产周期与销售周期如下：

产品类别	生产周期（天）	销售周期（天）
办公椅	7-11	8+
沙发	5-10	10+
按摩椅	6-9	15+

另外，部分大客户会有特定需求导致其生产周期和销售周期有所不同，比如 MGB 的订单出于验货需要，产成品入库到出库一般要一个月时间；以及 Office Depot 要求下单到交货时间在 15 天左右且其订单具有规律性，所以公司会为 Office Depot 提前进行备货。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存货各类别的周转天数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存货周转天数	45.87	46.74	43.20	40.61
原材料周转天数	11.73	11.96	11.40	12.27
库存商品周转天数	24.25	24.34	22.47	17.97
在产品周转天数	9.18	9.30	7.96	8.73

在生产开始前公司会保证原材料全部到位，且公司会基于对供需状况的预测，适当保持生产所需的各类辅料配件库存，所以会提前准备未来 10 天左右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同原材料周转天数大致相同。每年年末为销售旺季，而且由于

春节放假的原因，公司会在 12 月底进行大量的备货生产，导致根据当年年末和上年年末的库存商品余额计算所得的周转天数大于公司平均的销售周期。在产品平均生产周期在 5-11 天，同在产品周转天数大致相符。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未来一季度消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第一季度/2016 年末	2016 年第一季度/2015 年末	2015 年第一季度/2014 年末
材料领用金额（A1）	27,853.49	22,243.66	23,437.74
原材料余额（A2）	4,404.06	3,472.09	3,437.96
原材料消化率（A1/A2）	632.45%	641.00%	682.00%
期末余额能满足未来使用天数（A2*90/A1）	14.23	14.05	13.20
产品入库金额（B1）	32,435.04	25,604.54	25,368.89
在产品余额（B2）	3,943.27	2,184.20	2,638.27
在产品消化率（B1/B2）	822.54%	1172.26%	961.57%
期末余额能满足未来使用天数（B2*90/B1）	10.94	7.68	9.36
产品销售金额（C1）	43,652.54	35,827.78	34,101.70
库存商品余额（C2）	9,083.67	6,946.18	6,672.99
库存商品消化率（C1/C2）	480.56%	515.79%	511.04%
期末余额能满足未来使用天数（C2*90/C1）	18.73	17.45	17.61

从存货消化的角度看，公司的原材料期末余额仅能满足公司未来 13-14 天的生产需求，库存商品期末余额仅能满足公司未来 17-18 天的销售需求，在产品期末余额在未来 7-10 天能即能转化为产成品，存货消化较快，期末存货余额合理。

③存货的库龄结构

公司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其中库龄在 1 年以内的占比达 90%以上，库龄在 1 年以上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和库存商品两种类别。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各类别的库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 年以内	3,844.16	90.70%	4,105.84	93.23%	3,238.01	93.26%	3,203.11	93.17%
	1 年以上	394.29	9.30%	298.21	6.77%	234.08	6.74%	234.85	6.83%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小计	4,238.45	100.00%	4,404.06	100.00%	3,472.09	100.00%	3,437.96	100.00%
在产品	1 年以内	2,826.30	100.00%	3,943.27	100.00%	2,184.20	100.00%	2,638.27	100.00%
	1 年以上	-	0.00%	-	-	-	-	-	-
	小计	2,826.30	100.00%	3,943.27	100.00%	2,184.20	100.00%	2,638.27	100.00%
库存商品	1 年以内	8,348.54	95.01%	8,509.65	93.68%	6,435.92	92.65%	6,129.21	91.85%
	1 年以上	438.11	4.99%	574.01	6.32%	510.26	7.35%	543.78	8.15%
	小计	8,786.65	100.00%	9,083.67	100.00%	6,946.18	100.00%	6,672.99	100.00%
委外加工物资	1 年以内	252.76	100.00%	271.02	100.00%	486.70	100.00%	431.32	100.00%
	1 年以上	-	0.00%	-	-	-	-	-	-
	小计	252.76	100.00%	271.02	100.00%	486.70	100.00%	431.32	100.00%

1 年以上库龄的存货形成的原因主要是：

a.备货库存：指公司为了推广内销市场、接到客户需求计划时提前采购的材料或者生产的成品，但后期无相应的订单而未领料或者未销售出库产生的长库龄存货。

b.订单取消：指因客户临时取消订单导致的长库龄原材料或产成品存货。

c.起订量：指从供应商采购原材料时需要达到的最低采购量超出了公司本身需求导致的长库龄存货。

d.产品停产：指某种型号的库存商品不再生产而导致的长库龄原材料。在 2016 年末增长较多是因为公司按摩椅业务不断加大研发并且根据市场的需求改进产品，2015 年开发的产品停产导致较多的长库龄原材料。

e.BOM 资料更改：指由于设计变更或者客户要求导致原本使用的原材料不再领用导致长库龄存货。如客户要求将 299LZ 二层牛皮（一级）材料更换成 PVC 材料，导致 299LZ 二层牛皮（一级）一直未再领料。

f.短装：由于公司多为外销，装船出运的货柜为固定尺寸，而每款椅子、沙发产品不同导致箱子尺寸不一，可能出现部分产品无法装柜，从而无法销售导致的长库龄库存商品。

g.不良品：指原材料质量不合格或者生产出来的成品不合格导致未销售的长库龄存货。

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中原材料和库存商品 1 年以上库龄的原因和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备货库存	116.23	54.41	53.89	70.23
	订单取消	54.53	42.48	81.13	96.11
	起订量	164.49	127.45	67.06	42.88
	产品停产	46.54	27.13	26.87	15.84
	BOM 资料更改	10.70	40.19	0.54	3.69
	不良品	1.81	6.55	4.59	6.10
	小计	394.29	298.21	234.08	234.85
库存商品	备货库存	222.80	334.01	326.69	322.28
	订单取消	145.63	159.80	101.19	114.64
	短装	60.98	71.28	73.61	94.89
	不良品	8.70	8.92	8.77	11.96
	小计	438.11	574.01	510.26	543.78
合计		**832.40**	**872.23**	**744.34**	**778.63**

报告期内 1 年以上库龄的存货金额较为稳定，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增长较多主要是由于 1 年以上库龄的原材料由于起订量的原因增长较多所致，2016 年公司开发较多新产品，采购面料种类增加，导致基于起订量限制增加了较多原材料。

④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4,238.05	334.54	4,404.06	363.72	3,472.09	465.30	3,437.96	517.15
在产品	2,826.30	-	3,943.27	37.65	2,184.20	-	2,638.27	-
库存商品	8,786.65	282.69	9,083.67	382.50	6,946.18	435.25	6,672.99	165.25
委托加工物资	252.76	-	271.02	-	486.70	-	431.32	-
合计	**16,103.76**	**617.22**	**17,702.02**	**783.87**	**13,089.17**	**900.56**	**13,180.54**	**682.40**

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存货跌价准备增加较多主要是由于 2015 年的备货较多，但是销量未达到预期，导致成品呆滞料增加。

2017 年 6 月末较 2016 年末和 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的存货跌价准备有所下降的原因是当年管理层加大了对呆滞料的管理力度，采取了以下八种措施：一是明确了各个部门消除呆滞料的职责，成立了呆滞料物料处理小组，建立奖惩机

制；二是对面料起订量等进行更好的控制；三是各部门生产计划部设定可常备安全库存量的物料范围，并对专用物料实行定量控制；四是加强业务部门、研发部门同采购部门、供应商的衔接沟通；五是实行先进先出管理，公司对所有物料实行批次先进先出管理，各仓库在出库时需严格要求、定期检查；六是针对有保质期要求的物料，各部门生产计划部门和仓储科根据保质期内的消化用量，进行测算请购，防止保质期内过量请购，导致物料过期损失；七是要求研发选用通用材料，消耗呆滞料；八是将呆滞成品在厂区员工内部消化。

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跌价计提政策基本一致，具体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永艺股份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中源家居	
顾家家居	
敏华控股	存货乃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中的较低者列账。成本使用加权平均成本法计算。可变现净值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完成的所有估计成本及作出销售的必要成本所得。
公司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按低于成本的差额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远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体现了公司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可比公司	2017.6.30			2016.12.31		
	存货余额	跌价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存货余额	跌价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永艺股份	18,231.06	71.57	0.39%	13,423.52	67.67	0.50%
中源家居	-	-	-	-	-	-
顾家家居	72,217.56	219.16	0.30%	68,551.41	202.20	0.29%
敏华控股	-	-	-	67,269.44	248.76	0.37%
平均值	45,224.31	145.36	0.32%	49,748.12	172.88	0.35%
公司	16,103.76	617.22	3.83%	17,702.02	783.87	4.43%
可比公司	**2015.12.31**			**2014.12.31**		
	存货余额	**跌价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存货余额**	**跌价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永艺股份	10,443.37	77.99	0.75%	10,309.94	75.73	0.73%
中源家居	2,104.07	0.00	0.00%	1,622.73	15.31	0.94%
顾家家居	44,623.66	0.00	0.00%	52,479.73	0.00	0.00%
敏华控股	51,046.99	175.85	0.34%	61,756.28	124.96	0.20%
平均值	27,054.52	63.46	0.23%	31,542.17	54.00	0.17%
公司	13,089.17	900.56	6.88%	13,180.54	682.40	5.18%

[注]中源股份尚未披露 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数据、敏华控股尚未披露 2017 年 1-6 月相关数据。

（6）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待抵扣增值税和预缴企业所得税。

2、非流动资产分析

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主要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保持在 95%左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99.15	9.79	4,899.15	14.43	4,899.15	15.09	4,613.23	14.09
长期股权投资	3,795.86	7.58	3,795.74	11.18	3,887.19	11.97	6,924.08	21.15
固定资产	30,129.51	60.20	19,952.00	58.77	17,337.22	53.39	17,381.07	53.10
在建工程	1,787.64	3.57	301.69	0.89	417.22	1.28	139.23	0.43
无形资产	8,326.00	16.63	4,249.62	12.52	2,639.91	8.13	2,703.29	8.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4.31	1.63	452.69	1.33	661.92	2.04	321.92	0.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	0.60	300.00	0.88	2,632.08	8.11	650.00	1.99
合计	**50,052.48**	**100.00**	**33,950.89**	**100.00**	**32,474.70**	**100.00**	**32,732.82**	**100.00**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持有安吉农商行 5%的股权。公司 2015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4 年末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公司从自然人廖红霞和张庆购买了其所持有的安吉工商行 142.96 万股股份，合计 285.92 万元。

（2）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为浙江唯亚的 50%股权、恒升小贷 30%的股权和米德国际持有的 VIVA OFFICE 的 50%股权。

1）浙江唯亚

2008 年 9 月，公司与 BBF SPRING HILL COMPANY 共同投资设立浙江唯亚，公司出资 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采用权益法核算。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持有的浙江唯亚长期股权投资 488.48 万元。

2）恒升小贷

2012 年 12 月 14 日，经浙江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关于同意安吉恒升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试点方案的批复》（浙金融办核【2012】187 号）批准，同意公司联合其他三家法人、八名自然人共同投资设立恒升小贷，公司出资 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采用权益法核算。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持有的恒升小贷长期股权投资为 3,262.82 万元。

①恒升小贷减资的具体原因

因恒林股份自身经营需要要求收回部分对恒升小贷的投资，恒升小贷于 2015 年 8 月 22 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减少注册资本 1 亿元。2015 年 10 月 19 日，经湖州市金融工作办公室《关于同意安吉恒升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减资申请的批复》（湖金融办[2015]41 号）批准，恒升小贷的注册资本由 2 亿元减至 1 亿元，公司对其出资额由 6,000 万元减至 3,000 万元。

②恒升小贷采取权益法核算的合理性

联营企业投资，是指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股权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恒林股份对恒升小贷属于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的主要依据如下：

A、从表决权角度

公司虽然为恒升小贷第一大股东，但持股比例只有 30%，没有处于绝对控制地位。

B、从董事会成员构成

恒升小贷目前董事会的构成如下：俞伟栋（董事长）、王江林（董事）、王刚（董事兼总经理）、沈国梁（董事）、陈玉林（董事），恒林股份委派的董事仅仅是王江林一人，对恒升小贷的董事会的控制并未形成绝对控制。

C、从实际经营角度

恒林股份未委派具体人员参与恒升小贷的具体经营，只是委派了一名董事，因此从实际经营角度公司并未对恒升小贷的经营进行了控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第九条“投资方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本准则第十条至第十三条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的规定，恒林股份对恒升小贷的长期股权投资应采取权益法的核算。

3）VIVA OFFICE

2016 年 6 月 16 日，米德国际与 HANS EDVIN OEHMAN、曹璠共同投资 VIVA OFFICE，总股本为港币 100 万元，其中米德国际持股 50%、HANS EDVIN OEHMAN 持股 40%、曹璠持股 10%。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米德国际间接持有的 VIVA OFFICE 长期股权投资为 44.56 万元。

（3）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及其他设备等。其中，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比重最大，合计超过 90%。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3,225.95	13,262.52	11,410.69	12,067.19
机器设备	6,084.17	5,929.96	5,113.57	4,424.66
运输工具	367.77	291.99	298.53	388.85
电子及其他设备	451.62	467.53	514.43	500.37
合计	**30,129.51**	**19,952.00**	**17,337.22**	**17,381.07**

公司 2015 年新增固定资产少于当年固定资产的折旧金额，导致 2015 年末固定资产净值较 2014 年末有所下降。公司固定资产 2016 年 12 月末较 2015 年末新

增 2,614.77 万元，主要是公司从绿叶房地产购买的 36 套青青家园商品房已交付使用并取得产权证，从 2015 年末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转为固定资产所致。2017 年 6 月末固定资产较 2016 年末新增 10,177.51 万元，主要是 2017 年公司以挂牌成交的方式受让了安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土地收储中心收储的原浙江利豪家具有限公司的房产。

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未发现减值的迹象，因此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9,071.47	5,845.52	23,225.95	79.89%
机器设备	11,359.78	5,275.61	6,084.17	53.56%
运输工具	1,078.93	711.16	367.77	34.09%
电子及其他设备	1,206.14	754.52	451.62	37.44%
合计	**42,716.32**	**12,586.81**	**30,129.51**	**70.53%**

（4）在建工程

2014 年至 2016 年各年末，公司在建工程金额均较小，主要系恒林股份及子公司待安装设备。2017 年 6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主要是恒林股份以及子公司湖州恒鑫、恒友科技、捷林家具和恒宜家具的待安装设备以及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的投入。

（5）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土地使用权占无形资产比重超过 95%。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土地使用权	8,276.24	4,198.15	2,585.25	2,648.77
软件	49.76	51.47	54.66	54.52
合计	**8,326.00**	**4,249.62**	**2,639.91**	**2,703.29**

2015 年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 2014 年末略有下降，主要是因为 2015 年新增无形资产少于 2015 年无形资产摊销金额所致。2016 年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 2015 年末增加 1,609.71 万元，主要是公司于 2016 年 5 月以出让的方式获得一宗土地使用权，该宗土地使用权的出让款总价为 1,646 万元，该地块用于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之一“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且已取得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证书。2017 年 6 月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 2016 年末增加 4,076.38 万元，主要是 2017 年公司以挂牌成交的方式受让了安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土地收储中心收储的原浙江利豪家具有限公司的土地。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8,952.79	676.55	8,276.24
软件	103.84	54.08	49.76
合计	**9,056.63**	**730.63**	**8,326.00**

（6）递延所得税资产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814.31 万元，系公司按照会计规定与税法规定之间形成的可抵扣暂行性差异。

（7）其他非流动资产

公司 2017 年 6 月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 300 万元预付购地款。预付购地款为公司与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约定的保证金。

公司与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 2 月 1 日签署《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合同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二、重大合同”之“（五）其他合同”的相关内容。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支付保证金共计 300 万元。

3、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公司按照稳健性原则计提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和存货的跌价准备。基于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模式，资产流动性较好，资产结构合理，能够较好满足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整体资产优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稳健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遵循以一贯性和谨慎性原则，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与资产实际情况相符，计提减值准备足额、合理，不存在因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不足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减值合计	2,297.33	2,290.60	2,790.57	2,105.34
其中：应收账款	1,526.17	1,390.05	1,657.50	1,176.13
其他应收款	153.94	116.68	232.51	246.82
存货	617.22	783.87	900.56	682.40

（二）负债结构

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负债结构稳定。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流动负债	40,759.92	92.32	44,089.10	97.64	54,483.20	100.00	74,783.21	100.00
非流动负债	3,389.28	7.68	1,065.39	2.36	-	-	-	-
合计	**44,149.20**	**100.00**	**45,154.49**	**100.00**	**54,483.20**	**100.00**	**74,783.21**	**100.00**

1、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以短期借款、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付账款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流动负债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短期借款	-	-	1,500.00	3.40	14,883.33	27.32	24,431.02	32.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负债	-	-	-	-	1,825.15	3.35	346.18	0.46
应付票据	1,061.22	2.60	617.55	1.40	1,024.47	1.88	1,225.22	1.66
应付账款	35,468.58	87.02	35,304.02	80.07	30,168.03	55.37	27,976.43	37.41
预收款项	632.91	1.55	755.69	1.71	1,948.38	3.58	1,528.94	2.04
应付职工薪酬	2,305.14	5.66	4,089.40	9.28	2,738.86	5.03	2,592.62	3.44
应交税费	693.93	1.70	1,612.83	3.66	1,577.95	2.90	2,035.75	2.72
应付利息	-	-	1.63	0.00	26.80	0.05	69.99	0.09
其他应付款	598.15	1.47	207.98	0.47	290.22	0.53	577.07	0.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14,000.00	18.72
合计	**40,759.92**	**100.00**	**44,089.10**	**100.00**	**54,483.20**	**100.00**	**74,783.21**	**100.00**

2015 年末流动负债比 2014 年末减少 27.15%，主要是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减少所致；2016 年末流动负债较 2015 年末减少 19.08%，主要是短期借款减少和 2016 年年初远期外汇合约本期全部到期结算后年末不再开展远期外汇合约投资所致；2017 年 6 月末流动负债较 2016 年末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了短期借款以及 2017 年 6 月末尚未计提年终奖导致 2017 年 6 月末计提的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6 年末减少。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到期无法支付的银行借款情况。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质押借款	-	-	1,006.51	1,450.00
抵押借款	-	1,500.00	-	1,958.08
保证借款	-	-	1,992.48	7,570.83
信用借款	-	-	1,688.34	1,652.13
抵押、保证借款	-	-	10,196.00	11,799.98
质押、保证借款	-	-	-	-
合计	**-**	**1,500.00**	**14,883.33**	**24,431.02**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负债

公司产品外销多以美元为结算货币，自合同确认日至收汇日存在一定周期，因此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向商业银行办理远期结售汇合约以防范人民币汇率风险，并将该产品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系由于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产生。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衍生金融负债	-	-	1,825.15	346.18
合计	**-**	**-**	**1,825.15**	**346.18**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 2015 年末数较 2014 年末数增加 1,478.97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5 年末未履行完毕的远期结售汇合约按相应的远期汇率计算的公允价值减少 1,478.97 万元所致。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 2016 年末数较 2015 年末数减少 1,825.15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6 年年初远期外汇合约本期全部到期结算后年末不再开展远期外汇合约投资所致。

（3）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票据余额主要为公司向供应商采购产品零部件形成的商业承兑汇票余额。由于商业承兑汇票的付款期限是 3 个月，而货款信用期一般为 2 个月，采用应付票据进行结算可以减少公司的资金压力，所以公司会与少数本地供应商使用票据结算。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付票据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应付票据	1,061.22	617.55	1,024.47	1,225.22
合计	**1,061.22**	**617.55**	**1,024.47**	**1,225.22**

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波动较小，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减少了 406.92 万元，一是由于部分供应商考虑到票据贴现需要支付一定比例的贴现利息，在资金较为充裕的情况下不再通过票据方式结算，如 2014 年、2015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第一大供应商安吉民望包装材料厂在 2016 年不再通过票据方式结算；二是由于 2015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第五大供应商安吉景华木业有限公司在 2016 年与公司业务量下降导致应付票据余额也有所下降。2017 年 6 月末应付票据余额较 2016 年末有所增多，主要是由于安吉县恒硕家具厂（普通合伙）在 2015 年 11 月开始不再采用票据进行结算，在 2017 年 4 月开始重新用票据进行结算。

2017 年 6 月末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应付票据金额	占比	用途
1	安吉县恒硕家具厂（普通合伙）	609.93	57.47%	货款
2	安吉利威转椅配件厂	172.13	16.22%	货款
3	安吉县兴华综合厂	148.91	14.03%	货款

4	安吉斯诺尔精密器械有限公司	122.06	11.50%	货款
5	安吉景华木业有限公司	8.19	0.77%	货款
合计		**1,061.22**	**100.00%**	

2016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应付票据金额	占比	用途
1	安吉县丰达物资有限公司	178.33	28.88%	货款
2	安吉县兴华综合厂	120.04	19.44%	货款
3	浙江占文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114.38	18.52%	货款
4	安吉利威转椅配件厂	89.63	14.51%	货款
5	安吉县恒艺转椅配件厂	79.15	12.82%	货款
合计		**581.53**	**94.17%**	

2015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应付票据金额	占比	用途
1	安吉民望包装材料厂	439.44	42.89%	货款
2	浙江占文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190.87	18.63%	货款
3	安吉县丰达物资有限公司	154.29	15.06%	货款
4	安吉县兴华综合厂	127.79	12.47%	货款
5	安吉景华木业有限公司	60.96	5.95%	货款
合计		**973.35**	**95.01%**	

2014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应付票据金额	占比	用途
1	安吉民望包装材料厂	305.46	24.93%	货款
2	安吉县恒硕家具厂（普通合伙）	235.84	19.25%	货款
3	浙江占文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230.81	18.84%	货款
4	安吉县丰达物资有限公司	171.34	13.98%	货款
5	安吉县兴华综合厂	140.80	11.49%	货款
合计		**1,084.24**	**88.49%**	

（4）应付账款

①应付账款变化分析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原材料采购款，公司应付账款的变动主要与原材料采购规模扩大有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的公司负债总额中所占比例较大，是公司最大的负债项目。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规模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后，原材料采购量增长所致。

②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货款。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 98.68%为 1 年以内欠款，不存在对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	35,179.25	34,851.90	29,618.29	27,287.69
1-2 年	241.59	220.96	350.81	549.74
2-3 年	30.01	144.79	166.65	82.68
3 年以上	197.72	86.37	32.28	56.33
合计	**35,468.58**	**35,304.02**	**30,168.03**	**27,976.43**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③前五大应付账款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大应付账款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点	序号	供应商	采购内容	期末余额	期后付款情况	欠款期限
2017 年 6 月末	1	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	气杆	1,218.41	903.94	60 天
	2	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	铁架	1,026.74	740.48	60 天
	3	杭州中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托盘	1,022.58	763.69	60 天
	4	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绵	854.27	571.30	60 天
	5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电机	833.97	689.80	60 天
2016 年末	1	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绵	1,386.85	1,386.85	60 天
	2	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	气杆	1,229.49	1,229.49	60 天
	3	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	铁架	909.46	909.46	60 天
	4	安吉金标家具厂	托盘	855.39	855.39	60 天
	5	杭州中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托盘	833.85	833.85	60 天
2015 年末	1	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	气杆	1,267.26	1,267.26	60 天
	2	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绵	1,028.59	1,028.59	60 天

	3	中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塑料制品	1,006.66	1,006.66	60 天
	4	浙江启胜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安吉分公司	运费	835.56	835.56	60 天
	5	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	铁架	816.57	816.57	60 天
2014 年末	1	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	气杆	1,407.29	1,407.29	60 天
	2	赛诺（浙江）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绵	1,128.59	1,128.59	60 天
	3	中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塑料制品	870.54	870.54	60 天
	4	杭州荣韵冲压件有限公司	铁架	833.11	833.11	60 天
	5	杭州中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托盘	773.95	773.95	60 天

（5）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主要系客户预付的货款。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呈先增后减的趋势，主要是公司 2016 年对部分长期信誉较好的客户所收取的预付货款比例降低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大单位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前五大客户	预收账款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收比例	产品内容	业务情况
2017 年 1-6 月	1	RESPONSE MARKETING, INC.	50.76	8.02%	30.00%	办公椅	外销小客户预收 30%
	2	骊住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6.94	2.68%	50.00%	办公椅	按合同要求预付 50%
	3	REDFIELD GROUP COLTD	15.95	2.52%	30.00%	沙发	外销小客户预收 30%
	4	SEATING LINE	14.84	2.35%	30.00%	办公椅	外销小客户预收 30%
	5	UNITED FURNITURE IMPORT & EXPORT	14.62	2.31%	30.00%	办公椅	外销小客户预收 30%
	小计		113.11	17.87%			
2016 年	1	安吉培迪贸易有限公司	63.67	8.43%	100.00%	办公椅	2016 年 12 月签订的新客户，前期合作先收款后发货
	2	CHITRA EUROPEAN FURNITURE S.L.	44.09	5.83%	30.00%	沙发	外销小客户预收 30%

年度	序号	前五大客户	预收账款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收比例	产品内容	业务情况
	3	CENTRELEC CO., LTD	23.01	3.04%	30.00%	沙发	外销小客户预收 30%
	4	AL-REKABY FURNITURE L.L.C	21.23	2.81%	30.00%	办公椅	外销小客户预收 30%
	5	DANUBE BUILDING MATERIALS FZCO	20.29	2.69%	30.00%	按摩椅	外销小客户预收 30%
	小计		172.29	22.80%			
2015 年	1	无锡百佳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71.46	3.67%	50.00%	外购椅子	销售外购家具，按合同要求预付 50%
	2	深圳长江家具有限公司	64.43	3.31%	100.00%	办公椅	按合同要求先预付款
	3	Hache S.A.	55.36	2.84%	30.00%	办公椅	外销小客户预收 30%
	4	Smartmotion Ergonomics Limited	47.03	2.41%	30.00%	办公椅	外销小客户预收 30%
	5	EUM INTERNATION CO., LTD	37.20	1.91%	30.00%	办公椅	外销小客户预收 30%
	小计		275.48	14.14%			
2014 年	1	Hache S.A.	75.49	4.94%	30.00%	办公椅	外销小客户预收 30%
	2	Z-Line Designs Inc.	29.16	1.91%	30.00%	沙发	外销小客户预收 30%
	3	LEEN BAKKER	28.65	1.87%	30.00%	办公椅	外销小客户预收 30%
	4	HENGLI&LIQI FURNITURE LTD	28.48	1.86%	30.00%	办公椅和沙发	外销小客户预收 30%
	5	EUM INTERNATION CO., LTD	26.90	1.76%	30.00%	办公椅	外销小客户预收 30%
	小计		188.69	12.34%			

收取预收账款的客户主要包括两类客户，一是先款后货的内销客户，二是外销小客户、新客户。内销客户大部分以先款后货的方式，或者按合同规定的预付款比例预付。对于外销客户中的小客户、新客户，一般要求以前 TT30%的结算方式，即先预收 30%的账款后发货。因此预收账款的客户比较分散，报告期各期末的前五大预收款客户基本不重叠，均为交易不频繁的小客户。

（6）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总体呈增加态势，跟公司业务规模的发展保持一致。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由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构成。

（7）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和所得税均采用按实际计提和申报缴纳的方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增值税	152.62	320.70	217.30	450.98
企业所得税	347.83	882.34	1,076.83	1,265.6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8.25	13.55	22.83	30.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89	139.47	89.28	54.77
土地使用税	24.92	22.10	23.40	23.40
教育费附加	29.34	83.68	53.39	32.26
地方教育附加	19.58	55.79	35.88	22.19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0.17	-	21.88	133.60
其他	32.34	95.20	37.17	22.09
合计	**693.93**	**1,612.83**	**1,577.95**	**2,035.75**

公司应交税费 2015 年期末余额较 2014 年末减少 22.49%，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5 年末应缴增值税和应缴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公司应交税费 2017 年 6 月末余额较 2016 年末减少 56.97%，主要是由于 2017 年 6 月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①增值税

报告期各期公司增值税的期初应交税额、本期销项税、进项税、进项税转出、出口退税、实际缴纳税额、期末应缴税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号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科目期初余额	a	320.70	217.30	450.98	274.54
“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科目期初余额	b	134.17	82.49	66.44	96.36

期初增值税应交税额	A=a-b	186.53	134.80	384.54	178.18
销项税额	c	1,475.07	2,830.70	3,875.71	2,765.16
进项税额	d	10,555.59	16,255.44	16,306.34	15,905.65
进项税额转出	e	1,654.59	2,791.49	2,262.10	1,768.92
出口退税	f	6,925.35	11,534.56	10,787.27	12,199.79
当期应缴增值税	B=c-d+e+f	-500.59	901.32	618.73	828.22
本期实际缴纳增值税	C	472.13	849.67	904.28	699.15
期末未交增值税	I=A+B-C	-786.19	186.53	134.80	384.54
其中：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科目期末余额		152.62	320.70	217.30	450.98
“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科目期末余额		938.82	134.17	82.49	66.44

②公司所得税

报告期各期公司所得税的期初应交税额、本期计提数、实际缴纳税额、期末应缴税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号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交税费-应交所得税”科目期初余额	a	882.34	1,076.83	1,265.65	284.85
“其他流动资产-预缴所得税”科目期初余额	b	165.47	-	-	1,031.60
期初应交所得税	A=a-b	716.87	1,076.83	1,265.65	-746.75
当期应缴企业所得税额	B	1,882.81	4,054.11	2,959.55	2,069.19
当期已缴企业所得税额	C	2,294.26	4,414.28	3,237.92	250.01
期末未交所得税额	D=A+B-C	305.41	716.87	1,076.83	1,265.65
其中：					
“应交税费-应交所得税”科目期末余额		347.83	882.34	1,076.83	1,265.65
“其他流动资产-预缴所得税”科目期末余额		42.42	165.47	-	-

（8）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押金保证金	397.81	32.16	29.51	122.14
应付暂收款	190.05	164.03	248.79	450.16

其他	10.28	11.79	11.93	4.78
合计	**598.15**	**207.98**	**290.22**	**577.07**

报告期内各期末前五大应付暂收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形成原因
2017 年 6 月 30 日	1	工会费用	69.76	36.71%	工资总额 2%的 60%作为工会费用
	2	李天龙	22.05	11.60%	应付设计费尾款
	3	郭大富	9.00	4.74%	货款押金
	4	社会保险费用	2.01	1.06%	每月公司代付员工社保个人部分（于次月发放工资时扣除公司代付部分）
	5	捷领发展	0.92	0.49%	增资款由于汇率变动而产生的多余部分
	合计		**103.75**	**54.59%**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社会保险费用	25.88	15.78%	每月公司代付员工社保个人部分（于次月发放工资时扣除公司代付部分）
	2	李天龙	22.05	13.44%	应付设计费尾款
	3	郭大富	9.00	5.49%	货款押金
	4	WHALEN FURNITURE MANUFACTURING INC.	8.48	5.17%	代付国外客人模具费
	5	SourceByNet	3.36	2.05%	代付国外客人模具费
	合计		**68.77**	**41.93%**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王江林	55.83	22.44%	捷林家具资金拆借款
	2	杭州联尚展览有限公司	31.86	12.81%	预付 2016 年 1 月德国科隆国际家具展费用
	3	社会保险费用	26.06	10.47%	每月公司代付员工社保个人部分（于次月发放工资时扣除公司代付部分）
	4	李天龙	22.05	8.86%	应付设计费尾款
	5	工会	10.34	4.16%	每月公司代付员工工会经费（于次月发放工资时扣除公司代付部分）
	合计		**146.14**	**58.7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王江林	122.28	27.16%	捷林家具资金拆借款
	2	马亚娟	121.21	26.93%	捷林家具资金拆借款
	3	吕国红	110.00	24.44%	捷林家具资金拆借款
	4	社会保险费用	26.75	5.94%	每月公司代付员工社保个人

报告期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形成原因
					部分（于次月发放工资时扣除公司代付部分）
	5	工伤保险赔款	8.48	1.88%	工伤保险赔款
	合计		**388.73**	**86.35%**	

2、非流动负债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长期借款	-	-	-	-
递延收益	3,389.28	1,065.39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合计	**3,389.28**	**1,065.39**	**-**	**-**

公司 2016 末递延收益为 1,065.39 万元，主要是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1,012.96 万元和购买商品房补助 52.44 万元。公司 2016 年递延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递延收益新增金额	2016 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标准	2016 年期末递延收益留存金额
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	1,012.96	-	待基础设施完成后开始计入	1,012.96
购买商品房补助	53.78	1.34	取得契证后开始计入	52.44
合计	**1,066.74**	**1.34**		**1,065.39**

注 1：根据《关于下达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基础设施补助款的函》（安管委〔2016〕96 号），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达 1,012.96 万元用于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基础设施建设。

注 2：根据安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函的规定，企事业团购商品房 5 套以上用于解决职工住宿的，待购房户办理好《契证》后由县财政给予购房户实际购房总价 3%的奖励，36 套购房款合计 1,792.75 万元，购买商品房补助 53.78 万元。

公司 2017 年 6 月末递延收益为 3,389.28 万元，主要是购买厂房土地补助 1,998.41 万元、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1,339.78 万元和购买商品房补助 51.09 万元。公司 2017 年 1-6 月递延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递延收益新增金额	2017 年计 1-6 月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标准	2017 年 6 月末递延收益留存金额

项目	2017 年 1-6 月递延收益新增金额	2017 年计 1-6 月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标准	2017 年 6 月末递延收益留存金额
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	326.82	-	待基础设施完成后开始计入	1,339.78
购买商品房补助	-	1.34	取得契证后开始计入	51.09
年产 25 万套功能沙发生产线项目	2,000.00	1.59	取得不动产证后开始计入	1,998.41
合计	**2,326.82**	**2.94**		**3,389.28**

注 1：根据《关于下达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基础设施补助款的函》（安管委（2017）65 号），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达 326.82 万元用于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基础设施建设。

注 2：根据《关于下达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奖励款的函》（安管委（2017）66 号），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达 2,000.00 万元用于年产 25 万套功能沙发生产线项目。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比率（倍）	1.77	1.78	1.15	1.25
速动比率（倍）	1.39	1.40	0.92	1.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8.15%	42.88%	62.05%	56.84%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35.11%	40.10%	57.32%	59.38%
财务指标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5,395.76	33,340.61	25,760.25	18,487.13
利息保障倍数	6,718.44	156.31	13.41	7.16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股）	1.08	3.26	3.12	2.6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13	-0.41	-0.41	0.40

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析

（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25、1.15、1.78 和 1.77，速动比率分别为 1.08、0.92、1.40 和 1.39，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整体呈先降后升趋势，主要原因为：（1）2014 年公司长期借款进入还款期转入流动负债；（2）2015 年实施了现金分红导致流动资产减少；（3）公司偿还了短期借款导致 2016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较 2015 年末减少 13,383.33 万元。

（2）同行业可比公司选取

国内 A 股及香港 H 股上市的家具企业以及国内 A 股拟上市企业从事家具的企业的主要产品和业务模式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	经营模式	客户类型
永艺股份（SH:603600）	办公椅、按摩椅椅身	公司办公椅、沙发等以自营出口为主，以专业展会为主要营销平台，主要采取 ODM 的方式向北美、欧洲和亚洲等市场销售；公司根据大东傲胜市场需求数量预测和订单执行生产，之后将按摩椅椅身销售给大东傲胜，大东傲胜再将椅身和按摩器械、芯片进行组装，完成后向下游客户销售	办公椅和沙发的主要客户为境外大型办公家具零售商、渠道商、制造商及系统集成商；按摩椅椅身的客户为按摩椅成品制造商大东傲胜
顾家家居（SH:603816）	沙发	境内销售主要采取“直营+特许经销”的销售模式，并辅以电子商务、厂家直销等其他销售方式；境外销售主要采取“ODM+经销+直营”的销售模式	以终端销售为主
美克家居（SH:600337）	美式家具	采取直营连锁并结合线上展示与销售的经营模式	面向国内终端消费者
宜华生活（SH:600978）	地板、家具	在海外市场经营模式上，公司采用批发模式，将产品直接销售给大型的海外家具批发商、零售商和品牌连锁店等，然后由大型的家具批发商、零售商、品牌连锁店销售给最终消费者，公司自身则主要负责境外市场的售后服务、市场推广和品牌维护等业务功能。在国内市场经营模式上，公司主要采取“体验中心+经销商”的销售模式	海外大型的海外家具批发商、零售商和品牌连锁店；国内为面向经销商
浙江永强（SZ:002489）	户外休闲家具、帐篷、遮阳伞	以 ODM 模式为境外客户贴牌生产	户外休闲家具销售商
索菲亚（SZ:002572）	定制衣柜及其配套定制家具	以经销商为主、以直营专卖店和大宗用户业务为辅的复合营销模式，其中经销商模式占公司定制衣柜及其配件销售收入的 90%以上	经销商为主
喜临门（SH:603008）	床垫、软床	民用家具采用自主品牌（特许加盟和直营）和 OEM、ODM 的模式，酒店家具采用直销的模式	民用家具的自主品牌主要面向终端消费者，民用家具的 OEM/ODM 主要面向宜家、宜得利、沃尔玛等国际家具零售商
敏华控股（HK:01999）	沙发	向北美、欧洲及其他海外市场向零售商和分销商销售功能沙发为主的沙发产品，向中国沙发分销商销售沙发及配套产品；在中国大陆的一些一二线城市和中国香港开设自营的“芝华仕”和“名华轩”品牌沙发零售店销售沙发及相关配套产品	北美、欧洲及其他海外市场零售商和北美、欧洲、其他海外市场和中国分销商
中源家居	沙发	公司的销售方式以外销为主，内销为辅。在外销方面，公司主要以 OEM 和	大型生活家居零售商、批发商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	经营模式	客户类型
		ODM 模式进行销售。在内销方面，公司主要通过自有品牌进行销售	
恒林股份	办公椅、沙发、按摩椅	公司的销售模式包括 OEM、ODM、OBM，其中国外销售以 ODM 模式为主，国内销售以 OBM 模式为主。公司国内市场的销售渠道分为直销、经销商销售和互联网销售	国内外大型办公用品零售商、大型家具家居零售商和国内大型企业

由上表可知，由于产品、业务模式的差异，与公司在主要产品办公椅和沙发细分行业可比公司主要有永艺股份（603600.SH）、顾家家居（603816.SH）、敏华控股（01999.HK）和中源家居（拟上市 A 股企业）。

（3）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比较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简称	证券代码	流动比率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1	永艺股份	603600.SH	1.74	1.89	2.24	1.24
2	中源家居	-	-	-	0.83	0.69
3	顾家家居	603816.SH	2.04	2.14	0.95	1.19
4	敏华控股	01999.HK	-	1.89	3.05	2.08
行业平均			1.89	1.97	1.77	1.30
公司			**1.77**	**1.78**	**1.15**	**1.25**
序号	**公司简称**	**证券代码**	**速动比率**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1	永艺股份	603600.SH	1.23	1.46	1.82	0.82
2	中源家居	-	-	-	0.71	0.58
3	顾家家居	603816.SH	1.57	1.76	0.57	0.61
4	敏华控股	01999.HK	-	1.52	2.40	1.60
行业平均			1.40	1.58	1.38	0.90
公司			**1.39**	**1.40**	**0.92**	**1.08**

注：敏华控股的报告期为当年 4 月 1 日至下一年 3 月 31 日，2014 年的敏华控股的财务期间系指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末系指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和 2016 年、2017 年 1-6 月以此类推。上市公司数据根据各年度报告计算，中源家居数据取自其预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申报稿），恒林股份数据根据合并报表计算。

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而 2014 年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1）2014 年公司长期借款进入还款期转入流动负债；（2）2015 年实施了现金分红，现金分红 30,000 万元（含

税）导致流动资产减少；（3）永艺股份和顾家家居分别于 2015 年和 2016 年上市并发行股票募集了资金。

2、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9.38%、57.32%、40.10%和 36.14%，总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1）2014 年公司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的总体规模呈下降趋势；（2）2015 年公司偿还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000 万元及部分短期借款；（3）公司偿还了短期借款导致 2016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较 2015 年末减少 13,383.33 万元。

3、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18,487.13 万元、25,760.25 万元、33,340.61 万元和 13,217.35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7.16、13.41、156.31 和 5,691.19，公司盈利能力和利息保障倍数逐年提高，具备较强的债务偿付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足够支付到期贷款和利息。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资产运营质量指标比较如下表：

序号	公司简称	证券代码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永艺股份	603600.SH	3.97	8.11	9.19	10.70
2	中源家居	-	-	-	20.08	18.83
3	顾家家居	603816.SH	7.48	16.25	18.53	22.85
4	敏华控股	01999.HK	-	12.65	12.09	11.67
行业平均			5.73	12.33	14.97	16.01
公司			**3.19**	**6.57**	**6.90**	**7.41**
序号	**公司简称**	**证券代码**	**存货周转率（次/年）**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永艺股份	603600.SH	4.04	9.27	8.73	8.13
2	中源家居	-	-	-	15.89	15.30
3	顾家家居	603816.SH	2.73	5.05	4.47	4.27
4	敏华控股	01999.HK	-	6.67	6.38	5.69
行业平均			1.63	7.00	8.87	8.35
公司			**4.40**	**7.70**	**8.32**	**8.85**

注：敏华控股的报告期为当年 4 月 1 日至下一年 3 月 31 日，2014 年的敏华控股的财务期间系指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末系指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以此类推。上市公司数据根据各年度报告计算，中源家居数据取自其预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申报稿），恒林股份数据根据合并报表计算。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由于收入规模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较多，应收账款周转率有小幅度的下降。报告期内，公司重视应收账款的收回，注意提高资产运用效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以内应收账款比重占总应收账款期末额的均在 95%以上，且欠款客户多为国内外大型办公用品零售商、大型家具家居零售商和国内大型企业，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

永艺股份和公司都有与宜家家居（IKEA）合作，公司与宜家家居的信用期一般为一个月，比公司给予其他外销客户的信用期短，而由于永艺股份销售给宜家家居（IKEA）业务占其办公椅销售的比重较高，公司销售给宜家家具（IKEA）的业务占公司办公椅销售的比重比较低，因此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永艺股份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

中源家居的外销客户为大型生活家居零售商、批发商，对于内销客户主要实行款到发货或月结的信用政策，对于外销客户公司一般实行装船后 15-60 日内付款的信用政策。公司客户分内外销模式，公司给予内销客户的信用期限一般为 1 个月，公司给予外销客户的信用期限一般为货到后 1-3 个月信用期。因此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比中源家居低。

顾家家居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的主要原因是顾家家居内销为主、外销为辅，境内销售基本采取预收款模式，对境外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因此，与公司收入规模相比，应收账款余额较低。

敏华控股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的主要原因是敏华控股主要向境内、北美、欧洲及其他海外市场向分销商批发销售和终端客户零售销售，其中批发销售业务占比达到 80%左右，在向分销商批发销售时在货款悉数收讫后方会交付产品予分销商。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与行业平均水平相当，与每家公司差异的原因是经营模式和产品结构不同所致。

公司的存货周转率高于顾家家居和敏华控股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因为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办公用品零售商、大型家具家居零售商，公司属于批量生产销售，而顾家家居和敏华控股主要面对终端客户为主，需要备货。

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低于中源家居的存货周转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与中源家居的产品结构不同导致的。公司的办公椅产品占比较大，中源家居的主要产品为沙发，沙发较办公椅的生产流程较为简单，生产周期相对较短，因此中源家居的存货周转率较公司要高。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1,223.61	99.72	171,903.39	99.77	152,637.43	99.75	139,496.61	99.78
其他业务收入	260.36	0.28	399.60	0.23	379.27	0.25	301.82	0.22
合计	**91,483.97**	**100.00**	**172,302.99**	**100.00**	**153,016.70**	**100.00**	**139,798.43**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办公椅、沙发、按摩椅及家具配件等坐具产品的销售，报告期内，上述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始终保持在 99%以上，主营业务突出。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为销售过剩的原材料、边角料和废料，占营业收入比重不大，对公司业绩影响很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持续增长态势，主要原因是：

（1）行业发展因素。公司主要为欧洲、美国和日本等地区大型办公用品、家具家居零售商提供产品。根据 CSIL 数据整理，2004 年-2014 年全球办公家具的消费规模由 347 亿美元上升至 490 亿美元，尤其是 2011 年-2014 年保持在 470 亿美元以上的规模。在此背景下，公司凭借先进的产品和研发技术、稳定的客户渠道、较高的产品质量和规模化效应，产品销量稳定上升。同行业可比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均实现稳定上升。

（2）研发投入因素。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6,071.90 万元、7,068.72 万元和 8,883.14 万元，呈不断上升趋势。较强的研发能力使公司能够不断开发出新产品，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实现收入的稳定增长。

（3）产能扩展因素。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新建生产线等方式逐步提高产能，报告期各期末机器设备类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分别为 7,978.25 万元、9,385.34 万元、10,683.76 万元和 11,359.78 万元。办公椅的产能由 2013 年的 500 万件到提高到 2016 年的 660 万件，产能的释放是公司收入保持增长趋势的重要保证。

（4）国内品牌推广因素。2013-2016 年，公司内销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 27.25%。国内销售已成为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驱动力。公司国内品牌业务收入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在销售力量、广告宣传和品牌推广方面的持续投入。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很小，主要是销售过剩的原材料、边角料和废料等，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废料	184.66	387.01	369.52	298.20
房屋出租	1.14	2.29	2.40	2.40
按摩椅使用收入	5.57	10.31	-	-
样品销售	-	-	7.35	1.22
场地出租	48.86	-	-	-
教育基地补贴	12.22	-	-	-
其他	7.90	-	-	-
其他业务收入合计	260.36	399.60	379.27	301.82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0.28%	0.23%	0.25%	0.22%

以上各项明细收入的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销售废料的收入逐年上升，主要是由于随着销售规模的增加，废料的销售额也逐年上升；（2）公司与浙江唯亚办公家具商贸有限公司于 2008 年签订了办公室租赁合同，每年固定租金 2.40 万元，其中 2016 年营改增导致当年最终确认的租赁收入为 2.29 万元；（3）为推广按摩椅，2016 年公司将按摩椅投放到酒店等场所并收取使用费，故 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其他业务收入中新增了按摩椅使用收入；（4）样品销售是公司参加展会等使用的样品进行的零星销售，本身具有不稳定性，因此各期存在变动；（5）2017 年 1-6 月新增的场地租赁收入为

公司将屋顶租赁给安吉晶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用于建设、运营光伏发电系统项目所得的收入；（6）教育基地补贴系公司于 2017 年 6 月与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签订的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由公司提供教育实践基地并向学生讲解产品、服务和质量检测等知识，收取一定的项目经费。

2、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明细如下：

产品类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办公椅	54,045.46	59.25	108,776.03	63.28	106,998.63	70.10	98,670.66	70.73
沙发	27,263.62	29.89	49,343.56	28.70	39,931.02	26.16	35,105.36	25.17
按摩椅	5,124.98	5.62	6,215.14	3.62	1,137.88	0.75	29.28	0.02
其他	4,789.55	5.25	7,568.66	4.40	4,569.90	2.99	5,691.30	4.08
合计	**91,223.61**	**100.00**	**171,903.39**	**100.00**	**152,637.43**	**100.00**	**139,496.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办公椅和沙发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兼营按摩椅和其他家具配件。公司办公椅和沙发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在 90%以上，是公司主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按摩椅是 2014 年公司的新产品，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逐年增加；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沙发架、椅架、椅脚等配件的销售，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小。

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增加了 13,140.82 万元，同比增加了 9.42%，主要原因系：①华为 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收入增加了 2,846.00 万元，同比增加 4,142.80%；②欧迪办公（Office Depot）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收入增加了 2,101.05 万元，同比增加了 14.40%；③宜家家居（IKEA）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收入增加了 1,937.05 万元，同比增加了 10.25%；④Home Retail 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收入增加了 1,737.11 万元，同比增加了 39.21%；⑤SourceByNet 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收入增加了 1,250.85 万元，同比增加了 13.55%；⑥AMERIWOOD INDUSTRIES INC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收入增加了 1,226.26 万元，同比增加了 202.04%。

2016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5 年增加了 19,265.96 万元，同比增加了 12.62%，主要原因系：①CONFORAMA TRADING LTD 2016 年收入较 2015 年

收入增加了 7,435.15 万元，同比增加 136.36%；②似鸟（NITORI）2016 年收入较 2015 年收入增加了 4,717.51 万元，同比增加了 34.79%；③SourceByNet 2016 年收入较 2015 年收入增加了 1,911.59 万元，同比增加了 18.23%；④宜家家居（IKEA）2016 年收入较 2015 年收入增加了 1,836.89 万元，同比增加了 11.01%。

2017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6 年 1-6 月增加 12,735.09 万元，同比增加 16.23%，主要原因系：①宜家家居（IKEA）2017 年 1-6 月收入较 2016 年 1-6 月收入增加了 6,405.02 万元，同比增加了 73.28%；②似鸟（NITORI）2017 年 1-6 月收入较 2016 年 1-6 月收入增加了 2,972.08 万元，同比增加了 37.84%。

3、主营业务收入区域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外销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内销	8,425.86	9.24	16,437.23	9.56	22,294.35	14.61	16,107.61	11.55
外销	82,797.76	90.76	155,466.15	90.44	130,343.07	85.39	123,389.00	88.45
合计	**91,223.61**	**100.00**	**171,903.39**	**100.00**	**152,637.43**	**100.00**	**139,496.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外销呈上升趋势，业务模式以外销为主。报告期内，外销的客户主要为大型办公用品零售商、大型家具家居零售商，例如全球知名企业 IKEA、NITORI、Office Depot、Staples、SourceByNet、Home Retail 等。

4、营业收入的周期性

办公椅和沙发广泛用于各类办公场所，营业收入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波动，一季度营业收入略低于其他季度主要是受春节因素的影响。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主营业务成本	66,334.17	99.95	118,567.33	99.97	109,085.51	99.88	105,637.66	99.77
其他业务成本	35.28	0.05	39.61	0.03	133.00	0.12	238.24	0.23
合计	**66,369.45**	**100.00**	**118,606.94**	**100.00**	**109,218.51**	**100.00**	**105,875.9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均占营业成本的 99%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逐年增加，主要系经营规模不断扩大所致。

2、主营业务成本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办公椅	39,961.08	60.24	76,112.89	64.19	77,078.62	70.66	74,393.95	70.42
沙发	19,467.73	29.35	33,152.01	27.96	27,935.07	25.61	26,288.87	24.89
按摩椅	3,084.79	4.65	3,420.77	2.89	734.43	0.67	18.27	0.02
其他	3,820.58	5.76	5,881.66	4.96	3,337.38	3.06	4,936.58	4.67
合计	**66,334.17**	**100.00**	**118,567.33**	**100.00**	**109,085.51**	**100.00**	**105,637.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产品结构与主营业务收入产品结构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3、主营业务成本明细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54,079.68	81.53%	95,517.59	80.56%	89,266.35	81.83%	87,229.55	82.57%
直接人工	7,134.23	10.75%	13,262.73	11.19%	11,307.51	10.37%	10,853.37	10.27%
制造费用	3,464.30	5.22%	6,986.12	5.89%	6,209.21	5.69%	5,236.35	4.96%
出口退税成本	1,655.97	2.50%	2,800.89	2.36%	2,302.45	2.11%	2,318.39	2.19%
合计	**66,334.17**	**100.00%**	**118,567.33**	**100.00%**	**109,085.51**	**100.00%**	**105,637.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占比先下降后上升的主要原因是钢材、化工料等大宗商品单价在 2014 至 2016 年间基本处于下行状态导致铁制品、海绵、塑料制品等主要原材料单价均有所下降，2017 年 1-6 月钢材、化工料等大宗商品单价在 2017 年 1-6 月处于上行状态导致铁制品、海绵、塑料制品等主要原材料单价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的占比先上升后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人均工资水平逐年提高，尤其是 2016 年月人均工资较 2015 年的涨幅达到 15.08%；（2）2016 年人工工资包含了年终计提的年终奖，而 2017 年 1-6 月尚

未计提年终奖。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的占比先上升后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办公椅产品的制造费用先大幅提高后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椅、沙发、按摩椅和其他产品营业成本的明细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办公椅	直接材料	33,143.35	82.94%	61,979.60	81.43%	64,407.12	83.56%	62,647.35	84.21%
	直接人工	3,850.89	9.64%	8,020.73	10.54%	7,291.73	9.46%	7,128.24	9.58%
	制造费用	1,909.90	4.78%	4,274.19	5.62%	3,817.01	4.95%	2,958.23	3.98%
	进项转出	1,056.93	2.64%	1,838.38	2.42%	1,562.76	2.03%	1,660.12	2.23%
	合计	**39,961.08**	**100.00%**	**76,112.89**	**100.00%**	**77,078.62**	**100.00%**	**74,393.95**	**100.00%**
沙发	直接材料	15,457.88	79.40%	25,456.19	76.79%	21,702.68	77.69%	20,704.62	78.76%
	直接人工	2,572.62	13.21%	4,723.85	14.25%	3,733.37	13.36%	3,282.54	12.49%
	制造费用	937.03	4.81%	2,118.51	6.39%	1,793.81	6.42%	1,663.02	6.33%
	进项转出	500.20	2.57%	853.46	2.57%	705.21	2.52%	638.69	2.43%
	合计	**19,467.73**	**100.00%**	**33,152.01**	**100.00%**	**27,935.07**	**100.00%**	**26,288.87**	**100.00%**
按摩椅	直接材料	2,484.18	80.53%	3,006.10	87.88%	630.41	85.84%	15.57	85.23%
	直接人工	362.66	11.76%	226.34	6.62%	52.97	7.21%	1.23	6.74%
	制造费用	168.42	5.46%	115.36	3.37%	42.82	5.83%	1.47	8.03%
	进项转出	69.53	2.25%	72.98	2.13%	8.23	1.12%	-	0.00%
	合计	**3,084.79**	**100.00%**	**3,420.77**	**100.00%**	**734.43**	**100.00%**	**18.27**	**100.00%**
其他	直接材料	2,994.27	78.37%	5,075.70	86.30%	2,526.14	75.69%	3,862.01	78.23%
	直接人工	348.06	9.11%	291.81	4.96%	229.43	6.87%	441.36	8.94%
	制造费用	448.95	11.75%	478.06	8.13%	555.58	16.65%	613.63	12.43%

	进项转出	29.30	0.77%	36.07	0.61%	26.24	0.79%	19.58	0.40%
	合计	**3,820.58**	**100.00%**	**5,881.66**	**100.00%**	**3,337.38**	**100.00%**	**4,936.5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椅和沙发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逐年下降，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比逐年上升，进项转出占比变动较小。报告期内，公司按摩椅的料工费占比存在一定程度的波动，主要原因是公司于 2014 年开始销售按摩椅，2016 年开始量产按摩椅，按摩椅的规模和结构还没有达到一定的规模。公司其他产品主要是子公司湖州恒鑫、捷林家具生产的配件以及恒林股份生产的沙发、办公椅配件以及外购的成品，由于每年的构成不一样，因此料工费的比重不稳定。

（1）办公椅主营业务成本变动分析

2014 至 2016 年，公司办公椅主营业务成本先升后下降的主要原因：①办公椅的销售规模提高导致营业成本相应提高；②原材料单价的持续下降导致直接材料成本下降；③原子公司浙江朴美的主营业务为办公椅的销售，2015 年 12 月公司对外转让浙江朴美的股权后，浙江朴美在 2016 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导致办公椅 2016 年的主营业务成本较 2015 年有所下降。

1）办公椅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椅主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先下降后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办公椅所使用的铁制品、塑料制品、钢材、塑料粒子等主要原材料的单价先下降后上升。

①办公椅原材料耗用金额和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要材料	27,100.94	81.77%	51,968.55	83.85%	51,867.84	80.53%	50,014.39	79.83%
包装材料	3,259.19	9.83%	5,080.87	8.20%	4,937.63	7.67%	4,923.14	7.86%
辅料及其他	2,783.23	8.40%	4,930.18	7.95%	7,601.65	11.80%	7,709.82	12.31%
合计	**33,143.35**	**100.00%**	**61,979.60**	**100.00%**	**64,407.12**	**100.00%**	**62,647.3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椅原材料中的主要材料占比先上升后下降、辅料及其他占比总体呈下降趋势的主要原因是：A、2014 和 2015 年公司采购化工料委外加工制作海绵，采购的化工料列入“辅料及其他”，而 2016 年公司直接对外采购海绵；B、原子公司浙江朴美在 2014 年和 2015 年对外采购大量的转椅成品进行销售，2015 年 12 月浙江朴美对外转让后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C、2014 年和 2015

年恒林股份外购成品主要以椅子沙发为主，这些外购产品归入到“辅料及其他”，而 2016 年外购产品主要以桌子为主，外购产品桌子的成本归入到其他产品的直接材料；D、2017 年 1-6 月包装材料单价由于包装材料的原材料上涨等原因大幅增长。

②办公椅报告期内耗用的主要材料数量、单价、金额和占比情况

项目	2017 年 1-6 月			
	数量（件）	单价（元/件）	金额（万元）	占材料比重
铁制品	8,017,048.83	12.24	9,812.87	29.61%
塑料制品	18,797,095.05	3.04	5,714.32	17.24%
面料-其他	2,830,526.62	8.99	2,544.64	7.68%
木制品	2,828,156.90	8.53	2,412.42	7.28%
钢材	5,728.56	3,768.46	2,158.79	6.51%
塑料粒子	2,579.18	7,002.69	1,806.12	5.45%
海绵-立方	39,016.91	406.69	1,586.78	4.79%
海绵-套	4,840,938.96	2.20	1,065.01	3.21%
合计			**27,100.94**	**81.77%**
项目	**2016 年度**			
	数量（件）	**单价（元/件）**	**金额（万元）**	**占材料比重**
铁制品	17,621,530.86	10.22	18,009.20	29.06%
塑料制品	34,717,080.00	3.51	12,185.69	19.66%
面料-其他	5,424,466.40	10.37	5,625.17	9.08%
木制品	6,723,730.00	7.34	4,935.22	7.96%
钢材	10,176.61	3,128.73	3,183.99	5.14%
塑料粒子	4,948.87	7,236.43	3,581.21	5.78%
海绵-立方	83,383.07	304.40	2,538.18	4.10%
海绵-套	7,374,054.00	2.59	1,909.88	3.08%
合计			**51,968.55**	**83.85%**
项目	**2015 年度**			
	数量（件）	**单价（元/件）**	**金额（万元）**	**占材料比重**
铁制品	16,772,632.00	10.94	18,349.26	28.49%
塑料制品	31,333,826.00	3.82	11,969.52	18.58%
面料-其他	5,350,113.93	10.90	5,831.62	9.05%
木制品	6,943,877.00	6.97	4,839.88	7.51%
钢材	8,697.77	3,115.25	2,709.57	4.21%
塑料粒子	4,935.23	7,688.86	3,794.63	5.89%
海绵-立方	79,568.48	319.66	2,543.49	3.95%
海绵-套	4,691,965.23	3.90	1,829.87	2.84%
合计			**51,867.84**	**80.53%**
项目	**2014 年度**			
	数量（件）	**单价（元/件）**	**金额（万元）**	**占材料比重**

铁制品	16,062,715.00	11.02	17,701.11	28.26%
塑料制品	25,742,314.00	4.45	11,455.33	18.29%
面料-其他	5,041,879.20	10.85	5,470.44	8.73%
木制品	6,270,860.00	7.57	4,747.04	7.58%
钢材	8,560.88	3,827.57	3,276.74	5.23%
塑料粒子	3,977.58	8,526.04	3,391.30	5.41%
海绵-立方	52,265.21	355.11	1,855.99	2.96%
海绵-套	4,672,068.61	4.53	2,116.45	3.38%
合计			**50,014.39**	**79.83%**

2）办公椅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椅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占比先上升后下降的主要原因：①人工工资水平逐年提高；②2017 年 1-6 月办公椅主要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幅度高于人工工资水平的提高幅度。

3）办公椅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椅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占比逐年上升的主要原因：①原子公司浙江朴美在 2014 年 11 月份开始进行生产，2015 年业务开展迅速，制造费用较 2014 年有大幅增长；②母公司恒林股份在 2015 年开始将价值在 5,000 元以下的设备一次性计入制造费用中，导致制造费用增长较多；③子公司湖州恒鑫在 2015 年开发新的产品，产生了较大的模具费用；④子公司湖州恒鑫在 2014 年下半年厂房转固以及购买设备，导致固定资产折旧增长较多；⑤2016 年公司对设备、厂区进行了大量的维护，在 2017 年 1-6 月产生的维护维修费较少，导致 2017 年 1-6 月的制造费用有所下降。

（2）沙发主营业务成本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沙发主营业务成本逐年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沙发的销售规模逐年提高。

1）沙发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沙发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逐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沙发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的上涨幅度大于直接材料下降的幅度。

①沙发原材料耗用金额和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要材料	12,296.50	79.55%	20,257.44	79.58%	17,655.05	81.35%	17,386.43	83.97%

包装材料	1,192.22	7.71%	1,529.93	6.01%	1,229.22	5.66%	1,076.07	5.20%
辅料及其他	1,969.16	12.74%	3,668.81	14.41%	2,818.41	12.99%	2,242.13	10.83%
合计	**15,457.88**	**100.00%**	**25,456.19**	**100.00%**	**21,702.68**	**100.00%**	**20,704.6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沙发原材料中的主要材料占比逐年降低、包装材料占比逐年上升、辅料及其他先上升后降低的主要原因：A、恒宜家具在 2016 年开始生产沙发，使用的辅料较 2015 年大幅增长；B、2016 年沙发的材料铁架自产量远大于 2015 年，使用的辅料较 2015 年大幅增长；C、2017 年 1-6 月份包装材料由于包装材料的原材料单价上升幅度较大导致耗用金额增长。

②沙发耗用的主要材料数量、单价、金额和占比情况

项目	**2017 年 1-6 月**			
	数量（件）	**单价（元/件）**	**金额（万元）**	**占材料比重**
面料-其他	2,131,429.25	11.05	2,355.23	15.24%
面料-真皮	2,700,672.40	10.18	2,749.28	17.79%
木制品	372,356.00	62.22	2,316.80	14.99%
电机类	120,313.00	125.92	1,514.98	9.80%
铁制品	298,487.00	23.40	698.46	4.52%
海绵-立方	14,634.32	442.30	647.28	4.19%
钢材	2,763.12	3,421.32	945.35	6.12%
海绵-套	937,831.00	11.40	1,069.13	6.92%
合计			**12,296.50**	**79.55%**
项目	**2016 年度**			
	数量（件）	**单价（元/件）**	**金额（万元）**	**占材料比重**
面料-其他	3,817,780.34	11.40	4,352.67	17.10%
面料-真皮	4,369,888.17	9.83	4,294.11	16.87%
木制品	582,869.32	70.06	4,083.49	16.04%
电机类	218,187.44	127.68	2,785.89	10.94%
铁制品	851,768.56	15.98	1,361.29	5.35%
海绵-立方	31,783.17	366.12	1,163.64	4.57%
钢材	4,310.88	2,806.50	1,209.85	4.75%
海绵-套	854,739.47	11.78	1,006.50	3.95%
合计			**20,257.44**	**79.58%**
项目	**2015 年度**			
	数量（件）	**单价（元/件）**	**金额（万元）**	**占材料比重**
面料-其他	3,147,842.14	11.88	3,739.50	17.23%
面料-真皮	3,535,266.86	10.31	3,644.65	16.79%
木制品	578,356.59	64.60	3,736.32	17.22%
电机类	176,900.25	138.59	2,451.62	11.30%
铁制品	715,934.45	21.11	1,511.10	6.96%
海绵-立方	33,326.05	371.83	1,239.16	5.71%

钢材	3,813.93	2,498.56	952.93	4.39%
海绵-套	137,246.75	27.67	379.77	1.75%
合计			**17,655.05**	**81.35%**
项目	**2014 年度**			
	数量（件）	**单价（元/件）**	**金额（万元）**	**占材料比重**
面料-其他	2,447,754.10	10.37	2,537.95	12.26%
面料-真皮	4,620,057.30	9.46	4,372.87	21.12%
木制品	301,045.40	106.17	3,196.06	15.44%
电机类	231,282.54	122.33	2,829.21	13.66%
铁制品	671,495.08	24.43	1,640.78	7.92%
海绵-立方	31,505.61	407.34	1,283.34	6.20%
钢材	3,425.48	3,181.48	1,089.81	5.26%
海绵-套	158,127.28	27.60	436.41	2.11%
合计			**17,386.43**	**83.97%**

2）沙发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沙发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的占比先上升后下降的主要原因：①人工工资水平逐年提高；②2017 年 1-6 月沙发主要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幅度高于人工工资水平的提高幅度。

3）沙发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沙发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的占比 2014 年至 2016 年较为稳定 2017 年 1-6 月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恒宜家具在 2016 年 4 月份开始生产，产能未充分运用，产量较小，在 2017 年 1-6 月产量大幅增加，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有所下降。

（3）按摩椅主营业务成本变动分析

2014 至 2016 年，公司按摩椅主营业务成本逐年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按摩椅的销售规模逐年提高。

1）按摩椅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变动分析

2014 至 2016 年，公司按摩椅主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占比呈逐年上升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按摩椅销售规模从小到大以及生产工艺的提升，单位产品的直接制造费用和单位工时逐年降低。2017 年 1-6 月，公司按摩椅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占比较 2016 年降低的原因是在 2014 年至 2016 年按摩椅很多产品尚处于产品研发的阶段，部分员工的职能主要是研究开发，所以部分人工归集入管理费用中，在 2017 年 1-6 月产品趋于成熟，该部分人工归集至生产成本中。

①按摩椅原材料耗用金额和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类 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要材料	1,823.83	73.42%	2,336.29	77.72%	472.20	74.90%	12.83	82.41%
包装类	106.39	4.28%	121.70	4.05%	17.46	2.77%	0.59	3.81%
辅料及其他	553.97	22.30%	548.11	18.23%	140.75	22.33%	2.14	13.78%
合计	**2,484.18**	**100.00%**	**3,006.10**	**100.00%**	**630.41**	**100.00%**	**15.57**	**100.00%**

②按摩椅耗用的主要材料数量、单价、金额和占比情况

项目	2017 年 1-6 月			
	数量（件）	单价（元/件）	金额（万元）	占材料比重
按摩椅电机类	363,860.00	34.22	1,245.13	50.12%
塑料制品	549,481.00	4.66	256.06	10.31%
面料-其他	90,285.96	23.32	210.55	8.48%
铁制品	272,733.00	4.11	112.09	4.51%
合计			**1,823.83**	**73.42%**
项目	**2016 年度**			
	数量（件）	单价（元/件）	金额（万元）	占材料比重
按摩椅电机类	300,876.00	43.94	1,228.22	40.86%
塑料制品	888,364.00	4.63	381.79	12.70%
面料-其他	247,801.02	19.84	456.84	15.20%
铁制品	431,912.00	6.71	269.44	8.96%
合计			**2,336.29**	**77.72%**
项目	**2015 年度**			
	数量（件）	单价（元/件）	金额（万元）	占材料比重
按摩椅电机类	42,523.00	54.92	249.02	39.50%
塑料制品	178,153.00	5.67	107.69	17.08%
面料-其他	18,988.76	29.42	59.56	9.45%
铁制品	42,427.00	12.36	55.92	8.87%
合计			**472.20**	**74.90%**
项目	**2014 年度**			
	数量（件）	单价（元/件）	金额（万元）	占材料比重
按摩椅电机类	1,112.00	60.05	6.68	42.89%
塑料制品	4,232.00	6.08	2.57	16.52%
面料-其他	562.55	31.60	1.78	11.42%
铁制品	1,287.00	14.01	1.80	11.58%
合计			**12.83**	**82.41%**

2）按摩椅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的变动分析

2014 至 2016 年，公司按摩椅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的占比先升后降的主

要原因是公司于 2014 年开始生产并销售按摩椅，公司为快速扩大按摩椅的生产规模提高了生产工人的人均工资水平，随着 2016 年生产规模的扩大以及生产工艺的不断完善，按摩椅的单位工时有所降低。2017 年 1-6 月，公司按摩椅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的占比较 2016 年度上升的原因是 2014 年至 2016 年按摩椅很多产品尚处于产品研发的阶段，部分员工的职能主要是研究开发，所以部分人工归集入管理费用中，在 2017 年 1-6 月产品趋于成熟，该部分人工归集至生产成本中。

3）按摩椅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的变动分析

2014 至 2016 年，公司按摩椅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的占比逐年降低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于 2014 年开始生产并销售按摩椅，随着公司按摩椅销售规模的扩大，按摩椅的单位制造费用逐年降低。2017 年 1-6 月，公司按摩椅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的占比较 2016 年度上升的原因是 2014 年至 2016 年按摩椅很多产品尚处于产品研发的阶段，部分员工的职能主要是研究开发，所以部分制造费用-人工归集入管理费用中，在 2017 年 1-6 月产品趋于成熟，该部分制造费用归集至生产成本中。

（4）其他产品主营业务成本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产品主营业务成本先降后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其他产品的销售规模先降后升。

1）其他产品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产品主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占比先小幅下降后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是 2015 年主要原材料钢材的价格较 2014 年降幅达 23.76%以及 2016 年公司外购的产品大幅增加（外购成品的成本列入直接材料）。

①其他产品原材料耗用金额和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类 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要材料	1,372.64	45.84%	2,176.09	42.87%	1,429.97	56.61%	3,518.77	71.28%
包装类	91.81	3.07%	53.63	1.06%	36.76	1.46%	31.79	0.64%
辅料及其他	1,529.83	51.09%	2,845.99	56.07%	1,059.42	41.94%	1,386.07	28.08%
合计	**2,994.27**	**100.00%**	**5,075.70**	**100.00%**	**2,526.15**	**100.00%**	**4,936.6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产品原材料中的主要材料占比逐年降低、辅料及其他逐

年上升的主要原因：A、主要原材料钢材的价格 2015 年较 2014 年降幅较大；B、报告期内外购成品（衣柜、桌子等）的成本直接计入辅料及其他，而外购成品的比重逐年提高。

②其他产品耗用的主要材料数量、单价、金额和占比情况

项目	2017 年 1-6 月			
	数量（件）	单价（元/件）	金额（万元）	占材料比重
钢材	3,286.63	3,490.03	1,147.04	38.31%
塑料制品	591,980.27	2.35	139.12	4.65%
面料-真皮	72,792.15	11.88	86.48	2.89%
合计			**1,372.64**	**45.84%**
项目	2016 年度			
	数量（件）	单价（元/件）	金额（万元）	占材料比重
钢材	6,619.50	2,807.73	1,858.58	36.62%
塑料制品	768,997.82	2.50	192.50	3.79%
面料-真皮	127,319.86	9.82	125.01	2.46%
合计			**2,176.09**	**42.87%**
项目	2015 年度			
	数量（件）	单价（元/件）	金额（万元）	占材料比重
钢材	5,057.70	2,501.13	1,265.00	50.08%
塑料制品	499,876.94	2.53	126.34	5.00%
面料-真皮	37,471.33	10.31	38.63	1.53%
合计			**1,429.97**	**56.61%**
项目	2014 年度			
	数量（件）	单价（元/件）	金额（万元）	占材料比重
钢材	8,768.69	3,280.72	2,876.76	58.27%
塑料制品	672,629.62	2.37	159.40	3.23%
面料-真皮	481,891.67	10.01	482.61	9.78%
合计			**3,518.77**	**71.28%**

2）其他产品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产品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的占比逐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外购成品的成本直接归入直接材料，而公司外购成品（衣柜、桌子等）的比重逐年提高。

3）其他产品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产品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的占比先升后降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湖州恒鑫在 2014 年下半年厂房转固以及购买设备，导致固定资产折旧增长较多。

（三）毛利分析

1、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贡献度在99%以上，是公司利润点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24,889.44	99.10	53,336.05	99.33	43,551.92	99.44	33,858.94	99.81
其他业务毛利	225.08	0.90	360.00	0.67	246.28	0.56	63.58	0.19
合计	**25,114.52**	**100.00**	**53,696.05**	**100.00**	**43,798.19**	**100.00**	**33,922.52**	**100.00**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按产品构成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来自于办公椅和沙发，两者毛利总贡献维持在90%以上，按摩椅和其他的毛利贡献维持在较低水平。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按产品构成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办公椅	14,084.38	56.59	32,663.14	61.24	29,920.01	68.70	24,276.72	71.70
沙发	7,795.90	31.32	16,191.55	30.36	11,995.95	27.54	8,816.49	26.04
按摩椅	2,040.19	8.20	2,794.37	5.24	403.45	0.93	11.02	0.03
其他	968.97	3.89	1,687.00	3.16	1,232.51	2.83	754.72	2.23
合计	**24,889.44**	**100.00**	**53,336.05**	**100.00**	**43,551.92**	**100.00**	**33,858.94**	**100.00**

（2）主营业务毛利按销售区域构成分类

报告期内，外销业务总体毛利总贡献维持在80%以上。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按销售区域构成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内销	1,830.43	7.35	5,048.06	9.46	7,283.82	16.72	3,411.96	10.08
外销	23,059.01	92.65	48,287.99	90.54	36,268.10	83.28	30,446.98	89.92
合计	**24,889.44**	**100.00**	**53,336.05**	**100.00**	**43,551.92**	**100.00**	**33,858.94**	**100.00**

（四）毛利率分析

1、毛利率变动分析

（1）综合毛利率变动贡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主要受主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收入占比及其毛利率影响，具体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占营业收入比重	毛利率	毛利率的贡献率	毛利率变动贡献
主营业务	99.72%	27.28%	27.21%	-3.75%
其他业务	0.28%	86.45%	0.25%	0.04%
合计	100.00%	27.45%	27.45%	-3.71%
项目	2016 年度			
	占营业收入比重	毛利率	毛利率的贡献率	毛利率变动贡献
主营业务	99.77%	31.03%	30.95%	2.49%
其他业务	0.23%	90.09%	0.21%	0.05%
合计	**100.00%**	**31.16%**	**31.16%**	**2.54%**
项目	2015 年度			
	占营业收入比重	毛利率	毛利率的贡献率	毛利率变动贡献
主营业务	99.75%	28.53%	28.46%	4.24%
其他业务	0.25%	64.93%	0.16%	0.12%
合计	**100.00%**	**28.62%**	**28.62%**	**2.54%**
项目	2014 年度			
	占营业收入比重	毛利率	毛利率的贡献率	毛利率变动贡献
主营业务	99.78%	24.27%	24.22%	3.86%
其他业务	0.22%	21.06%	0.05%	-0.07%
合计	**100.00%**	**24.27%**	**24.27%**	**4.36%**

注：毛利率的贡献率=该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该业务的毛利率

毛利率变动贡献=当年综合毛利率的贡献率-上一年综合毛利率的贡献率

报告期内，对公司综合毛利率的贡献率最大的是主营业务。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率分别为 24.22%、28.46%、30.95%和 27.21%，其他业务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率分别为 0.05%、0.16%、0.21%和 0.25%。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是由于主营业务毛利率提升贡献了 3.86 个百分点、4.24 个百分点和 2.49 个百分点。2017 年 1-6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较 2016 年下降了 3.71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主营业务毛利率降低贡献了 3.75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贡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要受各产品的收入占比及其毛利率影响，具体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毛利率的贡献率	毛利率变动贡献
办公椅	59.25%	26.06%	15.44%	-3.56%
沙发	29.89%	28.59%	8.55%	-0.87%
按摩椅	5.62%	39.81%	2.24%	0.61%

其他	5.25%	20.23%	1.06%	0.08%
合计	**100.00%**	**27.28%**	**27.28%**	**-3.74%**
项目	**2016 年度**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毛利率的贡献率**	**毛利率变动贡献**
办公椅	63.28%	30.03%	19.00%	-0.60%
沙发	28.70%	32.81%	9.42%	1.56%
按摩椅	3.62%	44.96%	1.63%	1.36%
其他	4.40%	22.29%	0.98%	0.17%
合计	**100.00%**	**31.03%**	**31.03%**	**2.49%**
项目	**2015 年度**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毛利率的贡献率**	**毛利率变动贡献**
办公椅	70.10%	27.96%	19.60%	2.20%
沙发	26.16%	30.04%	7.86%	1.54%
按摩椅	0.75%	35.46%	0.26%	0.26%
其他	2.99%	26.97%	0.81%	0.27%
合计	**100.00%**	**28.53%**	**28.53%**	**4.26%**
项目	**2014 年度**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毛利率的贡献率**	**毛利率变动贡献**
办公椅	70.73%	24.60%	17.40%	3.76%
沙发	25.17%	25.11%	6.32%	0.78%
按摩椅	0.02%	37.62%	0.01%	-1.22%
其他	4.08%	13.26%	0.54%	0.54%
合计	**100.00%**	**24.27%**	**24.27%**	**3.87%**

注：毛利率的贡献率=该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该业务的毛利率

毛利率变动贡献=当年毛利率的贡献率-上一年毛利率的贡献率

报告期内，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贡献率最大的是办公椅和沙发业务。报告期内，办公椅业务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贡献率分别为 17.40%、19.60%、19.00%和 15.44%，沙发业务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贡献率分别为 6.32%、7.86%、9.42%和 8.55%。2015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提高了 4.26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办公椅和沙发业务毛利率提升贡献了 2.20 个百分点和 1.54 个百分点；2016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5 年提高了 2.49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沙发和按摩椅业务毛利率提升贡献了 1.56 个百分点和 1.36 个百分点；2017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6 年下降了 3.74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办公椅和沙发业务毛利率降低贡献了 3.56 个百分点和 0.87 个百分点。

（3）办公椅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椅产品的平均售价和平均营业成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平均售价（元）	169.89	173.01	179.84	177.27
平均营业成本（元）	125.62	121.06	129.55	133.66

①办公椅产品平均单价先升后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椅平均单价先升后降，2015 年办公椅平均单价较 2014 年上升了 1.44%，2016 年平均单价较 2015 年下降了 3.79%，2017 年 1-6 月平均单价较 2016 年下降了 1.80%。公司办公椅产品按照主要面料细分为皮椅、网椅和其他，报告期内公司办公椅各细分产品单价、销售占比及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件

办公椅细分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单价	销售占比	单价变动	单价	销售占比	单价变动	单价	销售占比	单价变动	单价	销售占比
皮椅	183.59	52.16%	-2.79%	188.85	52.79%	-0.79%	190.36	45.18%	-2.65%	195.55	47.97%
网椅	223.83	33.89%	3.67%	215.90	34.32%	8.93%	198.19	40.23%	11.58%	177.62	39.57%
其他	91.14	13.95%	-1.33%	92.37	12.88%	26.71%	126.04	14.58%	-2.87%	129.77	12.46%
合计	**169.89**	**100.00%**	**-1.80%**	**173.01**	**100.00%**	**-3.79%**	**179.84**	**100.00%**	**1.44%**	**177.27**	**100.00%**

公司 2015 年办公椅单价较 2014 年提高主要系由于 2015 年公司销售给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等客户的功能性网椅增多，由于功能性网椅附加功能较多，产品售价相对较高，导致 2015 年网椅整体销售单价提升较多，从而拉高办公椅整体销售单价。公司 2016 年办公椅单价较 2015 年下降主要系办公椅中其他降价较多所致，公司其他类产品主要系布椅、塑料椅、木椅等，因做工、样式及客户群不同，引起产品单价变动较大。2017 年上半年办公椅单价较 2016 年下降主要系办公椅中销售占比最高的皮椅降价所致。

②办公椅产品平均成本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椅平均成本逐年下降，2015 年办公椅平均成本较 2014 年下降了 3.07%，2016 年平均单价较 2015 年下降了 6.55%，2017 年 1-6 月平均成本较 2016 年上升了 3.77%。报告期内，办公椅产品的平均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件

办公椅细分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平均成本	占比	平均成本	占比	平均成本	占比	平均成本	占比
直接材料	104.19	82.94%	98.58	81.43%	108.25	83.56%	112.55	84.21%
直接人工	12.11	9.64%	12.76	10.54%	12.26	9.46%	12.81	9.58%
制造费用	6.00	4.78%	6.80	5.62%	6.42	4.95%	5.31	3.98%
进项转出	3.32	2.64%	2.92	2.42%	2.63	2.03%	2.98	2.23%
合计	**125.62**	**100.00%**	**121.06**	**100.00%**	**129.55**	**100.00%**	**133.66**	**100.00%**

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办公椅平均成本逐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办公椅直接材料的平均成本逐年下降。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办公椅的直接材料中主要材料铁制品、塑料制品、面料、钢材、海绵呈整体降低的趋势，导致办公椅直接材

料的平均成本逐年降低。2017 年 1-6 月，公司办公椅的直接材料中主要材料铁制品、木制品、钢材、海绵的价格上升，导致办公椅直接材料的平均成本上升。报告期内办公椅直接材料平均成本里各直接材料的平均成本、占比和耗用材料的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

直接材料细分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平均成本	占比（%）	单价	平均成本	占比（%）	单价
铁制品	30.85	29.61	12.24	28.64	29.06	10.22
塑料制品	17.96	17.24	3.04	19.38	19.66	3.51
面料-其他	8.00	7.68	8.99	8.95	9.08	10.37
木制品	7.58	7.28	8.53	7.85	7.96	7.34
钢材	6.79	6.51	3,768.46	5.06	5.14	3,128.73
塑料粒子	5.68	5.45	7,002.69	5.70	5.78	7,236.43
海绵-立方	4.99	4.79	406.69	4.04	4.10	304.40
海绵-套	3.35	3.21	2.20	3.04	3.08	2.59
包装材料	10.25	9.83	-	8.08	8.20	-
辅料及其他	8.75	8.40	-	7.84	7.95	-
合计	**104.19**	**100.00**	**-**	**98.58**	**100.00**	**-**
直接材料细分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平均成本	**占比（%）**	**单价**	**平均成本**	**占比（%）**	**单价**
铁制品	30.84	28.49	10.94	31.80	28.26	11.02
塑料制品	20.12	18.58	3.82	20.58	18.29	4.45
面料-其他	9.80	9.05	10.90	9.83	8.73	10.85
木制品	8.13	7.51	6.97	8.53	7.58	7.57
钢材	4.55	4.21	3,115.25	5.89	5.23	3,827.57
塑料粒子	6.38	5.89	7,688.86	6.09	5.41	8,526.04
海绵-立方	4.27	3.95	319.66	3.33	2.96	355.11
海绵-套	3.08	2.84	3.90	3.80	3.38	4.53
包装材料	8.30	7.67	-	8.85	7.86	-
辅料及其他	12.78	11.80	-	13.85	12.31	-
合计	**108.25**	**100.00**	**-**	**112.55**	**100.00**	**-**

③办公椅平均售价对办公椅产品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

办公椅售价的平均变动幅度	公司办公椅毛利率的变动幅度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5%	-14.93%	-12.26%	-13.56%	-16.13%
-1%	-2.87%	-2.35%	-2.60%	-3.10%
1%	2.81%	2.31%	2.55%	3.03%
5%	13.51%	11.10%	12.27%	14.59%
敏感系数	2.81	2.31	2.55	3.03

注：敏感系数=办公椅售价变动 1%导致办公椅毛利率的变动幅度/1%

由上表可知，办公椅的平均售价每上升 1%，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的办公椅毛利率水平将分别上升 3.03%、2.55%、2.31%和 2.81%。

④办公椅平均营业成本对办公椅产品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

办公椅平均营业成本的平均变动幅度	公司办公椅毛利率的变动幅度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5%	14.19%	11.65%	12.88%	15.32%
-1%	2.84%	2.33%	2.58%	3.06%
1%	-2.84%	-2.33%	-2.58%	-3.06%
5%	-14.19%	-11.65%	-12.88%	-15.32%
敏感系数	-2.84	-2.33	-2.58	-3.06

注：敏感系数=办公椅平均营业成本变动 1%导致办公椅毛利率的变动幅度/1%

由上表可知，办公椅的平均营业成本每上升 1%，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的办公椅毛利率水平将分别下降 3.06%、2.58%、2.33%和 2.84%。

⑤单位平均售价和平均成本变动对公司办公椅毛利率影响的量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椅毛利变动与单位平均售价和平均成本的变动关系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平均单位售价（元/件）	169.89	173.01	179.84	177.27
售价较上年变动比例	-1.80%	-3.80%	1.45%	1.36%
平均单位成本（元/件）	125.62	121.06	129.55	133.66
成本较上年变动比例	3.77%	-6.55%	-3.07%	-4.58%
产品毛利率	26.06%	30.03%	27.96%	24.60%
毛利率变动量	-3.97%	2.06%	3.36%	4.69%
因售价变动影响毛利率变化	-1.33%	-2.66%	1.04%	1.03%
因成本变动影响毛利率变化	-2.64%	4.72%	2.32%	3.67%

（4）沙发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沙发产品的平均售价和平均营业成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平均售价（元）	957.66	935.50	911.07	845.61
平均营业成本（元）	683.82	628.53	637.37	633.24

①沙发产品平均单价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沙发产品的平均售价逐年上升，平均单价在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上升的比例分别为 7.74%、2.68%和 2.37%。公司沙发产品按照功能分为电动功能沙发、手动功能沙发、非功能沙发和按摩功能沙发，报告期内沙发产品各细分产品单价、销售占比及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件

沙发细分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单价	销售占比（%）	单价变动（%）	单价	销售占比(%)	单价变动（%）	单价	销售占比(%)	单价变动(%)	单价	销售占比(%)
电动功能沙发	1,144.58	63.70%	3.82	1,102.43	57.20	3.47	1,065.48	48.20	-0.62	1,072.15	50.47
手动功能沙发	770.15	19.71%	2.12	754.15	29.95	-7.58	816.01	34.96	6.55	765.84	23.74
非功能沙发	704.27	15.67%	-9.26	776.11	10.16	11.86	693.83	8.05	49.22	464.97	10.15
按摩功能沙发	993.64	0.92%	-18.63	1,221.18	2.69	40.01	872.22	8.78	2.35	852.22	15.64
合计	**957.66**	**100.00%**	**2.37**	**935.50**	**100.00**	**2.68**	**911.07**	**100.00**	**7.74**	**845.61**	**100.00**

沙发产品 2015 年平均售价比 2014 年增加了 7.74%，主要是手动功能沙发的占比和平均售价均有所提高所致。手动功能沙发平均售价的增加是由于客户对单价较高的布面料沙发的需求提高所致。

沙发产品 2016 年平均售价比 2015 年平均售价增加了 2.68%，主要是电动功能沙发的占比和平均售价均所有提高所致。电动功能沙发 2016 年销售占比较 2015 年提高主要是由于客户对附加功能较多的电动功能沙发的需求提高所致；2016 年电动功能沙发平均售价提升主要是由于受 2016 年人民币持续贬值的影响。

沙发产品 2017 年 1-6 月平均售价比 2016 年平均售价增加了 2.37%，主要是电动功能沙发的占比和平均售价均所有提高所致。

②沙发产品平均成本呈先小幅上升后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沙发平均成本先小幅上升后下降，2015 年沙发平均成本较 2014 年上升了 0.65%，2016 年平均成本较 2015 年下降了 1.39%，2017 年 1-6 月平均成本较 2016 年上升了 8.80%。报告期内，沙发产品的平均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件

沙发细分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平均成本	占比	平均成本	占比	平均成本	占比	平均成本	占比
直接材料	542.97	79.40%	482.62	76.79%	495.17	77.69%	498.73	78.76%
直接人工	90.37	13.21%	89.56	14.25%	85.18	13.36%	79.07	12.49%
制造费用	32.91	4.81%	40.16	6.39%	40.93	6.42%	40.06	6.33%
进项转出	17.57	2.57%	16.18	2.57%	16.09	2.52%	15.38	2.43%
合计	**683.82**	**100.00%**	**628.53**	**100.00%**	**637.37**	**100.00%**	**633.2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沙发平均成本呈先小幅上升后下降再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是2015 年度人均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 2015 年度沙发的单位平均直接人工较 2014 年上涨 7.73%，2015 年平均直接材料成本较 2014 年下降的幅度仅为 0.72%；2016 年平均直接材料成本较 2015 年下降 2.53%，2016 年平均直接人工较 2015 年提升 5.14%，但直接材料成本下降幅度的绝对值相对于直接人工成本提升幅度的绝对值更大；2017 年 1-6 月平均直接材料成本较 2016 年上升了 12.51%。

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沙发的直接材料中主要材料铁制品、塑料制品、面料、钢材的单价呈整体降低的趋势，导致沙发直接材料平均成本逐年降低。2017 年 1-6 月，公司沙发的直接材料中主要材料铁制品、面料-真皮、海绵-立方、钢材的单价上升，导致沙发直接材料平均成本上升。报告期内沙发平均直接材料成本里各直接材料的平均成本、占比和耗用材料的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

直接材料细分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平均成本	占比（%）	单价	平均成本	占比（%）	单价
面料-其他	82.73	15.24	11.05	86.09	17.84	11.45
面料-真皮	96.57	17.79	10.18	76.70	15.89	9.82
木制品	81.38	14.99	62.22	66.27	13.73	72.89
电机类	53.21	9.80	125.92	57.55	11.92	127.05
铁制品	24.53	4.52	23.40	30.61	6.34	38.37
海绵-立方	22.74	4.19	442.30	23.32	4.83	365.68
钢材	33.21	6.12	3,421.32	22.61	4.68	2,806.50
海绵-套	37.55	6.92	11.40	14.46	3.00	17.84
包装材料	41.88	7.71	-	30.38	6.30	
辅料及其他	69.17	12.74	-	74.63	15.46	
合计	**542.97**	**100.00**	-	**482.62**	**100.00**	
直接材料细分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平均成本	**占比（%）**	**单价**	**平均成本**	**占比（%）**	**单价**
面料-其他	88.01	17.77	11.94	65.87	13.21	10.40
面料-真皮	81.93	16.55	10.31	108.68	21.79	9.46
木制品	78.87	15.93	67.49	77.29	15.50	67.11
电机类	57.12	11.54	136.69	70.99	14.23	128.62
铁制品	34.34	6.94	36.99	34.51	6.92	38.96
海绵-立方	27.34	5.52	373.58	19.45	3.90	400.95
钢材	22.14	4.47	2,498.56	22.88	4.59	3,181.48
海绵-套	10.29	2.08	51.43	12.05	2.42	44.49
包装材料	28.00	5.65		26.89	5.39	
辅料及其他	67.13	13.56		60.13	12.06	
合计	**495.17**	**100.00**		**498.73**	**100.00**	

③沙发售价对沙发产品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

沙发售价的平均变动幅度	公司沙发毛利率的变动幅度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5%	-13.14%	-10.78%	-12.26%	-15.69%
-1%	-2.52%	-2.07%	-2.35%	-3.01%
1%	2.47%	2.03%	2.31%	2.95%
5%	11.89%	9.75%	11.09%	14.20%
敏感系数	2.47	2.03	2.31	2.95

注：敏感系数=沙发售价变动 1%导致沙发毛利率的变动幅度/1%

由上表可知，沙发的平均售价每上升 1%，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的沙发毛利率水平将分别上升 2.95%、2.31%、2.03%和 2.47%。

④沙发平均营业成本对沙发产品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

沙发平均营业成本的平均变动幅度	公司沙发毛利率的变动幅度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5%	12.49%	10.24%	11.64%	14.91%
-1%	2.50%	2.05%	2.33%	2.98%
1%	-2.50%	-2.05%	-2.33%	-2.98%
5%	-12.49%	-10.24%	-11.64%	-14.91%
敏感系数	-2.50	-2.05	-2.33	-2.98

注：敏感系数=沙发平均营业成本变动 1%导致沙发毛利率的变动幅度/1%

由上表可知，沙发的平均营业成本每上升 1%，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的沙发毛利率水平将分别下降 2.98%、2.33%、2.05%和 2.50%。

⑤单位平均售价和平均成本变动对公司沙发毛利率影响的量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沙发毛利率变动与单位平均售价和平均成本的变动关系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平均单位售价（元/套）	957.66	935.50	911.07	845.61
售价较上年变动比例	2.37%	2.68%	7.74%	6.94%
平均单位成本（元/套）	683.82	628.53	637.37	633.24
成本较上年变动比例	8.80%	-1.39%	0.65%	0.62%
产品毛利率	28.59%	32.81%	30.04%	25.11%
毛利率变动量	-4.22%	2.77%	4.93%	4.67%
因售价变动影响毛利率变化	1.69%	1.80%	5.42%	5.19%
因成本变动影响毛利率变化	-5.91%	0.97%	-0.49%	-0.52%

3、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办公椅、沙发细分行业四家可比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永艺股份	20.66%	21.10%	20.21%	18.89%
顾家家居	38.25%	40.44%	41.13%	40.75%

敏华控股	-	41.88%	39.52%	35.59%
中源家居	-	-	30.96%	26.85%
行业平均	29.46%	34.47%	32.96%	30.52%
公司	27.45%	31.16%	28.62%	24.27%

注：中源家居未披露 2016 年的财务数据、2017 年 1-6 月的财务数据；敏华控股未披露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永艺股份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未披露单独沙发产品 2017 年 1-6 月的毛利率，17.42%为按摩椅椅身、沙发及休闲椅的综合毛利率。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稳定。公司期间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销售费用	4,934.97	5.39	9,948.76	5.77	10,298.48	6.73	8,349.19	5.97
管理费用	6,443.34	7.04	14,328.94	8.32	11,103.32	7.26	9,802.68	7.01
财务费用	1,093.31	1.20	-1,059.07	-0.61	-1,013.96	-0.66	386.54	0.28
合计	**12,471.62**	**13.63**	**23,218.63**	**13.48**	**20,387.84**	**13.32**	**18,538.41**	**13.26**

公司期间费用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而相应增加，但得益于规模经济和公司对期间费用的有效管理，期间费用率基本保持稳定。

1、销售费用

公司销售费用率的变动情况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永艺股份（603600.SH）	3.20%	3.35%	3.86%	3.14%
顾家家居（603816.SH）	20.54%	22.06%	20.89%	20.05%
敏华控股（1999.HK）	-	14.79%	16.38%	14.72%
中源家居	-	-	9.35%	9.63%
行业平均	11.87%	13.40%	12.62%	11.89%
公司	5.39%	5.77%	6.73%	5.97%

注：①敏华控股 2014-2016 年数据分别系 2014 年 4 月-2015 年 3 月、2015 年 4 月-2016 年 3 月、2016 年 4 月-2017 年 3 月数据，以下同；②中源家居尚未公开披露 2016 年度财务数据和 2017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敏华控股未公开披露 2017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

由于业务模式、经营情况不同，可比公司之间的销售费用率差异较大，公司的销售费用率在可比公司间处于居中地位。其中顾家家居、敏华控股均拥有自有品牌，对自有品牌推广的广告、宣传费用或自营门店的投入较大，导致销售费用

率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各年的销售费用率总体保持稳定，且与永艺股份、中源家居的销售费用率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运杂费、市场推广费、职工薪酬、销售业务费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运杂费	3,207.70	6,637.02	7,771.93	5,764.23
市场推广费	884.00	1,409.50	1,117.10	1,243.25
职工薪酬	388.14	963.78	499.25	400.14
销售业务费	375.21	738.79	729.31	701.17
其他	79.92	199.67	180.88	240.40
合计	**4,934.97**	**9,948.76**	**10,298.48**	**8,349.19**
营业收入	91,483.97	172,302.99	153,016.70	139,798.43
销售费用率	5.39%	5.77%	6.73%	5.97%

（1）2017 年 1-6 月较 2016 年销售费用率变化情况

公司 2017 年 1-6 月销售费用率较 2016 年略有下降，主要是由于运杂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略有下降引起的。

运杂费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是 2017 年 1-6 月公司招投标项目收入减少导致公司的装卸搬运费减少；另一方面，中信保的担保年度为每年 5 月 1 日至次年 4 月 30 日，公司在 2 亿美金范围内保费是 30 万美元，如超过 2 亿美元即按照超过金额加收保费，所以为控制保费，考虑到大客户的信誉度较高，故在每年 1-4 月到期前会减少大客户的参保金额，导致公司上半年发生并支付的保费相对全年较低。

（2）2016 年较 2015 年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2016 年较 2015 年变动主要是由于运杂费及职工薪酬变动较大引起，其中运杂费 2016 年较 2015 年下降了 1,134.92 万元，下降 14.60%；职工薪酬增加 464.53 万元，增加 93.04%。

公司 2016 年运杂费下降主要系：

①运费单价下降：经取得公司主要货代公司对账单及货代合同，查看相关结算单价，公司运费主要系货物运至洋山港、外港、北仑等港口的拖柜费及代理费，单个柜子全年平均单价 2016 年较 2015 年下降 4%-6%。

②2015 年度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运费金额较高的影响：针对内销客户华为技

术有限公司的销售，其商品需要公司将产品运输到现场后再安排相关人员在客户现场对产品进行安装，而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的销售主要集中在 2015 年，故 2015 年较 2016 年多发生相关装卸费及运费约 486 万元;

③子公司浙江朴美的转让：浙江朴美主要以网上销售为主，快递运费相对较高，浙江朴美于 2015 年 12 月对外转让，2015 年浙江朴美的快递运费约 290 万元，因此其转让后 2016 年度运费有所下降。

2016 年较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为激励销售，对公司销售人员的工资进行调整，销售人员及跟单人员在 2014-2015 年工资基本维持在 3,000 元/月，2016 年销售人员的月薪调整至 4,000-5,000 元/月；销售提成 2014-2015 年度按照前 100 万美元收汇提成为千分之二点八，超出部分销售提成为千分之一点四，2016 年调整为前 300 万美金收汇提成为千分之三，超出部分提成为千分之一点五。

（3）2015 年较 2014 年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公司销售费用 2015 年较 2014 年增长较多主要是由于运费上涨 2,007.70 万元，运费大幅增长主要系：

①2015 年度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运费金额较高的影响：内销客户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销售从 2015 年开始，需要公司将其产品运输到现场后再安排相关人员在客户现场对产品进行安装，2015 年较 2014 年因此多发生相关装卸费及运费约 657 万元；

②销售规模扩大：公司 2014 年与 2015 年运费单价未发生较大变化，在此情况下，公司销售收入提升，运杂费相应提高。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的变动情况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永艺股份（603600.SH）	7.67%	8.19%	8.05%	7.16%
顾家家居（603816.SH）	3.00%	3.59%	3.41%	3.12%
敏华控股（1999.HK）	-	4.60%	4.60%	5.12%
中源家居	-	-	8.30%	7.40%
行业平均	5.34%	5.46%	6.09%	5.70%
公司	7.04%	8.32%	7.26%	7.01%

注：①敏华控股 2014-2016 年数据分别系 2014 年 4 月-2015 年 3 月、2015 年 4 月-2016 年 3

月、2016 年 4 月-2017 年 3 月数据，以下同；②中源家居尚未公开披露 2016 年度财务数据和 2017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敏华控股未公开披露 2017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

公司的管理费用率与行业可比公司平均管理费用率基本一致，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率略有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了对研发费用的投入和提升了管理层员工薪酬。具体明细费用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	4,273.95	8,883.14	7,068.72	6,071.90
职工薪酬	1,056.76	2,801.29	1,721.50	1,534.16
折旧摊销费	402.39	591.04	539.35	472.75
税金	20.63	279.93	658.34	600.74
办公费	273.50	621.81	399.22	393.79
差旅费	114.50	212.91	145.56	161.87
咨询费	136.94	643.19	271.76	106.92
业务招待费	68.75	126.19	86.58	76.36
其他	95.91	169.43	212.28	384.19
合　计	**6,443.34**	**14,328.94**	**11,103.32**	**9,802.68**

（1）2017 年 1-6 月较 2016 年管理费用率变化情况

公司 2017 年 1-6 月销售费用率较 2016 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下降引起的，这是因为 2017 年 1-6 月的职工薪酬尚未包括年终奖等奖金。

（2）2016 年较 2015 年管理费用变动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 2016 年较 2015 年增长了 3,225.61 万元，主要系研发费用及职工薪酬变动引起，其中研发费用增长了 1,814.42 万元，职工薪酬增长了 1,079.79 万元，二者增长金额占总增长金额的 89.73%。

2016 年公司研发费用较 2015 年增长了 25.67%，主要系公司研发持续投入，2016 年在立项投入研发的项目共 24 个，较 2015 年 20 个研发项目有所增长。

2016 年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较 2015 年增长了 62.72%，一方面是由于管理员工人数增长，由 2015 年发放工资 1,961 总人次增长至 2016 年发放工资 2,222 总人次；另一方面，公司为提升员工的幸福感，奖励员工为公司的付出，在 2016 年提升了员工的基本工资、年终奖及相应的社会保险费，并组织了员工旅游等活动。

（3）2015 年较 2014 年管理费用变动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 2015 年较 2014 年增长 1,300.64 万元，主要系研发费及职工薪酬引起，其中研发费用增长 996.82 万元，职工薪酬增长 187.34 万元，二者增长金额占总增长金额的 91.04%。

公司研发费用 2015 年较 2014 年增长了 16.42%，主要系公司研发持续投入，2015 年在立项投入研发的项目共 20 个，较 2014 年 17 个研发项目有所增长。

公司 2015 年较 2014 年工资增长 12.21%，主要系人数增长引起，公司 2015 年全年发放工资的管理人员总人次较 2014 增长 11.66%。

（4）管理费用中税金的具体情况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中税金的具体情况及形成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形成原因
残疾人保障金	20.63	106.10	73.82	56.36	按照管理人员工资总额的 1.5%计提残疾人保障金
印花税	-	20.11	122.31	54.96	根据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乘以适用税率计提缴纳
城镇土地使用税	-	84.51	258.57	255.29	根据公司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为计税依据，乘以当地适用税率计提缴纳
房产税	-	48.30	134.36	128.18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其他	-	20.90	69.29	105.95	包括关税、代扣代缴的增值税、城建税、附加税等税金
合计	**20.63**	**279.93**	**658.34**	**600.74**	

公司 2016 年管理费用中税金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将 2016 年 5-12 月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和印花税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相应影响金额 5,883,537.36 元，还原后公司管理费用中税金呈现逐年上升的情况，与公司的销售规模、人数变动、不动产变动情况变动趋势一致。2017 年 1-6 月也是由此导致税金大幅下降。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的变动情况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永艺股份（603600.SH）	0.51%	-1.08%	-1.32%	0.16%
顾家家居（603816.SH）	0.57%	0.07%	0.42%	0.43%
敏华控股（1999.HK）	-	0.13%	0.16%	0.33%
中源家居	-	-	-1.24%	0.49%
行业平均	0.54%	-0.30%	-0.50%	0.35%
公司	1.20%	-0.61%	-0.27%	1.20%

注：①①敏华控股 2014-2016 年数据分别系 2014 年 4 月-2015 年 3 月、2015 年 4 月-2016 年 3 月、2016 年 4 月-2017 年 3 月数据，以下同；②中源家居尚未公开披露 2016 年度财务数据和 2017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敏华控股未公开披露 2017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

公司的财务费用率与行业可比公司平均财务费用率的变动趋势保持一致。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财务费用率逐年降低，主要是由于公司以外销为主，以美元作为外销收入的主要结算货币，而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在 2015 年 8 月后开始持续走高，导致公司在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汇兑收益较大，从而降低了财务费用。2017 年 1-6 月财务费用率较 2016 年上涨较多主要系 2017 年 1-6 月美元兑人民币汇率走低，造成 2017 年 1-6 月汇率损失较大从而引起财务费用上涨较多。

报告期内各期，财务费用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2.12	200.50	1,783.34	2,341.96
减：利息收入	17.51	77.00	1,536.87	2,332.61
汇兑损益	989.62	-1,423.16	-1,520.57	14.61
其他	119.08	240.59	260.13	362.58
合　计	**1,093.31**	**-1,059.07**	**-1,013.96**	**386.54**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息支出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借款发生额有所减少和汇兑收益增长较多。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的利息收入逐年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发生较大金额的关联方资金拆借，并计提相应的利息收入。

2015 年、2016 年公司的汇兑损益较 2014 年变动较大，主要系 2015 年 8 月起美元兑人民币的汇率持续升高引起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较大汇兑收益所致。2017 年 1-6 月公司的汇兑损益较 2016 年上涨较多，主要是由于当期美元兑人民

币的汇率走低引起的。

（1）利息支出的计算过程及与银行借款规模、筹资活动现金流的匹配情况

公司的利息支出按以下公式计算所得：利息支出=银行借款金额*年利率*（计息天数/365），其中计息天数为当期借款存在的天数。

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查阅了发行人的长短期借款合同，核查了主要借款合同的贷款金额、期限、利率、担保情况等关键条款，抽查了部分借款原始凭证及利息支付凭证，并根据借款金额、利率、计息天数重新计算了借款利息。

根据利息支出的测算表，测算的利息支出与账面上的利息支出差异较小，差异主要来源于外币借款汇率变动影响以及 2014 年、2015 年出口收汇贴息影响。具体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2.12	200.50	1,783.34	2,341.96
测算结果	2.12	202.59	1,715.90	2,275.54
差异	-	-2.09	67.44	66.42
差异率	-	1.04%	-3.78%	-2.84%

因此，公司利息支出与银行借款规模相匹配；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中利息支出金额分别为 23,677,622.45 元、18,277,815.74 和 1,341,600.24 元，与公司利息支出规模相匹配。

（2）利息收入形成的原因及计算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	-		
存款利息收入	17.51	77.00		
利息收入小计	17.51	77.00	1,536.87	2,332.62

2014 年和 2015 年期间，公司在日常现金管理时进行机构型存款，进行 7 天存款或定期存款业务，取得较高定期收益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收入”中；2016 年，公司将存款更多地进行理财产品购买，产生较多投资收益，计入“投资收益”，因此当年存款利息收入减少较多。

4、期间费用中职工薪酬与销售规模、人员数量及工资水平变动的匹配情况

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与人员数量、工资水平、销售规模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金额/数量	变动比例	金额/数量		
销售费用-职工薪酬（万元）	388.14	20.35%	322.50		
全年销售人员总数（注）	547.00	5.60%	518		
平均工资（元/人）	**7,095.84**	**13.97%**	**6,225.85**		
管理费用-职工薪酬（万元）	1,056.76	26.87%	832.96		
全年管理人员总数（注）	1,190.00	27.00%	937		
平均工资（元/人）	**8,880.37**	**-0.10%**	**8,889.61**		
营业收入（万元）	91,483.97	16.29%	78,667.01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数量	变动比例	金额/数量	变动比例	金额/数量
销售费用-职工薪酬（万元）	963.78	93.04%	499.25	24.77%	400.14
全年销售人员总数（注）	1,086.00	-12.14%	1,236.00	15.51%	1,070.00
平均工资（元/人）	**8,874.59**	**119.71%**	**4,039.27**	**8.01%**	**3,739.59**
管理费用-职工薪酬（万元）	2,801.29	62.72%	1,721.50	12.21%	1,534.16
全年管理人员总数（注）	2,222.00	20.89%	1,838.00	11.66%	1,646.00
平均工资（元/人）	**12,607.07**	**34.60%**	**9,366.16**	**0.49%**	**9,320.52**
营业收入（万元）	172,302.99	12.60%	153,016.70	9.46%	139,798.43

注：1）上表中全年销售人员总数、全年管理人员总数是指当年发放工资的人次数合计值，而非当年公司所拥有的员工人数。

（1）2017 年 1-6 月较 2016 年 1-6 月期间费用中职工薪酬变动分析

公司 2017 年 1-6 月销售人员平均工资较 2016 年 1-6 月提高，主要系公司员工基本工资提高所致。公司 2017 年 1-6 月管理人员平均工资较 2016 年 1-6 月基本持平。

（2）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期间费用中职工薪酬变动分析

由于公司近年业绩较好，为鼓励员工未来对公司工作的持续投入，同时对公司员工以往工作的奖励，公司在 2016 年对销售及管理人员的工资进行调整，基本工资较 2014 年、2015 年度有一定的提升，在年末奖金方面 2016 年较 2015 年奖金大约提升一倍，同时社保及公积金也相应增加，由此导致公司 2016 年员工人员工资较 2015 年有较大提升，最终引起期间费用工资在 2016 年有较大的提升。

其中，公司 2016 年销售人员人数下降主要系对外转让原子公司浙江朴美引起。

（3）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期间费用中职工薪酬变动分析

公司 2015 年较 2014 年期间费用中职工薪酬变化主要系员工人数的上涨所

致，其中销售员工增加了 15.51%、管理员工增加了 11.66%。

5、期间费用中折旧和摊销的金额与非流动资产的匹配情况

期间费用中的折旧和摊销的金额主要来源于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报告期内各年度管理费用中的折旧和摊销金额逐年上涨主要是由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账面价值逐年上升；销售费用中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有所波动，主要是由于 2015 年 12 月子公司浙江朴美的转让导致 2016 年折旧和摊销金额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各年度期间费用中折旧和摊销的金额占固定资产和流动资产净值的比例基本稳定在 2.50%左右，2017 年 1-6 月的比例为全年度的一半左右。具体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折旧摊销费	6.29	13.83	21.82	11.66
管理费用-折旧摊销费	402.39	591.04	539.35	472.75
折旧和摊销金额合计	408.68	604.86	561.17	484.41
固定资产原值	42,716.32	31,507.22	27,407.94	25,817.84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2,586.81	11,555.22	10,070.72	8,436.77
固定资产净值	30,129.51	19,952.00	17,337.22	17,381.07
无形资产原值	9,056.63	4,908.36	3,206.93	3,197.81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730.63	658.74	567.02	494.52
无形资产净值	8,326.00	4,249.62	2,639.91	2,703.29
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净值合计	38,455.51	24,201.62	19,977.13	20,084.35
折旧和摊销金额占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净值的比例	1.06%	2.50%	2.81%	2.41%

（六）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194.27	-292.64	520.54	388.21
存货跌价损失	88.47	393.19	586.99	266.44
合计	**282.74**	**100.55**	**1,107.53**	**654.64**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以及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变动所致。2015 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4 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主

要是应收账款的增长和存货跌价损失的计提增加所致。2016 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5 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长账龄应收账款规模减少和其他应收款规模减少所致。2017 年 1-6 月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6 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的增长所致。

（七）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远期结售汇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远期结售汇合约期初公允价值	-	-1,825.15	-346.18	943.68
远期结售汇合约期末公允价值	-	-	-1,825.15	-346.1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825.15	-1,478.97	-1,289.86

公司 2014 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亏损较多主要系公司期初浮动盈利的远期结售汇合约本期已结汇，结转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所致。

公司 2015 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亏损较多主要系公司 2015 年 8 月开始人民币大幅贬值所致。

公司 2016 年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盈利较多主要系公司期初亏损的远期结售汇合约在 2016 年当期已结汇，结转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所致。

（八）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系到期交割远期结售汇合约、合营企业浙江唯亚和联营企业恒升小贷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以及安吉农商行分配的现金股利。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2.63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9.06	-16.29	350.94
权益法核算的调整被投资单位损益净增减的金额	123.10	207.59	469.30	416.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配股利	371.84	153.97	352.37	316.20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5.40	199.86	-	5.80
掉期外汇投资收益	36.07			
合计	**566.40**	**-817.64**	**808.01**	**1,089.71**

（九）营业外收支分析

1、营业外收入分析

公司的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21.80	0.16	12.3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21.80	0.16	12.30
政府补助	-	1,351.27	1,445.77	678.47
其他	4.75	75.84	109.63	6.49
合计	**4.75**	**1,448.91**	**1,555.56**	**697.26**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报告期内该修订无需追溯调整相关报表数据。公司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是与公司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4.70%、6.53%、4.34%和 3.68%，占比较小，政府补助对公司利润贡献影响较小。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444.47	1,351.27	1,445.77	678.47
利润总额	12,066.77	31,139.90	22,134.27	14,422.79
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比例	3.68%	4.34%	6.53%	4.70%

2、营业外支出分析

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对外捐赠、水利建设基金和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91	60.01	35.50	66.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0.91	60.01	35.50	66.40
对外捐赠	400.85	101.31	12.24	21.0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0.77	114.64	156.95	151.66
其他	9.05	19.87	18.46	15.98
合计	**411.59**	**295.82**	**223.15**	**255.03**

（十）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82.81	4,054.32	3,047.35	2,262.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1.63	209.23	-339.99	-213.41
合计	**1,521.18**	**4,263.55**	**2,707.36**	**2,049.00**

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6 日取得编号为 GF20133300003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 3 年，2013 年至 2015 年期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 2016 年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63300099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 3 年，2016 年至 2018 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湖州恒鑫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43300174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 3 年，2014 年至 2016 年期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湖州恒鑫已递交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申请，但尚未正式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 年 1-6 月暂按 25%计缴所得税。

子公司恒友科技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63300044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 3 年，2016 年至 2018 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1.85%、5.35%、6.16%和 0.80%。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对关联方拆借资金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和远期外汇业务产生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投资收益。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91	-38.21	-32.71	-54.1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4.47	1,351.27	1,445.77	678.4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1.37	1,269.38	2,121.7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5.40	199.86	-	5.8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07	446.09	-1,495.27	-938.9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5.15	-45.33	78.93	-30.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小计	109.87	1,915.04	1,266.10	1,782.49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20.20	257.39	169.65	269.92
少数股东损益	6.50	31.80	80.45	69.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3.18	1,625.84	1,016.00	1,443.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66.38	26,376.22	18,974.54	12,180.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0.80%	6.16%	5.35%	11.85%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8.55	24,482.72	23,412.74	15,689.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3.79	-16,042.60	9,822.42	-3,673.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75	-11,713.32	-36,717.34	-9,602.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78.74	-3,077.08	-3,110.33	2,376.73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294.98	172,478.48	150,330.58	141,755.95
收到的税收返还	6,631.62	11,365.71	14,842.62	11,421.9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23	801.11	1,341.49	1,03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393.83	184,645.30	166,514.69	154,208.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764.74	116,263.62	110,229.89	107,982.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14.36	21,126.87	16,888.27	15,027.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99.99	7,095.43	5,927.84	3,388.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6.18	15,676.67	10,055.95	12,11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295.28	160,162.58	143,101.95	138,518.71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8.55	24,482.72	23,412.74	15,689.41

2015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4 年增加 49.23%，主要原因为：（1）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增加 13,218.27 万元，但 2015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14 年末增加 5,362.75 万元，从而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4 年增加 8,574.62 万元；（2）2015 年期末应付账款较 2014 年期末增加 2,191.60 万元，2015 年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所支付的现金较 2014 年仅增加 2,247.39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同期营业收入基本一致，反映出公司主营业务获得现金能力较强。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关系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294.98	172,478.48	150,330.58	141,755.95	553,860.00
营业收入	91,483.97	172,302.99	153,016.70	139,798.43	556,602.0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0.98	1.00	0.98	1.01	1.0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总体上比净利润要高，说明公司收益质量良好，经营性现金情况优良。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关系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8.55	24,482.72	23,412.74	15,689.41	71,683.42
净利润	10,545.59	26,876.35	19,426.91	12,373.79	69,22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0.77	0.91	1.21	1.27	1.04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	3,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6.28	652.87	2,288.65	1,297.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	27.30	28.76	7.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6.36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29.68	400.78	28,234.74	25,427.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97.42	4,080.95	30,558.50	26,732.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993.05	2,764.81	4,597.13	2,595.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000.00	1,785.92	721.2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36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58	14,358.74	14,353.03	26,728.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93.63	20,123.55	20,736.08	30,405.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3.79	-16,042.60	9,822.42	-3,673.19

2014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为负数，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偿还款少于公司支付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的资金拆借款。

2015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为正数，主要原因系公司于 2015 年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偿还的资金拆借款大于公司支付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的资金拆借款。

2016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为负数，主要原因系公司购买掉期外汇所产生的保证金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系公司短期、长期借款，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系偿还公司短期、长期借款本金及利息及对股东进行分红。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98.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98.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6,771.30	60,147.63	47,926.2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75.60	124.40	1,14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646.90	60,272.03	49,169.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	20,154.63	83,944.92	56,264.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5	134.16	12,934.45	2,367.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1.43	110.00	1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3.75	20,360.22	96,989.37	58,77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75	-11,713.32	-36,717.34	-9,602.55

201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为-9,602.55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减少了向银行借款的规模。

2015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为-36,717.34 万元，主要原因为长期借款到期后不再续借以及 2015 年对股东进行分红。

2016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为-11,713.32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偿还了大部分短期借款。

2017 年 1-6 月，公司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为-1,503.75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偿还了短期借款。

四、重大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595.62 万元、4,597.13 万元、2,764.81 万元和 15,993.05 万元，主要为新投入机器设备、新建以及购买房屋建筑物以及新增以出让方式获得土地使用权。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情况请详见“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部分内容。

五、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主营业务基础扎实、盈利能力强。基于以下几个理由，公司管理层预计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将保持持续向好趋势。

（一）行业发展的影响

近年来，我国家具行业转型升级不断深入，行业标准化建设成效显著，技术装备水平提高，研发设计能力加强，新材料、新工艺逐渐应用。从公司主要产品来看，办公椅方面，随着我国企业研发水平的不断提高和零部件配套的不断健全，美国、欧洲、日韩等国际市场对我国的高品质办公座椅需求将增长，同时，我国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深入和国内消费水平的稳步提升，都将促使国内办公椅市场稳步发展；按摩椅销售将随着人们消费观念的升级而增长。长期来看，椅子作为一项重要的消费品且我国座椅企业具有比较优势，座椅市场前景广阔且将持续增长，这将有力保证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二）产能逐渐提升

随着公司的不断投入，办公椅的产能由 2013 年的 500 万件到提高到 2016 年的 660 万件。

（三）研发能力

公司是经浙江省科技厅、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发行人在坐具研发制造领域拥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2007 年至今，发行人参与完成国家多项坐具行业标准制定。2014 年发行人建立我国椅业首家院士专家工作站，智能化功能坐具省级企业研究院、智能化功能坐具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浙江省工业设计中心等资质。未来公司仍将坚持研发投入，致力于为客户提供舒适专业的健康坐具产品，保证公司具备应对市场竞争、维系公司行业地位的持续研发能力和竞争力。

（四）所得税政策

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5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03300057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 3 年。根据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文件《关于公示浙江省 2013 年度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浙高企认[2013]9 号），公司 2013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认定有效期 3 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 2016 年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63300099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 3 年，2016 年至 2018 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湖州恒鑫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取得浙江省科技厅、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33001747），有效期三年，2014 年至 2016 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湖州恒鑫已递交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申请，但尚未正式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 年 1-6 月暂按 25%计缴所得税。

子公司恒友科技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63300044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 3 年，2016 年至 2018 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公司股票发行上市的影响

长期以来，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主要靠自有资金和银行信贷来解决，有限的融资渠道难以支持公司的技术创新和市场战略的有效贯彻，制约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增大公司的资产规模，优化产品结构，强化规模效应，降低生产成本；有助于改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水平，提高公司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水平，从而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六、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分析

（一）主要财务优势及经营困难分析

1、主要财务优势

（1）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运营能力较强。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基本上在 1 年以内，主要客户均与公司长期合作且信用状况良好，整体资产运营能力较强。

（2）公司盈利能力较强。受益于办公椅和沙发行业的快速发展，2014 至 2016 年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达 11.02%，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复合增长率达 47.16%。

2、主要经营困难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受限于有限生产经营场地原因，产能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主要因素，需要在新的生产经营场地投入较大的资金以

扩充产能。公司目前资金来源主要为自身积累和银行贷款，融资渠道比较单一，难以满足企业快速发展的需要。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可有效地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力地提升公司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二）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1、财务状况的未来趋势

公司资产结构中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占比相对合理。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顺利实施，固定资产金额将会进一步提高，同时，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需要配备一定的流动资金，且新增的产能将会促进存货及应收项目金额的增加，故流动资产金额亦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流动资产和固定资产仍将维持相对合理的水平。

公司资产负债结构良好，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及经营业绩的稳步发展，资产负债率将显著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将持续得到优化。

2、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2014 至 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9,798.43 万元、153,016.70 万元和 172,302.9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2,180.02 万元、18,974.54 万元和 26,376.22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4.27%、28.53%和 31.03%，收入、净利润和毛利率总体保持平稳增长的趋势。

公司将借助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契机，拓宽融资渠道，获取经营扩张所需资金。随着募集投资项目陆续产生效益，公司业务规模和销售收入将逐渐增加、产品研发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从而有效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并最终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力。

七、股东未来分红回报分析

（一）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为进一步明确本次发行后对公司股东股利分红的回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的相关条款，经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制定了《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制定股东回报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回报，兼顾公司实际经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和科学性。

在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所处的竞争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盈利能力和现金流状况、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各项因素的基础上，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

公司实行稳定、持续、合理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每年将根据当期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与长远发展的关系，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

3、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经公司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批准，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且在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时，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或规划综合分析权衡后提出预案。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购买资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4、未来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

（二）分红回报规划的合理性分析

公司在制定《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时已充分考虑以下因素：

1、公司的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12,180.02 万元、18,974.54 万元、26,376.22 万元和 10,366.38 万元，公司盈利能力较强。2015 年发放现金红利 30,000 万元，为股东带来良好的回报。

2、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 15,689.41 万元、23,412.74 万元、24,482.72 万元和 8,098.55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为充裕，能够支撑合理的现金分红回报。

3、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购置生产所需机器设备、厂房建设以及购买土地使用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支出，预计本次募集资金可以满足该部分资本性支出的资金需求。

综上所述，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考虑了公司客观实际经营情况、未来投资资金需求情况，具有可行性。

（三）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已经2016年5月10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2016年6月6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测算及相关填补回报措施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每股收益指标的影响

1、每股收益指标计算主要假设和前提条件

（1）本次发行方案于2017年**11**月底发行完毕并上市，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最终时间以经证监会核准并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2）本次发行数量预计为2,5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29,662.78万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

（3）2014年至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达到139,798.43万元、153,016.70万元和172,302.99万元，复合增长率为11.02%，假设2017年公司营业收入、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按 11.02%增长。该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17年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4）在预测公司2017年底净资产和计算2017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仅考虑2017年净利润、本次发行对净资产的影响，未考虑2017年内分红对净利润的影响。

（5）在预测2017年末总股本和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仅考虑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对总股本的影响，不考虑2017年度可能发生的股权变动事宜。

2、对公司每股收益指标的影响

项目	2016年度/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度/2017年12月31日	
		不考虑本次发行	考虑本次发行
总股本（万股）	7,500	7,500	10,000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29,662.78
期初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资产（万元）	38,385.45		64,761.6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6,376.22		29,282.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4,750.38		27,477.49
期末归属于普通股东净资产（万元）	64,761.67	94,044.15	223,706.93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每股净资产	8.63	12.54	22.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2	3.90	3.80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30	3.66	3.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01%	36.88%	32.46%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68%	34.61%	30.46%

注：1、期末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本期现金分红＋本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本次公开发行融资额；

2、本次发行前基本每股收益=当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前总股本；

3、本次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当期归属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前总股本+本次新增发行股份数×发行月份次月至年末的月份数/12）；

4、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资产/总股本；

5、本次发行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期初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当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本期现金分红×分红月份次月至年末的月份数/12）；

6、本次发行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本期现金分红×分红月份次月至年末的月份数/12+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发行月份次月至年末的月份数/12）

如上表所示，在完成本次公开发行后，预计短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将会出现一定程度摊薄。

（二）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实施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公司未来两到三年的发展目标是立足健康坐具产品领域，加强对产品的研发与新产品开发力度，不断设计研发特点鲜明、市场需求好、技术含量高、质量性能俱佳的产品。与此同时，公司将积极引进现代各种交易手段和组织形式及服务方法，通过积极的策划营销等营销方式，巩固并提升企业的行业地位，积极加强内销等销售薄弱环节建设。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详细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相关内容。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合理性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公司现有经营的基础上，将主要投向于“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年产 25 万套功能沙发产能扩建项目”、“年产 11000 立方米办公椅板、33 万套休闲椅板、18000 立方米沙发多层板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五个项目。项目的投资规模、内部收益率和投资回报期等的测算经过了充分缜密的论证，综合考虑了市场情况、客户需求、现有经验等因素，具有合理性。募投项目“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用于保障公司间接融资能力的提升，避免因流动资金不足导致发展速度放缓。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关系，发行人从事募集资金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办公椅、沙发、按摩椅等坐具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21 家具制造业”。根据公司的产品种类，具体属于家具制造业中的坐具制造细分行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计划用于“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年产 25 万套功能沙发产能扩建项目”、“年产 11000 立方米办公椅板、33 万套休闲椅板、18000 立方米沙发多层板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五个项目，资金投向与公司所属行业一致，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并对经营业绩起到较大的促进作用。其中，募投项目“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系公司主要产品办公椅、沙发、按摩椅等坐具产品的扩产项目，办公椅、沙发、按摩椅在公司目前产品结构占据主导地位，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公司多次扩产以解决产能瓶颈对公司综合竞争力提升的制约，但因下游市场空间巨大，公司现有产能仍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此外，相比传统家居制品及家具制造企业，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有待提高。募投项目“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有利于公司避免因流动资金不足导致的发展速度放缓，有利于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展、加大公司的规模优势、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2、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储备

公司在办公椅、沙发行业深耕多年，通过内部培养、外部招聘、竞争上岗的多种方式储备了管理、生产、销售等各种领域优秀人才。未来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建立合理的人力资源发展机制，制定人力资源总体发展规划，优化现有人力资源整体布局，并根据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品特点、运营模式，对储备人员进行培训，保证相关人员能够胜任相关工作。

（2）技术储备

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健康坐具开发商和目前国内最大的办公椅制造商及出口商，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发行人在坐具研发制造领域拥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2007 年至今，发行人参与完成国家多项坐具行业标准制定。2014 年发行人建立我国椅业首家院士专家工作站，并取得智能化功能坐具省级企业研究院、智能化功能坐具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浙江省工业设计中心等资质。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与国内外科研机构合作，进行持续不断的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维持核心竞争力，从而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

（3）市场储备

公司经过多年的国际市场拓展，与全球知名企业 IKEA、NITORI、Office Depot、Staples、SourceByNet、Home Retail 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随着国内家具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公司综合经营实力的不断提升，内销份额逐年上升，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四）公司填补即期回报、增强持续回报能力的措施

本次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的相关规定，优化投资回报机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及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及态势

公司立足健康坐具产品领域，加强对产品的研发与新产品开发力度，不断设计研发特点鲜明、市场需求好、技术含量高、质量性能俱佳的产品。

报告期内，办公椅和沙发在主营业务中占主要比例。办公椅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0.73%、70.10%、63.28%和 59.25%，沙发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5.17%、26.16%、28.70%和 29.89%。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9,496.61 万元、152,637.43 万元和 171,903.39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11.01%；分别实现净利润 12,373.79 万元、19,426.91 万元和 26,876.35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47.38%。

（2）公司现有业务板块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公司现有业务在市场、经营、技术、财务等方面存在一定风险，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制定了整体经营目标和主要业务发展目标。未来两到三年内，公司将在来样设计的基础上，要让技术革新和原创设计成为突破口，未来研发部门要进一步加大原创设计，大力推进产品创新，努力通过一系列新工艺、新设计，从功能到外形赋予坐具新的内涵，形成自己独特的风格，以此赢得消费者青睐。同时，公司将不断增强国内外市场开拓能力和市场快速响应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及主营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建成投产，针对新增产能及所开发新产品，公司将借助多年积累的市场优势和客户基础，进一步开发国内外市场，提升公司在相关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在充分考虑了目前的行业、市场条件以及公司经营业绩、发展经验及面临的主要风险，通过详细论证后确定提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巩固和强化公司的竞争优势，提高防范风险的能力，有利于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

2、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公司将持续推进多项改善措施，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巩固与现有客户的合作，积极加大国际市场的开拓力度

经过多年的国际市场拓展，公司与全球知名企业 IKEA、NITORI、Office Depot、Staples、SourceByNet、Home Retail 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该等优质客户市场竞争力强，产品需求量稳定，为公司业务的发展奠定了基础。未来，公司将通过持续不断的产品创新、技术创新优化产品性能，提升产品质量，提高服务能力，满足不同国家、地区的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并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从而进一步赢得客户的信任与肯定，巩固现有的合作关系。

（2）进一步加强成本和费用控制力度，提高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在日常运营中将加强生产成本和费用控制，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控制成本，充分发挥客户优势、产品研发设计优势、品牌优势、产品质量优势、规模化生产优势，优化产品工艺、技术设备改造升级、控制实时存货水平，持续提升生产运营效率，为下游客户提供高质量的办公椅、沙发和按摩椅等健康坐具产品。

（3）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将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督进行明确规定，并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公司也将抓紧募投项目的前期工作，统筹合理安排项目的投资建设，力争缩短项目建设期，实现募投项目的早日投产和投入使用。随着项目逐步实施，产能的逐步提高及市场的进一步拓展，公司的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

（4）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5）加强对优秀人才的引进力度

在未来，公司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引进、开发、使用、培养、考核、激励等制度和流程，不断优化人力资源布局，继续引进和培养在办公椅、沙发和按摩椅

等健康坐具产品领域有管理经验、技术水平、营销能力的专家和人才，为公司的业务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人才保障。

（6）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制定了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对分红政策进行了明确，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为进一步细化有关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分配政策条款，增强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关于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建立了较为完善和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和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本人承诺，约束并控制职务消费行为。

（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本人同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定的涉及本人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本人同意，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人实施股权激励，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如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虽然本公司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了填补回报措施，但所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的规划及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展战略

1、企业愿景

成为世界领先的健康座椅提供商。

2、企业使命

致力于向大众提供高品质的健康座椅。

3、企业价值观

诚信、感恩、创新、共赢。

公司将专注于坐具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加强产品的自主设计与研发，加强自主品牌建设，并逐步调整公司的市场战略，使公司产品的市场布局逐步由以产品出口为主的市场格局向国内外市场并举的多元化市场格局转变，不断提升公司在设计、营销渠道、品牌等方面的竞争优势，使公司成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坐具行业的领导者。

（二）公司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1、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将立足健康坐具产品领域，加强对产品的研发与新产品开发力度，不断设计研发特点鲜明、市场需求好、技术含量高、质量性能俱佳的产品。在来样设计的基础上，要让技术革新和原创设计成为突破口，未来研发部门要进一步加大原创设计，大力推进产品创新，努力通过一系列新工艺、新设计，从功能到外形赋予坐具新的内涵，形成自己独特的风格，以此赢得消费者青睐。

公司将加强现有研发中心的建设，强化与科研单位、大专院校的合作，大力推进产学研合作，加强共性技术、关键技术、配套技术的联合攻关，不但要继续加强和技术类院校合作搞科研，同时加大与美术设计及商业院校合作，探索新的设计及新商业模式，加强品牌规划及建设。加强与相关医院及医疗研究机构和医学院合作，研究健康坐具对不同人群健康的影响，研究不同人群在医学上对健康

坐具的需求点，积极开发具有医疗保健类的健康坐具等。坚持自主技术创新，不断提升产品技术工艺水平，实现健康坐具产品品牌化制造。继续发挥公司在产品开发设计方面的优势，打造产品差异化竞争优势，设计更多有特色、有生命力的新产品投放市场。

2、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将营销创新和品牌战略与企业形象战略形成整体，提升高层次的竞争活力，实施品牌营销，全面打造企业品牌。不断推进营销功能的创新，充分应用现代互联网技术，搭建电子商务平台（包括跨境电商），加快信息化步伐，构建灵活、高效的销售网络，不断研究市场变化和消费需求变化。根据企业实际情况，积极引进现代各种交易手段和组织形式及服务方法，通过积极的策划营销等营销方式，巩固并提升企业的行业地位，积极加强内销等销售薄弱环节建设。

未来公司将致力于用自主品牌建设销售网络，在欧美设立销售公司，促进品牌走出去，在条件允许的前提下，未来会选择在美国等地设立公司的外贸直销点（或服务窗口）；以恒林品牌设立国内销售网络，以华中、华东、华北、东北、西南、西北、华南几大区域为布局，以各区域的经济特征和当地民俗为依据分别设立配送物流中心、自营店和加盟店，并且运用现代营销理念和销售模式在国内设立连锁店、专卖店或进行电子商务的网络销售来抢占国内市场以推广和提升恒林品牌和实现销售快速增长。

3、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关键，根据公司发展规划，除了通过加强职工操作技能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壮大熟练工人队伍和企业自己培养各类人才以外，还需要大量引进各类专业人才，特别是具有开展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管理创新、拓展国际市场等工作能力的各类专业人才。因此，公司将采用多种途径和方式培养、引进、吸收适合公司发展需要的各类人才，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

4、品牌发展计划

根据目前的市场环境，企业在稳固外销业务的情况下，开始积极主动地用自有品牌打开内销渠道，未来五年，公司将积极致力于用自主品牌建设销售网络：以恒林品牌设立国内销售网络，进行电子商务的网络销售来抢占国内市场以推广和提升恒林品牌。

公司以健康“坐”文化融入到坐具中，致力于倡导和传播健康“坐”文化和生产制造健康坐具，提升国民的健康水平。在品牌战略实施层面，坚持贯彻以优质的产品拥有市场，诚信的服务赢得客户的信赖的品牌核心价值理念，在企业的各项经营活动和广告、宣传、终端、产品和服务等各个与消费者沟通的节点上不断传播品牌核心价值理念，不断提升品牌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忠诚度。

5、融资计划

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及优化资本结构的需要，选择适当的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组合，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所需要的资金，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公司计划近期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提高公司资本实力，并以规范的运作、科学的管理、持续的增长、丰厚的回报给投资者以信心，保持公司在资本市场持续融资的功能，同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综合利用银行贷款、公司债券等债权融资方式融资，以保持公司合理的资本结构，保障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公司编制上述计划，是建立在如下基础之上：

1、我国的法律、法规、政策及政治、经济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2、本公司产品出口国的贸易法律、法规、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所处行业政策无重大不利影响；

4、本次股票发行计划能够顺利完成，进一步的资金需求能得到满足；

5、我国及公司产品出口国不出现重大自然灾害、战争、经济危机等不可抗力状况。

三、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资金瓶颈

公司未来发展计划的实现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作保障。目前本公司的融资渠道和手段有限，仅靠自身利润的滚存积累，无法进行大规模的产能扩张以及持续的技术开发投入。因此，通过公开发行股票迅速募集资金，缓解单纯依靠银行贷款和自身积累取得运营资金的方式给公司带来的压力，成为公司发展计划顺利实施的关键所在。

（二）人才短缺制约

公司未来几年将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对各类高层次人才的需求将变得更为迫切。公司在今后的发展中将面临人才的培养、引进和合理应用的挑战。

四、确保实现上述规划和目标拟采用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高风险管理和财务管理的能力，促进公司的管理创新。

2、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将改进生产工艺，加快新产品开发，按上述开发计划丰富产品品种，以有效拓展市场；采用公司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生产新工艺，加强技术创新，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可靠，在用户中树立良好形象，稳定老客户，赢得新客户，进一步提高产品市场份额。

3、以人为本。公司将推行人性化管理，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发展空间，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增强企业凝聚力。注重培养和引进管理人才，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效率，增强企业竞争能力。同时，公司也将根据发展情况，积极探索合理的有效激励机制，提高对高素质人才的吸引力。

五、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之间的关系

本公司现有业务是发展计划实施的基础，发展计划是现有业务的深化、完善和提高，是在现有办公椅制造业务基础上扩大生产规模、提高技术含量、增加产品种类、拓展销售区域，从而使公司跨上更高的发展阶段。

（一）现有业务是业务发展计划实施的基础

经过多年经营，本公司的现有业务取得了良好发展，在产品开发、市场营销、技术储备等方面建立了扎实的基础。目前，公司现有业务的经营模式已经成熟，产品集中在办公椅、沙发和按摩椅等产品领域，并分别在这些领域形成了系列产品和一定的经营规模，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形象，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发展计划是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基于公司生产能力、技术水平、销售能力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等因素制定，本公司现有销售渠道、生产能力等是业务发展计划得以实现的重要基础。

（二）业务发展计划是对现有业务的进一步提升

公司的业务发展计划是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按照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目标制定的，是现有业务的进一步深化和更大范围的拓展。产品开发计划、市场开发计划、人力资源发展计划都将促进现有业务在产品品种、产品质量和销售收入上的大幅提高，而筹资计划将为主业发展提供雄厚的资金保障。公司发展计划从纵向上增加了业务深度，扩大了生产规模，提高了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加快了产品结构调整的速度，实现了销售市场多元化；从横向上使公司产品向相关多元化方向发展，开辟了新利润来源。发展计划如能顺利实施，将极大提高公司现有业务水平和产业规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的实现。

六、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与上述业务发展目标紧密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健康坐具生产能力，提升公司整体技术水平和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带来后劲。因此，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是公司发展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结构将进一步优化，抗风险能力得到增强。本次发行上市还将有力地推动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增强运营效率，同时也可以通过公众关注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盟，继而促进既定发展目标的实现。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规模及投向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并经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万股A股股票。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或核准	环评批复	项目总投资（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年产300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	《安吉县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技术改造）》（安发经备【2016】74号）	安环建【2016】106号	59,942.57	59,942.57
2	年产11000立方米办公椅板、33万套休闲椅板、18000立方米沙发多层板项目	《广德县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新建项目）》（项目备案【2015】057号）	广环审【2016】40号	5,500.21	5,500.21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安吉县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技术改造）》（安发经备【2016】75号）	安环建【2016】107号	5,220.00	5,220.00
4	年产25万套功能沙发生产线项目	《安吉县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技术改造）（安发经备[2017]95号）	安环建【2017】108号	50,001.00	42,651.89
5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	29,000.00	29,000.00
合计				**149,663.78**	**142,314.67**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发行人主营业务进行，旨在进一步增强发行人的竞争优势，提升行业地位，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确保发行人的持续发展。

（二）实际募集资金量与投资项目需求出现差异时的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后，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量小于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资金缺口。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合规性

经保荐机构核查：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违反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情形。

经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已在相关有权机关备案，并已经取得环境主管部门批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违反国家产业政策、投资管理、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检查与监控等事项作了较为详细的规定。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及时存入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

（五）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并经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进行了认真分析，确信该等投资项目具有实施可行性及较好的市场前景。

在生产经营规模方面，发行人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和卓越的产品品质，通过了欧洲、美国和日本等国家和地区知名采购商的严格认证，与全球知名企业 IKEA、NITORI、Office Depot、Staples、SourceByNet、Home Retail 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将整体提升公司在健康坐具产品方面的加工制造水平，增强研发创新的能力，提高产品附加值，使企业在行业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

在财务状况方面，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业绩能够保持稳定。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122,144.95 万元，净资产为 77,995.75 万元；2017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1,483.98 万元。

在技术水平方面，公司先后聘请中国工程院院士、合肥工业大学教授、高级工程师和专家充实研发实力，并与浙江大学、西安交通大学、浙江工业大学等国内外多家重点大学及国际知名研发机构建立座椅研发实验室和创意中心。公司长期与美国、德国、意大利、日本等发达国家的顶级专家和设计团队紧密合作，根据人体工程学研发健康坐具的关键技术，将健康科技融入坐具行业。

在管理水平方面，公司销售网络覆盖全球多个国家，拥有专业化的销售团队，营销管理运作经验丰富。公司具有良好的产品开发、营销网络建设、数据管理的能力，为融资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保证。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的经营模式不会发生变化，也不会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同业竞争，不会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满足业务快速发展

未来几年，国内经济的发展、城镇化水平的提升、生活和消费水平的提高，居民保健意识的增强，办公室人群、亚健康人群增多及其减压和解压需求的释放，及现阶段医疗资源的匮乏等因素将促进办公椅、沙发、按摩椅等健康坐具产品需求的较快增加。同时，老年人增多、按摩椅技术进步、现阶段按摩椅普及率极低等因素影响将促进按摩椅的需求的增加。

2、提升制造能力为基础的竞争优势

公司在加强自主品牌建设和营销渠道建设时需要与之对应的强大的生产能力为基础；提升自主生产水平，促进在订单式生产模式下的业务增长的适应性，增强满足客户需求的能力，提升盈利水平和品牌价值的能力等需要强大的生产能力为后盾；公司发展亟需加强生产基础设施和配套设施建设、完善生产设备的投

入。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具备更加完整先进的加工制造能力，品牌影响力和销售能力得到进一步的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将提升到新的台阶。

3、提升利润空间，增强盈利能力

本项目的建立强化了新产品、新技术的强大生产能力，有利于企业在推出新产品后，领先于对手迅速占领市场，提升企业利润，并进一步巩固企业的市场地位。

新项目的建设将从四个方面扩大公司利润空间，一是继续巩固公司在办公椅、沙发等健康坐具产品的市场地位，保持并提升市场占有率；二是扩大办公椅、沙发、按摩椅等产品的产能和销量，提高利润总额；三是促使自主研发并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且具有高附加值的按摩椅的生产成为公司未来利润的增长点；四是通过扩大产能，强化规模效应，提升品牌影响力，提升企业对销售中间商的话语权，减少销售中间环节对利润的侵蚀，提升产品的利润率。

（二）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经验丰富的科研和生产人才队伍

公司先后聘请中国工程院院士、合肥工业大学教授、高级工程师和专家充实研发实力，并与浙江大学、西安交通大学、浙江工业大学等国内外多家重点大学及国际知名研发机构建立座椅研发实验室和创意中心。公司长期与美国、德国、意大利、日本等发达国家的顶级专家和设计团队紧密合作，根据人体工程学研发健康坐具的关键技术，将健康科技融入坐具行业。

2、全面扎实的技术积累

公司始终坚持以科技创新作为企业发展路线，不断加大科研投入力度，努力锻造品牌产品。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6,071.90 万元、7,068.72 万元、8,883.14 万元和 4,273.95 万元，坚持每年用销售额的 4%-5%投入到研发创新中，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保证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也是公司能够位于行业领先地位的基石。

3、与全球知名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公司逐步建立并组成了稳定、高素质的销售队伍，确保了公司稳定的销售业绩。在国际业务方面，通过参加国内外各种展会及单独拜访客户等，积累了大量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办公椅和沙发等主要通过 OEM 和 ODM 的形式销往欧洲、

美国和日本等海外市场，现已通过了多家国际知名采购商的严格认证并由此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包括全球知名企业 IKEA（宜家）、NITORI、Office Depot、Staples（史泰博）、SourceByNet、Home Retail 等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跨国企业。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消化分析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发行人具有消化新增产能的能力，主要原因如下：

1、项目涉及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市场容量巨大

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统计显示，2014 年，2015 年以及 2016 年中国家具行业主营收入分别达到 7,187 亿元、7,873 元和 8,560 亿元，同时根据 CSIL 数据，2014 至 2016 年全球办公家具消费额分别为 490 亿美元、510 亿美元和 521 亿美元，保持了较为稳定的增长，并预计 2017 年的办公家具消费额为 532 亿美元。根据 Wind 资讯统计，2000 年我国规模以上家具制造企业收入为 327.50 亿元，占 GDP 的比重为 0.33%; 至 2016 年末达到 8,559.50 亿元，占当年 GDP 比重为 1.15%。2000 年-2016 年，我国规模以上家具制造业企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22.62%，增长速度较快。

“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将大幅度提高居民消费占 GDP 比重，将为家具行业带来巨大商机。另外，我国 2012 年就已下的推进棚户区改造通知，预计到 2020 年预计共完成 3,760 万套棚户区改造，使 1 亿人口搬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后的大面积住宅将催生对家具的巨大需求。未来随着我国城镇化水平的不断提高、国民消费能力的提升、对生活品质追求的提升、主要消费群体消费观念的转变以及对健康环保的关注等，我国家具消费水平有望进一步提升。综上，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产品拥有广阔的市场容量，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2、公司现有实力为扩产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坚实基础

公司是国内处于领先地位的专业坐具制造商及销售商，通过长期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产品品质和科技含量不断得到提升，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公司办公椅、沙发产品以出口为主。发行人办公椅产销量长期位居国内前列，根据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出具的说明函，2008-2015 年办公椅出口额连续排名全国第一，市场地位十分稳固。公司 2014 年开始进入按摩椅行业，推出自主品牌产品“苔米”按摩椅，市场地位快速提升。

公司近三年销售数据显示，从 2014 年到 2016 年报告期内，传统产品沙发办公椅类产量较大，同时产能利用率，产销率一直维持在高位，并且比较稳定，接

近 100%；而按摩椅为代表功能性家具所占份额较小，但是产量及产能利用率，产销率则增长非常强劲，该市场未来具有很大的发展潜力。从公司项目新增估算数据来看，在市场产品销路良好形势下，并且进一步加大按摩椅产品的生产份额是合理的。公司经过多年的投入与积累，在设计研发、制造工艺、品牌等方面形成了明显的竞争优势。目前公司已发展成为国内首屈一指的办公家具供应商，公司现有实力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扩产产能的消化奠定坚实的基础。

3、公司在募资项目涉及行业的竞争格局中处于领先地位

技术创新和研发团队作为发行人的核心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持续的研发创新投入、优秀稳定的研发团队、常态化的产学研合作、客户资源和销售渠道优势、经营规模和产品结构优势等方面。发行人拥有目前坐具行业规模最大、检测设备最齐全的企业检测中心。发行人通过严格的品质管理制度和高水准的产品检测，从各方面对产品的质量进行把控以确保产品品质。

发行人以“成为世界领先的健康座椅提供商”为发展目标，以对坐具近二十年持续而朴实的专注，确立了其在行业内的权威地位，并参与起草国家办公椅行业标准《QB/T2280-2016 办公家具 办公椅》和《QB/T4670-2014 吧椅》。发行人在经营上的不懈努力亦赢得了行业内的高度肯定，2012-2015 年发行人先后被评为中国外贸出口先导指数（ELI）样本企业、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AA 类管理企业、海关 AEO 认证企业、中国家具行业优秀企业、浙江省家具行业领军企业、浙江省绿色企业、湖州市工业行业龙头骨干企业、2015 年度湖州市纳税大户、2011-2012 年度纳税信用 AAA 级、安吉县十大明星企业等荣誉，充分体现了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

1、项目内容概述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59,942.57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 52,341.9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4,983.51 万元。本项目由恒林股份实施。

该项目规划建设期为 3 年，在项目建设期内将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生产线建设及配套设施建设，并完善人员配置等。结合公司过去积累的本行业技术以及成

功的项目管理和产品推广经验，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在产能扩张的情况下，继续保持行业的领先地位，引领技术的发展，使企业获得更大的利润空间。

项目产品及产能建设基本情况：健康坐具产品主要分为办公椅、沙发、按摩椅三大部分。项目达产后，公司产能建设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套

序号	产品名称	现有产能/年	新增产能
1	办公椅	6,600,000	2,440,000
2	沙发	600,000	500,000
3	按摩椅	57,200	60,000

2、市场前景分析

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市场前景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四）行业市场容量及发展前景”。

3、预计投资总额及资金投资计划

（1）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及其依据

本项目投资金额总量为 59,942.57 万元，所需资金总量的推算依据为：

序号	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固定资产	52,341.96	87.32%
1.1	工程建筑及其他费用	17,414.55	29.05%
1.2	设备购置费及安装费用	34,927.41	58.27%
1.2.1	设备购置费用（含税价）	33,264.20	55.49%
1.2.2	设备安装费	1,663.21	2.77%
2	铺底流动资金	4,983.51	8.31%
3	预备费	2,617.10	4.37%
	合计	**59,942.57**	**100.00%**

（2）资金使用计划

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T1	T2	T3	合计
建筑工程及其他费用	8,707.27	5,224.36	3,482.91	17,414.55
设备购置和安装工程费用		17,463.71	17,463.71	34,927.41

铺底流动资金	2,491.76	1,495.05	996.70	4,983.51
预备费	1,308.55	785.13	523.42	2,617.10
合计	**12,507.58**	**24,968.25**	**22,466.74**	**59,942.57**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工艺情况

（1）产品质量标准

本项目主要产品的质量标准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九、公司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之“（一）质量控制标准”。

（2）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3）主要设备

项目设备的选用以实用、技术先进为主，结合项目自身特点及企业需求，推动“机器换人”，提高自动化水平，增强质量的稳定性和可控性，提高企业效率。

5、资源、主要原材料和主要辅料情况

公司健康坐具扩建项目，所用原材料及辅料主要包括皮革、纺织面料、海绵、钢材、木材、工程塑料、五金配件及包装等，主要原材料供应商集中在附近的长江三角洲等江浙沪地区，原材料采购方便，供应集中，距离较近。

6、项目环保情况

（1）建设期环境保护措施

①扬尘

对容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设立临时仓库，专人管理，避免散装水泥、黄砂、白灰等物料长期露天堆放在施工现场；若需要在室外堆放散装粉、粒状材料，应采用雨棚、雨布覆盖或经常性地喷洒水，以保持湿润，减少扬尘；施工拌料时，即用即拌，设置围护工棚，防止粉尘吹散产生扬尘；建筑施工现场应采取全封闭措施。

运输车辆在运载工程废土、回填土和散粒状建筑材料时，应按载重量装载并且设有防护措施。施工中尽可能采取集中性、大规模的操作方式，尽可能使用密闭槽车、气力输送管道、封闭料仓等施工器具和方式，或在混凝土浇筑时，采用商品混凝土搅拌车直接送至施工现场。

②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的影响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人员可充分利用厂区附近现有单位的卫生及生活设施，其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③固体废物

在建设施工过程中将产生大量的建筑垃圾，主要为平整场地和开挖基槽的残土碎石，工程施工过程中残留的混凝土机构件、破碎废弃建筑材料和装潢材料等。施工单位应在建设过程中及时清运。

④噪声

对于施工噪声，施工单位应首先选用低噪声的机械设备，或选用做过降噪技术处理和改装的施工机械设备，如拖拉机、卡车等均须安装好尾气排放消声器；并应经常维修保养，使施工机械设备保持正常运转；同时，定期检验机械设备的噪声声级，以便有效地缩小施工期的噪声影响范围。

施工部门应统筹安排好施工时间，根据施工作业各阶段的具体情况，尽量避免高噪声机械设备集中使用或声功率相同的设备同时、同点作业，以减少作业时的噪声声级。

对打桩机、拖拉机、装料机、铲土机、吊车、重型卡车等高噪声设备应控制施工时间。打桩机禁止夜间作业。产生高噪声的机械设备也应尽量集中在白天施工，其它施工作业均应根据施工现场周围噪声敏感点安排在早 6 时至晚 10 时之间进行，以缩短噪声影响周期，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

①废气

由于项目厂房拟配备完善的机械排风和自然补风的通风方式及废气处理设备将喷胶废气、注塑废气、木工粉尘等生产中产生的废气。对喷胶废气和注塑废气采用集中吸风吸收装置，经活性炭吸附后，经过 15 米管道高空排放，木屑粉尘安装集气罩，采用布袋除尘器除尘后通过 15 米管道高空排放；本项目配有锅炉，主要以木材、木屑为主，少量煤炭，锅炉废气经过除尘等措施后通过 30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处理达标后排放，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的要求。

②废水

项目污水主要为注塑冷却水和职工生活污水。其中注塑冷却水循环使用，补充加水，不外排，不产生污染。生活污水经现有或预建的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安吉县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到 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西苕溪。

③固体废物

加强固废污染防治，废弃边角料及其他生产中产生的固体废物收集后由固定厂家回收利用或委托处理，搞好综合利用或合理处置。生活垃圾统一存放于带盖垃圾箱内，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④噪声

为减轻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及其敏感目标的影响，项目对重点产噪设备采取相应措施：选用功能好、噪音低的机加工设备，并在室内布置，利用墙壁噪声以减少或降低噪声级；项目合理安排车间内机加工设施布局，尽可能利用距离进行声级衰减；项目车间窗户避免朝向人员活动一侧，以减少噪声直线传播对周围环境影响；噪声设施加减震垫等防护措施；机加工设备安装局部隔声噪和部分吸声结构，以降低机加工噪声的传播的速度；系统风机排风处安装消声器，风机拟安装在已有隔振、隔声和通风散热的全封闭隔声噪内，使风机及隔振隔声装置成为一个整体。经过减震、隔声等措施并经距离衰减后，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噪声影响。

（3）环境保护所需投入的资金情况

公司拟购置 1 套 1,000 万的环保设备、1 条 200 万的废水处理系统等环保设备，并建立了垃圾回收点及其他设施，环保投资总计约为 1,2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00%。

（4）环评结论

2016 年 5 月 20 日，安吉县环境保护局以《关于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安环建[2016]106 号）审批同意本项目建设。

7、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计划 3 年时间内完成，计划分五个阶段实施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如下表所示：

工作内容	1-2 月	3-4 月	5-11 月	12-29 月	30-33 月	34-36 月
调研阶段						
工程设计阶段						
施工阶段						
生产准备阶段						
试生产阶段						

（1）第一阶段

调研阶段：资金到位后，将立即进行环境和技术交流，考察国内市场及相关合作单位，构建相关机构的人才队伍，进行初步的规划。

（2）第二阶段

工程设计阶段：在技术数据交付的前提下，落实工程设计所需的各项条件，最终完成基础工程设计。

（3）第三阶段

施工阶段：本阶段主要任务是现场施工，包括土建工程、设备、管线、电气、仪表的安装。对于本项目而言，由于多为设备扩产，工期安排时间较短，部分工作可交叉进行，在主体工程进行施工图设计期间，可提前施工部分单项工程，如管线、建构筑物基础等。在施工图设计完成后，即可全面施工。

（4）第四阶段

生产准备阶段：本阶段的主要工作是进行人员培训和生产物质准备，为试产和正式生产做好准备。

（5）第五阶段

试生产阶段：本阶段是在施工全部完毕后，进行全线设备联动试运行。

8、项目选址和用地

土地位置：浙江省安吉县递铺街道夹溪路南侧；

土地面积：项目宗地总面积 42,203 平方米，其中出让宗地面积为 42,203 平方米；

获取方式：出让方式获取；

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产权办理登记情况：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691 号。

9、项目组织方式与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完全由公司组织实施，目前，公司已经完成了该项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内部论证、项目选址、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在安吉县经济委员会及环保局备案、购买所需土地、部分设备等前期工作。

10、投资效益分析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1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89,632.50	正常年
2	年均利润总额（万元）	11,001.87	正常年
3	年均所得税（万元）	1,650.28	正常年
4	年均净利润（万元）	9,351.59	正常年
5	税后净现值（万元）	36,380.26	
6	税后内部收益率（%）	21.07	
7	税后动态投资回收期（不含建设期，年）	6.07	

（二）年产 11000 立方米办公椅板、33 万套休闲椅板、18000 立方米沙发多层板项目

1、项目内容概述

本项目总投资 5,500.21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 4,779.8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481.37 万元，预备费 238.99 万元。本项目的建设单位为捷林家具，发行人将通过向捷林家具增资的方式由捷林家具负责具体实施。该项目为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产能扩建项目的配套项目，项目规划建设期为 3 年。

项目实施单位捷林家具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之“（一）控股子公司”之“2、捷林家具”。

项目产品及产能建设基本情况：本项目是捷林家具为母公司恒林股份生产木架等木质中间配套产品。项目达产后，将配套中间木制品生产数量归入办公椅、沙发等产品中进行计算。项目新增产能建设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名称	新增产能	单位
1	办公椅板	11,000	立方米
2	休闲椅板	33	万套
3	沙发多层板	18,000	立方米

2、市场前景分析

本项目投产的产品是恒林股份生产办公家具所需木质中间配套产品，办公家具市场前景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四）行业市场容量及发展前景”。

3、预计投资总额及资金投资计划

（1）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项目投资金额总量为 5,500.21 万元，投资概算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固定资产	4,779.85	86.90%
1.1	工程建筑及其他费用	3,234.63	58.81%
1.2	设备购置费及安装费用	1,545.22	28.09%
1.2.1	设备购置费用（含税价）	1,471.64	26.76%
1.2.2	设备安装费	73.58	1.34%
2	铺底流动资金	481.37	8.75%
3	预备费	238.99	4.35%
	合计	**5,500.21**	**100.00%**

（2）资金使用计划

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T1	T2	T3	合计
建筑工程及其他费用	1,617.32	970.39	646.93	3,234.63
设备购置和安装工程费用		772.61	772.61	1,545.22
铺底流动资金	240.68	144.41	96.27	481.37
预备费	119.50	71.70	47.80	238.99
合计	**1,977.50**	**1,959.11**	**1,563.61**	**5,500.21**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工艺情况

（1）产品质量标准

本项目主要产品的质量标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九、公司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之“（一）质量控制标准”。

（2）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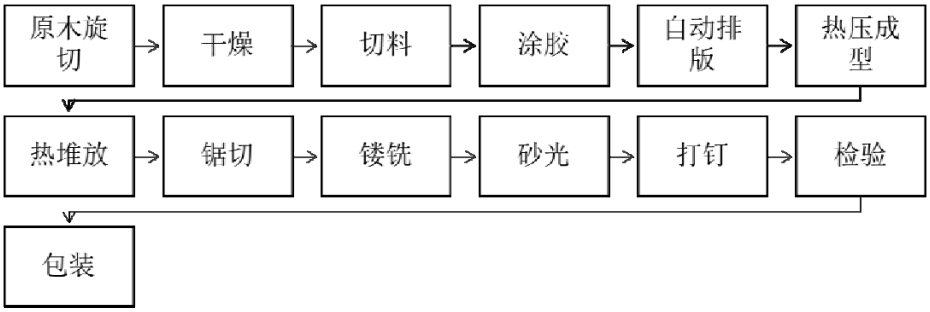

（3）主要设备

项目设备的选用以实用、技术先进为主，结合项目自身特点及企业需求，推动“机器换人”，提高自动化水平，增强质量的稳定性和可控性，提高企业效率。

5、资源、主要原材料和主要辅料情况

公司健康坐具扩建项目，所用原材料及辅料主要包括皮革、纺织面料、海绵、钢材、木材、工程塑料、五金配件及包装等，主要原材料供应商集中在附近的长江三角洲等江浙沪地区，原材料采购方便，供应集中，距离较近。

6、项目环保情况

（1）建设期环境保护措施

①扬尘

对容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设立临时仓库，专人管理，避免散装水泥、黄砂、白灰等物料长期露天堆放在施工现场；若需要在室外堆放散装粉、粒状材料，采用雨棚、雨布覆盖或经常性地喷洒水，以保持湿润，减少扬尘；施工拌料时，即用即拌，设置围护工棚，防止粉尘吹散产生扬尘；建筑施工现场应采取全封闭措施。

运输车辆在运载工程废土、回填土和散粒状建筑材料时，应按载重量装载并且设有防护措施。施工中尽可能采取集中性、大规模的操作方式，尽可能使用密闭槽车、气力输送管道、封闭料仓等施工器具和方式，或在混凝土浇筑时，采用商品混凝土搅拌车直接送至施工现场。

②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的影响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人员可充分利用厂区附近现有单位的卫生及生活设施，其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③固体废物

在建设施工过程中将产生大量的建筑垃圾，主要为平整场地和开挖基槽的残土碎石，工程施工过程中残留的混凝土机构件、破碎废弃建筑材料和装潢材料等。施工单位应在建设过程中及时清运。

④噪声

对于施工噪声施工单位应首先选用低噪声的机械设备，或选用做过降噪技术处理和改装的施工机械设备，如拖拉机、卡车等均须安装好尾气排放消声器；并应经常维修保养，使施工机械设备保持正常运转；同时，定期检验机械设备的噪声声级，以便有效地缩小施工期的噪声影响范围。

施工部门应统筹安排好施工时间，根据施工作业各阶段的具体情况，尽量避免高噪声机械设备集中使用或几台声功率相同的设备同时、同点作业，以减少作业时的噪声声级。

对打桩机、拖拉机、装料机、铲土机、吊车、重型卡车等高噪声设备应控制施工时间。打桩机禁止夜间作业。产生高噪声的机械设备也应尽量集中在白天施工，其它施工作业均应根据施工现场周围噪声敏感点具体情况安排在早 6 时至晚 10 时之间进行，以缩短噪声影响周期，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

①废气

由于项目厂房拟配备完善的机械排风和自然补风的通风方式及废气处理设备将喷胶废气、注塑废气、木工粉尘等生产中产生的废气。对喷胶废气和注塑废气采用集中吸风吸收装置，经活性炭吸附后，经过 15 米管道高空排放，木屑粉尘安装集气罩，采用布袋除尘器除尘后通过 15 米管道高空排放；本项目配有锅炉，主要以木材、木屑为主，少量煤炭，锅炉废气经过除尘等措施后通过 30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处理达标后排放，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的要求。

②废水

项目污水主要为注塑冷却水和职工生活污水。其中注塑冷却水循环使用，补充加水，不外排，不产生污染。生活污水经现有或预建的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县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到 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无量溪河。

③固体废物

加强固废污染防治，废弃边角料及其他生产中产生的固体废物收集后由固定厂家回收利用或委托处理，搞好综合利用或合理处置。生活垃圾统一存放于带盖垃圾箱内，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④噪声

为减轻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及其敏感目标的影响，项目对重点产噪设备采取相应措施：选用功能好、噪音低的机加工设备，并在室内布置，利用墙壁噪声以减少或降低噪声级；项目合理安排车间内机加工设施布局，尽可能利用距离进行声级衰减；项目车间窗户避免朝向人员活动一侧，以减少噪声直线传播对周围环境影响；噪声设施加减震垫等防护措施；机加工设备安装局部隔声噪和部分吸声结构，以降低机加工噪声的传播的速度；系统风机排风处安装消声器，风机拟安装在已有隔振、隔声和通风散热的全封闭隔声噪内，使风机及隔振隔声装置成为一个整体。经过减震、隔声等措施并经距离衰减后，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噪声影响。

（3）环境保护所需投入的资金情况

公司拟购置 2 套车间布袋式吸尘器（共 150 万元）和 2 套与 4 吨生物质锅炉配套的除尘设备（共 89 万元），并建立了垃圾回收点及其他设施，环保投资总计约为 239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4.35%。

（4）环评结论

2016 年 5 月 20 日，广德县环境保护局以《关于安徽广德捷林家具有限公司年产 11000 立方米办公椅板、33 万套休闲椅板、18000 立方米沙发多层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审意见》（广环审[2016]40 号）审批同意本项目建设。本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要求，所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7、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计划 3 年时间内完成，计划分五个阶段实施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如下表所示：

工作内容	1-2 月	3-4 月	5-11 月	12-29 月	30-33 月	34-36 月
调研阶段						
工程设计阶段						

施工阶段						
生产准备阶段						
试生产阶段						

（1）第一阶段

调研阶段：资金到位后，将立即进行环境和技术交流，考察国内市场及相关合作单位。构建相关机构的人才队伍，进行初步的规划。

（2）第二阶段

工程设计阶段：在技术数据交付的前提下，落实工程设计所需的各项条件，最终完成基础工程设计。

（3）第三阶段

施工阶段：本阶段主要任务是现场施工，包括土建工程、设备、管线、电气、仪表的安装。对于本项目而言，由于多为设备扩产，工期安排时间较短，部分工作可交叉进行，在主体工程进行施工图设计期间，可提前施工部分单项工程，如管线、建构筑物基础等。在施工图设计完成后，即可全面施工。

（4）第四阶段

生产准备阶段：本阶段的主要工作是进行人员培训和生产物质准备，为试产和正式生产做好准备。

（5）第五阶段

试生产阶段：本阶段是在施工全部完毕后，进行全线设备联动试运行。

8、项目选址和用地

本项目建设在捷林家具已有土地上，土地证号为广开国用（2016）第 6749 号，地点位于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正路与赵联路交叉，建设用地约 57,820 平方米。

9、项目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单位为捷林家具，公司将通过向捷林家具增资的方式由捷林家具负责具体实施。目前，公司已经完成了该项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内部论证、项目选址、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在安徽广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及环保局备案、购买所需部分设备等前期工作。

10、投资效益分析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1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9,118.56	正常年
2	年均利润总额（万元）	534.16	正常年
3	年均所得税（万元）	80.12	正常年
4	年均净利润（万元）	454.04	正常年
5	税后净现值（万元）	1,824.92	
6	税后内部收益率（%）	16.69%	
7	税后动态投资回收期（不含建设期，年）	7.39	

（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内容概述

研发中心项目建设主要以办公场地的建设、配套实验设备选购及研发人员配置为建设重点。研发中心根据研发内容的需求将建立两大部门：研发部和产学研究管理部。

项目建成后的公司研发技术中心将具有更强大的新产品研发能力和工艺改造能力，并持续探索行业技术最新动向，开发业内领先的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产品。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提高技术水平，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新工艺新技术带来的高效节能与新产品开发带来的多元化发展形成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面对较为复杂的市场环境和竞争压力，只有通过不断的技术更新、产品研发、产品迭代，才能使得企业保持稳健发展，研发中心是解决这些问题的重要途径，因此研发中心的建设势在必行。

（2）吸引和培养高端人才，加速科研成果转化

建设具有先进研发条件以及良好工作环境的研发中心，能够为技术人员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增强公司对研发技术人员的吸引力和对现有核心技术人员的粘性，可以有效防止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带来的损失。与此同时，通过研发团队的优化，公司的自主研发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将得到同步提高，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持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最终实现企业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3）提高研发效率，抢占市场先机

对于企业而言，生产效率的高低、产品质量的好坏、产品更新的速度无疑将决定企业在此领域最终的成败。在竞争激烈的坐具制造行业中，自主研发能力的强弱将直接影响到企业未来的工艺技术是否能跟上行业发展速度，在竞争中是否能获得先机。工艺技术及产品迭代得越快，越有利于企业发展。

3、项目的可行性

（1）资金的支持为未来研发活动提供持续性支持

对于制造型企业而言，技术研发与企业规模扩张应为相辅相成的关系，以技术提高竞争力，从而促进生产销售推动企业的不断扩大；由企业扩大带来的收益增加，可用于研发的投入也随之增加，进而研发能力不断提高。

长期以来，公司始终坚持将技术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原动力，一直很注重研发投入与企业成长的良性循环，为保障公司技术工艺在行业的领先性，公司每年都会将收入中相当一部分资金用于研发的投入，2014 年至 2017 年 6 月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6,071.90 万元、7,068.72 万元、8,883.14 万元和 4,273.95 万元，坚持每年用销售额的 4-5%投入到研发创新，持续不断的高位研发投入保证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也是公司能够位于行业领先地位的基石。未来公司将在目前基础上不断加大在研发方面的投入力度，以确保自身的技术水平一直处于行业前沿，引领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并最终成为国内行业技术标准的制定者和引领者。

公司近三年研发投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投入	4,273.95	8,883.14	7,068.72	6,071.90
营业收入	91,483.97	172,302.99	153,016.70	139,798.4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67%	5.16%	4.62%	4.34%

研发作为恒林股份未来发展的重要影响因素，也将是公司资金投入的重点。公司为满足发展中的各种技术研发需要，将保持每年收入中的固定一部分用于研发投入，以确保研发中心建成后研发活动的持续性。

（2）现有设备为研发中心的技术建设提供基础性保障

公司现有设备包括自动化剪裁机、注塑机、高效垂直轮廓裁切机、三维激光扫描仪系统、工业式 3D 打印机、雕刻机、8 轴机等先进设备。

以上设备中很多已达到行业内领先水平，并能很好的满足企业各种产品（工艺）研发过程中的各种需要，将为研发中心建成后的研发活动提供基础性保障。

（3）现有团队为研发中心的人才建设提供内部动力

研发中心扩建后，公司将引进一批技术人才扩充技术团队，通过培训与实践逐渐培养出优秀的技术人才，并提高原有研发团队研发能力，以满足企业未来发展所需。除了培养新的技术人才外，吸引行业内经验丰富、有较高综合技术能力的人才对于公司发展同样重要。外来人才不仅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更可引进其原来工作中的成功管理模式和技术研究方法，通过与公司现有管理模式和技术研究方法的融合产生新的价值并有益于激发团队研发激情，形成优质研发体系。

（4）现有研发经验为未来研发中心工艺研发打下基础

公司扎实全面的技术积累及丰富的技术开发经验将在技术可行性方面提供可行性保证。公司还建立了我国椅业首家院士专家工作站、恒林智能化功能坐具省级企业研究院、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浙江省工业设计中心、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

4、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

项目投资总金额为 5,220.00 万元。项目资金推算依据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固定资产	**3,595.49**	68.88%
1.1	房屋建设费	1,915.09	36.69%
1.2	软件及硬件设备购置	1,680.40	32.19%
2	研发费用	**1,624.51**	31.12%
2.1	装备试调费	73.37	1.41%
2.2	人员费用	1,512.00	28.97%
2.3	其他+差旅	39.14	0.75%
合计		**5,220.00**	100.00%

5、研究内容和方向

（1）研究方向

在全国推广“互联网+”的热潮中，智能坐具也成了未来发展的方向。研发中心主要开展有市场前景的功能性座椅、健康智能化座椅、功能性沙发等结合人

体工程学和计算机分析控制系统，开发系列健康座椅，并以产品为龙头带动相关技术、工艺、装备和材料的开发，特别是针对产业中重大技术、关键技术、共性技术和核心技术，开展科技攻关和产业化应用研究。

（2）开发内容

①集办公与休闲一体的系列座椅开发

传统座椅的底盘以机械结构为主，制造成本低，功能简单，档次较低，椅背不能调节，满足不了办公人员在紧张工作环境中得到良好休闲的愿望。传统座椅在靠背倾仰的时候，座面与靠背分离，人与靠背之间滑动，无法满足持续的低背支撑并且带来搓背现象。办公与休闲系列座椅通过新材料、新技术、新结构的应用，实现、底盘、座面和坐背的关键性创新，打造核心竞争力，实现技术壁垒。

②智能化多功能座椅的研制

现代座椅的设计，不仅要考虑舒适性和提高工作效率，还应充分考虑对人体坐姿的调节和矫正，以最大限度地降低对人体健康的不良影响，以满足人的生理需求，逐渐形成以健康为主题，以智慧为趋势的现代座椅的设计潮流。智能化多功能座椅的研制正是应运而生。它全面提升了产品品质，简化了产品操控，将智能化技术成功运用于座椅，实现技术和功能上重大创新。

③多模态智能座椅的研制

多模态智能座椅是一种具有手动控制、语音控制、超声波自主导航和视觉自主导航四种功能的多模态人机交互智能座椅，用户不仅可以选择常规的手动控制模态，通过操作杆控制办公椅运动，还可以在语音控制模态下口头输入命令控制办公椅运动。

6、项目建设规模及人员配置

（1）研发中心机构设立方案

公司拟成立研发中心建设框架调整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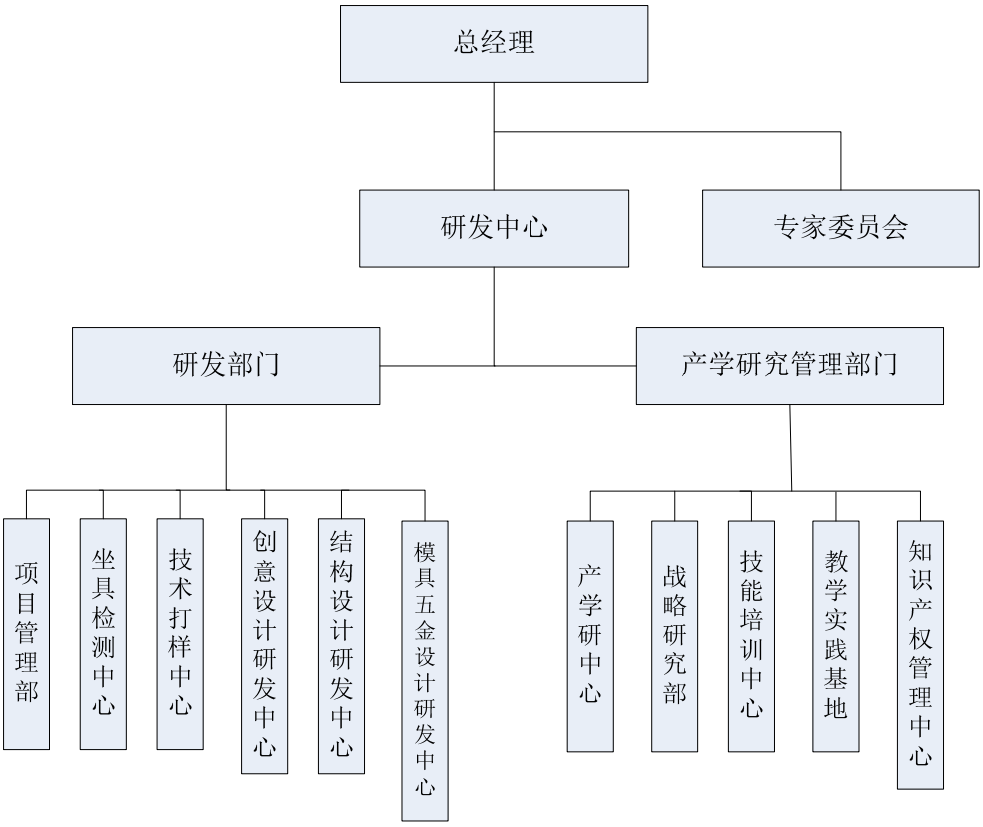

研发部门：部门主要负责，制定产品方向、产品设计、打样、技术更新、质量监督等产品研发的核心工作，其中项目管理部主要负责研发中心行政管理、财务预算及成本控制和人员管理等行政工作。

产学研究管理部门：主要负责战略规划、知识产权管理、维权、技能培训、学术交流等学术型工作。

（2）研发人员配置状况

未来两年内，公司计划研发中心将新增创意设计人员、结构设计人员、工艺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等相关研发人员共计 125 名。

7、项目选址和用地

该项目位于安吉县递铺镇阳光工业园三区（雾山寺村）东侧，建设用地约 7,800 平方米。本项目建设在原有土地上，项目建设用地不涉及新增用地。土地总面积为 56,643.20 平方米；土地证号为安吉国用（2013）第 00924 号。

8、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项目建设期为两年。具体建设进度见下表：

工作内容	T1-T5	T6-T12	T13-T18	T19-T24
可行性研究				

工作内容	T1-T5	T6-T12	T13-T18	T19-T24
办公楼及实验场地建设				
购置实验仪器及设备等				
安装调试仪器设备				
招聘人员				
人员培训				

注：T1、T2……T24 分别指从项目建设日起第 1 个月、第 2 个月……颜色表示建设周期。

9、项目组织方式与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完全由公司组织实施，目前，公司已经完成了该项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内部论证、项目选址、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在安吉县经济委员会及环保局备案等前期工作。

10、环保措施

（1）建设期环境保护措施

①扬尘

公司对容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设立临时仓库，专人管理，避免散装水泥、黄砂、白灰等物料长期露天堆放在施工现场；若需要在室外堆放散装粉、粒状材料，应采用雨棚、雨布覆盖或经常性地喷洒水，以保持湿润，减少扬尘；施工拌料时，即用即拌，设置围护工棚，防止粉尘吹散产生扬尘；建筑施工现场应采取全封闭措施。运输车辆在运载工程废土、回填土和散粒状建筑材料时，应按载重量装载并且设有防护措施。施工中尽可能采取集中性、大规模的操作方式，尽可能使用密闭槽车、气力输送管道、封闭料仓等施工器具和方式，或在混凝土浇注时，采用商品混凝土搅拌车直接送至施工现场。

②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的影响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人员可充分利用厂区附近现有单位的卫生及生活设施，其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③固体废物

在建设施工过程中将产生大量的建筑垃圾，主要为平整场地和开挖基槽的残土碎石，工程施工过程中残留的混凝土机构件、破碎废弃建筑材料和装潢材料等。施工单位应在建设过程中及时清运。

④噪声

公司对于施工噪声施工单位首先选用低噪声的机械设备，或选用做过降噪技术处理和改装的施工机械设备，如拖拉机、卡车等均须安装好尾气排放消声器；同时，定期检验机械设备的噪声声级，以便有效地缩小施工期的噪声影响范围。施工部门应统筹安排好施工时间，根据施工作业各阶段的具体情况，尽量避免高噪声机械设备集中使用或几台声功率相同的设备同时、同点作业，以减少作业时的噪声声级。公司对打桩机、拖拉机、装料机、铲土机、吊车、重型卡车等高噪声设备控制施工时间。打桩机禁止夜间作业。产生高噪声的机械设备也应尽量集中在白天施工，其它施工作业均应根据施工现场周围噪声敏感点具体情况安排在早 6 时至晚 10 时之间进行，以缩短噪声影响周期，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建成后运营过程中排放的污染物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生活污水经现有或预建的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安吉县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到 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西苕溪。生活垃圾按照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并对堆放点进行定期清洁消毒，杀灭虫害。经过以上处理，可以将该项目对周围环境的不利影响减至经济许可范围下的最小限度。

2016 年 5 月 20 日，安吉县环境保护局以《关于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安环建[2016]107 号）审批同意本项目建设。

11、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经济效益

①提高公司成本控制能力

本次研发项目中的财务核算，主要在研发产品环节进行成本控制。在设计的环节就开始为对未来成品的费用把控，其中包括材料的选择、工艺结构的优化等通过先进技术来降低产品成本。由于研制一款新产品的费用成本较高，如果每个环节加以控制，长期控制下来将产生丰厚的经济效益。研发中心建成后，将进一步加大技术领域的研发投入，同时也将会有大量其他有效控制成本的工艺投入研发，通过提高材料利用率降低人力、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消耗来不断降低生产成本。

②通过企业成长体现的内部价值

研发中心的建成，可不断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加快产品的更新迭代速度，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大幅度增加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为公司的发展壮大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证。

本项目建设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2）社会效益

①解决当地部分就业问题

研发中心的建设可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从目前研发招募的情况来看，可新增大约 125 个岗位，随着研发中心的建设可加快新型产品的研发速度，促使更多产品面向市场，从而得到更多的订单，可为制造部门创造大量的就业岗位，从而解决当地部分人员的就业问题。

②提高行业技术水平

研发中心产学研管理部门的建设将会解决部分湖州市椅业行业存在的各技术行业层次不高和自主创新能力不强的问题，公司已先后聘请中国工程院院士、合肥工业大学教授、高级工程师和专家加强研发力度，并与浙江大学、西安交通大学、浙江工业大学等国内外多家重点大学及国际知名研发机构建立座椅研发实验室和创意中心。产学研管的建设将会为技术培训、学术交流、教学实践提供更加优质的交流平台，为安吉县带来直接或间接的社会影响力。

③提高产业集中度带动行业发展

研发中心的建设有利于提升市场占有率及行业集中度，对于落实我国促进集约型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的政策，切实贯彻科学发展的指导思想，促进企业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建设集约型社会具有重大意义。

（四）年产 25 万套功能沙发生产线项目

1、项目内容概述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50,001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 48,897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1,104 万元。本项目由恒林股份实施。项目共计总投资为 50,001 万元，其中拟利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为 42,651.89 万元。对于项目资金缺口的 7,349.11 万元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包括项目已支付的用地土地款 3,501 万元。

该项目规划建设期为 1 年，在项目建设期内将完成土地及厂房购置、固定资产投资、厂区维修装修、生产线建设、信息系统建设、园林绿化设施建设及配套

功能设施建设，并完善人员配置等。结合公司过去积累的本行业技术以及成功的项目管理和产品推广经验，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在产能扩张的情况下，继续保持行业的领先地位，引领技术的发展，使企业获得更大的利润空间。

项目产品及产能建设基本情况：项目产品主要为功能沙发。项目达产后，公司产能建设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套

序号	产品名称	新增产能
1	功能沙发	250,000

2、市场前景分析

年产 25 万套功能沙发生产线项目市场前景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四）行业市场容量及发展前景”。

3、预计投资总额及资金投资计划

（1）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本项目投资金额总量为 50,001 万元，投资概算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固定资产	48,897	97.79%
1.1	土地使用权费用	3,501	7.00%
1.2	工程建筑及其他费用	11,174	22.35%
1.3	设备购置费及安装费用	22,172	44.34%
1.3.1	设备购置费用（含税价）	21,116	42.23%
1.3.2	设备安装费	1,056	2.11%
1.4	厂区修缮费用	12,050	24.10%
2	铺底流动资金	1,104	2.21%
	合计	**50,001**	**100.00%**

本项目所使用的土地已通过出让方式取得，公司已经以自有资金支付全部土地款 3,501 万元并取得证号为“浙（2017）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7470 号”的不动产权证。该土地选址位于浙江省安吉县递铺街道苕秀东路 268 号，占地面积为 87,293 平方米。本项目拟投入募集基金 42,651.89 万元，将全部用于项目工程建筑及其他费用、设备购置费及安装费用、厂区修缮费用和铺底流动资金。

（2）资金使用计划

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T1	合计
土地使用权费用	3,501	3,501
工程建筑及其他费用	11,174	11,174
设备购置费及安装费用	22,172	22,172
厂区修缮费用	12,050	12,050
铺底流动资金	1,104	1,104
合计	**50,001**	**50,001**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工艺情况

（1）产品质量标准

本项目主要产品的质量标准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九、公司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之“（一）质量控制标准”。

（2）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3）主要设备

项目设备的选用以实用、技术先进为主，结合项目自身特点及企业需求，推动“机器换人”，提高自动化水平，增强质量的稳定性和可控性，提高企业效率。

5、资源、主要原材料和主要辅料情况

公司功能沙发产能扩建项目，所用原材料及辅料主要包括皮革、纺织面料、海绵、钢材、木材、五金配件、电子件及包装等，主要原材料供应商集中在附近的长江三角洲等江浙沪地区，具有较强的产业链集群优势，原材料采购方便，供应集中，距离较近。

6、项目环保情况

（1）建设期环境保护措施

①扬尘

对容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设立临时仓库，专人管理，避免散装水泥、黄砂、白灰等物料长期露天堆放在施工现场；若需要在室外堆放散装粉、粒状材料，应

采用雨棚、雨布覆盖或经常性地喷洒水，以保持湿润，减少扬尘；施工拌料时，即用即拌，设置围护工棚，防止粉尘吹散产生扬尘；建筑施工现场应采取全封闭措施。

运输车辆在运载工程废土、回填土和散粒状建筑材料时，应按载重量装载并且设有防护措施。施工中尽可能采取集中性、大规模的操作方式，尽可能使用密闭槽车、气力输送管道、封闭料仓等施工器具和方式，或在混凝土浇筑时，采用商品混凝土搅拌车直接送至施工现场。

②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的影响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人员可充分利用厂区附近现有单位的卫生及生活设施，其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③固体废物

在建设施工过程中将产生大量的建筑垃圾，主要为平整场地和开挖基槽的残土碎石，工程施工过程中残留的混凝土机构件、破碎废弃建筑材料和装潢材料等。施工单位应在建设过程中及时清运。

④噪声

对于施工噪声，施工单位应首先选用低噪声的机械设备，或选用做过降噪技术处理和改装的施工机械设备，如拖拉机、卡车等均须安装好尾气排放消声器；并应经常维修保养，使施工机械设备保持正常运转；同时，定期检验机械设备的噪声声级，以便有效地缩小施工期的噪声影响范围。

施工部门应统筹安排好施工时间，根据施工作业各阶段的具体情况，尽量避免高噪声机械设备集中使用或声功率相同的设备同时、同点作业，以减少作业时的噪声声级。

对打桩机、拖拉机、装料机、铲土机、吊车、重型卡车等高噪声设备应控制施工时间。打桩机禁止夜间作业。产生高噪声的机械设备也应尽量集中在白天施工，其它施工作业均应根据施工现场周围噪声敏感点安排在早 6 时至晚 10 时之间进行，以缩短噪声影响周期，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

①废气

由于项目厂房拟配备完善的机械排风和自然补风的通风方式及废气处理设备将喷胶废气、注塑废气、木工粉尘等生产中产生的废气。对喷胶废气和注塑废气采用集中吸风吸收装置，经活性炭吸附后，经过 15 米管道高空排放，木屑粉尘安装集气罩，采用布袋除尘器除尘后通过 15 米管道高空排放；本项目配有锅炉，主要以木材、木屑为主，少量煤炭，锅炉废气经过除尘等措施后通过 30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处理达标后排放，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的要求。

②废水

项目污水主要为注塑冷却水和职工生活污水。其中注塑冷却水循环使用，补充加水，不外排，部产生污染。生活污水经现有或预建的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安吉县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到 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西苕溪。

③固体废物

加强固废污染防治，废弃边角料及其他生产中产生的固体废物收集后由固定厂家回收利用或委托处理，搞好综合利用或合理处置。生活垃圾统一存放于带盖垃圾箱内，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④噪声

为减轻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及其敏感目标的影响，项目对重点产噪设备采取相应措施：选用功能好、噪音低的机加工设备，并在室内布置，利用墙壁噪声以减少或降低噪声级；项目合理安排车间内机加工设施布局，尽可能利用距离进行声级衰减；项目车间窗户避免朝向人员活动一侧，以减少噪声直线传播对周围环境影响；噪声设施加减震垫等防护措施；机加工设备安装局部隔声噪和部分吸声结构，以降低机加工噪声的传播的速度；系统风机排风处安装消声器，风机拟安装在已有隔振、隔声和通风散热的全封闭隔声噪内，使风机及隔振隔声装置成为一个整体。经过减震、隔声等措施并经距离衰减后，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噪声影响。

（3）环境保护所需投入的资金情况

公司拟购置 1 套 1,000 万的环保设备、4 套总计 212.8 万的环保测试仪器设备，并建立了垃圾回收点及其他设施，环保投资总计约为 1,212.8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43%。

（4）环评结论

2017 年 8 月 21 日，安吉县环境保护局以《关于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功能沙发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安环建[2017]108 号）审批同意本项目建设。

7、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计划 1 年时间内完成，计划分五个阶段实施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如下表所示：

工作内容	M1	M2	M3	M4	M5	M6	M7	M8	M9	M10	M11	M12
土地及房产购置阶段												
施工阶段												
设备采购询价												
生产准备阶段												
试生产阶段												

注：M1、M2……M12 为项目实施后第一个月、第二个月……第 12 个月。

（1）第一阶段

土地及房产购置阶段：通过与当地政府及相关企业的沟通，购得生产所需土地及房产，构建相关人才队伍，进行初步生产规划。

（2）第二阶段

施工阶段：本阶段主要任务是所购厂房及配套设施的维修和装修，厂区绿化等内容。

（3）第三阶段

设备询价采购：根据基础工程（扩初）设计档和审批意见，对生产设备进行询价和采购，获得生产条件。

（4）第四阶段

生产准备阶段：本阶段的主要工作是进行人员培训和生产材料准备，为试产和正式生产做好准备。同时销售人员取得一定生产订单，研发技术人员根据订单设计产品，并在技术上实现量产能力。

（5）第五阶段

试生产阶段：本阶段是在施工全部完毕后，进行全线设备联动试运行。

8、项目选址和用地

本项目建设在公司已有土地上，产证证号为“浙（2017）安吉县不动产权第0007470 号”，地点位于浙江省安吉县递铺街道苕秀东路 268 号，建设用地约87,293 平方米。

9、项目组织方式与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完全由公司组织实施，目前，公司已经完成了该项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内部论证、项目选址、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在安吉县经济委员会及环保局备案、购买所需土地。

10、投资效益分析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1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94,353.07	正常年
2	年均利润总额（万元）	10,432.92	正常年
3	年均所得税（万元）	1,564.94	正常年
4	年均净利润（万元）	8,867.98	正常年
5	税后净现值（万元）	45,643.65	
6	税后内部收益率（%）	24.82	
7	税后动态投资回收期（不含建设期，年）	6.21	

（五）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拟募集资金 29,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为公司生产经营及长期稳定发展提供保障。

1、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分析

（1）加快公司产业升级

随着国内外健康坐具市场的增长，公司不断推出新产品抢占市场，并需要以较大的生产规模保持市场竞争力。近年公司的经营规模不断增大，2014 至 2017

年 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达到 139,798.43 万元、153,016.70 万元和 172,302.99 万元和 91,483.97 万元。上游原料采购规模的不断增大，使公司的营运资金缺口逐渐显现。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和营运资金周转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份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应付账款周转率	1.87	3.62	3.76	3.95
营运资金周转率	2.77	8.06	11.51	7.57

2016 年较 2015 年公司营运资金周转率下降显著，这将影响公司的采购能力并阻碍公司进一步发展，因此有必要对营运资金进行补充。本项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将有效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所带来的营运资金需求，为公司实现产业升级奠定基础。2017 年相较 2016 年的应付账款周转率与营运资金周转率下降是因为 2017 年数据为半年数据。

（2）提高海外业务应对能力

海外业务占公司业务比例很大，2017 年上半年公司产品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达 90.76%。国际采购商的账期通常比国内企业长，因此存在回款较慢，流动资金占用较大的问题。与行业中其他外销为主的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偏低，资金的正常周转存在一定的风险。公司海外业务短期内仍将是公司重要业务来源，因此补充流动资金增强资金周转能力是必要的。

（3）降低短期偿债风险

公司相对上游原料制造业处于相对强势地位，采购过程中赊购现象较多，应付账款在流动负债中的比例长期维持在较高水平。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总额达到 35,468.58 万元。短期偿债风险明显。考虑到公司未来经营规模将进一步增大，较大规模的短期借款将会显著影响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因此有必要补充流动资金以增强公司短期偿债能力。

最近三年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相关财务指标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7.6.30	2016 年 /2016.12.31	2015 年 /2015.12.31	2014 年 /2014.12.31
流动比率	1.77	1.78	1.15	1.25
速动比率	1.39	1.40	0.92	1.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40%	42.88%	62.05%	56.84%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36.14%	40.10%	57.32%	59.38%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7.6.30	2016 年 /2016.12.31	2015 年 /2015.12.31	2014 年 /2014.12.31
存货周转率（次/年）	4.40	7.70	8.32	8.8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19	6.57	6.90	7.4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3,217.35	33,340.61	25,760.25	18,487.13
利息保障倍数	5,691.19	156.31	13.41	7.1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1.08	3.26	3.12	2.6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13	-0.41	-0.41	0.40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07%	0.08%	0.14%	0.11%

（4）优化公司财务结构

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使公司负债规模维持在较高水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9.38%、57.32%、40.10%和 36.14%，在同行业中处于较高的水平。2017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77 和 1.39，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对比如下：

上市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永艺股份	35.74%	33.15%	30.91%	48.16%
顾家家居	30.35%	33.92%	56.28%	51.39%
敏华控股	-	28.04%	16.56%	26.96%
中源家居	-	-	70.98%	74.61%
平均	33.05%	31.70%	43.68%	50.28%
恒林股份	**36.14%**	**40.10%**	**57.32%**	**59.38%**

注：敏华控股为香港上市企业，其会计年度为 3 月 31 日到次年 3 月 31 日。

2017 年上半年公司与行业其他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比较如下：

财务指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永艺股份	1.74	1.23
顾家家居	2.04	1.57
敏华控股	-	-
行业平均	1.89	1.40
恒林椅业	**1.77**	**1.39**

公司通过募集资金以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显著降低资产负债率，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生产经营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2、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管理运营安排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届时公司会根据具体的资金使用情况合理安排流动资金的使用，优先保障公司主营业务顺利进行。

3、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和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和规模不断增大，采购金额和规模也逐步增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逐步增加。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将相应提高，有利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与资金实力的提升，为公司未来业务长远发展打下基础；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缓解公司的资金需求。另外，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订单的执行对流动资金占用较多，公司有充足的流动资金有利于获取和执行订单，从而保证了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面临的风险

公司主要发起人的具体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五、募投项目风险”。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四个项目（不含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主要是购置土地、设备、建造厂房以扩充公司产能，固定资产投资共计 94,063.3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77.95%。以公司现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一般按 20 年、10 年以直线法计提折旧，预计残值率为 5%和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年新增折旧与摊销费用如下表所示：

项目（万元）	工程建筑及其他费用	设备购置费及安装费用	每年新增折旧
年产 300 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	17,414.55	34,927.41	4,145.30
年产 11000 立方米办公椅板、33 万套休闲椅板、18000 立方米沙发多层板项目	3,234.63	1,545.22	300.4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915.09	1,680.40	250.60
年产 25 万套功能沙发生产线项目	11,174.00	22,172.00	2,637.11

合计	**33,738.27**	**60,325.03**	**7,333.45**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固定资产折旧费用每年新增 7,333.45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预计新增年销售收入 201,087.07 万元，新增利润总额 23,902.66 万元。募投项目固定资产年折旧费占 2016 年公司净利润 27.29%，占募投项目预计新增年收入的 3.65%，占募投项目每年折旧前利润总额的 23.48%，因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转固后未完全达产前将会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但公司目前的盈利能力能够消化募投项目完全达产前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加对利润的影响。未来在项目完全达产情况下，项目新增利润可以完全覆盖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金额并为公司贡献利润。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提高公司的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净资产的增加将增强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抵御风险的能力。

2、对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水平的影响

由于募投项目无法在短期内产生收益，因此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初期，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在短期内将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但随着募投项目的逐步达产，盈利水平上升，净资产收益率将得到稳步提升。

3、对资产负债率和资本结构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资产负债率将大大下降，资本结构趋于合理，财务风险降低。同时，公司净资产的增加将增强公司的债务融资能力，为公司提供多种渠道的融资方式。

4、对固定资产折旧的影响

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二）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募投项目达产后，将进一步突出和提高公司核心业务的竞争能力，公司的生产规模、产品结构、市场开拓能力等都将得到较大幅度的提高，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从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并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前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人现行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利分配将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利润分配的顺序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根据 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分红的议案》。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4 年年末总股本 60,000,000 股，向全体股东按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5 元（含税）。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由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四、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

（一）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草案）》中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内容，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股利分配原则和方式：公司实行稳定、持续、合理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每年将根据当期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与长远发展的关系，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

公司在具备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除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外，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

式分配股利。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购买资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3）现金分红的比例

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且在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时，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或规划综合分析权衡后提出预案。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④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3、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利润分配方案的拟定

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经营状况，与独立董事、监事充分讨论，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①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等事宜，应充分听取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发表明确意见。

②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当年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可以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便于广大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③公司因前述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应由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4、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公司因生产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等原因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发表审核意见，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可以采取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5、利润分配的监督约束机制

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1）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2）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3）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二）未来三年的分红回报计划

2016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

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七、股东未来分红回报分析”之“（一）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投资者关系负责部门及人员

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其中明确规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包括建立信息披露制度、接待来访、回答咨询、联系股东，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等，促使公司及时、合法、真实和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设立证券部作为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该部门的负责人为陈建富，对外咨询电话是 0572-5227673，电子信箱是 hlgf@zjhenglin.com。公司互联网网址是 http：//www.henglin.com。

二、重大合同

（一）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借款合同。

（二）担保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担保合同如下：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保证人/抵押人	债权人/抵押权人	担保金额（万元）	主债权形成期间	抵押物
最高额抵押合同	33100620160003128 号	恒林股份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	CNY 9,499	2016.1.20-2021.1.19	土地：安吉国用（2009）第 15430 号；房产：安房权证递铺字第 36719、41040、41042 号
最高额抵押合同	33100620170019150 号	恒林股份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	CNY 514.30	2017.6.8-2022.6.7	房产：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404、0000413、0000417、0000418、0000470、0000471、0000399、0000390、0000469、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保证人/抵押人	债权人/抵押权人	担保金额（万元）	主债权形成期间	抵押物
						0000409 号

（三）采购类框架协议

公司与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泰实业有限公司、安徽莱特气弹簧有限公司等供货商签署了采购类框架协议。该采购类框架协议的基本模式为：首先，双方签署框架性协议，对买方采购商品类别、订单下达、货物交付、货款结算、货物质量等相关事项做出约定；其次，根据上述框架性协议，通过具体订单签署及确认的方式形成个别采购合同。

（四）销售类框架协议

公司与 Office Depot、NITORI、SourceByNet 等主要客户签署了销售类框架协议。该销售类框架协议的基本模式为：首先，双方签署框架性协议，对产品质量、交货及验收、付款周期等相关事项做出原则性约定，具体销售数量及价格以双方签署的具体采购订单或者采购合同确定；其次，根据上述框架协议，双方通过具体订单签署形成个别销售合同，订单上列明产品型号、数量、价格、交货期、付款条件等信息。

（五）其他合同

1、入园投资合同

公司与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 2 月 1 日签订了《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协议约定发行人在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获权开发的城西北工业园区内投资建设新增项目。公司该等新增建设项目所需的工业用地应当通过土地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取得，具体土地使用权面积以最终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2017 年 1 月 9 日，公司与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第二份《安吉县入园投资合同》，协议约定发行人在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获权开发的城北工业园区（功能区）内投资建设高档功能座具建设项目。

以上两份合同的具体条款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签订时间	交易对方	合同标的
1	安吉县入	2016.2.1	浙江省安吉	用地总面积 151 亩（以规划红线图确定的

	园企业投资合同		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面积为准），其中净地面积 120 亩，代征面积 31 亩
2	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	2017.1.9	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原利豪家具有限公司所有的土地及厂房，项目用地总面积 87,293 平方米，房产使用权证载面积 103,613.68 平方米

2、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2017 年 1 月 5 日，公司与浙江中垚建设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公司将位于安吉阳光工业园区三区的土建及综合楼的二次装饰的工程项目发包给浙江中垚建设有限公司，合同总额为 7,986 万元，计划施工日期为 2017 年 2 月 20 日至 2018 年 2 月 20 日。

3、仓库建设合同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与普天物流技术有限公司签订《C 区自动化立体仓库采购合同》，由普天物流技术有限公司负责公司 C 区的自动化立体仓库系统的设计、制造、安装、调试等建造工作，合同总额为 2,139 万元，预计于 2018 年 3 月 25 日前完成试运行联机测试并交付使用。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任何对外担保事宜。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涉及刑事诉讼。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王江林　　王雅琴　　王郑兴

朱思东　　陈天明　　蔡　彬

蒋鸿源　　刘国平　　熊晓萍

全体监事签名：

韦　云　　李长水　　李　卉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王江林　　王雅琴　　王郑兴

朱思东　　陈建富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 9月 15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保荐机构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兰 荣

保荐代表人（签字）：

吴长衍

刘德新

项目协办人（签字）：

李圣莹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 9月15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沈田丰

经办律师：

徐旭青 尹德军 胡俊杰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2017年9月15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7〕8048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17〕8049 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卢娅萍　　唐彬彬　　张建东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施其林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安振评字（2007）第68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张春明

签字注册评估师签名：

（已去世）
褚清荣

（已离职）
胡德法

安吉振兴资产评估事务所

2017年9月15日

说　明

兹有褚清荣同志，自入职以来一直在本公司执业注册资产评估师，于 2014 年 12 月去世，去世时担任本公司所长、合伙人及评估师。

本机构将对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安吉振兴资产评估事务所

2017 年 9 月 15 日

说　明

兹有 胡德法 同志，自入职以来一直在本公司执业注册资产评估师，2015年12月由于个人原因申请离职，并已正式办理离职等相关手续，离职时担任本公司评估师。

本机构将对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安吉振兴资产评估事务所

2017年9月15日

复核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评估师已阅读《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原复核资产评估机构浙江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恒林家具有限公司整体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复核意见》（浙勤评报〔2010〕254 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评估师对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评估师：

程永海　　柴铭闽

公司负责人：

俞华开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9月15日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Canwin Appraisal Company Limited
地址：杭州市教工路 18 号
邮编：310012
电话：（0571） 87559001
传真：（0571） 87178826

关于签字评估师离职的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作为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复核的评估机构，出具了《浙江恒林家具有限公司整体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复核意见》（浙勤评报〔2010〕254 号），签字评估师为程永海同志和柴铭闽同志。

程永海同志已于 2013 年 3 月从本公司离职，故无法在《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复核的评估机构声明”中签字。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15 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原验资机构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人员和相关业务现已并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浙东会验〔2007〕1419 号）及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422 号）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卢娅萍　　张建东　　（已离职）

李文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施其林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

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离职的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所作为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验资机构，出具了《验资报告》（浙东会验〔2007〕1419 号），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卢娅萍同志和李文庆同志。

李文庆同志已于 2008 年 8 月从本所离职，故无法在《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 “验资机构声明”中签字。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发行保荐书；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六）公司章程（草案）；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文件查阅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下午 1：30-3：30

三、文件查阅地址

（一）发行人：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吉县递铺街道夹溪路 378、380 号

电话：0572-5227673

传真：0572-5227503

联系人：陈建富、周丽莎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电话：021-38565730

传真：021-38565707

联系人：吴长衍、刘德新、李圣莹、操陈敏、林悦、黄孝彬、刘莎、常青森